

山顶上的童年（一）

金子

沪妮蜷缩在自己的被子里，睁着她黑大的眼睛，深邃的黑，黑色溢了出来，似乎浸染了整个世界。黑夜中，水蛇和蔓藤一样的声音在四周缠绕，纠缠着沪妮有些僵硬的身体。黑夜中的眼睛里，是华丽的纠缠和柔软，是绝望的恐惧和苍凉。她似乎看到了屋顶掉垂的沾满灰尘的蜘蛛网，在纠缠的声音里幽幽地晃荡。

声音来自隔壁，用木板隔开的房间隔壁，一个女人的声音歇斯底里精疲力尽，像一张在风雨中欲破的蜘蛛网一样脆弱，却又不顾一切地维护自己生命最后的苍白的坚持：滚开！

然后，是一阵噼噼啪啪的声音，重物跌落床板的声音，撕打的声音，还有巴掌掴过脸庞的声音，夹杂着一个男人一边用力一边呵斥的话语：臭婆娘！你是我老婆！

所有的杂声都寂静下来，世界像个空旷的荒园一样让人摸不到一点依靠。偶尔有女人压制的哭泣和粗喘，然后是爆发的狼样断断续续的嚎哭，还有男人重重地喘息，木床有节奏的嘎吱声……最后，一切就真正的安静了下来，除了男人响亮的呼噜，什么也没有了。

沪妮咽了口唾沫，把已经僵硬的身体转动一下。大人的世界是神秘而且有些恐怖的，她不能了解每天发生了什么，所以她只能每天带着一点疑问入睡。气息松懈下来，她不经意地打了个嗝，透着煮麻雀的香味。忍不住回味地咋了咋嘴，吃了好吃的东西，连饱嗝都是香的。秋平今天用砖头搭的“陷阱”砸住了三只麻雀，秋平妈煮好以后，沪妮吃了两个，好过瘾。带着一些满足，沪妮慢慢地睡着了。

睡梦中，她被人猛地搂在了怀里，很温暖熟悉的气息，是妈妈的怀抱。沪妮艰难地睁开眼睛，屋里昏暗的灯光亮了起来，刺得眼都睁不开。一阵被重重搂抱的窒息，胸前有凌乱无序的头发，乌黑，散发着汗和厨房油烟的味道，她知道那是妈妈的头。

妈妈拼命地亲吻着她，只有在这样的时候，妈妈才会这样的搂她亲她。沪妮被懵懂地搂着，她很困，也害怕。

妈妈流着泪，突然地把身子离开了沪妮，沪妮看到了那张苍白娇好的面容，憔悴，脸上留有那个男人留下的手掌的痕迹，但这仍是一张美好的面容。

妈妈的眼睛里有神经质的张狂，沪妮害怕，每次看到妈妈这样的眼神都会害怕，妈妈不管她怕不怕，只管摇晃着沪妮的胳膊说：以后你要回上海，知道吗！你一定要回上海！替妈妈在上海再活一次！妈妈没有穿衣服，白白的乳房上被捏得红一块白一块的，她摇晃沪妮的时候，乳房也这样无助地低贱地摇晃着。

沪妮懵懂地看着她的妈妈，她不知道上海在哪里，她也不明白她怎样去替她的母亲再活一次。只是她从此对“上海”这个地方有了一些畏惧，上海会有这里好吗，可以去小河边摸鱼吗，可以在树上掏鸟蛋吗，还可以和秋平一起玩吗？她睁着惊惧的，黑黑大大的眼睛，看着面前几欲癫狂的母亲。她还不明白一个高傲的女人对自己和生活的绝望，对现实和希望的不平衡，能把人压到怎样的疯狂。

山顶上的童年（二）

金子

那年沪妮四岁，隔壁房间住着她的父母。

沪妮的妈妈是那个年代许多支边青年中的一个，她来自上海，一个令她感到无限荣耀的地方，因为这一点，她暗自的得意，也因为这一点，她觉得非常地不甘和苦闷。她是上海人，终有一天会回到流光溢彩的上海，然后所有的苦难都结束了。

沪妮的妈妈还是个上海型的美人，与生俱来的高贵气质，高挑的身材，洁白修长的天鹅一样的脖子上昂着美丽的带着冷冷傲气的脑袋，有着这样惊心动魄姿色的女人，怎么甘心一辈子就把自己交代在了这个土得掉渣的地方。

但沪妮的妈妈还是嫁给了那个黑黑粗粗，满嘴黄牙，手粗得烙人，指甲里永远都有黑黑的东西的，做仓管员的男人刘富来。那个时候她都已经快要生沪妮了。

刘富来是个外乡人，早些年逃饥荒来到这个村子。放羊的孤寡老头刘老头收养了他，刘老头死后，刘富来就继承了这间小屋。小小的两间，土墙，上面搭着茅草。如果不是沪妮妈的落难，刘富来怕是一辈子都难娶得上老婆。但谁让这么个高贵的美人自己不争气，成了破鞋了呢。刘富来也可以在人前人后像模像样地说点粗话了，刘富来活得也像个人样了。

房子很早就有了破落的味道，墙根上爬满了暗绿色的青苔，墙上有了宽宽的裂缝。房子没有家家户户都有的院落，小小的两间出来，有一棵大大的柳树，夏天吸引了许多的人过来聊天。

房子已经败落了，实际上它从来就没有繁华过，但是在沪妮的眼里它是殷实的。里面有常常升着火做饭的灶台，灶台上有几个碗和三双筷子，其中一个碗是沪妮用的，一个绿色的小洋瓷碗，还是妈妈从上海带来的，不怕摔，上面有沪妮手没有端稳的痕迹，斑斑驳驳的，掉了好几块瓷。灶台上还有一个酱油瓶，一个青油瓶，还有一个盐罐子。灶台旁边有她小小的床铺，用木板隔开的里间是爸爸妈妈的大床，还有一个高高的立柜。立柜里面有什么，一直是沪妮想知道的，她总是幻想里面藏着她最想要的东西，比如一件有漂亮图案的带花边的衣服，就像村里和她一般大的春花的那件一般，或者有纱做的蝴蝶结，粉红色的，如果没有，她还可以接受粉蓝色的。戴在头上，整个人都精神得像只蝴蝶。房屋里还有她的亲人的气味，沪妮不得不迷恋这间房子。

全村的人都知道沪妮的妈妈是破鞋。只有沪妮妈心里带着无限的慰藉，沪妮的爸爸是上海人，一个英俊的，有学识的上海人。

生下的女孩就叫沪妮，上海的女儿。

心比天高，命比纸薄。那个时候的沪妮不了解喜怒无常的妈妈，似乎所有小伙伴家的妈妈都不会像沪妮的妈妈一样，常常地歇斯底里，常常地摔锅砸碗。

沪妮躲在门后面，看着疯狂了的妈妈，一边流泪一边用失真的声音尖叫着，怒骂着，然后把一个有了缺口的碗重重地摔出去，伴随着破碎的声音，沪妮的心跟着痛苦地跳了跳，心里溢满了早熟的痛苦。然后沪妮看到蹲在地上抽叶子烟的男人站了起来，一把就揪住了妈妈的头发，一个巴掌扬过去，妈妈细瓷一样白净的半边脸马上就红肿起来。沪妮的眼泪流了下来，她想过去帮帮妈妈，但她迈不动脚。

然后是更加撕心裂肺的撕扯，沪妮逃掉了，她跑到门前的一块石板上坐着，看着远处不停地啜泣。时至冬季，周围荒芜的一片，连门前那棵柳树都没有了一点绿意。有微微的风刮过，小小的村落是那样的荒芜。在沪妮的生命里，有许多东西都早熟了，那些沉重的东西，都一一早熟了。

家里的动静慢慢地没有了，沪妮知道妈妈现在一定是躺在床上，带着一些男人留下的伤痕。

沪妮没有了哭泣，但还是间歇地，有节奏地啜泣一下，是长时间哭泣后要经历的尾声。

一个比沪妮大个两、三岁的男孩站在了沪妮的面前，他是住在学校的秋平。一个学校就三个老师，秋平父母，还有沪妮妈。

秋平伸出他的手，沪妮小小的白白的手就放进了秋平的手里，她站起来，跟着秋平向他家走去，非常信任地跟着秋平。沪妮走得踉踉跄跄的，她穿了厚厚的棉衣和棉裤，不是很利索，然后秋平就放慢了脚步等她。沪妮走得很专注，睫毛长长的眼睛紧紧地盯着地面，围在一条绿色围巾里的小嘴哼哧哼哧地喘着粗气。她小小的心灵已经懂得感激，感激秋平的唯一手段就是好好的走好这段路，乖乖的。秋平没有说一句话，每每在沪妮家里闹过以后，他都没有一句话，但是沪妮感觉得到温暖，她虽然还小，但是她明白，明白秋平给她的是好的，不会让她哭。

秋平家住在三间教室旁边的一间，依旧的破落，但被一些外在的东西粉饰了一下，倒也显出一些居家的雅趣。

秋平家的门外种了好几盆花，有太阳花，指甲花，胭脂花，门前的地上还有一株玫瑰，暗红色的，很是鲜艳。沪妮最喜欢的是一株高大的鸡冠花，红色的，可以把花瓣摘下来，从中间剥开，贴在鼻梁上扮公鸡。

沪妮还常常地蹲在地上搜集花的种子，小心翼翼地放在了衣服兜里，然后回家撒在自家门前，然后每天耐心地蹲在地上期待。种子发芽了，沪妮惊喜万分地拉了秋平来看。他们认真地分辨着哪个是太阳花，哪个是指甲花，哪个是胭脂花。沪妮很小心地对待它们，长在农村的她知道植物是需要养料的，就像好多伯伯婶婶会挑了大粪去地里施肥一样。沪妮在外面玩得尿憋了，也会一溜小跑地跑回去，选一个最好的位置，争取照顾到每一棵花的位置把憋了有一会儿的尿撒了。等到第一朵金灿灿的太阳花开的时候，沪妮激动了一天，把秋平拉过来，她扑闪着睫毛，惊喜地看着那朵花，十分娇艳的颜色，嫩得水都要滴出来的样子。

在秋平家里的饭桌前坐下来，沪妮安静地等待着，她发觉其实真的已经很饿了。

秋平妈端了一碗萝卜干上来，还端了一碗炒茄子，最后端了一大锅老酸菜煮土豆汤。沪妮的口水已经咽了好几次。秋平妈絮絮叨叨地说着小孩家，真是造孽啊，然后给每一个人的面前盛一碗饭。

沪妮认真地吃着，很可口。

吃饱了，沪妮就看了秋平一家发呆，秋平的爸爸妈妈是和沪妮妈一批分到这里来的师范生，都是支边来的，并且是自己要求的，纯真的年代，纯真的理想。但生活毕竟是现实的。想要调回去却是难，所以他们的生活看上去反而安定。因为决定要留下来。

秋平妈胖胖墩墩的，但是很耐看，沪妮就觉得她很好看。秋平爸一天也说不了几句话，但是他很有气质，还很挺拔英俊。他不像沪妮叫爸爸的那个男人那样粗鲁。沪妮觉得他们才是一家人，天生就是一家人。所以他们那样的和谐融洽。

秋平妈把沪妮抱下高高的板凳，然后盛了一大碗饭，上面夹了一些萝卜干和茄子，让秋平给沪妮的妈妈端去。

沪妮紧紧地跟在秋平后面，踉跄地小跑着。

沪妮家里，那个男人已经不知道去了哪里。秋平把饭放在沪妮妈妈的床头，沪妮紧紧地跟在秋平的身后，张望着床上躺着的妈妈。

妈妈看着面前的两个小孩，忍不住地就开始抹眼泪，她与生俱来的高贵已经被磨得没有剩

下一点，她曾经高傲的眼睛也暗淡了下来，她几乎已经认命了，但不管认不认命，她始终不甘。她悲切地挥了手叫他们出去玩儿。

山顶上的童年（三）

金子

秋平有很多种玩法，去小河沟捉鱼，到树上掏鸟蛋，用三个砖头搭成一个小机关捉麻雀。沪妮就屁颠颠地跟在了秋平身后，忘了今天的不愉快。

他们首先去教室后面的平地上检查了秋平做的机关，砖头里的几颗米饭还没有动过，那块平地上放了许多那样的机关，不光有秋平的，还有别的小孩子的，但他们都自己记得是谁的，从来没有弄混过。机关还在那里，一无所获。

他们又去了田边，沪妮吵着要冰，田里的薄冰不知道融化了没有。沪妮喜欢把冰含在嘴里，冰冰凉凉的感觉很是舒服。

在一个背静的地方，秋平从包里掏出一个鸡蛋。沪妮吓了一跳：偷的？秋平得意地笑了一下说：考了双百，妈妈奖的。

沪妮就欣喜地从秋平手里接过了带着体温的鸡蛋。

煮得粉粉的蛋黄放进口里一抿就化了，香香的。沪妮小口小口的品尝着。然后把还剩了一大半的鸡蛋递给秋平，秋平满不在乎地拒绝了：你吃！我才不喜欢吃鸡蛋呢！

沪妮就咽下嘴里的鸡蛋说：我也不喜欢吃鸡蛋！

两个人僵持了几回，秋平就小小地咬了一口，说他真的吃不下。沪妮就一点一点地小心地吃着，站在树下，等着已经爬到树上掏鸟蛋的秋平，头上，凌乱地插着黄色的小野花。

山顶上的童年（四）

金子

妈妈开始呕吐，并且还吃不下饭，那个被叫做爸爸的男人露出了很难见到的笑脸，还偶尔地跟沪妮说点柔软的话。

在刘富来不在的时候，沪妮看着妈妈一次次地从家里唯一的一个立柜上跳下来，一遍又一遍。妈妈的脸越发地苍白起来，连嘴唇都开始发紫。看到门后面的沪妮，妈妈颤抖着声音说：出去！妈妈的眼睛盯着沪妮，满是狠意，凌乱的头发被汗水帖在脸上。

沪妮吓跑了，又不放心地跑回来，妈妈又一次重重地跌了下来，血从裤子里渗出来，沪妮看到妈妈筋疲力尽地躺在那里，喘着粗气，面无人色，但她居然笑了，带着一些恨恨的表情笑了。

那天那个男人把妈妈一顿好揍，沪妮看得惊心动魄，吓得屁滚尿流。还没有等秋平来找她，她就哭喊着向她的温暖所在跑去，厚厚的衣裤让她跑得踉踉跄跄，路上的坑洼绊了她一跤，人抛出去老远，穿得厚，身上没摔到，却把额头和手心磨破了。正当她趴在地上哭得被一口气憋得半天没一点音的时候，一双手把她从地上抱了起来，然后那声惨烈的“哇……”才浩

然地冲出了她的喉腔。

秋平拍打着她身上的灰尘，沪妮依旧哭着，脸憋得通红，脖子青筋暴露，悲伤欲绝。

秋平没有说话，把沪妮背了起来，他的身量也还很小，蹲下再起来的时候，他憋红了脸。

沪妮哭了很久，还太小的开始知道痛，但她不知道为什么。为什么秋平家里可以这样安安静静，为什么自己的爸爸妈妈却老是一天打到晚呢。

秋平的妈妈给沪妮擦着紫药水，眼睛里含着泪光，嘴里发出幽幽的叹息声。秋平的爸爸在后面递着纱布。

那天是除夕夜。

丰盛的晚饭吃得并不塌实，沪妮已经开始知道心疼自己的妈妈，那个没有给她太多关爱的妈妈。

秋平把属于自己的煎鸡蛋放进了沪妮的碗里，沪妮留着，和自己的那一个，她给妈妈带回去。

沪妮带回去的食物全被刘富来吃了。

夜里，那张木板床依旧有节奏地响起，没有妈妈的挣打声和骂声，只有那个男人粗粗的喘息和夹杂着咒骂。沪妮揪紧的心稍微的放松了一下。

山顶上的童年（五）

金子

沪妮顽强地成长着，童年有许多的乐趣，野地里的牵牛花、蒲公英，山上的野果，田间漫天飞舞的蜻蜓和蝴蝶，用蜘蛛网和竹竿自制的捕蝉的工具，还有自己孵化的蚕，养到它飞出茧壳，在纸上留下黑黑的小蛋。还有秋平掏的鸟蛋和捕获的麻雀，秋平从地形复杂的山壁上给她摘下的从来没见过的小花，和秋平一起去到很高的山上，挖回来种上的杜鹃花或麦冬草，都带给了沪妮很多的乐趣。

还有大雨过后，秋平会带了她去村外的大核桃树下，捡有可能被雨打下来的核桃，拿回去，在青石板上把核桃的那层青皮磨掉，几个核桃，就把人的手和嘴都弄黑了。如果运气好的话，他们还会捡到被风吹下来的没长毛的小麻雀。他们把它带到秋平的家里，用废布给它做个窝，喂它吃饭粒。但它总是不吃，只张了嘴惨烈地叫着，叫得沪妮和秋平张皇失措，忙不迭地去给它挖小虫，它依旧不吃，依旧惨烈地叫着，最后就死了。秋平和沪妮都很伤心，他们用一个小火柴盒把小麻雀的小小尸体装上，埋在了那棵玫瑰花树下。

他们还会去河边去寻找漂亮的鹅卵石，寻得非常地认真，找到一大堆鹅卵石，有的有大馒头那么大，然后两个人都觉得太多了，就开始精简，挑剩下的一些沪妮宝贝一样地装在衣服袋里，一回家那些鹅卵石就被沪妮给忘了。

沪妮的友好是只给秋平一个人的，在很小的时候，沪妮就听见同村的小孩叫她野种，刚开始她不知道野种是什么意思，慢慢的，她从他们恶意的笑里知道那绝对不是什么好话。

有一次，她也证实了那句话确实不是一句好话。那次她和秋平一起，清平家去镇上赶集，买了肉，照例地来叫沪妮过去吃饭。秋平依旧牵了沪妮的手。几个鼻涕和灰都糊在脸上的衣服脏得结了板的男孩指着沪妮，脸上带着那种恶意的笑叫着：“野种！野种！”秋平默默地又走

了几步，突然转身就向那个叫得最响的男孩扑了过去，一阵好打。沪妮看着几个人打秋平，吓得哭了往秋平家跑，跑去告诉秋平爸说他们在打秋平。

鼻青脸肿的秋平被领了回来，不许吃饭，对着墙壁跪在了板凳上。沪妮小时候是哭大的，看着秋平跪着，心疼的不行，但是大人是威严的，她不敢说什么，只有哭，面前香喷喷的回锅肉没有激起她的一点食欲。秋平妈叹着气再一次要求秋平爸：“你不要把孩子吓到了。”

秋平被解放了，坐在饭桌前开始吃饭，沪妮不哭了，觉得回锅肉真香，油顺着的下巴流下来，她看了秋平一眼，秋平的下巴上也滴着油，两个人的目光碰在一起，就悄悄地笑了一下。秋平妈感慨地摸了沪妮的头说：“小小人儿，还知道心疼人。”

从此沪妮对村里的孩子有了敌意，他们再这样叫她的时候，沪妮会翻白眼给他们看。但是沪妮觉得这样是不管用的，他们笑得更欢，叫得更响，于是沪妮采取了革命性的行动，捡了一块石头向他们砸去，石头软软地打在一个衣服没有纽扣的男孩身上，男孩很威严地过来给了她一巴掌，用他有着厚厚污垢的黑黑的手。沪妮被激怒了，她踹了他一脚，旁边的小孩叫嚷着，那个男孩也激怒了，他狠狠地给了沪妮一拳，很疼，沪妮本来想不哭，但她还是哭了。她又给了男孩一脚，然后又挨了一拳。

秋平来了，像神兵天降，又是一场恶仗，秋平依旧的鼻青脸肿。他们都不敢回家，躲到村外面的柳树下面。村里有高一声低一声的：“沪……妮！秋……平！”他们听着，秋平扯了几根柳树条下来，坐着编花环。沪妮到处地寻找黄色的小雏菊，然后交给秋平，看着秋平手中的花环渐渐成型。有几次沪妮都忍不住想回去，她已经好饿了，但看看秋平的脸她就打消了这个念头。沪妮的肚子很不争气地叫起来，秋平的也叫了起来。秋平把花环戴在沪妮头上，叫沪妮坐好，然后就去不远处的萝卜地里拔了两个萝卜。吃完萝卜，却更加地思念起有油香的饭菜来，萝卜是捞油的。

秋平带了沪妮偷偷地潜回了村，去检查捕麻雀的机关，一个机关倒塌了，有一只麻雀被关在了里面。就在他们揣了麻雀准备出村的时候，秋平被他爸爸一把抓住，沪妮一下就吓哭了。

这次秋平爸没有罚他，把两个小孩带回家，秋平妈就把已经凉了的饭菜热了，是萝卜干和炒四季豆，还把那只麻雀煮了端上来。秋平把那碗麻雀放在了沪妮的面前，很香。沪妮小点地吃了一只腿和一点肉，就把碗推到了秋平的面前，说：“我吃饱了。”秋平又把碗推了回来，说：“我早吃饱了。”

碗在桌子上来回了几次以后，秋平妈把麻雀一分为二，一人碗里放了一块，把汤也分了两份放在两个人的面前。然后拍了沪妮的头说：“乖！”

沪妮开始安心地品尝碗里醇香的食物，依旧一小点一小点，她看秋平也吃得专心，三下两下的，就把肉全吃光了。沪妮就把自己剩的放进了秋平碗里，秋平有些恼了，又给她夹回去说“快吃！”就起身把自己的碗拿去洗了。

山顶上的童年（六）

金子

妈妈和那个男人依旧顽强地撕打着。每一天的夜晚，是沪妮最难受的时刻。是不是每家的大人都会这样？沪妮不得而知。但男人的怒骂里加进去了几句话：妈的！想离婚？没门！

快乐和痛苦掺杂着，沪妮深陷其中，欲罢不能。

暑假，妈妈带了沪妮回了一次上海，那是沪妮第一次去妈妈常常提到的上海，一个令沪

妮心存敬畏的城市。

上海好漂亮，不能用语言表达的漂亮，沪妮的心里不能想象的出的漂亮，高高的楼，大大的房，宽宽的马路，还有沪妮从来没见过的汽车。上海的女子都特别的漂亮，白皙的皮肤，嫩得像豆腐似的。这样比起来妈妈就算不了什么了，妈妈虽然也有细瓷一样的皮肤，但一看就是经过过风吹雨打的，已经没有了那样的娇柔。秋平的妈妈就更算不了什么了。

沪妮和妈妈去了就住在外婆家里。沪妮知道妈妈以前就生活在这里。

外婆家是筒子楼里的一套，窄窄的两间房，厨房在楼道的尽头，那里有好些炉具，这层楼的人都在这里做饭。厕所在楼下，是个公用厕所，洗澡就用一个大盆在自己家里洗。外婆家的里面那间住着小舅舅，妈妈和沪妮就外面外婆的床边搭了一个小小的行军床。

沪妮知道妈妈和自己是不受欢迎的，小舅舅常带回来的那个长着细眯眼塌鼻子的清瘦女人连正眼都不会看一眼沪妮和妈妈。还在饭桌上看了天花板说：房子本来就够小的了，将来我们有了小孩还不知道到哪里去给他搭铺呢！

沪妮的妈妈没有说一句话，外婆搂了沪妮，叹着气，晃一晃，晃一晃的，差点没把沪妮晃睡着。沪妮不喜欢这里了，这里连说话都不敢大声。

回去的第二天，妈妈就拿出一件粉色的衬衣，领子尖尖的，大大的，腰身小小的，很是好看。妈妈把这件衣服穿上，再穿了一条藏青色的很合身的裤子，一双半高根的白色凉鞋，平时凌乱的头发用手绢蓬松地系在脑后。沪妮从来没有看过妈妈这样的漂亮。平时的妈妈都是灰头土脸的一副模样。

妈妈带了沪妮，当然，沪妮也收拾得很是干净漂亮，沪妮甚至穿了一条从来没有穿过的素色碎花裙子。沪妮有暗暗的紧张，她感觉今天是很重要的一天。

走进了一个很气派的大门，沪妮已经学过上面的字：上海市XX区文教局。妈妈告诉传达室的大爷找谁谁谁，再填了一张表格，就进去了。

沪妮一直屏住了呼吸，她第一次来这样好的地方，不由得紧张，而且，妈妈也在紧张。

到了一间办公室，里面坐了两个人，一个年纪大一点的男人和一个年纪小一点的男人。沪妮看到那个大一些的男人看到她们的时候眉间抖了抖，然后他缓缓的口气叫那个年轻的男人去什么地方把材料拿回来。

年轻的男人一走妈妈就叫沪妮叫爸爸，沪妮愣住了，不光是沪妮愣住了，就连那个男人也吓了一跳，他慌忙地从办公桌前站起来，摆了手说：不要这样，这样影响不好。妈妈一副横了心的样子说：你就看在我们过去的份上帮我一把吧。说着，就要沪妮给男人跪下。沪妮张皇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沪妮从小就从别人的口中知道自己的爸爸不是那个她叫着的爸爸，那会是眼前这个吗。她细细地打量那个英俊挺拔的男人，如果可以选择，她宁愿这个人是她的爸爸，而不是那个满嘴黄牙的整天打妈妈的那个人，但是，是如果可以选择的话。

因为那个男人平静了下来，很官腔地说有条件一定会解决的，现在还排了那么多更具体的人在这里，都是要解决的，但是要慢慢慢慢来，不能给谁搞特殊。

妈妈的眼睛里涌出了泪花。她低低地说了一句：你有种！就拉了沪妮走了。

沪妮知道，这个人不是她的爸爸。

第二天，沪妮就随妈妈离开了上海。

上海给她的印象紧张而拥挤。

山顶上的童年（七）

金子

刚回到家的时候沪妮带着些许的欣喜，这个地方让她觉得非常地亲切，熟悉的气味，泥土带着牛粪还混着植物的气味，闭着眼都能看到的景色，还有秋平，她几天没有见到的伙伴。

回到家就朝秋平家里跑去，她这才发现没有礼物给秋平。每次秋平回来都会给她带一点东西，或是一些零食，或是一本小人书。

沪妮站住了，悻悻地朝自己家里走去。沪妮已经有了许多细密的心思，她已经十一岁了。

家里的气氛更加地暴烈起来，碗给摔了，能砸的东西都在房里跳来跳去，摔得坏的，就坏了，摔不坏的，就在地上蹦几下，发出或响或闷的声响。沪妮开始哭了去拉扯，她已经长大了。

家里来了许多的人，秋平和他妈妈，秋平来站在沪妮的旁边，他已经十四岁了，像他爸爸一样长成了一个挺拔英俊的小伙子，他已经开始注意和沪妮之间的距离，因为村里一般大的小孩已经在开始谣传他们两是“两口子”了，初长成人的秋平已经朦胧地懂得羞涩，懂得避嫌。但是他还是要来的，一直都是他在保护沪妮，他不能不来。

秋平的妈妈劝沪妮的爸爸妈妈冷静一点，然后村支书也来了。

那个被叫做爸爸的人一副很委屈的样子：当初她挺了大肚子，没办法了，我给她拣了破鞋！妈的，一个娃都没有给我留下就想走，还有没有良心！

妈妈也清白了脸歇斯底里地叫：我受够了！一天也不想再呆下去了！

大家就把两个人拉开，村支书说话了：沪妮她妈，这就是你不对了，咋能好了伤疤忘了本呢，狗娃子有啥不好，你咋说离就要离呢……

沪妮啜泣着看着渐渐平复下来的人们，“爸爸”被村支书他们拉走了，说去家里喝两盅去。妈妈和沪妮去了秋平的家。

围坐在桌前。妈妈忍不住地长嘘短叹，拉了秋平妈妈的胖手，说着自己这些年的知己话，沪妮安静地坐在一旁，扑闪着红肿的眼。她很脆弱，她已经很害怕看见父母的吵闹，她的神经已经脆弱得像惊弓之鸟，她的悲哀一触即发。

秋平和他爸爸把饭做好了，沪妮觉得这是自己最幸福的一餐饭。和妈妈还有秋平一家，和睦睦地吃了一顿饭。沪妮在家吃饭是怎么样也不会有这样的感觉的，家里吃饭从来不在桌上吃，菜都摆在灶台上，盛了饭，夹一点菜，妈妈就坐在一个小板凳上吃，爸爸就蹲在门外，边吃边和路过的人说几句粗俗的笑话。

天黑了，沪妮牵了妈妈的手回家，沪妮牵得小心翼翼，生怕这短暂的平静和幸福一下就没有了。

山顶上的童年（八）
金子

躺在床上，沪妮紧张地捏着被子，她把眼部以下都藏进了被子里，紧张地听着隔壁的动静。

沪妮的心疼起来，疼得有些麻木。

沪妮使劲地捂了自己的耳朵。

“爸爸”一声闷闷的嚎叫把沪妮吓得眼都瞪大了，接着又是一声嚎叫，再一声，一声比一声微弱，一声比一声接近死亡的信号。沪妮瞪大了眼看着屋顶上看不到的蜘蛛网，等待下面的扑打，可是什么都没有了，只有空旷的黑暗，和无边无际的寂静，看不见的蜘蛛网轻悠悠地随着风一晃，一晃。沪妮不安地等待着。

沪妮爬起来，慢慢地推开那扇门。

沪妮看到昏暗的灯光下，赤裸着身子的妈妈安静地坐在床头，手里拿着那把她切菜用的刀，满刀的血，妈妈的手里，身上也全是血，沪妮妈笑了一下，淡淡的，说：沪妮，妈妈终于解脱了。

沪妮接着看到了倒在地上的男人，血肉模糊。血还在从他的身体里流出，散发着腥臭的味道。

有人过来敲门，然后透过那扇窗户看到了里面的骇人情景，惊呼一声，尖叫着：沪妮她妈杀人了！沪妮她妈杀人了！在村里没命地跑起来。

沪妮妈像粽子一样被人捆走了。

沪妮穿着裤头和背心站在那里，没有哭。她看着她妈妈被人又推又搯地弄上了一辆拖拉机，然后看着那个男人被人像扛死猪一样的给扛了出去，男人没有亲人，验了验身，当夜就挖了坑埋了。

沪妮被秋平牵了手，乖乖地跟在后面去了秋平的家。小村庄沸腾了，人们带点惋惜更多是带点兴奋地谈论着这件事。沪妮麻木着，她不知道，也不相信发生了怎样的事情，她像一个轻飘飘的幽灵一样被秋平牵了手回去，一路上，什么都没有想，就当这是一场奇异的梦，第二天，梦醒了，妈妈和那个男人还是那样的争吵着，还是那样的扑打着。

梦终究没有醒来。

沪妮最后一次看见自己的妈妈，是在那片满是鹅卵石的河坝，那里是执行死刑的刑场。

那是一个冬天，没有雪，没有雨，只是风刮得呜呜的吓人。到处也都没有了绿意，田地里都是荒芜的一片，树也光秃了，没有一点生命的颜色。

秋平一家人不让沪妮去看。秋平爸妈请了两个人打点后事，就让秋平在家陪沪妮。

那天沪妮一直在哭，她实在是想妈妈，太想了，她知道今天妈妈会去那里，她和秋平常去捡石头的那里，村里已经贴满了的告示，上面有一把红色的叉子划在妈妈的名字上面。沪妮哭了央求秋平。

秋平忍着自已的眼泪，叹气，很艰难地挣扎，父母的叮嘱，沪妮的央求……最后秋平带了她去了。

她穿着红格子的夹袄，和黑色的棉裤，厚厚的棉鞋，天冷的厉害，她把脖子和半张脸藏进了那条绿色的围脖里。秋平穿着一身灰色的棉衣棉裤，脚上是一双请学生家长做的棉鞋。少年的眼睛里已经蒙上了忧郁和担心，秋平紧紧地拉了沪妮的手，担心会出现失控的状况。其实沪妮的心里想的不是很明白，她在心里回避着一些问题。可是她很久没有看见妈妈了，这个她相依为命的人，她已经很久没有看见她了，沪妮很想她。她知道妈妈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回来给她做饭洗衣服了，因为她“犯法”了。

沪妮和秋平早早地就到了，那里已经站满了看热闹的人，全都冷得缩了脖子，把手揣进了袖口里。他们带点兴奋地暗暗谈论着沪妮的妈妈，这是他们平淡生活的一点调料，是一潭死水里的一点涟漪。过后，一切都会风平浪静，除了偶尔茶余饭后的谈论，就不会再有沪妮妈这个人了。

但是对沪妮来说就不是这样了，她只有这个妈妈，只有这个人和她相依为命，不舍不弃。母女的血脉是相连的，沪妮陷入了极大的恐惧和痛苦里，直到现在沪妮依然怀有些许幻想，直到现在沪妮依旧不承认妈妈会在这里被“正法”。

夹在人群中，沪妮看到一辆大卡车开了过来，上面站着她的妈妈，那个曾经风姿卓越的女人现在被五花大绑地捆成了一个粽子，苍白的脸上没有了一点生的迹象。背后还插了一个竖着的牌子，旁边是两个女解放军提着她。

沪妮哭了起来，没有尽头的悲伤和恐惧，她觉得很心疼，撕裂的疼，粉碎的疼。沪妮用有些颤抖的声音高叫着：妈妈！妈妈！

车上低着头的女犯人像被马蜂叮了一下一样的抬起头来，看着向前扑来的沪妮，她的眼睛里流出了眼泪。沪妮被秋平拽住，秋平的爸爸过来抱住了她。

沪妮哭着，问：妈妈！你什么时候才能回来？

沪妮妈把头仰了起来，抑制着她滚滚而出的眼泪，然后看着沪妮微笑了摇摇头。

枪响以后，沪妮妈重重地跌倒在地上，沪妮仓皇地哭着，惊慌失色，妈妈到底怎么了！沪妮看到有血从她妈妈的身上流出来，流在干枯的鹅卵石上。异常鲜艳而凄怆的红。妈妈曾经乌黑水灵的眼睛，突然地灰暗了，没有一点生命迹象的灰暗，没有一点光芒地看着远方，没有尽头的荒芜世界……

从此，沪妮的妈妈只存在于几张黑白照片，美丽高雅的女人，微笑地看着沪妮，在黑白照片里，陈旧的很好的阳光下面，安详地微笑。

山顶上的童年（九）

金子

沪妮要走了，小舅舅来接她。

沪妮沉默地站在那里，她已经沉默有些天了，从她妈妈走了那天开始。

行李放在她的脚下，小舅舅和秋平的爸妈在说一些话。秋平回去，又走过来，手里拿着一本《格林童话》，沪妮在他家里看过许多遍的书。秋平把书递过来，沪妮接住了，至始至

终没有一句话。其实沪妮是很想给秋平说些什么的。

沪妮一直都低着头，没有看秋平一眼，那个牵着她的手，带着她去到一个温暖所在的英俊少年，就这样离开了她的生活。

就要去上海了。妈妈那样向往的地方，但她永远也去不了啦。未来是未知的，是全新的，是陌生的，是没有一点安全感的，是冰冷的，但生活已经不容选择。

马车慢慢地在路上移动，刺骨的风把这个荒芜的世界推向了荒芜的极至。沪妮低着头坐在马车上，手里紧紧地握着那本《格林童话选》。沪妮突然感到了什么，她抬起头来，四周没有一点生命痕迹的世界，荒芜的田地，光秃秃的树干，灰白的天空，一个荒芜苍凉的世界。一个英俊少年奔跑着，向着沪妮坐的马车要去的方向，山顶上，少年站住了，看着沪妮的这个方向站着。沪妮看着他，回过身看着他，看着他变成了一个小点，然后被另一座山头淹没。

寄居的少年时光（一）

金子

沪妮在上海开始了她的少年时代。

外婆家已经多了两口子，那个清瘦的女人嫁了进来，但是她现在已经长胖了，更显得眼睛的细小和鼻子的塌陷。并且，他们已经有了一个三岁大的女儿涟青。小舅妈和小舅舅住在里面那间屋，涟青和外婆住在外间。沪妮在靠门的地方安了一个行军床，在今后的许多个夜晚，她要在那里度过。

外婆一看到沪妮，就把沪妮搂进了怀里，颤巍巍地哭着，用沾满灰尘的声音断断续续地念叨着自己苦命的孩子。沪妮不习惯她的亲热，外婆在她的眼里还是个陌生人。不习惯的还有一个人，那就是小表妹涟青，她看见自己的外婆抱住了另一个孩子，立时大哭起来，紧绷了黑黄的小脸，和她妈很像的小眼使劲地闭着，捏紧了小拳头，然后睁开眼睛，目的是为了明确无误地走到沪妮面前，准确无误地把自己的脚踹在表姐的腿上，她要捍卫自己的主权，务必要清除所有入侵者。于是外婆赶紧地丢下沪妮，去哄那个小的，把张小小的老脸笑成了个干核桃，掉了两颗门牙的嘴不关风地念叨着心肝宝贝。涟青还是不依不饶地闭了眼睛哭，用小拳头愤怒地捶打着自己的奶奶。

沪妮怅然地端坐在自己的床前，为自己的多余感到难过。

小舅妈风一样的进来，仰着皮肤黑黄的头，她烦躁得连涟青都不想抱一下，家里无端地又多了一个人，总共就这么两间小屋，住了五口人，总共就那么一点收入，要养五口人，她烦得要命，懊恼自己当初怎么没有好好地挑一个条件好的婆家嫁呢，真的是应了一句老话：女人出嫁是第二次投胎。第一次投胎，她就没有办法决定了，投在穷得叮当响的“无产阶级”家庭，嫁人又嫁了一个“无产阶级”，两口子同在一家工厂做工，每月工资算了又算的用。现在更好，还要帮别人带小孩，那有这样的冤。

地上有一个涟青的布娃娃，小舅妈飞起一脚，把它踢出老远，如果沪妮也能这样就被踢走了，该有多好。

沪妮顺了眼，不敢看唬着脸的小舅妈一眼。如果妈妈在，哪怕就是秋平在，她都真想委屈地哭出来，但这里只有她自己。

安顿下来，沪妮就把自己的书包拿了出来，坐在外间靠窗的写字台前的大藤椅上。那把大大的藤椅足够把沪妮瘦小的身体掩藏起来。

沪妮看着面前的书，脑子回到了那个她习惯了的地方，妈妈，还有秋平。

沪妮以为把自己藏了起来，其实她依旧是在别人视线以内的。外婆就坐在她后面的床上，忧心冲冲地看着她，看着阳光下面坐着的那个小小的沉默的人。她像极了她的母亲，那个曾经美丽高雅的女人。

吃饭了，五个人围了一张桌子，沪妮静静地坐着，直到看到每一个人都拿上了筷子。外婆催促她：吃啊！

沪妮拿起了筷子，小舅舅不时地招呼一声：吃啊！

涟青很好强地和新来的表姐争宠，在饭桌上翻天覆地，抢夹着沪妮要夹的菜，饭碗里堆满了食物，却没有吃完它们的迹象。

“涟青，不要和姐姐抢，乖乖地吃。”小舅舅说。

“小孩子，你就由了她去吧，她懂什么？”小舅妈不耐烦地说。

桌上的饭菜很丰盛，有鸡蛋炒韭黄，有肉片炒木耳，有两样青菜，还炖了一锅骨头汤，比秋平家过年都吃得好。沪妮克制地吃完了饭，外婆念叨着怎么就吃这一点，沪妮说：吃饱了。然后去了那张大大的藤椅前坐下，开始盯着她眼前的课本。

听着后面的动静，他们吃完了，沪妮站起来想要帮他们收拾，她对自己在这个家的尴尬地位不知所措，觉得自己应该做些什么。

外婆拿掉她手里的碗筷，嘟嘟噜噜地说：小人儿，做不了，看书去，看书去，看书才有出息。

小舅舅也油了一张嘴打着饱嗝说：沪妮，你以后就认真读书，家里的事你都不要去管，考上大学是关键。

“哼！一家人就拿我当了老妈子使唤了！”小舅妈不满地说，她的不满已经不容她有一点掩饰，如果再有一次机会，她一定要逃出这个一穷二白的家，在那个年代，已经有了一部分小富起来的人，大街上摩托车已经非常时髦地从屁股里冒烟，小姐妹的手腕上，脖子上，手指上，也都挂上了金灿灿的家伙。这些，都刺激了华年还在的女人，让她心里无端地冒火。

沪妮赶紧地收起碗筷，去外面的水龙头那里洗碗，边洗，边忧心冲冲地想着自己的未来。

沪妮知道自己只有一条路可以走，就是考上大学。妈妈也说过，考上大学可以离开那个地方，回到上海，找一份自己满意的工作。沪妮没有觉得自己生活过的地方不比上海好，但她知道考上大学她才可以独立，她才可以离开这个让她身份地位不明的家，十一岁的沪妮在心里有了自己明确的，唯一的目标。

寄居的少年时光（二）

金子

沪妮默默地生活着，每天她都把自己埋进了课本里，除了看课本，她看周围的目光是苍凉的，是荒芜的，大而深的眼睛里，无边无际的苍凉和荒芜。沪妮的脑海里常常地有一些幻象，流着血的鹅卵石河坝，妈妈瘫软的没有生命信号的身体，那个冬天没有生命迹象的苍凉，世界没有一点绿意的苍凉。还有秋平给她吃的鸡蛋，和那碗麻雀汤散发着令人辛酸的幸福。

站在和她一般大的孩子中间，沪妮是孤独的。那些穿着美丽衣服的喜怒无常的小女孩永远不会注意到后排座位上那个衣着土气，面若冰霜的女孩，她的世界是孤独的，她把自己和她们隔开了，用那个寒冷的冬天，她不需要朋友，她觉得。

而那些已经有了一些懵懂意识的男生却给她起了一个令所有女生羡慕的绰号：冰雪美人。

每天回去，都会有一些家务是属于沪妮的。

洗着碗筷，擦着地板，沪妮觉得心里有了些坦然。

沪妮做完了事情，就藏在那把大大的藤椅里面，做她的功课。后面涟青偶尔地拿东西在沪妮腰上挑衅地戳一下，或是尖声地叫和笑，缠了家里每一个人和她玩，一家人也很好兴致地逗她，一副其乐融融的场景。

坐在那里，沪妮想起了妈妈狂怒的脸和失控的尖叫，那个男人挥洒的拳头落地有声，想起了夜里藏在被子里颤抖的身体，想起了秋平牵了她的手，去到一个安全所在。

眼泪滴落在作业本上，像山坡上四处飘扬的蒲公英。

外婆在后面重重地叹了口气，嘴里嘟噜嘟噜地念叨了几句。

外婆是个干净的小老太婆，脸上的皮肤沟壑万千，却依然隐约可见细瓷样的白腻。外婆常常搂了沪妮流眼泪，嘴里叫着：我可怜的孩儿啊！不知道是说沪妮还是沪妮妈。

沪妮开始有点亲近外婆，在心里。

寄居的少年时光（三）

金子

涟青因为感冒而引发了肺炎，住院了。

涟青住院的时候，沪妮每天回去的第一件事就是送一包东西去医院，领着外婆，里面有换洗衣服，还有褒好的汤和一些食物。

小舅妈和小舅舅也整天地泡在医院，幸福的场面直叫沪妮觉得辛酸。一家人，原来是这样的。她想起了她也是有爸爸的，那个在XX区政府的英俊男人。但沪妮始终没有勇气去找过他，因为他不亲切。她甚至恨他。

回到家，沪妮开始清洗昨天留下来的衣服，一大盆。然后吃外婆煮好的饭，还热在火炉上的，米饭，一碟青笋炒肉，一碟炒青菜。

吃完饭做好功课，已经很晚了。

沪妮把衣服一件一件地脱着，身体已经开始有些奇妙的变化，她自己也注意到的，感到有些不安还有些兴奋。

内裤脱下来，上面有血迹，沪妮的脑袋懵了一下，她没有一点这方面的常识。她小心地检查了一遍，没有看到一点伤口，那，血应该是从肚子里流出来的了。沪妮怔怔地看着手里的内裤，悲伤和绝望齐齐地涌上了心头，一定是得病了。她知道如果一个人吐血的话，病就很严重

了，那她是不是也病得很严重了。而且，吐血还好跟别人说，这里流血，怎么跟人讲。

沪妮慢慢地把内裤放下，给自己仔细地擦洗身体，心里非常的惶惑，但已经这样了，有什么办法。沪妮想起了妈妈，如果有妈妈，她或许可以跟妈妈说。

洗完澡，沪妮开始仔细地清洗内裤，一遍又一遍的搓揉，直到那块血迹变淡，没有。

沪妮躺在床上，看着天花板上飘动的黑黑的蜘蛛网，灰暗而荒凉。其实沪妮看到的是白白的挂着日光灯的天花板。

沪妮觉得自己就快要死了，也许还有一个月或半年的时间，也许就几天。恐惧让她感到身体酸疼，心脏发颤，汗水又打湿了她刚刚洗干净的身体。

沪妮想起外婆说的“另一个世界”，妈妈应该就在那个世界里，想到这点沪妮稍稍地平静了一点，在那个世界里有妈妈，沪妮不安地睡去。

梦里，一片陌生的原野，周围都是陌生的植物，但是妈妈在那里，阴郁地看着沪妮，那样令人伤心的眼神。沪妮大声地呼唤，却不能靠近……

桌上的闹钟突兀地响起，把沪妮从梦中拽了回来，艰难地睁开眼，外婆已经出去了，今天涟青出院。

外面的公用厨房已经热闹起来，几个女人粗粗的嗓门吼着还在床上的小孩起床，或是骂着昨夜老鼠又把她的馒头啃了一个口。

沪妮心里突突地跳着，她坐在床上，想看一下内裤上有没有血，来确定她的病是否非常的严重。

但事实把她打击得头晕目眩，血已经从内裤里渗透到了床单上，她的病重了。

没有心情再吃早饭。沪妮把内裤和床单换下，穿好衣服，放了一个手帕在内裤里，背了书包就去上学了。

学校热闹快乐的气氛在沪妮眼里是灰色的，她是个即将死去的人，就像妈妈那没有一点生命迹象的躯体。

早晨沪妮就不得不请假，她给她的班主任老师说她生病了，头疼得厉害。三十几岁的胖胖的女班主任忧郁地看着她，让她回去休息，班主任老师或许是这个学校唯一知道沪妮身世的人，沪妮的小舅舅要求她保密。所以班主任不得不忧郁地看着面前这个清瘦漂亮，天生一种高贵气质却眼睛荒凉的成绩优秀的女生。

沪妮转过身去，头低着，绝望而悲伤。

班主任看到她的书包带被放得长长的，整个书包就搭在屁股上。

班主任叫住了沪妮，眼镜里的一双小眼睛关切地问：你怎么了？给老师说。

沪妮摇摇头。

班主任叹口气，说，你把书包取下来。

沪妮低着头，涨红了脸。小小的办公室里还坐了一个新分来的老师，班主任是他的导师。班主任回头对他说：小杨，你去看看班里的随堂考纪律怎么样。

杨老师出去了。

班主任摘下沪妮的书包，沪妮藏青色的裤子上有暗暗的血迹。

“第一次吗？”班主任看着沪妮温柔地问。

沪妮红着脸哭了，如果她一个人可以很坚强地承担的话，有一个人来表示关心，那么她的坚强会一下削弱很多。现在的沪妮就非常地脆弱了，在班主任温柔的询问下。

班主任柔声说：“不要怕，跟我来。”

沪妮就跟在了班主任的身后，她想起了温暖的秋平的手，牵着她去到一个安全所在。

沪妮随班主任去了她的教工宿舍，一套布置淡雅的两房一厅的家。家里有书的香味，窗台上有开放的栀子花，散发着淡淡的清香。

沪妮站在那里，班主任到了里面的那间屋。

班主任手里拿了一堆东西出来了，她招呼沪妮：来，过来。沪妮乖乖地走过去，就像去牵秋平伸出来的温暖的手。

班主任家里有自己洗澡间，她把她女儿的一条长裤和一条内裤递给沪妮，上面还放着一个沪妮不认识的长条的东西。班主任温和地说：你知道你是来月经了吗？

沪妮茫然地摇头。

班主任就长长地叹了口气说：从今天起，你就是个大姑娘了，这是月经，每一个长大了的女孩都会有，而且每个月都会有一次……

班主任出去了，沪妮开始清洗自己的身体，她的心里坦然下来，原来她不用死。正当她拿着手里那细长的东西和一些纸不知所措的时候，班主任推门进来，教她怎样用这些东西妥帖地保护了自己。

沪妮涨红了脸，长长的睫毛上挂着泪珠，第一次有人这样关心过她的身体，第一次有人这样最深入地关心了她最隐私的方面，也是班主任第一个以这样的方式知道了沪妮的成长。沪妮心里有了浓浓的感激和情谊，但她是个不会表达感情的人，当她离开班主任家时，她憋红了脸，也没有把“谢谢”这两个字说出来。当她把洗好的班主任老师女儿的裤子送回去，并接过她自己的衣物时，她也没有把“谢谢”说出口。这两个字憋得她转身以后泪流满面。

沪妮长大了，她慢慢体会着自己的变化，身体细小的变化，暗暗地期待。

那一年，沪妮十三岁。

寄居的少年时光（四）

金子

沪妮考上了重点高中。小舅舅踌躇满志地说：“沪妮，你只有考上大学才有出路，你要努力！一定要考上大学！”

外婆也咧了嘴呵呵地乐着。小舅妈眼睛幽幽地看着远方，半天，说：“现在的书可是不敢

读啊，学费越来越贵了！”

沪妮紧张地手心出汗，如果小舅妈执意不再让她读书，那她就真的没有机会再读书。沪妮看了自己的脚尖，静静地等下文。小舅舅没有说话，小舅妈也没有再说话。其实小舅妈只是发发牢骚而已，难不成还真的不供沪妮读书了，让她在家里闲着？现在工作也不是那么好找的。大家都知道，沪妮最好的出路是考上大学，那样她就可以完全地离开这个家。

沪妮也知道，自己只有上大学一条路可走，还有三年，自己就可以离开这个让她身份地位都十分尴尬的家。

上重点高中，就要离开那个班主任老师。沪妮几乎觉得自己已经和班主任老师有了某种默契，有了心灵上的交流，也许是沪妮自己的感觉吧。沪妮能从班主任的眼睛里和举止里看得到她对自己的关怀和怜惜，沪妮就更加地做好自己的功课。就像秋平怜惜地牵了她的手时，她唯有认真地走好自己脚下的路，不要摔了，不要慢了，不要给秋平添麻烦。

即将离开班主任老师，沪妮心里不能不有一些怅然。

同学们早就开始准备送给老师的礼物，有精致的工艺品，有实用的电饭锅或景德镇餐具等等。沪妮也想送礼物给班主任老师，但是她没有钱，她几乎是没有零花钱的。

这个问题困扰了沪妮很久，她吃饭想这个问题，睡觉想这个问题，想得人都快懵了。

最后她决定了挑一张最好看的卡片，几毛钱的，她只能做到这点。等自己长大了，工作了，第一个月的工资就会给班主任买一件象样的礼物，一定。这样想的时候，沪妮心里充满了温情。

怀里揣着那张小小的卡片出发了，沪妮觉得那张卡片非常的美，暗蓝的天空下，风里飘扬的洁白的芦苇，一种苍凉的忧伤的美。

学校很安静，已经放假了。沪妮去过班主任的家，她循着记忆，踩着那条林阴小道找到了那栋爬满了一种叫“巴壁虎”植物的住宅楼。

来到门前，已经听到了里面欢声笑语，沪妮本能地想走开。踌躇着，敲响了门。

班主任笑容满面的脸多了几分惊异，然后很快地露出了她只有对沪妮才会露出的疼爱的笑容，和怜惜的目光，（沪妮觉得班主任只会对她有这样的来自心灵的目光，她们可以用目光交流。）沪妮走进房间，里面是李娇，班上一个花枝招展的女生，就象她的名字一样，她非常地娇气。

沪妮尴尬地站了站，然后悄悄地把卡片放在身后的椅子上，她看到桌上有大包的雀巢咖啡和包装精美的茶叶、补品。

沪妮在班主任的挽留下很快地出了门。班主任跟了出来，塞给她一个包裹，说是表示祝贺，本来想给她送去的，既然来了就自己带回去了。班主任满眼的怜爱，沪妮沉浸在里面，幸福地有些恍惚。班主任轻轻地叹口气，抚摸了沪妮的头发柔声说：“上了高中要努力，争取考上好大学，有什么困难来找老师……”沪妮点着头，头越来越低，眼泪终于流了出来，在疼她的人面前，沪妮特别的脆弱。

沪妮走了，班主任在后面看着她瘦削的身体，宽大的衣服随风无聊地晃动着。

沪妮知道小舅舅一家的难，在给她做衣服的时候，小舅妈都嘱咐裁缝要做大一点，因为这几年沪妮个头窜得厉害，做大一点可以多穿几年。沪妮把自己萌动的爱美的心思压制着，她知

道没有谁有义务给她买漂亮的衣服，沪妮把自己埋在宽大陈旧的衣服里，心甘情愿，对周围花枝招展的同学，她只能视若无睹。

有时候沪妮会想象自己穿上美丽衣服的样子，她知道一定会有那样一天的。只要她考上了大学，沪妮就会有钱给自己买漂亮的衣服。

沪妮还常常地幻想着自己就是童话里的灰姑娘，有一天她的王子会坐着马车来接她，给她穿上有神奇魔力的水晶鞋，想象中的王子，是少年时秋平英俊的样子。

回到家，沪妮把班主任给她的包打开，一条洁白的连衣裙！天哪！

沪妮抖动着她的长长的睫毛，惊喜地看着眼前这条漂亮得扎眼的裙子。天哪，这么漂亮的东西，居然是属于我的，沪妮不敢相信。

沪妮用纤细洁白的手指轻轻地抚摩着柔软的裙子，用脸轻轻地抚摩柔软的裙子，然后她把裙子换上，她看到镜子里的灰姑娘真的变成了公主，她高兴得想哭。外婆抱着涟青的手伸了一只抚摩她，满脸慈爱的笑容。

小舅舅和小舅妈下班回来了，他们看到了沪妮还穿在身上的裙子，交换了一下眼神，小舅妈问：“哪来的？”

沪妮的兴奋还没有褪下去，她带着浅浅的压制着的笑容说：“我的老师送我的。”

沪妮听到里间屋里小舅妈对小舅舅说：“我就是觉得钱老是少，我不会记错的，是少了……”

沪妮的笑容褪了。

沪妮去公用冲凉房把裙子换了下来。

回来以后沪妮开始做饭。

吃过饭小舅舅就说：“沪妮啊，我们都把你当自家人一样的看待，我们对你的成长是要负责的。这样的，你说你那条裙子是老师送你的，不是我们不信，只是现在都是学生给老师送礼，哪有老师送学生的。不是我们不相信你，我们是对你负责任，对你妈妈负责任……”沪妮茫然地看着桌上凌乱的碗碟，她黑大的眼睛空洞得怕人，她纤细洁白的手指紧紧地扣在一起，相依为命。

沪妮又站在了班主任的门前，她感到很耻辱，但她没有办法。旁边站着她的小舅舅。

班主任打开门看到门外怯怯的沪妮和她见过一面的沪妮的小舅舅。

小舅舅飞快地解释了他们此行的来意。班主任知道自己给沪妮带来了麻烦，她没有想到这一点。她把正在看电视的小孩撵去了书房，一个比沪妮小不了多少的女孩撅了嘴叫着：“爸爸！妈妈让我来找你！”

此时此刻，此情此景，沪妮惟有让自己的眼泪不要掉下来。

班主任让沪妮坐在了自己的身边，拉着沪妮的手，她首先确定了那条裙子是她送给沪妮的，然后向小舅舅汇报了沪妮的长期表现，沪妮是优秀的，虽然有些孤僻。沪妮在班主任面前总是忍不住她的眼泪，她低着头，大颗的眼泪滴落在腿上，所有的委屈都被班主任的了解给烫平了。

走在回去的路上，沪妮感觉得到旁边的人的内疚，小舅舅不时地说一些关心的话，还问沪妮吃不吃雪糕，沪妮摇了摇头。她非常地能够克制自己的欲望，对美好衣服，对美好食物的欲望，她都可以克制。

其实她是理解小舅舅一家的，他们也不好处，不是一家人住在一起，很难。他们已经对沪妮很客气，但也只能做到很客气，难道两家人你还能让他们亲切无比。他们注意着自己对沪妮的态度要好，不能让别人说他们对姐姐的女儿不好。这些，沪妮都明白。

沪妮常常地觉得时间太慢了，什么时候，她才可以自己支配自己的生活，自由自在的。

寄居的少年时光（五）

金子

沪妮接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时候，又经过了三年没白天黑夜的“奋斗”。三年里没有一切，除了手里的书。现在好了，沪妮终于可以离开这个让人尴尬的家。捧着手里的通知书，这明明就是一种新生活的通知，一种幸福生活的起点，从此以后，沪妮凤凰涅槃了。

那时，涟青也已经读小学高年级了，随着生长的，还有她骄横的脾气。家里每一个人都得顺着她。

无所谓，反正沪妮要离开了。

外婆在沪妮离开的那个暑假，离开了，她离开的是这个世界。

沪妮几乎没有哭，不是她一点不爱她的外婆，不是。只是沪妮知道人必定是要经过这道关的，妈妈走了，“爸爸”走了，他们走的时候正当年，他们原本还可以有那么多年的时光可以度过，但他们都突然地走了。鲜活的生命就这样噶然而止，就是这样的脆弱和不堪一击。外婆是圆满的，她经过了那么多年的生活，儿孙满堂，最后没有一点痛苦地在家里的床上睡过去，沪妮为外婆感到高兴。

换下丧服沪妮就坐上了去重庆的列车，沪妮报考的是重庆的一所学校，她要离开上海，不管哪里，她就是不要留在上海。这座冷傲华丽的城市。

沪妮想起来，她还没有认真地看过上海，这个妈妈让沪妮为她再活一次的上海。沪妮不喜欢这里，这里让她逃不脱梦寐般的过往，沪妮要重新开始，她的生活刚刚开始。

夜晚的上海流光逸彩，过往的人群衣鬓飘香。沪妮漫步在繁华的街头，她要认真地看一次上海，要把它记住，记到骨子里。不要轻易忘记。这个妈妈为它癫狂的城市。

不多久，沪妮就坐上了去重庆的火车，未来是光明的，是多彩的，是崭新的，是令人期待的。沪妮大口地呼吸着不一样的空气，怀里揣着带给她希望的那页通知书，看着窗外飞驰而过的陌生风景，兴奋地不能睡去。

饥饿的大学（一）

金子

沪妮和所有刚进校的女生一样，剪短了头发，穿上了绿色的军装准备军训。那绿军装绿得扎眼，沪妮没有马上穿上，她不喜欢绿军装。

床铺的护栏上明白地写了每个人的名字，但是还是有人“抢占”别人的“领地”。还有小小的一个柜子，为了争夺最隐蔽最靠里的柜子，也不时的有战争发生。占柜子和占铺，是进校的第一次利益冲突。

沪妮的铺位在上铺，是她所希望的，她可以避免一点喧闹，有一点她自己的空间。

重庆夏天的那个热，就像疯了的狗一样，把人逼得无路可逃，放下东西沪妮已经是一身的汗。拿了毛巾和肥皂，她得去洗一洗。

回来却看见自己的铺上已经铺好了床褥和竹席，一个身材娇小的漂亮女孩自顾自的在下面收拾她的东西，往上面扔着化装盒和书本，嘴里轻快地哼着歌曲。

“这个铺是我的。”沪妮说。

女孩斜了她一眼，继续着手里的忙碌。

沪妮的心突突地跳了几下，热血一涌，就把她铺上的东西哗啦啦地扯了下来。

女孩激怒地叫起来：“你干什么！”

沪妮冰冷地说了一句：“这个铺是我的！”

女孩恶狠狠地看了沪妮足足两分钟，沪妮没有理她，把自己的东西扔上去，铺好。很大响动地把床打得仆仆响。

女孩没劲了，低了脑袋去看床边护栏上的人名。

坐在铺好的床上，沪妮看着窗户外的一棵大大的黄角树，没有一丝的风，树上知了没命地叫着，整个宿舍楼还在忙碌着，新生都兴奋地张罗着，大都有人带着，父母、兄长或亲戚。沪妮独个坐在床上，用眼睛来躲避越来越多的跳跃的绿军装，一进学校，她就不喜欢她的新同学了。其实她一直都是孤僻的。她发现进大学似乎也不会有什么显著的改变，包括独来独往，她不想改变这些。

军训是新生互相了解和认识的好机会。也是评判校花、系花、班花的好机会。

沪妮依旧冷着一张脸，不想和人多话。

大家都觉得了沪妮的“怪”，开始放弃和她的交往，还有那么多的人，不在乎你一个。

同样穿着绿军装的女生，还是很容易分辨美丑。靠衣服来扮靓的女生这个时候就彻底地淹没进了绿军装里，什么都找不到。沪妮不，沪妮已经是个美丽的大姑娘了，她已经有了女人美好的身体曲线，绿军装都遮不住的美好，还有像她妈妈一样于身俱来的高贵气质，洁白修长的脖子上美丽清秀的脸。象牙白的细嫩肌肤，深不见底的苍凉的黑大的眼睛，瘦削的瓜子脸，小巧挺拔的鼻梁，菱角分明的嘴唇。站在一片绿里，沪妮是出类拔萃的。沪妮在业余评判里出任了校花、系花、班花等职务，只是她不知道。

沪妮对很多东西都是没有兴趣的，她不断地拒绝别人的靠近，不分男女，于是沪妮的名声就恶了，骄傲、傲气这样的批评是免不了了，还要面对别人的嗤之以鼻，然后背了一个叫“荆棘鸟”这样还不算恶俗名字。

无所谓，沪妮从小就对有些人的言语无所谓。

饥饿的大学（二）

金子

其实沪妮的生活是从大学开始的。

以前小的时候，沪妮张嘴还是有吃的。她没有担心过生活，不管吃什么，她吃得理直气壮。后来在小舅舅家也是不愁生活的，虽然有寄人篱下的感觉，吃得很不理直气壮，但还是不愁生活的。现在不一样了，小舅舅和小舅妈两个人相继下岗，在上火车之前小舅舅交了一个包给沪妮，里面有两千块钱，小舅舅说这是他们的大半积蓄，说以后就没有能力再支持沪妮了。沪妮明白。他们两个每个月就那么一点基本生活费，还要养涟青，他们已经做到最好。以后，沪妮得为自己的生活安排。

学杂费一交，两千块钱所剩无几。

大学不是沪妮想的，是生命的一次彻底的转机，或许这真的是一个转机，但更重要的是要怎么来度过这个过程。生存已经不容置疑地提到了第一位的高度。

生活变得相当严肃，甚至沉重起来。

沪妮安排着每天每顿的饮食费，紧巴巴地算，一分一毛的抠。然后，想着怎样才能不耽误上课去赚钱。那个时候“打工”这个词已经被人整天地挂在了嘴上，沪妮真想找一份工来打。

宿舍里动作快的女孩已经和男朋友成双入对，沪妮也有男孩狂热地追求。但沪妮没有心思，面对炽热的追求者沪妮异常地冷淡，连“为什么”都不愿意回答。不是沪妮没有一点动心，面对宿舍女生谈论的那个高大英俊的高一级的凌风时，沪妮的心有些痛苦地动了动，她不是为那个凌风痛苦，而是为自己。她突然发现，即使上了大学，她的生活还是不能完全地重新开始。她觉得自己谈恋爱是有些可耻的，一个即将食不果腹的人谈恋爱是可耻的，一个有着太多悲伤记忆的人谈恋爱是可耻的。当凌风站在她的面前用他坦然的眼睛看着沪妮的时候，沪妮有些心跳的同时，想起了血肉模糊的那个男人，想起了妈妈颓然倒下的身体，想起了那个荒芜的冬天，想起了那个荒芜的山头上伫立的英俊少年。

拒绝自己想要的美好情怀是痛苦的，但沪妮别无选择。

在几次没有理由的失败以后，凌风像别的失败追求者一样，选择了离开，然后身边很快地有了一个依人的小鸟。谁也没有耐心去等待一个不知道什么时候才长熟的桃子，满园都有已经熟了的各色水果，味道各有千秋，重要的是“吃到”。沪妮的孤独是注定的。

饥饿的大学（三）

金子

沪妮认真的读书，这是她的习惯，考上大学，读书已经没有动力了，好多人已经懈了劲，享受大学才有的惬意生活，花前月下，郊游远足，和不同学校的异性宿舍发展友好宿舍，然后联谊活动……

沪妮不能，沪妮在课余想的只有一件事，就是怎样来解决她的生计问题。

星期天，沪妮上街了，或许可以找到一些方法，或需要钟点工的小店。

在一处热闹的地段，沪妮被一排人吸引了，他们的外貌都很简朴，有的甚至像民工。他们的面前一溜地都放上一个纸牌，猛看有点像讨饭用的“诉苦牌”，仔细一看，上面介绍了他们自己的专业，就读学校，并且都有两个大大的字：家教。

家教，沪妮激动起来，这是个自己完全可以胜任，又比较体面的职业。

等不及回去，就在附近的一家小卖铺要了一个废纸板，借了一只笔，把她觉得要写的内容都写了上去，她的专业是中文专业。

十月依旧炎热的阳光下，沪妮站了一天，都没有把自己推销出去，重庆的夏天是没有一点风的，整个蒸笼一样的城市。沪妮已经坐在了地上。他们那一排学生都还没有一个被录用的，问的人是很多，但没有实质性的一步。听说重庆下岗工人也是很多。而且，年轻的主妇们看着沪妮，就会从眼里流露出戒备的神情，一个谁都没有什么安全感的年头，谁都要防着别人一手。女人，当然是要防着年轻漂亮的女子的，这是再正常不过的逻辑。

接近晚上的时候，一个圆呼呼的戴眼镜的女孩在一番口头考试和讨价还价以后，被告知录用了。女孩高兴地收了那张纸板，随了年轻的夫妇扬长而去。一排人目送着她，羡慕的表情一览无余。

半天沪妮才把张望的头转回来，这让她又看到了希望。

一直等到八点，沪妮慢慢地起来，有点失望但又踌躇满志地走了。她看到了一条门路，一点希望。

大学生活是丰富多彩的。

各种联谊活动，周末舞会，节日里的节目表演，恋爱，分手，为朋友解决恋爱纠纷，再投入另一场恋爱……同学们忙得不亦乐乎。这些和沪妮都没有关系。沪妮的生活除了学习，就想着怎样来解决她的民生问题。钱，只一个钱字，就叫人累得直不起腰来。眼看着包里的饭菜票一点点减少，依旧没有来源来充实它。累，就这样为了钱无声无息地累，累得沪妮心力交瘁。

每个星期六、星期天依旧执着地去了街头，像个卖身葬父的女子一样把纸牌放在自己面前，等待有人来领走。

又两个星期过去了，还没有成绩。

而沪妮中午已经不再去食堂，早晨就多买了一个馒头，带在自己的包里。中午大家都走了以后，她就从包里拿出已经冰凉坚硬的馒头，三口并作两口的吃下去。长期没有营养的胃对一个馒头已经发出不够的讯号了，但沪妮只能给它一个，不多的饭菜票不知道还要支撑到多久。晚上还去食堂拿一个馒头，在很晚的时候。饥饿，铺天盖地地向沪妮压来，在同学过一次生日要花一百多块来请客的年代，对沪妮最大的困扰是饥饿。学校有对贫困学生的补助办法，沪妮犹豫着，终究没有填完那张表，上面有详细地注明父母的情况，而且还要大家讨论通过。

得想别的办法。

沪妮去了一些餐厅，做服务员她应该是够格的吧。她把自己的骄傲再一次收拾起来，迎着女老板挑剔的目光站在她的面前。结果别人不要钟点工，那么多的下岗工人可以全天的工作，工资也不高的情况下，老板没必要要一个钟点工。

天无绝人之路，当沪妮就要绝望的时候，一个酒楼的老板答应招她做服务生，每晚工作三小时，周六周末分别工作八小时，每月工资一百二。矮胖的穿着上等西服，但看上去却是很劣质的地摊货的老板眯缝着眼睛看着沪妮说：“只要你做得好，工资再加！”

沪妮迫不及待地要求当天就上班。

每天都很紧张，下午上完课就去了酒楼，换上又臭又脏的工作服：一套劣质布料做的红色套裙，然后开始不停地在厅里跑来跑去。沪妮是很认真的，认真是她的本性。

那天沪妮向领班提出要支取前面十来天的工资，因为她一点菜票都没有了。

领班看着面前漂亮的女大学生斜了眼睛说：“这个事要老板同意。”

沪妮犹豫了一下，咬咬牙，敲开了老板的办公室门。面子到底是没有饥饿来得深刻的。

老板浑浊的小眼睛一下亮了起来，站起来笑着问沪妮什么事，沪妮很艰难地把来意说明。

“坐！”老板殷勤地指了指旁边的沙发一下，然后从他的大班台里走出来，给沪妮打开一瓶矿泉水，然后在沪妮的旁边坐了下来。

沪妮隐隐地感到了危险。

老板宽厚地笑着：“有困难给我说，不就是几个钱吗，小意思。”老板肥胖短的戴着大大的黄金戒指的手试探地放在了沪妮的大腿上，细小的眼睛眯了一条缝地凑上来慢慢地说：“只要你允了我，什么都好说……”爆发的男人，很容易地忘乎所以，很容易地以为整个世界都属于自己了，当然包括一个贫穷的女子。

沪妮的忍耐到了极限，老板嘴里的腐臭味道让她的胃难受地痉挛起来。沪妮猛地推开老板的手，站起来，她想再要工资，但没有说出口，就跑了出去。

委屈，却无可奈何。

沪妮很想妈妈，妈妈的气息她现在都还记得，温温的，好象就在身边。还想山顶上的英俊少年，带她去到那个温暖所在。

沪妮流了一晚上的眼泪。

第二天晚上，她又去了酒楼，工作对她来说是如此的重要，今天，她就吃了一个馒头。

领班看见她就告诉她以后不用再来了，然后从兜里摸了二十块钱递给沪妮。

沪妮看了看面前的两张纸币问：“为什么？”其实她知道为什么，但她还是要解释。

领班面无表情地说：“招了一个全天的，就不用钟点工了。”

理由很充分，沪妮接过钱，心里不能不有点塌实，这点钱足够她支撑十天。带着这点塌实沪妮重新回到了纷乱的街头。

饥饿的大学（四） 金子

周末的下午，坐在床上，用薄薄的蚊帐来把自己和外面喧闹的世界隔离开，透过蚊帐，沪妮看着窗户外面的小院子，那里就和宿舍一样的热闹。那里大都是守候自己“公主”的“王子”，其中有二十来岁的年少轻狂的同学，也有老到可以做自己爸爸的西装革履，腰间别着大

哥大，开着各种小车的“老板”。

外面有那么多热闹的等待，里面自然也忙得不亦乐乎。宿舍里除了沪妮，都在忙碌着，挑衣服，穿着裤衩和奶罩在那里试着不同的衣服，有的还商量着互换衣服，没办法，学生嘛。然后是精致的妆容，粉底，睫毛膏，口红，遮瑕霜，蜜粉，眼影……一大堆的东西飞来飞去。凌乱的宿舍里就这样造就了几个精致的美人。她们有男朋友的就去会男朋友，没男朋友的就约会同样“单吊”的女朋友。这是个不能有孤单寂寞存在的日子。

她们都忽略了沪妮的存在，刚开始的时候，她们刻意要孤立沪妮，因为沪妮太冷傲太难以接近了，而且动不动就给她们白眼。但后来她们发现孤立沪妮没有一点意义，沪妮根本就没有想过要加入谁的生活，她们对沪妮的打击失败了。

四周都安静下来，沪妮还是在思考着，她从来没有这样的伤脑筋，一睁开眼想到的就是钱，梦里还梦见自己一分钱都没有了，累，累得筋疲力尽。

沪妮想到了给报社投稿赚取稿费，她的小散文写得非常地棒，行云流水，超凡脱俗，她还试着写了一篇短篇小说，都在拿到那二十块钱以后寄出去了。但现在还没有回音。

沪妮兜里的钱换成了饭菜票，还剩了几块钱，前几天她还买了两块钱的卫生纸，同学都用的是卫生巾，但她不能用，那种东西太贵了。

沪妮下了床，她已经放弃了继续找家教，也放弃了去餐馆做临工，那些都需要时间去找，她必须要找到别的路子。尽快。

在学校门口的小卖铺，沪妮把这一条街都通行的菜票换了两块钱的，现在她兜里的菜票就更少了，她只能孤注一掷。

上了一辆前往闹市区的中巴车，她想好了，最好离学校稍微远一点的好。

沪妮看着窗外，神情忧郁苍凉，被霓虹灯渲染的夜晚诡异而恐怖，但沪妮决定了要踏进去，义无反顾。现在能拯救沪妮的唯有钱，钱能给她买到温饱，钱能给她买到尊严和自由，钱能给她带来一切，只要是她自己挣的。

在暧昧的灯光下，沪妮接受着一个三十几岁女人的目测。

女人穿了一件黑色的吊带紧身裙，肩上松松地搭上镂空的黑色真丝披肩，一副很风尘很风情的模样。女人的面容应该是娇好的，但她的脸已经被烟、酒、熬夜、纵欲侵蚀得毛孔粗大，皮肤松弛，真正一副残花败柳，昨夜黄花的模样。

“多大了？”女人慢悠悠地问。

“二十二。”沪妮有意识地把自已的年龄加大了两岁。

“做什么工作？”女人眼里有隐隐的笑意，应该不是太难处的人。

沪妮咽了口唾沫说：“工人。”

“下岗了？”女人还是那样一副探询的口吻。

沪妮点点头。然后沪妮用不容置疑的口气说：“我只坐台，不陪客人出去。”

女人脸上浮了微微的笑容宽容地点点头，许多女子刚来这里的时候都要这样的要求，但她们忘了这里是什么地方，这里是钱和色交换的地方，赤裸裸的，不用感到一点羞耻。当你看到

别人大把大把数钞票的时候，看你心理平不平衡。

沪妮要求当天上班，她是孤注一掷来的，她必须要尽快地挣到钱。

女人看了她的衣服一眼，让一个女孩先借一套衣服给沪妮，再给沪妮上点妆。

几分钟以后女孩拿了一条黑色的紧身吊带裙给沪妮，还有一大包的化妆品。

沪妮看了看周围走动的几个女子，都妖艳风情得很。

躲在洗手间换好行头，沪妮压抑着自己颤抖的手恶意地给自己上了一个浓浓的妆，镜子里的女子变得媚俗起来。

沪妮不光是心在颤抖，手在颤抖，整个身子都开始颤抖，她很想把身上的衣服扯下来跑出这道门，想想令她窒息的“钱”，一个字，就足够让她放弃逃跑。

洗手间灰暗的吸顶灯旁，一只飞进来找不到出口出去的黑色蝴蝶胡乱地冲撞着飞不出去。

沪妮做了几次深呼吸，然后拉开门走出去。

沪妮被带到了门厅旁一个半开放的小房间里，里面的灯光比外面的更亮，为了客人更好地挑选“商品”。

时间还早，“小姐”们才开始陆陆续续的，打扮的花枝招展地过来。沪妮坐在角落里，颤抖得厉害。

这时她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以前她们寝室的一个女孩丽蛛，不久前自己租了一间房搬了出去住。她穿了一条白色的连衣裙，一副清醇可人的模样。沪妮下意识地把自己的低了下。

“梅沪妮！”女孩惊喜地叫了一声。平时的冷漠灰飞湮灭，相同的境地让她对沪妮徒然地增加了许多好感。

沪妮把自己的腰挺直了，微微地冲她笑了笑，只是嘴牵动了一下而已，然后就不去看她了。

女孩不以为然地撇撇嘴，嘟囔着：“什么了不起！都混到这里来了！”

沪妮依旧挺直了腰的坐在那里，眼睛空洞地看着前方。

开始有客人来，一大群三、四十岁的，手里还夹着公文包的男人。嘴里不停地嚷嚷着：“大学生，这里有大学生……诺，就是那个穿白裙子的那个。”边说边向丽蛛叫起来：“雪儿！过来过来！”

花名叫雪儿的丽蛛就笑了站起来，款款地向前走去。

“真的假的？”同伴发出疑问。

红姐满脸忠诚地笑着说：“真的！真的！如假包换！还是XX大学的呢！”

“好了！算一个！”

沪妮低了头，紧张和恐惧像白蚁一样那把她完全地淹没了。

她知道她的面前已经站了人，不能老低着头了，我是自愿来到这里的，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你娱乐我，我赚你的钱，各取所需，互不相欠。沪妮这样对自己说。然后沪妮把腰直起来，把头微微地扬了起来，一张浓妆烘托下惊艳的脸。

“新来的？”已经有些浮肿的中年男人眼睛里闪闪地亮了一下，然后男人放肆地问。

红姐忙不迭地说：“芳芳今天刚来，不过她是不出台的哦！”

男人不耐烦地笑骂起来：“你罗嗦个啥！有生意尽管做！这个要了！”

又是一番挑选，几个已经开始发福的男人和几个风尘女子笑闹着在红姐的带领下去了一个包间。

到了包间，男人们像到了自己家一样的自在，外衣一脱就没了骨头样的摊在了沙发上，皮鞋也蹬掉了，把脚胡乱地搭在茶几上。

女人们温柔有加，风情万种，风骚撩人，丽蛛也在沪妮面前暴露了从来没见过的一面，让沪妮觉得羞愧难当，无地自容。

卡拉OK 放了起来，盘子摇了起来，酒送了上来，小吃和果盘也送了上来。

“王总”随意搂了沪妮，随意地就像沪妮是他的一件东西，衣服，或袜子。沪妮接受了，从进了这扇门开始，沪妮就狠了心要接受一些东西的，沪妮知道自己到这里来，就没有了什么自尊可言，只要保留底线就行了。

“王总”要合唱一个“杜十娘”，沪妮不会唱，她听过那首歌，简单的旋律，幼稚可笑低俗的歌词，沪妮有些懊恼，因为自己要会唱这样恶俗的歌。

王总也不勉强，“李总”把他的“女朋友”借给王总用一首歌。

两个人唱得也还马马虎虎，中气十足，是经验十分丰富的老手。

王总回到沙发上又把沪妮肆意地搂在了怀里，摊在沙发上，不是急着去参加已经开始的猜拳活动。他的手随意地在沪妮身上摩挲，沪妮的身体僵硬起来，当王总的手接近她的胸部的时候，沪妮神经质地站了起来。

目光都注意到了她的身上，沪妮犹豫着，又坐了下去。

王总也没生气，宽容地笑了笑，拿起酒杯和沪妮碰了碰，把杯里的酒一饮而尽。旁人都夸张地哄闹起来。沪妮一狠心，也把杯里的酒一饮而尽。第一次喝酒，是红酒，味道有些怪怪的，但不难喝。看着沪妮的空酒杯，旁人发出更响亮的哄闹声。

王总开始和他们一起猜拳，沪妮不会，王总也不勉强，就让她给大家的酒杯里加酒。

酒很快地减少着，丽珠又输了，她娇媚地撒了娇问：“我讲笑话来抵酒好吗？”

“可以，要没听过的，不好笑的也不行啊。”大家附和着。

丽珠就放平了声调说：“有一个小姐在和客人讲好了条件以后，两个人就把那事给做了，完事以后，老板想赖帐了。就开始挑毛病，说客房太大了。小姐就说，是老板的家具太少了……”有人开始笑起来；丽珠更加得意地接着说：“老板又说小姐的房间太脏了，小姐说是上一个房客刚搬走老板就急着要搬进来，没来得及打扫。老板又说小姐房间的设施不好，停水。小姐说，没有交水费，当然停水了。”丽珠说的时候很是认真，嘴唇一翘一翘的，很单纯的模式。

样。

众人大笑起来，丽珠旁边的男人搂着丽珠一脸暧昧的笑容问：“你的房间大不大？”

丽珠嗔怪地撒娇：“你试一下不就知道了。”

又是一阵大笑，肆无忌惮，带着一些奸气。

有人边笑边摆了手说：“不算不算，听过了。”

丽珠很大度地说：“好！呢我就再讲一个。”

大家都收了笑声，安静下来。丽珠又开始用她认真单纯的表情和口吻说：“有一个精神病人，整天地到病房去要求医生批准他出院。医生就决定试试他，看他是不是真的好了。医生就问他：‘你病好了，出去以后，准备干什么呢？’病人不假思索地说：‘我要做把弹弓，把医院的玻璃给打烂。’”有人浅浅地笑，丽珠更加得意地讲起来：“结果这个病人只好继续接受治疗。过了一段时间，他又去央求医生，他说自己真的已经好了。医生就又试他，还是问了他同样的问题：‘你出去以后，准备干什么啊？’病人很镇静地说：‘我要找个工作。’医生觉得，这个病人也许真的好了，都知道找工作了，就很安慰地继续问：‘你找到工作以后准备做什么呢？’病人很诧异地说：‘我要赚钱啊，赚了钱，我还要娶老婆！’医生笑起来，问：‘你知道娶了老婆要做什么？’‘洞房啊！’‘哪洞房你知道要做什么吗？’医生的‘好奇心’被逗了起来。病人说：‘我要把她的衣服脱了。’‘然后呢？’‘还要把她的裤子脱了。’‘然后呢？’‘然后我把她底裤脱了。’‘然后呢？’医生显得有些不耐烦了。病人很豪迈地说：‘我要把她底裤上的松紧带取下来，做一把弹弓，来把医院的玻璃给打烂！’”

众人大笑起来，东倒西歪。

沪妮在这样的环境里，却是怎样都笑不出来，一群人笑得东倒西歪的时候，她只有坐在那里发愣。

丽珠的酒躲了过去，但她显然已经是有些醉了。看着发愣的沪妮，丽珠欠起身来，把嘴凑到王总的耳朵边一阵嘀咕。旁人就叫了起来，不许搞特殊，要说就说给大家听。于是丽珠又语不惊人死不休地说：“我说，今天王总可是运气好呢，八成芳芳还没开过苞呢。”

沪妮已经很厌恶这样的无聊了，她僵硬地坐在那里，等待他们“活动”结束，赶快离开。深深地绝望和失望已经让她不再害怕，大不了走人，有什么了不起。听着他们议论自己，沪妮也不想有任何的表示，她又恢复了她的冷漠和高傲。

“你怎么知道？”有人不以为然地问。

“我和她是同学！我怎么不知道！”丽珠得意地说。

“还是个大學生呢！王总今天艳福不浅啊！”

沪妮僵硬地坐在那里，有如行尸走肉，仿佛几个世纪的时间过去了。生命已经经历了几个世纪的无奈和荒芜，一群人终于起身要走。

李总在酒精的作用下结巴了说：“芳芳，你就今天陪王总了，不会亏待了你的！”

沪妮冷冷地坐在那里说：“我不出台的。”

李总的脸色变了：“妈的！进了这个门，还装什么处！”

王总用手势制止了李总，然后从包里掏了两百块钱递给沪妮，沪妮接住了，没想到这个王总还这么大方，他完全可以不付小费的。但这也是沪妮该得的，沪妮想，权当做是他们恶心了她的赔偿吧。

一群人就叫起来，说王总有情有义，是个好情人。

沪妮去结了今天的工资，一个台，三十块钱，本来是月结的，之前沪妮跟红姐说了一下，希望今天的工钱能结给她，因为她急需钱用，红姐也很爽快地答应了。现在包里已经装了两百块钱了，但沪妮还是决定把工钱结了，明天不一定来不来呢。

换下“职业装”，沪妮依旧穿上两年前买的那件没有样式的灰色外套和黑色长裤。左边裤兜里剩下她今天用菜票换的一块现金，还有一块钱的菜票。右边兜里有今天赚的二百三十块钱。

浑浊的霓虹灯下面，沪妮低了头向前走着，这钱也赚得真是容易，容易得让沪妮有了一点不真实的感觉。但又确实是沪妮把自己的自尊扔到了垃圾桶里，强忍着爆发的火气才挣来的，很不容易。沪妮深深地吐了一口气，似乎要把现在还在身体每个部位涌动的恶心和不适吐出来。

夜里，沪妮做了一个梦，梦里妈妈像所有人的妈妈一样，干净整洁，脸上全然没有了神经质的张皇和脆弱。妈妈深深地拥抱还四、五岁的沪妮，笑容慈祥。妈妈的旁边是一个面容模糊的高挑男人，他应该是白净的，就像妈妈带沪妮去见的那个男人，让沪妮叫爸爸的那个男人。男人一定也是微笑的，他拥着妈妈的手臂伸到了沪妮面前，高高地举起沪妮，沪妮尖笑起来，妈妈也在笑，外婆也站在旁边咧开没有牙的嘴笑。然后他们给沪妮和秋平的包里放了很多的糖果和炒花生，秋平带了沪妮跑去，春天的山冈，青青的草地，大大的露珠发出七彩的光芒，好多发着美丽光芒的蜻蜓在他们的头顶飞来飞去。沪妮突然感觉爸爸妈妈不见了的时候，他们又微笑地出现了，爸爸抱了沪妮，举得高高的，在白花花的太阳下面旋转，沪妮尖叫着笑起来，响亮异常，沪妮被自己笑醒了。

蜷缩在被子里，沪妮眼睁睁地看着没有边际的黑暗，梦中亲人的余温倍显现实的飘零无依，四周涌起无边无际的孤独和无助吞噬了沪妮，听得到它嘶嘶爬过的声音。沪妮因为恐惧而一动不动，任由它把自己完完全全地淹没在万丈深渊。

饥饿的大学（五）

金子

星期六，沪妮去了离学校不远的超市。

沪妮只来过这里一次，里面最吸引她的是排列得整整齐齐的各种卫生巾。她这个月的例假刚刚过去，但她还是忍不住地来了。

沪妮仔细地看每一个卫生棉的包装、说明。她那次来就来看过，她想象着它们会怎样妥帖地给自己最贴身的关怀，但只是想象而已。今天，沪妮要给自己买一包。她没有再考虑今天晚上还要不要再去工作，她也没有做最后的决定。

犹豫着，沪妮给自己挑了一包最便宜的。

经过包装精美的零食，沪妮还是像以前那样没有停留。她不象别的女生那样爱吃零食，她也不打算培养自己这方面的兴趣。她坚信一旦吃到了自己喜欢的东西，就像小时候秋平家的炒花生。那样就会欲罢不能，她不去尝试，就是为了让自己在在这方面没有需求，没有需求，自己也就不会因为得不到而难受。

经过服装区，沪妮的脚步放慢了，她看到一条白色的连衣裙，极简单的样式。沪妮想起了班主任送她的那条连衣裙。沪妮走上前去，摸了摸，很柔软。拿起标签看了一下，没有抱希望地看了一下，上面用红标签注明了特价，三十元，换季的衣服，便宜。三十，在以前对沪妮来说肯定是高不可攀的一个数目，可现在沪妮身上还揣着两百多块钱呢。沪妮的心砰砰地跳得厉害，她把裙子摘下来，在身上比试着，然后狠狠心，没有再把它挂上去。这对沪妮来说，如果只吃馒头的话，她可以支撑将近一个月。

晚上，沪妮又坐在了门厅旁边那个半敞开的小房间里，钱赚得太轻松了，事实上有那么多美好的东西在诱惑着沪妮，就这样就可以轻松地拥有，又何乐而不为呢，一个没有父母的女子，是不会有太多顾虑的。

穿着那条洁白的简洁的连衣裙，脚上实在没有合适的鞋配，沪妮干脆穿了上体育课穿的白球鞋。沪妮把平时束成马尾的头发放了下来，脸上没有一点化妆的痕迹，她没有买化妆品，也不想再用别人用过的东西，因为这点她却显得非常地干净。此刻的沪妮没有了昨天的惊人的艳丽，但却像朵洁白的玉兰花一样的美丽和纯净，在这样一个污浊的地方盛开着，发出奇异的光芒。

沪妮依旧被昨天的那个王总点走了，王总没有一点为难沪妮，反而显得有点彬彬有礼的样子。于是他的同伴们就笑着说他动真心了。丽珠她们一千人委屈地撇了嘴说自己的男朋友：“难道你对我就没有动真心啊！”

男人们就搂了女人露出猥琐的笑脸说：“动！动了真心！”

结束的时候依旧两百块的小费。

就这样，一个星期就过去了。

饥饿的大学（六） 金子

沪妮的枕头下面已经压了一千多块钱，就这一个星期挣来的。

沪妮把钱全取了出来，小心地放进衣服兜里。趁着星期六，她要办两件事情。一个是要给自己租一间房。每天回来都要叫门，管理室的潘姐已经对她说的在咖啡店打工的借口表示了怀疑，沪妮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她，但辛辛苦苦考上的大学，沪妮以后的美好生活就建立在大学毕业的基础上，沪妮不想中间都什么差错。再一件事就是沪妮要把这些钱存进银行里，放在外面容易丢。

其实学校的学生已经在传沪妮“坐台”的事了，新的最轰动消息。冷漠骄傲的“荆棘鸟”去坐台了。各种各样的议论和幸灾乐祸的嘲笑潮水般的泛滥，沪妮都知道，但她不在乎，他们看不上她，她也看不上他们。只是，学校不要知道就行了。

从建行出来，沪妮第一次有了自己的龙卡。

在学校后面地形复杂的老居民区里，沪妮租到一间小屋。那是一个很老的老木楼，二楼的一间两房的居室里，里面一间住着房子的主人，一个六十多岁的孤老太婆，外面这间摆着一些陈旧家具，散发着霉味的小间就是沪妮想租的。其实老太婆是有儿女的，她儿孙满堂，只是他们很少回来而已。她的思维很迟缓，一直安静地坐在外间的一张大木板床上，像个旁观的人一样安静地看着居委会的两个老太婆给沪妮讨价还价，还给沪妮动容地讲房东不孝的儿女，说一直想给张婆婆找个住客，好让她每月有点收入。

最后沪妮决定了租下这间房，月租八十。其实八十可以租到更好的房，但看看床边安静坐着的张婆婆，和破旧不堪的家，沪妮就决定租下这里，实际上她都没有给那几个热心的“居委会”还价。只是她向“居委会”强调了自己晚上在一家咖啡馆“打工”，会比较晚一点回来。“居委会”很理解地做报告样地说：大学生，靠“打工”来丰富自己的社会经历和自食其力是很好的，现在也很提倡，你只要回来轻一点就行了，没有问题的。

当下沪妮就交了八十块的押金和八十块的房租给张婆婆，张婆婆依旧安静地看着沪妮，却没有伸手出来接。“居委会”就凑过去，把张婆婆的手拉出来，很贴己地说：“张婆婆！以后这间房就这个妹儿租了，一个月八十块的租金，你要收好，哈！你那几个娃儿回来，你就说没有，没有钱，不要又让他们给虏走了。哈！”

张婆婆就伸了手出来，接过钱，起身，走进了里面的那间屋，沪妮发现她走路很正常的样子，没有一点老人的颤巍巍。沪妮有点放心了。

沪妮当天就把自己简单的行李搬了过来，随便地安排一下，就在这间阴暗的充满霉味的破旧房间里安顿了下来。沪妮觉得自己这间房不会租太久，在积累了足可以抵挡一阵的资金以后，她就不做了，再找别的健康的，可以暴露在阳光下的职业。

搬到新家的第一天，沪妮怀里依旧揣了二百块的小费回来，走过重庆老居民区狭窄的，爬坡上坎的迂回小胡同，在一个稍微显得宽阔的地带，看到了她的新住处，一幢斑驳的古老小木楼。踩在已经夜深的楼板上，沪妮感到自己累得就像脚下的已经腐朽的木板，从身体，到心灵，都在发出那样压抑地呻吟。

张婆婆已经睡了，沪妮从过道上的蜂窝煤火炉上倒了一些热水，简单地清洗了一下，就倒在了铺上。却久久地不能睡去。陌生的地方，陌生的环境，陌生的潮湿腐烂气味……

沪妮走在空无一人的街头，漆黑的，潮湿的，充满绝望的气味。沪妮缓缓地向前走着，缓缓地四处张望。她的缓缓动作是为了安抚已经惊惧万分的心。她看到了妈妈，衣衫褴褛，披头散发，目光一如既往地绝望和张皇，她冷冷地看着沪妮，就像个陌生人般。沪妮叫起来，妈妈！妈妈依旧冷漠地带着怨恨地看着她。妈妈！沪妮哭起来。妈妈冷漠地走了，一下就不见了。沪妮惶恐地站在漆黑潮湿的，充满绝望气味的街头，恐惧填满了她的内心，她孤独地惊慌地四处跑寻：妈妈！妈妈！街的尽头，有黑色的大鸟安静地飞过，然后又是死亡般的安静。

沪妮被自己嘴里的叫声惊醒，孤独和恐惧的绝望依旧毫不迟疑地把她带到了夜的深渊，妈妈，沪妮已经变得珍贵的眼泪又泛滥起来。悉悉索索地摸索着，沪妮拿出妈妈的几张黑白照片，照片里的妈妈美丽安详，妈妈温柔地看着沪妮。沪妮把照片小心地放在枕头边，用手轻轻地抚摩着，想象和体会着妈妈的体温，妈妈的气息，妈妈的皮肤，妈妈温润的拥抱。妈妈！妈妈！沪妮心里无数次地呼喊，绝望地呼喊，回应她的，永远是无边无际的黑暗和寂寥。

饥饿的大学（七） 金子

沪妮龙卡上的钱已经有了两千块，是沪妮计划可以停止“上班”的数额。但这钱来得实在容易，王总甚至不会让沪妮喝太多酒，没有过分的要求。但沪妮知道其实其中肯定是蕴藏危险的，时间的早晚而已，就像“李总”他们说的，王总动了“真心”，才那么耐得住性子。所以沪妮要早点脱身。

偶尔王总没有来的时候，沪妮陪别的客人也没有遇到太令人不愉快的事情，甚至沪妮还遇到过一个小年轻的小伙子，他要求沪妮把他看成她的男朋友，他们坐在大厅里聊天，很有节制地喝酒，看台上的节目。在他离开的时候很眷恋地样子，在沪妮的额头上深情地吻了一下，他

温柔的样子让沪妮的心悄悄地猛跳了两下。那是她第一次被异性亲吻，而且是温柔的深情的，虽然因为是雇佣和被雇佣的关系而让那个吻变得有些尴尬，沪妮的心还是不由自主地抖了抖。沪妮突然地有了一些失落，怎么不是秋平，那个英俊的少年。

沪妮穿了她新买的牛仔裤和白色毛茸茸的高领毛衣，脚上依旧蹬着她上体育课穿的白球鞋。她经过食堂的玻璃门时，注意地从里面若隐若现的投影里打量了一下自己。牛仔裤和白色或浅兰色高领毛衣，是沪妮好几年的愿望和梦想。还在初中快毕业的时候，沪妮就开始喜欢上了牛仔裤配上白色或浅兰色高领毛衣的清醇和青春活力，还透着些许的高雅。而此刻的沪妮正如她希望的那样，美丽高雅，还有挡不住的青春的活力，沪妮就像一只美丽的白天鹅一样，吸引着食堂里用餐的年轻男女。沪妮淡然地穿过许多目光，其实她是感觉得到那些目光的，她的心里不能不因为这些目光而快乐和满足。她也有些哀伤地知道，如果没有那些钱，她不可能像今天这样的淡定和从容。

教学楼的走廊上沪妮又不太情愿地遇见了丽珠。丽珠因为相同的遭遇而对沪妮继续地热乎着，也不计较沪妮的冷淡。

亲热地挽了沪妮的手一起走着，沪妮知道今天要甩掉她已经不容易了，因为她也是上美术选修课，两个人要去同一间教室。

丽珠拉着沪妮在靠前的位置上坐了下来，一边神情欢快地等待课程的开始，一边问沪妮这几天的“收成”怎样。

沪妮淡淡的，她不喜欢谈论“上班”的事情。丽珠也不计较，撇着嘴说昨天那个张老板一点都不大方，陪他一个晚上，玩儿了那么多花样，才给那一点小费……

沪妮克制着，觉得恶心和嫌恶，她永远也不会走到那一天，沪妮想，今天是最后一天，把这些天没领的提成领了，就不干了。沪妮有些骄傲地挺直了自己的腰板。

美术赏析肖文老师满含热情起讲着凡高，讲着高更，讲着两个艺术巨匠的友谊和他们绘画的风格。肖文四十几岁，有着艺术家特有的独特气质，和瘦削冷峻的脸，修长伟岸的身型，据说他的课总是满满地坐着学生，并且其中大半都是女生，这里面肯定有他自身的原因。

丽珠发着不小的响动，她正用指甲刀细心地磨着她已经很完美的指甲，钥匙链上的钥匙就哗哗地响动着。不时的，丽珠还是会抬头看肖文一眼，说：“如果碰到这样的客人，不要钱也愿意！”

沪妮没有理她，沪妮讨厌有关“上班”的所有话题。

晚上，沪妮去领了自己的提成，就借口回来了。在学校门口的小卖部买了一包劣质香烟，坐在学校的操场上点燃，狠狠地吸了一口，被呛出了眼泪。

饥饿的大学（八） 金子

从此，沪妮将只属于自己，没有谁可以再逼迫她做任何她不想做的事情。这些天赚的两千多块钱将买回她的骄傲和自尊。

王总让丽珠带过话，说他真的喜欢沪妮。沪妮冷笑着没有回答。王总甚至自己来学校找过沪妮，沪妮冷冷地从他身边经过。结果，王总只有怪自己“投资”投错了。

沪妮依旧美丽着，孤独地。已经没有男孩再在她身边殷勤地围绕。同学都知道这只美丽的荆棘鸟“坐过台”，他们对她的品行感到可耻，对她的背景更感到深不可测。她是被孤立的一副美景，而她也同样地拒绝着他们。

沪妮很认真地读书，她知道大学毕业会有她满意的生活。高尚的工作，可以保住自尊和骄傲的收入和社会地位。而且，沪妮将有一个家，一个爱人，那个未知的男人将有秋平一样的英俊面容和朴实温和。沪妮将会有一个小女孩，是个女孩，沪妮和丈夫将非常地疼她，给她所有她该得到的。她会健康地长大，她开朗地可以在阳光下放声地大笑。所有欠缺的一切，沪妮都会把它找回来，就像沪妮的妈妈曾经对沪妮说过的：替我在上海再活一次！沪妮的女儿也将幸福地替沪妮再活一次，享受快乐的童年，完整的父爱和母爱。

沪妮常常在晚饭之后，去到学校的操场边，坐在阶梯看台上，看着球场上挥汗如雨的大男孩们踢球，球场外，三三两两地有同学或情侣在漫步和窃窃私语。沪妮远远地看着，她觉得她永远不会是他们中的一员，至少目前的状态下不会。她是自卑的，也是骄傲的。

一个矮小的长着大奔牙的戴眼镜的男孩踌躇地走了过来，沪妮感觉到他是在朝自己走来。沪妮浑身的自卫细胞全都立了起来，像只刺猬一般。

男孩走到沪妮面前，有些紧张地说：“梅沪妮……”然后就说不出话来了。

沪妮冷冷地看了他一眼，撑了撑身体决定起来离开。

“梅沪妮！”男孩着急地叫了一声。

沪妮回头看他，她希望他不是提前几天那个男孩同样的要求。

男孩下了很大决心样地说：“你今天晚上能陪我吗？”

沪妮的血液都快涌出头顶，她和上几次一样地扭头走开。转身走了几步，沪妮又转回头来。她带着鄙夷和仇恨的目光淡淡地说：“我很贵的。”

男孩看到希望一样地眼睛亮了起来，急切地问：“多少钱？”

沪妮恶意地说：“十万块一个晚上。”

沪妮漠然地看着眼前猥琐的大男孩，仿佛听到有花瓣坠落的声音，沉重地，打击得心脏不能承受的剧痛，痛得支离破碎。

男孩脸上露出了难色，他还不死心，边思考的样子边问：“三千块怎么样？”然后又急切地补充：“我只能拿那么多出来，而且这已经高出行价许多……”

沪妮没有打击到别人，她把自己击败了，沪妮转身跑了，伴着眼泪滴落的声音。

男孩怔怔地站在那里，他觉得就是“生意”谈不成，也不用这样大反应吧。他其实是喜欢沪妮的，如果沪妮没有出去“坐台”，他都想不出有什么办法得到她，他知道自己和沪妮有天地般宽广的距离。但沪妮已经“做”了啊，他有钱，他的爸爸是个家缠万贯的私营企业家，虽然很严格地控制了他的零花钱，但用三千块来买沪妮一个晚上他还是很轻松做到的。他后悔为什么没有出五千块的价。他喜欢沪妮，从看见沪妮第一眼起，就喜欢沪妮，能够得到她一次，他知道他就会满足，然后沪妮就再也不会再在他的世界里高高在上，她只是他的一个奴隶，他将不再记得她。他后悔这次价钱上的犹豫，下次，他决定把价钱加到五千。为了这五千，他得回去给家里做工作，最好的理由是买电脑，学电脑。男孩踌躇满志地点了头离开。

丽珠对沪妮一如既往地亲热，同类般地亲切，但沪妮已经完全地撇弃了她，没有一点情

面。沪妮讨厌所有属于“那里”的东西。

沪妮想逃，想把自己躲起来，绝对地安全，绝对地隐秘。只是，她做不到。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一）

金子

不管灵魂是怎样地想要逃脱，身体却很是无可奈何地羁留在那里，日复一日。沪妮怀着极大的耐心等待大学生活的结束。活着，本身或许就是为了活着。沪妮平静了许多。

春节来临，沪妮没有一点被周围欢喜雀跃的即将回家的同学感染，她依旧躲在自己另租的小屋里，写她的小说。到处可见春节将至的繁荣和快乐。这些，都让沪妮更加地失落。她没有地方可以回。小舅舅打过电话问她春节回去不，沪妮说她有工作要做，就不回去了。她知道小舅舅的电话也只是个形式和心意。回去，沪妮连容身的地方恐怕都没有了。而且，回去的目的和意义是什么呢？沪妮想念的人，那里没有。她感激小舅舅一家养大了她，但她不想念他们。

春节是落寞的。周围租住的学生都已经回家，空荡荡的，像劫后的空城。而小小的空城之外，却是繁华的盛世。沪妮买了足够的食物，龟缩在龟壳里，准备在这十几天的时间里把她这部中篇完结。

外面依旧绵绵地下着小雨，重庆的冬天有下不完的绵绵的小雨，空气阴冷而潮湿。到处弥漫着腐烂的味道。

沪妮坐在自己只有一张床，一个写字台，一把椅子，一个很破旧的衣柜的屋里，埋头写作。寒冷让她不时地跺跺脚，她的脚已经冻沐了。好几天没有出门的沪妮已经感到有些虚弱。但她依旧不想出去。

箱子里的方便面和饼干慢慢地少下去，沪妮用一个电热水壶来解决热水问题，她还有一个小小的收音机，来派遣有时的寂寞。如果可以，她觉得自己可以一直这样躲着，过下去。

写作、睡觉，睡觉、写作，沪妮就生活这样的周而复始里，就这样和现实做无谓的对抗。

除夕的晚上，却什么也做不下去了，户外已经有了零星的焰火和爆竹声。感觉冷，很冷。沪妮爬到了床上，盖着厚厚的被子。

外面传来春节联欢晚会的声音，沪妮把收音机打开，声音逼近了。沪妮拿出妈妈的照片，说：妈妈，过年了。

这一夜，令沪妮很遗憾地没有梦。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二）

金子

春假很快过去，学生们开始陆陆续续地返校。沪妮的中篇也脱稿，寄了出去，怀着踌躇满志的情绪，但愿能够赚到稿费，就像以前投出去的几篇小文章一样，也许这是一条出路也未为可知。

从邮局回来，沪妮在学校门口的小卖部前面坐了下来，要了一瓶酸奶慢慢地喝着。她得感

激王总那一千人，有了他们的“小费”，她才能心安理得地喝酸奶，穿暖衣服，吃饱饭。从这一点来看，她不应该恨他们，所以，沪妮更加地觉得痛苦。

沪妮依旧是牛仔裤，浅兰色的高领毛衣，外面套了一件白色的羽绒服。安静地，像朵冷冷的雪莲一样安静地开放着

一辆出租车在学校门口停了下来，里面钻出拎了许多行李的美术赏析老师肖文。他径直向小卖部走来，匆匆地。买了一包555，然后又拎了行李准备离开。他的眼睛掠过沪妮，随意的。然后微微惊讶地把目光定在了沪妮的脸上，短短片刻。沪妮有些难为情地叫了一声：“肖老师。”

肖文微微地点了点头套话地问了一句：“回来了？”就匆匆地走了。

沪妮依旧低了下头喝酸奶，心里淡淡涟漪。

再见肖文是在一个星期以后，美术赏析课上。

点名的时候肖文意味深长地看了沪妮一眼，沪妮觉得那一眼是意味深长的。少年的爱情一般都来自目光的注视，眼神的交流。沪妮的爱情在压抑中还是慢慢地苏醒了。沪妮感觉到自己的一些异样的情绪，只那么一点点。

只一点点就已经够了，沪妮还奢望什么呢。所有的悲伤记忆，都阻止着沪妮像别的女孩一样大胆地去接受，去要求。谁会接受你的过去，那样说不清道不明的过去。谁又会理解一颗年轻却沧桑的心灵，那一张张朝气蓬勃的面容一尘不染的面容，谁会走进你，理解你，带你走出阴暗的过往？没有，没有谁。沪妮淡淡地，逃避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那个年代，隐忍是一种美好的品行，沪妮就具备这样的品行，不能不具备。

但那双眼睛是特别的，他恰倒好处地拨动了沪妮的心弦。那双眼睛是可以洞察一切的，中年人的眼睛。目光厚厚的，很温暖，像来自亲人的目光，沪妮的心悸动了一下。

沪妮开始盼望着上肖文的课，她没有进一步的期待，年少时有的感情是不需要付诸行动的，只在心里自顾自地澎湃，自顾自地灿烂就够了。

每一堂课，都让沪妮心跳不已。沪妮觉得肖文也和她一样知道的，他们用心来交流，用心来体会，这已经很足够。

正如沪妮所想，肖文也在每一堂课里捕捉那个“带着愁怨的，丁香般的姑娘。”肖文已经四十几岁，华年已经就这样蹉跎过去，心境已经平静如一湾死水，多年循规蹈矩的生活，让他不论思想还是年龄都已经很正常地步入不惑。他有机会接触许多对他倾心的女学生，他也常常地接受一下，因为身理和心理的需要。但沪妮明显是不一样的，因为她看上去更加易碎。他是呵护不了谁的，因为他对家庭的重视。每一个经过他的女子，都必须和他是同一类人。沪妮显然不是。

他们不能有什么纠葛。有的东西是不能碰的。

但是，有的东西越压抑越是显出它的可贵和难得，两个人也就越发地不能自拔。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三）
金子

在一堂美术赏析课后，沪妮默默地沿着走廊往回走着。

“梅沪妮！”有一声带点磁性的男中音在后面叫了一声。

沪妮的心狂跳起来，这个声音对沪妮来说已经太熟悉。沪妮深吸了一口气，转过身去。肖文已经带着温暖的厚厚的气息走到了沪妮面前。沪妮的脸红起来，有些慌乱地叫了一声：“肖老师。”

肖文像偶然邂逅一样地和沪妮肩并肩地走着，然后随意地说：“我最近要参加一个油画肖像展，没有合适的模特，我看你很不错的。怎么样，愿不愿意给我当当模特。”肖文是真是想给自己找个模特，当然，这也是最好的借口。

沪妮听得很破碎，她有点头晕脑胀的。然后沪妮点头说可以。肖像模特，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吃过晚饭，沪妮就坐在操场的台阶上看大男孩们踢球。只是眼睛看着而已，其实心里是乱的。

沪妮回宿舍，放下碗，仔细地洗了脸。七点一刻，离肖文约的七点半还有一刻钟的时间。其实慢慢地从宿舍走到那栋叫“竹园”的教工楼也差不多要用十五分钟。

沪妮慢慢地走着，一步一步地，胆怯，但不想回头。

站在竹园四栋六楼一号的门前，沪妮艰难地举起了自己的手，按响门铃。沪妮知道这套房里只住了肖文一个人，丽珠曾经说过肖文的老婆和孩子都在上海。肖文曾经想过调动，但只能联系到一个中学，肖文就放弃了。而他的老婆却怎么也不愿意离开上海，所以他们就一直这样，两地分居。

门很快地开了，肖文一身休闲衣干净整齐地站在了沪妮的面前。很近，沪妮甚至可以闻到他衣服上肥皂和阳光的味道。

在肖文画布前方坐了下来，沪妮不能让自己的心情很快地平静下来。肖文已显沧桑的脸不停地抬起，埋下，他可以看到人心深处的深邃的眼睛不时地看着沪妮，房间里很静，静得只听到肖文画笔调颜色的声音和彼此的呼吸。

肖文起来，把停了的音乐碟再播放起来，是《黄河》，他最喜欢听的交响乐，他说听起来特别地来劲。

肖文温和地问了一声：“累了吗？”

就这温柔体贴的一句问候，沪妮差点没有流出泪来。沪妮感激地笑着摇了摇头。

“休息一下吧！我知道做模特很辛苦的。”肖文把手里的笔擦干净说：“来，过来喝点水，吃点东西！”

沪妮顺从地站了起来，走到沙发边坐了下来。

沪妮看了看画布上的自己，还淡淡的颜色，但已经很传神了。

“怎么样？有什么意见？”肖文微笑着问。

沪妮不好意思地笑了说：“我不懂。”又说：“挺好的。”

肖文笑了，很豁达的样子。然后指了指茶几上的果盘说：“吃点水果。”

沪妮摇了摇头。

肖文拿了一个苹果放进了沪妮的手里，沪妮又想把它放回去。沪妮觉得吃一个苹果会耽搁很多的时间，而且，还会在肖文面前发出令人尴尬的咀嚼的声音。

肖文把沪妮的手挡住了，口气有些严肃地说：“吃一点，听话！你看你瘦的。”

沪妮的眼睛再一次红了起来，“听话！”“听话！”多么美好的字眼，它牵引着沪妮心灵深处残缺的遗憾，“听话！”这应该是爸爸或妈妈说给她听的字眼。沪妮低了头把手里的苹果啃了个精光。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四）
金子

沪妮已经做了十几天的模特，肖像已接近尾声。肖文最后收拾着画面。他依旧是情绪饱满的，就像沪妮第一天坐在他的画布前，沪妮端坐在前面，穿着白色的高领毛衣，头发温柔地披在肩上，脸上一尘不染，所有的美丽都来自天然，绸缎般光滑细致的带着象牙白的皮肤，清秀的美伦美焕的精巧五官，一根根长长的翘翘的睫毛，深潭样深不见底的乌黑的大眼睛里，有那样令人费解和心疼的荒凉。肖文挥洒着手中的笔，不能不激情饱满。

但是肖文知道今天过去，沪妮就不会再在这间房子里出现。她应该有很美好的未来，而肖文是给不起她的。

沪妮心里也一样地若有所失。今天以后，她将再听不到“听话”这样字眼，也再也感受不到两个人静静地处在一个房间里的温暖。明天，他们又像两颗遥远的星星一样，遥不可及。

最后一笔落下去，肖文释然地笑了，说：“好了，过来看看。”

沪妮慢慢地走过去，油画在肖文的不断调整下已经非常地完整。画布上的沪妮美丽卓绝，冰清玉洁。眼睛里深深地忧郁和苍凉。沪妮知道肖文是懂她的，但也只能仅此而已。

临走的时候肖文送给沪妮一件礼物，一个小小的雕塑品，是肖文在一次展览会上淘来的。他想了很久怎样来答谢这个美好的女子，钱，太辱没了这么个清醇脱俗的人物。废煞了脑筋，觉得这个精美的小艺术品应该衬得上沪妮。

沪妮看到这个小雕塑赶紧地摇头，她没有想过要收什么报酬。

肖文又佯装生气地说：“听话！拿着！”

这句话是管用的，沪妮喜欢听这句话，就像吸毒的人闻到毒品一样地难以遏制。顿时她残缺的部分就奇迹般的得到了安慰。听话，沪妮会听话的，只要你对她说听话，像爸爸的口吻一样地说听话。沪妮接过了小雕塑品。走到门口，沪妮停了下来，她犹豫地转回头，肖文那样近地看着她，她甚至闻得到他身上香烟的味道。沪妮看到了肖文隐忍的目光，目光里一样地有痛苦，沪妮被肖文的克制抵了回去。有的东西，还是不要发生的好。

以后沪妮和肖文的见面，就又只有在课堂上了。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五）
金子

肖文的肖像《小梅》在全国的肖像展中拿到了二等奖，已经是五个月以后的事。那时，寒冬已经过去，淅淅沥沥的梅雨季节已经过去，甚至酷暑都已经接近尾声。

学校张贴了红红的喜报，美术系的学生尤其地骄傲起来，当然也有的班趁着外出写生的机会不远千里去观摩了展览。

不久，参展作品就印制成了精美的画册。

不久，学校里就有了关于沪妮和肖文的种种传言。

肖文是坦然的，沪妮是漠然的，两个人都一副不想多说的样子，由别人说去。

直到有一天肖文的一个关系比较近的学生和肖文闲聊时聊到了沪妮。

学生的画室里，肖文安闲地吸着烟，若有所思地看他的学生刘扬刚刚搞完的一副创作。他自己都不得不佩服现在学生的思维活跃和大胆，大胆的色彩，狂放的笔触，还有很边缘的取材。肖文在肯定了刘扬的优点之后，他很中肯地提了一点意见。

正事做了，师生两又坐了下来，像许多时候一样，一人手里提了一瓶啤酒，天南地北地聊了起来，师生之间，无话不说。

聊着聊着，刘扬就很神秘地肖文：“肖老师，你真的和梅沪妮……”刘扬不说话了，用神秘的表情看了肖文，等待回答。

肖文把烟灰弹了弹说：“你也信别人瞎说？”

刘扬不好意思地笑笑说：“我也听别人说的。”然后又神秘地说：“听别人说梅沪妮收费很贵的。”

肖文吐了一口烟圈，把脚抬到茶几上不经意地问：“她做兼职模特吗？”

刘扬咽了一口啤酒，脸已经在慢慢变红了，他瞪了有些红了的眼睛说：“她在外面“做”过一段时间……”看着肖文一脸茫然的表情就着急地解释：“就是做“小姐”……”

肖文肯定地以为自己听错了。他惊讶地问了一句：“做什么？”

刘扬明确无误地说了一遍：“做“小姐”。”小姐这个名词在中国已经赋予了它特殊的含义，隐晦，而不失体面。

听明白以后肖文认定是刘扬在道听途说。他瞪了眼把脚一下放了下来：“不可能！”绝对不可能！那样冰清玉洁的一个女孩怎么可能去做小姐！就是全世界的人都做了“小姐”、“少爷”，那个女孩也不可能去做“小姐”的。

刘扬很认真地说：“真的，我们学校都有同学想跟她做生意，她开的价吓死人，我靠！要是有多钱，多少小姐不都找了，还盯着她……”

以后的话肖文都没有听进去。

一天课后，沪妮依旧独自走在走廊上，和平时的每一天一样。

“梅沪妮！”沪妮怔了怔，一个熟悉的声音。

沪妮转回头，看见的是那张熟悉的已经开始沧桑的脸。

“晚上到我那里来一趟，我有话对你说！”

沪妮怔怔地站在那里，肖文好象有很大的火气一样的，沪妮呆了呆，有些茫然地不知所措。肖文的语气还很霸道，就像知道沪妮一定会去的样子。

晚上沪妮走在去“竹园”的路上，九月的天气依旧蒸笼一样地让人无处藏身，已经晚上，气温依旧没有一点降低，还依旧地没有一点风。沪妮的汗依旧粘粘地贴在身上，习惯了以后，也都不会觉得多么的不舒服了。

进了肖文的家门，一股凉风很体贴地舒缓着沪妮的燥热和紧张。沪妮又来到了这个她已经熟悉的环境，里面她熟悉的松节油味和烟味。

沪妮看着肖文，长长的睫毛因为不安而抖一抖的颤动。

肖文阴沉着脸用手指了一下沙发说：“坐！”

沪妮坐在了沙发上，等待着肖文的下文。

肖文递了一杯冰水给沪妮说：“喝水。”然后就在对面的椅子上坐了下来。抽出一支烟，点燃。慢慢地吸了一口，烟雾就在他修长的指间蔓延开来。

沪妮更加地忐忑起来，笔直地坐在沙发上，问：“肖老师找我有事吗？”

肖文不急于回答，依旧皱了眉闷闷地吸烟。时间沉重地滑过，可以清晰地听到它走过时的声音。他在寻找合适的字眼。

肖文艰难地开口了，“沪妮，你的经济很困难吗？”

沪妮的脸红了，她没有想到肖文会问这样的问题。沪妮摇摇头，不置可否。

“他们说的都是真的吗？”

沪妮把头低了下去，她知道肖文想问什么。

肖文冷冰冰的声音令人心惊地传来：“回答我！沪妮！为什么这样做！”

沪妮的头慢慢地抬了起来。肖文知道了，那么她在他心里已经是肮脏不堪的。沪妮的刺立了起来，像一个刺猬一样地要把肖文拒到千里之外，他们的心灵沟通，结束了。沪妮站了起来，冷冷地说：“没事我走了。”

沪妮僵硬了身体向门口走去，茶几上有盆开放的非洲菊，有点点的花瓣沉重地跌落下来，清脆的破碎声清晰可辨。

肖文依旧坐在椅子上，懊恼自己的在意和痛心。让她过去吧，四十几岁的男人可以有很理智的婚外性生活，但不能有失去理智危及家庭的感情发生，这是他的原则。他决定放弃，事实上他从来就没有打算过拥有。

就在肖文做出决定的同时，他也站了起来，很快的速度，他关上了沪妮已经打开的门。沪妮颓然地呆立在门前。

然后沪妮倔强地开门。门却被肖文用一只手死死地抵住了。肖文不知道怎样来形容自己的痛心和失望，这个冰清玉洁的女子，这个仿佛不食人间烟火的女子，怎么可能做出这样的事。但是，他可以得到她了，因为她已经不是高不可攀的了，也不是冰清玉洁的了。这一点不容质疑，他心里甚至有一点暗暗的快意。

沪妮转过头倔强地看着肖文，冷冷地看着面前的男子。

肖文的声音急躁的愤怒：“沪妮，为什么这样做？”

沪妮坚持着。为什么，沪妮的心里有悲伤的过往一幕幕闪过。为什么，只为了活着。

肖文把沪妮揽进了自己的怀里，沪妮的坚持在这个厚厚的臂弯里瘫软了，她转回头，把自己的脸埋在了肖文很温暖的胸膛里。长时间刻意建立起来的隔离现在倒塌了，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阻止他们了，事情该来的，终归是要来的。

肖文拥着沪妮坐在了沙发上。错愕地问：“沪妮，你老实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你连接吻都不会，怎么可能……”肖文的话没有说完，怕亵渎了面前这个冰清玉洁的女孩。

沪妮沉默着，不想回答。

看着已经不年轻的肖文，突然地心里涌出许多的委屈。眼泪流出来，只是为了得到安慰。

肖文果然开始安抚着怀里流泪的女子，像哄小孩一样地哄着沪妮：“乖，不哭！不哭了，啊！”倍加地温柔。沪妮软软地靠着肖文，感到自己心里残缺的部分正奇迹般地得到安抚，温暖的臂弯里，有成熟男人的气味，安全而塌实，有如父亲样的安全和塌实。

肖文开始亲吻沪妮，情不自禁，也迫不及待，这个他渴望已久的女子。他的手开始娴熟地按摩沪妮，他向往已久的身体。沪妮迎合着，茫然而矛盾。她要的似乎不是这些。

肖文抱起怀中的女子，向里面的房间走去。然后把沪妮放在了床上。

沪妮茫然地等待，其实她是希望自己“长大”的，在肖文的怀里。

肖文除去了沪妮的裙子，胸衣和短裤。然后沉迷地看着沪妮喃喃地说：“沪妮，你知道吗？你是活着的维纳斯，你比维纳斯更美丽……”

沪妮安静得没有一点气息，迎接肖文温柔的爱抚和间或粗暴的蹂躏，汗水已经湿漉漉地打湿了他们的身体。

在肖文进入的那一刻，沪妮想起了秋平，那个山顶上伫立的剪影……沪妮的眼泪流了出来。肖文停顿下来关切地问：“怎么了？”肖文的脸上汗水滴落在沪妮的脸上，头发也是湿淋淋的。沪妮摇摇头，把手指插进了肖文已经汗湿的浓密的头发里。床头有节奏的撞击声，一下一下的，清晰有力。童年夜里，妈妈的床上也有有节奏的嘎吱声，沪妮闭上了眼睛。

一切平息下来以后，他把头贴在沪妮的脖子边说：“沪妮，对不起。”

沪妮看着天花板上的吸顶灯，恍若布满油烟的黑色蜘蛛网。沪妮问：“为什么？”

肖文把脸抬起来，看着沪妮，太近的距离，让沪妮感到肖文已经不像他了，此刻的肖文模糊而膨胀。他说：“我给不了你将来。”

沪妮摇摇头，轻声说：“我知道。”

肖文等待着沪妮说一点什么：我觉得这样就挺好，或我不希望将来之类的。来这里的女学生都说过的话，这样他的心里会轻松一点。但沪妮不再说话了，她掀开肖文，慢慢地起身，穿上衣服，然后向外走去。沪妮的激情已经消退，花开过后是满园的凋零。沪妮发现肖文是不能彻底地拯救她的，她在他的怀里，依然感到心的飘荡，飘向那样悲伤的过往，飘向那个冬天苍凉的山头上奔跑的少年……

“沪妮！”肖文感到一种很不塌实的心痛，沪妮又变得冷漠了，一副拒人千里之外的架势。他走上去，把沪妮搂进自己怀里。

沪妮笑了笑说：“我得回去了，已经很晚了。”

“不回去了，就住在这里！”肖文坚定地说，他认为沪妮应该为他这句话感到高兴，以前在这里来过的女生，怎么赖，肖文也不会让她们在这里留宿的。他要注意影响。美术系，是桃色新闻最多的一个系，美术系的老师和学生都有一副不管不顾的洒脱劲。关于肖文的，很少。他是个谨慎的人。

沪妮犹豫地想要说什么，肖文坚决地说：“不回去了，乖！听话！”于是沪妮的心再一次融化了，顺从地让肖文拥到了床边。

“沪妮！你……”肖文惊讶地看着沪妮，昏暗的灯光下，床单上星星点点的鲜红血迹。

沪妮安静地看着他，安静得像要结冰。

换了床单，他们相拥着躺在床上。沪妮不太睡得着，她还不习惯有个人在身边。

第二天起来，沪妮已经感到浑身酸疼。而肖文也有了明显的憔悴。昨天夜里他们做了几次，没有人数过。

沪妮准备着离开，天知道，她已经开始眷恋这个男子，像山洪爆发样地感情，一种可以安慰心里一直残缺部分的感情。

肖文避开了那道还很单纯的目光。

沪妮必须在别人都起来之前出这道门。肖文先探头看了看门外，没有人。

沪妮正要出去，肖文拉着沪妮的手，说：“晚上再来。”

沪妮踌躇着，犹豫不决。

肖文用手拂了拂沪妮光滑的脸低声说：“我等你！”

沪妮笑笑，拉开门，两个人的手指艰难地分开，然后沪妮跑了出去。肖文听到下楼的脚步声，直到消失。然后关上门，坐在沙发上，掏出一只烟来，点燃，眯着眼慢慢地吸着。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六）
金子

这一天沪妮腾云驾雾地度过，整天地犯困，脑子里满是昨天断裂的片段。她开始不停地回味，那个能够带给她父亲样感觉的中年男人，昨天给她带来的一切。

胡乱吃过晚饭，沪妮回到宿舍里，去洗手间冲了个冷水澡，换了一条样式极其简单的浅兰色连衣裙，幽灵一样地，又站在了肖文的宿舍门前。

就这样，沪妮生活在了黑夜里，夜才是她期待的，夜里她的灵魂在黑暗中快乐而痛苦地喘息。夜里她可以抓住汪洋中的一根稻草，然后心安理得的随波逐流，哪怕流向地狱。

门敲响了一下，就开了。沪妮被一只手很快地拉了进去，然后就被一个有着熟悉气息的怀抱紧紧抱住。肖文在沪妮耳边喃喃地说着：“宝贝，想死我了！”沪妮闭着眼睛接受肖文的亲吻，脑海里又浮现着那个山顶上奔跑的少年。睁开眼，感觉到心里的激情已经去了大半。肖文依旧兴致很高地拉了沪妮，在沙发旁坐了下来。茶几上摆了几个菜，有百合炒西芹，剁椒鱼头，凉黄瓜，还有一罐乌鸡汤。汤里面一定是加了药材，有一股浓浓的药味，沪妮一进门就闻到了，这些是肖文在外面餐厅里叫的。

肖文给沪妮和自己都盛了一碗汤，看着没有动一下筷子的沪妮说：“吃啊！看你，瘦的，没有营养的样子，要多吃点东西，身体才长得好。”

沪妮顺从地接过碗，吃起来。肖文不停地说：“多吃点！乖，多吃点！”然后往她碗里夹菜。沪妮不安地幸福着，仿佛觉得自己还是小小的年纪。

沪妮隐忍着自己的眼泪，大口地喝着汤。

肖文放下筷子，忧心冲冲地看着沪妮说：“别这样，我希望你快乐。”

沪妮红着眼圈和鼻尖对肖文微笑了一下说：“我很好，谢谢你。”是的，沪妮是要谢谢肖文，她会记住肖文给她的这些，就像记住秋平给她的所有。

肖文给沪妮的碗里放了一只鸡腿说：“多吃点。”

沪妮笑了，说：“你以为我是猪啊，能吃那么多的东西。”

肖文认真地说：“那你就把自己当成一只猪好了。”

沪妮人笑起来，说：“那你也不成一只猪了。”

肖文说：“如果你做了猪，那我也不要做人了，我做猪去，吃了睡，睡了吃，幸福！”然后肖文又认真地强调说：“但是我要和你躺在一块儿！”

沪妮笑着，两个人把面前的东西吃了个精光。

肖文把碗抱进厨房，系上围裙洗起来。沪妮站在那里看着，看得鼻子发酸。沪妮走上前去，环抱住肖文的腰，手指在他的身上慢慢地滑动，她用牙齿一点一点地咬他背上的肌肉，深深地呼吸着她已经熟悉的味道。肖文把沾满泡沫的手胡乱地在水管下冲洗一下，把围裙扯下来，就转身抱住了沪妮。两个人的呼吸开始急促起来，肖文牵引了沪妮的手向卧室走去，有一刻沪妮分不清这只手是属于肖文还是秋平。

半夜，沪妮醒来，肖文依旧沉沉地睡着。沪妮看着面前婴儿样沉睡的男人，有些许地迷茫。今天洗了澡，穿了喜欢的兰色连衣裙，不管不顾地跑过来，就是为了眼前这个男人，而他承担不起沪妮的将来，当他们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彼此都不会在身边，他们都在为别人哭泣和悲伤，或是别人为他们哭泣和悲伤。他们只是偶然地相遇，然后分离。

沪妮爬起来，走到窗户前，撩起窗帘的一角，外面是一片空洞的黑暗。沪妮拿起肖文的一只555，坐在窗户上点燃了它，慢慢地吸起来。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七）
金子

以后，沪妮都会常常地去肖文的宿舍，除非有什么特殊的原因去不了，那沪妮就会很不习惯地在属于自己的，已经陌生的床上辗转返撤。

沪妮知道自己已经依赖肖文。在感情上强烈地依赖，就像没有断奶的婴儿对母奶的依赖，就像一个惊慌的孩子对父亲牢固地依赖。意识到这一点时，沪妮已经不能自拔了。沪妮试过慢慢地淡化她的感情，她不再去肖文的宿舍，但她的坚持只到九点多钟，就再也无法坚持下去。她不止想念肖文，也想念那张大大的床和已经熟悉的房间。

沪妮坚持着，就像徒劳的许多天一样，桌上放着摊开的稿签纸，旁边放着一本文学杂志，上面刊登了沪妮的一篇中篇小说，是到此为止的最后一篇，沪妮已经让她的笔和纸荒废很久了。指间的香烟静静地燃烧着，嘴里喷出的烟雾让整个房间都烟雾腾腾，沪妮坐在其中，若隐若幻。沪妮把手指伸进头发里，艰难地压抑着自己的欲望，欲望这边更是没有边际的空虚和寂寞，沪妮想，如果她不寂寞的话，她是否还会这样地期待肖文，答案她不知道。指间的香烟就要燃到尽头，燃过的部分枯萎地弯曲在上面，有随时掉下来的危险。沪妮的手抖了抖，香烟终于燃到了尽头，灼到了她的手。

扔在床上的呼机再一次肆无忌惮地响起，那是肖文送给沪妮的，他不能忍受和沪妮失去联系的时候。

沪妮站了起来，狠狠地把烟头摁灭，拿了一件外套，现在已经是初显寒意的十一月了。沪妮把呼机拿起来，上面如她所想的一排字：怎么还不来，好想你。

重重地关上门，沪妮大步地向前走去。黑夜已经浓浓地覆盖了世界，沪妮不再畏惧。一个昨天那样不堪的人，何必计较明天的去向。就今天吧，就要今天吧。沪妮大步地向前走去。

肖文的宿舍里，肖文正在画布上挥洒着他的笔，前面沪妮斜倚在一把藤椅上看书，只在腿上搭了一块薄薄的白色毯子。旁边有一个落地台灯暖暖的光照在她身上，把日光灯的冰冷挡在了外面。她长发被挽了一个结束在脑后，露出天鹅一样美好的修长洁白的脖子，她肌如凝露，美好的线条在灯光的照射下极富立体感。

肖文放下手中的笔说：“沪妮。”

沪妮头也没有抬地答应了一声，她要保持那个姿势。

“沪妮。”肖文又叫了一声。

沪妮抬起头来，疑惑地看了肖文：“什么？”

肖文却不说话了，他走过去，用手指轻拂了沪妮的脸说：“我会一辈子记住你。”

沪妮抓住肖文的手，依旧那样地贴在自己的脸上，眼泪滑落下来。一辈子记住，对他们来说，就是最大的给予，就像沪妮能够给予秋平的一样，一辈子，都不会忘记。他在她的生命里打上了烙印，他永远地留在了她的童年里。而肖文也会，他给她残缺的生活带来补充和安慰。在她青春萌动的岁月里。但也仅仅是记住。然后沪妮会向别的方向走去，寻找永远的温暖。沪妮需要温暖，不用担心失去，不会为他心痛的温暖。

电话铃突兀地响起，肖文放开沪妮去接电话。

“芊芊！”肖文的语气温柔起来。

沪妮把毯子裹住了身体，点燃一支烟走到窗户边，看着远处繁荣的灯火。

芊芊是肖文的女儿，今年高三，正面临高考。肖文非常地疼爱女儿，这是他家庭稳固的最直接因素。他从来没有给沪妮谈过他的妻子。其实他和妻子的关系是很平淡的，不然他也不会安心地过着两地分居的生活。他其实是不愿意和妻子生活在一起的。他们的婚姻因为种种原因，家庭的，历史的，社会的。但没有爱的原因。正因为有这么多的原因，肖文是注重家庭的，尤其是有了芊芊以后。但他只能做到这样，他试过和妻子很正常地生活，但事实证明他做不到。他是个需要激情才能过夫妻生活的人，面对妻子他很失败。所以他愿意呆在重庆，用冠冕堂皇的借口来拒绝妻子。他知道他是对不起妻子的，他能给她的也就是守住这个家庭，名誉上保持它的完整性。

但是这些他都没有跟沪妮说过，现在的男人都不会向女孩诉说自己不幸的婚姻以博取同情和爱心。那是很土的人或没良心的人才会做的事，肖文不屑于那样做。肖文把家庭和沪妮分得很开，截然分开。他认为家庭和爱情无关，家庭是人老了以后的最后归宿，等人老到不需要爱情了的时候，家庭就显示了它绝对的温暖和安全。家庭是重要的。虽然他不爱他的妻子，但他的妻子绝对是个好女人，能够在他年老体衰的时候，给他最温暖、安全的家庭生活。还有他可爱的女儿，以后会给他带来“儿女膝下”的天伦之乐。他知道有一天沪妮会带着伤痛离开，但他只能做到这点，即使是他钟爱的沪妮，他也不可能为她去冒险，为他去牺牲自己的家庭。

沪妮靠在窗边，颓然地吸着香烟，烟雾在她身边缭绕，然后默然地散开，再有新的烟雾弥漫开来。她其实在注意地听肖文的对话：太好了！我就说嘛！我的芊芊肯定是最棒的！……让妈妈明天带你去买去……行，你自己挑，就算是爸爸奖给你的！……要好好听妈妈话，知道吗，爸爸想你们，……爸爸工作忙嘛……现在吃饭怎么样，可不许挑食啊！又长了两厘米了，回去爸爸再给你量量……

水珠滴落在了地板上，那是沪妮的眼泪。肖文的话温暖妥帖，是她从来没有感受过的来自父亲的关怀。是她绝望地希望过许多遍的来自父亲的关怀。现在，这些话正从自己的爱人嘴里，慢慢地吐出来，安慰一个和沪妮差不多大的女孩。沪妮心里有内疚，还有嫉妒。却更加不能自己地迷恋肖文。她喜欢他说这些话的感觉，她知道她的心里有很深的恋父情结，她从肖文那里得到的不止是男女间的感情，她还在里面细细感受和想象一种她从来没有感受过的感情，那就是父爱。它们完美地结合在一起，每每把沪妮推向爱的颠峰。而此刻的沪妮就挣扎在很深的但却绝望的爱里，不能自己。

肖文放下电话，安慰地从后面抱住了沪妮，他惊讶地发现沪妮已经泪流满面。他心疼地擦拭着她脸上的泪水。沪妮目光迷离地问：“你爱我吗？”

肖文坚定地回答：“我爱你，沪妮，我很爱你！”他没有说谎，他确实很爱沪妮。但他的爱和家庭、责任都没有关系。爱是虚的，非物质的，他能够给沪妮的。家庭和责任是实在的，物质的，他给不起沪妮。

沪妮满足了，她要的也就是这么简单，其实她是想要多一点的，但她明白她不能。

沪妮依偎在肖文的怀里，看着窗外远处星星点点的灯光，肖文环抱着沪妮，不时用下巴摩挲一下沪妮的头发。沪妮绝望地想，如果时间就这样停顿，明天永远不要来临，该有多好。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八）
金子

转眼之间，寒假将至。平时很放松的学生开始忙碌起来，准备考试。复习的同时，也准备好作弊的东西。正所谓一颗红心，两种准备。

这段时间沪妮的学习也荒废了不少，所以她不得不呆在了自己的宿舍里，复习功课。坐在自己已经很陌生的宿舍里，努力地让自己看着书本，排除所有杂念。

时间在忙乱中飞快地过去。应考，考试。然后放假。

沪妮最不喜欢的就是放假，特别是放寒假。她不喜欢过春节，到处喧嚣的繁荣，更显寂寞和飘零。

同学都走了，肖文也走了，带着大包的给妻子、女儿的礼物。沪妮没有去送他，现实不允许他们暴露在阳光下，他们的爱只能在隐蔽处，在黑暗里。

学校出奇地安静和冷清。

沪妮独自走在校园里，天空依旧淅淅沥沥地下着小雨，已经几天了。到处都是发霉的味道，潮湿，阴冷。沪妮把脖子缩进衣领里，裹紧了衣服来抵挡肆虐的寒风。

在自己的宿舍里已经呆得快要窒息，面前摊着的稿签纸怎么也吸引不了她的注意力。让她分心的是一直没有响起的呼机。肖文一直都没有给她电话，自从回去以后。

沪妮慢慢地走着，本来她出来就没有什么目的，只是为了逃避，逃避自己没有希望的期待，逃避听得到花瓣坠落的过分的安静，逃避没有稻草握在手里的随波逐流。

一路上几乎没有遇到人，学校在放寒假的时候很容易就变了一座空城。沪妮心里的落寞无边无际。她走出校门，找到一个公用电话。她拨肖文的手机号码，拨了五位数，就没有了勇气。放下电话，沪妮站在那里，想着有个和她一般大的女孩正享受着肖文的爱，嫉妒就充溢了她的胸口。她不嫉妒肖文的妻子，她只嫉妒他的女儿。

沪妮把伞靠在边上，把自己完全地藏进了公用电话亭的小蓬里。掏出一只烟来，倚在电话上把它点燃，一点一点地吸起来。

细雨纷飞的街头，到处是过年前的繁华和冷清。路的两旁已经挂满了很喜庆的灯笼，街道干净整洁，但旁边的小店铺许多已经关门了，甚至平时生意很火的小吃店也没有开门，但关了的店铺门上绝对贴了红红的对联。周围都是行色匆匆的人，但脸上已经没有了平时的匆忙，换上的是——一副很轻松的模样，仿佛什么都不用管了，就等了过年，什么事都要等到过完年再说的架势。他们大多怀里都抱了年货，谁都想过一个没有缺陷的富足的年。被带出来的小孩穿着喜庆颜色的新衣服，手里拿着做得很漂亮的糖果。有的甚至还化了妆，扑了红红的脸蛋，抹了红红的口红，然后再在眉心点一颗朱砂痣，已经学会作秀的眼里就带了一些冷漠和傲气，其实心里是欢喜的，还愣愣的小孩就满脸的欢喜，嘴里咯咯地笑得欢畅。连卖报纸的小孩都迫不及待地把手里的报纸兜售一空，脸上也有了轻松的，要过年了的表情。就是在这样的欢喜和繁华里，一个神情寂寥的漂亮的冰清玉洁的女子，穿着半旧的牛仔裤和白色羽绒服，头发顺直地披在肩上，她紧紧地蜷缩着身体，好象很冷的样子，然后旁若无人地吸着烟，和她一点都联系不起来地吸着烟，冷冷地看着周围忙碌又轻松的人们。她和这个世界的繁华和热闹是不搭界的，她在繁华和热闹中是寂寥的一点。

沪妮把烟头扔在地上，狠狠地把它踩灭，然后转身继续拨那个号码，毫不犹豫地，很连贯地拨完了号码，没有等到接通，就把电话挂上了。

拿起伞，下了几天的雨已经停了，路上一股潮乎乎的气息。沪妮向前走着，没有目的。再经过一个电话亭，再走了过去，拨着号码，想着肖文在家里的情景。他的女儿会怎样地向他撒

娇，和他亲热。没有拨完，就又没了勇气。干脆拨了小舅舅家的电话，通了，家里却没有人。或许是出去逛街去了吧。

有一辆中巴车路过，看见踌躇的沪妮就停了下来。白白胖胖的女售票员哑着嗓子很快地叫着：“解放碑！妹儿！走不走？解放碑！”

沪妮没有怎么思考，就上了车。

被中巴车扔在了解放碑的外围，沪妮走到了步行街。她发现自己是不应该来这里的。步行街已经是人山人海，到处都是涌动的人头，举步唯艰。而作为市中心的解放碑，更是张灯结彩，一派繁华。到处是灯笼、彩飘还有人扮的大卡通招摇过市，引了许多的孩子拉着大人的手依依不舍的跟随。重庆人是爱吃的，不论大人小孩，手里大多拿了吃的东西，加了许多辣椒的，已经红了的各种烤串串，或者是冰激凌、雪糕甚至有人端了一次性的碗在大街上边走边吃，里面都装了重庆的各种小吃。

入乡随俗，沪妮向好吃街的一家小吃店走去，那里的窝窝头做得尤其精致。还没有走到沪妮就决定放弃。那里拥挤了许多的人，要买到一个窝窝头，至少要等一个小时。沪妮喜欢这里的热闹，和自己没有关系，但充盈了整个空旷的世界，华丽喧嚣，没有一点缝隙。

沪妮的目光又被路边的电话亭吸引了。有一种很强烈的念头。沪妮飞快地走着，向外围走去，去找一个清净一点的电话亭，她一定要给肖文打个电话，一分钟也不想再耽搁。

沪妮喘息着拨通了电话，紧张地等待。

“喂，你好，哪位？”肖文熟悉的声音。

“是我。”这句话，用尽了她所有的勇气和自尊。

肖文的语气依旧地很客套，像对一个普通朋友一样地大声说：“你好你好！新年好！早想给你打个电话拜年的，一直没有时间……”

肖文非常地客套着，电话里还有电视的声音，女孩不时地笑声。沪妮挂断了电话，肖文还在说着拜年的话被嘎然掐断。

旁边有卖糖葫芦的架子，沪妮从口袋里掏了两枚硬币给那个满脸堆笑的外乡人，一只手揣在兜里，一只手拿了冰糖葫芦吃着，向前走着，没有目标，有水珠滴落在脸上，冰凉的，没有一点尊严的水珠。

走在熟悉也陌生的街头，沪妮有一刻的恍惚，她是谁，她怎么会来到这里，会走在这里，在为谁哭泣。这样个一无所有的女子，一个连自己的故乡算是哪里都不确定的女子，怎么会站在这个街头，在这样的日子里，为了别人的爸爸，别人的丈夫流泪。

坐在电影院的座位上，沪妮把衣服拉了拉紧，里面依旧地没有暖气，这是个没有办法躲避的冬季。还有人陆陆续续地进场，带着寒气，零食和放松的喜悦。他们都是成群结队，或家人一起，或恋人一起，或朋友一起，沪妮手里捧着一包爆米花，一瓶矿泉水，为他们的快乐和富有的亲情感动。她在等肖文的传呼，她肯定肖文会给她一条信息，在这个新年将至的时候，并且在他给了她冷淡的回答的时候，他肯定是会给沪妮电话的，解释和好听话。沪妮要的只是一句好听话，他想她，他爱她，听话，回去，在温暖的被子里躺着，不要深夜了还在外面晃荡。听话，沪妮是很愿意听话的。等待是难耐的。瞬间，沪妮想抵抗，不再等他，不在意他，那个不属于自己的男人。沪妮关上了自己的手机，仿佛这样就可以真的不再想他。

蜷缩在黑暗中，屏幕上放的是一部周星驰的电影，一个想成为明星的小人物。沪妮笑得流出了眼泪。

连续三场看完，沪妮起身时已经感到自己四肢的麻木，劈劈啪啪的椅子翻起来的声音在整个电影院响起，真正地诠释着曲终人散的悲凉。随人群像甘蔗渣一样地被吐到街头，外面已经很黑了，但华丽的灯光把夜照得灯花通明，这是个不允许有黑暗的夜晚，今天是除夕。

沪妮上了一辆中巴车，她突然很想回家，有一个人在等她。

下了车沪妮一路小跑。气喘吁吁。

回到宿舍，打开唯一上了锁的抽屉，里面一个精美的小册子里，发黄的黑白照片上，妈妈正微笑地看着她。妈妈，过年了。沪妮小心地擦拭照片上假想的灰尘，所有的浮躁不安，全部归于平淡。窗外，爆竹声放肆地响起，震耳欲聋，新的一年又来了。

很久没有梦的沪妮又做了一个梦。她还是小时候的模样，穿着簇新的有花边的棉袄棉裤，妈妈也穿着漂亮的衣服，微笑地拉了她的手，沪妮的另一只手上，拿着几只漂亮的气球，一个面容模糊的高挑男人微笑地走在她们旁边，太阳出奇地好，白花花地，照得人睁不开眼睛。沪妮笑着，妈妈也笑着，男人也笑着，把沪妮抱到了肩头，妈妈笑着仰头看着沪妮，沪妮也咯咯地笑着，男人的脸清晰起来，那是肖文的脸，他们就像一家人一样地，走在解放碑的街头，比谁都要幸福……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九）
金子

早晨醒来，沪妮在床头呆坐了很久。妈妈在枕头旁微笑地看着沪妮，沪妮问：妈妈，你一个人寂寞吗？

起来，沪妮又出了门。去找中午饭吃。附近的小食店都关着门，上了一辆中巴车，不是她已经很饿了，非得吃点什么，只是她要为自己找一件事做，找一个短期的目标，然后让自己在这段时间里有一点动力。

半小时以后沪妮坐在了一家小餐馆里。要了一碗豆花，一个炒青菜，还要了一碗粉蒸肉。过年，她也应该要多吃一点的。餐馆里的客人很少，除了沪妮和老板一家，几乎没有别人。今天出来吃饭的人要吗去了好饭店，要吗都呆字家里吃，像这样小小的餐馆在今天这样一个奢侈的日子里当然就没什么人光顾了。

临走的时候沪妮要了一些猪头肉，给妈妈带回去。

付钱的时候那个粗粗的老板收的极其便宜，就象征性地收了一点。沪妮惊讶地问：“这么便宜！”

老板有重庆人特有的豪爽：“今天本来就不营业的，亲戚来了，就在这里做了自家吃的，妹儿今天到我们店里面来吃，也是有缘，本来都可以不收你钱的，但我们是生意人，就随便收你一点算了。”

沪妮付了钱，居然心情很不错，新年的第一天，就遇到了这样友好的对待。一个缺少温暖的人，很容易满足，很容易感动。

沪妮回去，把前些天已经准备好的纸钱拿出来，在屋子的角落里，把纸钱点燃，旁边放着带回来的猪头肉。看着面前的火焰熄灭，纸钱已燃成灰烬，沪妮爬到床上，裹紧被子，准备睡他个一下午。这是她对抗空虚的最好办法。

醒来，天已经黑了。沪妮毫不犹豫地起身，然后又出去了。逃避，不停地逃避。

她要吃饭去，然后可以把一屋子的冰凉和都没有流动的僵硬的空气关在身后，哪怕是暂时的。

居然学校旁边的卖串串的小摊摆了出来，那是一对下岗夫妇摆的。平时学生都喜欢在这样的小摊上吃点什么，来调节学校太过单调的伙食。

沪妮在长凳上坐了下来。旁边已经坐了不少的人，三五成群的少男少女，急于挣脱家庭想要独立的人。

女主人一边忙活，一边热情地问沪妮：“妹儿，过年都没有回家啊？”她大概看出沪妮就是这所大学的学生吧。

沪妮微微地笑了摇摇头。然后挑了一些菜交给女主人。

“吃得辣不？”女主人依旧殷勤地问。

沪妮摇了摇头说：“不要。”

“妹儿是外地人？”女主人忙着手里的活，还不断地和沪妮拉话。

沪妮点点头。

“哪里人？”

沪妮愣了愣，这个问题对她来说比较深奥。犹豫了一下，说：“上海吧。”

“上海啊，那是个好地方哦。”女主人把热气腾腾的水煮串串端了上来。

沪妮注意到女主人的身后一直跟着一个四、五岁的小姑娘，她显然也对沪妮发生了兴趣，偷偷地看着沪妮，用她大大的，黑黑的眼睛，怯怯地偷看沪妮。

沪妮冲她笑了一下，小女孩不好意思地把头躲到了妈妈身后，然后又探出头来看。

沪妮就笑了问：“几岁了？”

女主人手里搅动着锅里的东西，扭过头对小女孩说：“告诉阿姨，你今年几岁了。”

小女孩闪着大眼睛怯怯地笑着，慢慢地娇嫩地说：“阿姨，我今年四岁半。”

“怎么不在家呆着，和爸爸妈妈一起出来？”

小女孩依旧慢慢地娇嫩地说：“爷爷奶奶到二叔家过年去了，我一个人在家里怕。”

沪妮笑起来。

瘦小的男主人过来把小女孩抱到一张板凳上坐了下来，说：“不要打搅阿姨吃饭，自己玩儿。”然后笑着对沪妮说：“妹儿慢慢吃！”

女孩就坐在了那里，不时看着沪妮笑一笑，一种心照不宣的表情。

吃过饭，付了钱，沪妮冲小女孩微笑着挥挥手。小女孩也挥着手说：“阿姨再见！”沪妮说：“再见！”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十）
金子

呼机留在了宿舍里，沪妮所有的坚持都坍塌了，想看看来自肖文的消息，很想知道在她关机的这三十几个小时里，肖文给她发了什么样的消息，他一定是给了她安慰的，那样爱她的他一定给了她什么消息的。

沪妮找了个公用电话亭，把电话打到了传呼台，报了自己的机号和密码，呼台小姐很甜蜜的回答她：“对不起，暂时没有你的信息。”

沪妮挂上电话，不敢相信，那样爱她的肖文，居然狠心不给她一条信息，一句安慰。

沪妮回去，宿舍里没有一处不透了凄凉，四面惨白的墙壁，简单的陈设，没有一处不寂寥得让人窒息。沪妮点燃一只烟吸起来，躺在床上，然后又起身，然后坐在板凳上，狠狠地揪了自己的头发。沪妮摁灭了烟头，向外大步地走去。一旦做了决定，她就开始迫不及待。

在街边的一个公用电话亭里，沪妮没有一点犹豫地拨通了肖文的手机。

“是我！”沪妮哑着嗓子说。

“哦！你好！你好！”肖文的声音夸张得出奇。

沪妮流着眼泪，想打断他的话，却不知道说什么的好。

肖文自顾自地说了一大堆客套话以后，一声：“好，回来再跟你联系！再见！”就挂断了电话。

沪妮握着话筒，让电话的盲音在自己的耳边响了好久才挂断。然后靠在电话上点燃烟，啜泣着，把烟恶意地吸进去，再狠狠地喷出来。

当地上已经被沪妮踩灭了五个烟头以后，沪妮狠狠地抓起了电话，并且很快地拨通了。对方传来很机械的声音：“对不起，您拨打的用户已关机！”沪妮颓然地挂上电话，颓然地蹲在了地上，把手伸进自己的头发里，狠狠地抓扯着。有一种痛，可以深入骨髓。

不时地有焰火划破夜空的冷寂，不时有爆竹声打破夜的安静。沪妮蹲在那里，感受着亲人的再一次放弃，肖文放弃了她，她以为。其实她不承认肖文就从来没有想过要完全地拥有她，他对她一开始就放弃了，她像他经历过的许多女子一样，只是经历。第一次认真对待男女感情的沪妮怎么能够明白一个四十几岁男人的果断和冷静。

沪妮像个躯壳样的飘回去，然后在房间里困兽般地浮躁地走动。

她没有办法让自己安静下来。

沪妮又出去了，她去那个学校附近的酒吧，那个酒吧没有开门。

沪妮找了一家小卖部，买走了那家小卖部存放了很久的，瓶子上已经满是灰尘的红酒。

沪妮回到宿舍，很轻松地就把酒瓶打开了，那瓶十几块钱的红酒用的是普通的酒瓶，都不需要开瓶器。沪妮咕嘟嘟地抱着酒瓶喝了一大口，然后再一口气喝下一大口。沪妮要的就是快，快一点喝醉，就什么也不想了。

一瓶酒下去了，沪妮慢慢地感到头晕，世界在她面前朦胧起来，迷迷糊糊地，但心痛依然清晰，沪妮哭起来，已经不能控制自己的音量。沪妮感到胃在汹涌地翻滚，她挣扎着跑出去，靠在水池边，剧烈地呕吐，身体里有一股强烈的力量，让她不能控制地呕吐，呕吐带走了她身体的最后一点力气。沪妮挣扎着回去，一头扑倒在床上，昏睡不止。冷风从门外灌进来，强劲有力，沪妮忘了关门。

这是一个阴森的夜，漫无边际的森林，漫无边际的黑，还有漫天飞舞的雪花……

第二天早晨醒来，人虚脱般的浑身疼痛，喉咙也痛，头也痛，胃里空得难受，却没有一点食欲。

沪妮躺着，不想起来。枕边放着她的呼机，昨天夜里已经打开了，沪妮的坚持已经没有了，她在等待，放下所有的自尊等待。

沪妮想，如果自己没有这样孤独，或许是不会这样地去想他的。或许沪妮会和他分开，但得等到他在学校的时候，面对面地分手，然后还可以偶尔地看见他，慢慢地让感情减弱，会来得比较容易接受一点。沪妮想，等他回来，就和他分手吧，不要再继续这样的游戏了。

喉咙里冒咽一样的难受，沪妮挣扎着起来想给自己烧一点水喝。她发现自己的大门豁然地开着，不由吓出了一身冷汗，一阵后怕。四处检查一下，没有有人来过的痕迹。沪妮出去接了一壶水烧上，水慢慢地烧着，喉咙都已经快要烧起来了，跑到外面去，对着水龙头灌了一肚子凉水。

喘着粗气回到床上，感到自己的身体在发抖，时间还早，沪妮决定再睡些时候。在酒精的余力下，沪妮很快地睡着了。

晚上七点多，沪妮被呼机吵醒，很急促的声音，很欢快的声音。沪妮从很远的世界被拉了回来。

呼机上豁然写着：对不起！我想你！

沪妮飞快地穿上衣服，向街头奔去。她明白或许这个时间肖文是有机会通电话的。

沪妮拨通了肖文的手机，却被对方告知已经关机。沪妮茫然地看着呼机上的留言，想哭，但没有眼泪。

身体虚脱一样地难受，沪妮明白得去吃吃东西，不然情况会更糟。

坐在了那对下岗夫妇摆的小摊前面，却没有一点食欲。胡乱点了两样东西，浅浅地吃着。昨天来的小女孩还是坐在凳子上，不时冲沪妮很羞涩地笑笑，依旧带着心照不宣的表情。沪妮也不时地回应一下她的友好表示。付钱时两夫妇惊讶地问：“不好吃吗？你都没有怎么吃哦！”沪妮说：“感冒了，没胃口，其实很好吃的。”

沪妮笑着和小女孩挥了挥手，蜷缩着身体往回走去。经过一个电话亭，沪妮犹豫地停了停脚步，然后又向前走去。再经过一个，再经过一个，沪妮慢慢地靠向它，她知道这是她要经过的最后一个电话亭。沪妮拨通了电话，对方依旧是那个很机械的声音：该用户已经关机，请稍后再拨。沪妮让那个声音响过，然后又是一遍英文的解说，然后是盲音。沪妮挂断电话，慢慢地向前走去。她知道是这样的结果，但还是忍不住地要试一下。

回到宿舍，沪妮的心情却出奇地平静下来。抱了张爱玲的《倾城之恋》看起来。她已经好久没有认真地阅读过了。

时间一天天的过去，非常地缓慢。沪妮用极限的忍耐，来等待寒假的结束。沪妮不再浮躁不安，她把一切都压在了心底。看书，写作，出去吃点东西。每天晚上七点多钟，沪妮会收到肖文发来的一条短信息，沪妮不会再想着要和肖文通话，她知道那样只会让自己更加烦躁。她不知道在上海的肖文是很繁忙的，因为他好久没有回去了，自己的父母，妻子的父母，每天都和很多的人呆在一起。而他的短信息，也是在他主动承担了倒垃圾或去楼下买瓶酱油等等这样的任务后，才能够把手机一并带了出去发的。到后来他干脆让服务台的小姐在以后的一个星期里，每天到了那个时间就发一条短信息。而那条短信息会带给沪妮许多的希望和勇气，足以支撑她当晚能够比较正常地睡眠。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十一）

金子

学生们开始陆陆续续地返校，学校突然间又热闹起来。沪妮的心情轻松了许多，她知道肖文也快要回来了，她的难熬的等待也快要结束了。

沪妮坐在学校门口的小卖部买了一瓶酸奶喝，就在上次看见肖文回来的那个时间。一瓶酸奶足足喝了有半个小时，然后再要了一瓶，又喝了有半个小时，再要了一瓶。

一辆出租车在学校门口停了下来，和每一辆停下的时候一样，沪妮的心都压制不住地跳起来。

带着大包东西的肖文下了车，朝着小卖部走来。他看见了沪妮。沪妮有些惊慌，更多的是欣喜，这些情绪让她涨红了脸，她把眼睛看到了街的对面，来掩饰她的失态。

肖文还是买了一包烟，小卖部四十几岁的张二热情地招呼着：“肖老师回来了！还带这么多东西。”

肖文应付地答着：“是啊！是啊！”

肖文转身走了，沪妮感觉到他在自己脸上停留的目光，意味深长却一点也不敢张扬。

但不管怎样，沪妮的心充盈起来，塌实起来。

沪妮坐在那里，她在等待，但她的心已经迫不及待了。

一会儿沪妮包里的呼机欢快地响起，不看沪妮都知道上面显示的是什么。

沪妮付了三瓶酸奶的钱，起身向学校慢慢地走去。她这是第一次白天去肖文那里。

快走到肖文宿舍门口的时候，上面踢踢塔塔地传来一阵脚步声和说话的声音。沪妮不敢停留，继续向楼上走去。一大家子人闹哄哄地走了，脚步声消失了，沪妮转身下楼，推开了那扇熟悉的门。

一进门肖文就抱住了沪妮，两个人热烈地亲吻，沪妮贪婪地感受着这个熟悉的男人身上已经熟悉的一切，这些天的思念和悲伤此刻可以这样具体地来弥补了。顷刻，肖文惊讶地用手指摸了沪妮脸上的眼泪，问：“你哭了？”沪妮摇头，再把自己的嘴唇贴实地送了上去，她想要分手的计划，只在这一刻就瓦解了，就这样吧，就这样吧，能够到什么时候就到什么时候吧。抓着一根稻草随波逐流，比孤单地随波逐流要来得轻松一些吧。

肖文睡着了。他已经疲惫不堪了。沪妮睡不着，她这些天的睡眠太充足了。

沪妮裹了一条毯子，坐在沙发上点燃一只烟，慢慢地吸着，看着床上熟睡的肖文，心里却是一片茫然和空洞，经过这个寒假，她明白了他和她的关系脆弱得经不起一点的风吹，他们脆弱得就像小孩在沙堆里胡乱建起的一座城堡，任何的一点外力，哪怕就是一只路过的小狗，也会让这座城堡倒塌。呼机突兀地响起，尖利刺耳。沪妮赶紧把它从包里翻出来按掉，怕它会影响了肖文的睡眠。还好，肖文翻了个身，就又沉沉地睡去了。这个呼机号码就肖文知道，沪妮疑虑还有谁会给她联系呢。沪妮看见上面显示居然是肖文呼叫，内容和这个星期的一样：想你！想要早点见到你！沪妮突然明白了，明白了这几天同样的时间收到同样信息的原因。

看着熟睡的肖文，沪妮让自己什么也不要去想。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十二）
金子

这个夜晚沪妮躲在自己的宿舍里写作，她已经好些天天没有去肖文那里了，她刻意地要对他们的感情冷淡、理智。她有些失落，失落的原因是肖文这些天也没有给她传呼，让她去他那里，沪妮很失望，肖文不像以前那样对她如饥似渴了，她其实是很惶惑的，但她还在坚持。

周围的房间热闹起来，有不少串门的学生，楼上的好象在“斗地主”，一种赌钱的打牌方法，最外间音乐系的一个男孩不断地弹着吉他，用沙沙的嗓子唱一些老的美国的乡间民谣。如果和平时没有什么区别的话，他的房间里应该有几个一年级的女学生，并且他们没有开灯，只是点了一只蜡烛。

沪妮喜欢这些嘈杂声，喜欢这样虚假的繁华，这样她就不会感到这个世界空旷的寂寞。她艰难地写着，一个女生和她老师的爱情故事。她现在只能写这个题材，她的脑子里很难装得下别的。她写得不投入，因为现实毕竟有更大的影响力，在不断地诱惑她。

呼机响了，沪妮震了震，坚持就在顷刻间让步了。沪妮很快地洗了脸，梳了梳头，拿起外套，匆匆地向外走去。她是觉得悲哀的，甚至是绝望的，恍惚觉得自己像个应招女郎，她感到了耻辱，但她说服不了自己不向着那个方向走去。事实上这段时间以来，他们都是好些天以后才会见一次面。都是肖文打传呼来叫沪妮。他们现在似乎都有了这样的默契，肖文不叫，沪妮就不会去，她不好意思去。肖文的传呼一来，沪妮就像个应招女郎一样地收拾好自己，去那个地方。而肖文在最初的激情过后，生活已经正常化、理性化了，他依然是喜欢沪妮的，但他还有别的活动，正常的社交，自己独立的空间，这些让他不能再给沪妮太多的时间。他觉得这样才是正常的，他们的关系经过了磨合期，进入了正常的阶段。

而沪妮感到更加悲伤和害怕的，是肖文的激情在慢慢地持续地减退。他们在做爱时，肖文已经平静了许多，每次沪妮看到的，都是肖文沉溺的脸，半闭着眼睛的沉溺的脸，他只沉溺在肉欲里，死亡般的沉溺。沪妮很希望能捕捉到别的东西，但没有，只有沉溺，完全肉欲的沉溺。他对她已经不再关注。

今天也不例外。

肖文又熟睡了。沪妮坐在窗台上，看着远处的点点灯火。香烟在她指间疲倦地燃烧，慢慢地，沪妮觉得累了，如果能够，她想逃开，去向一个温暖所在，一个温暖的，安全的怀抱。沪妮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在山顶上奔跑的英俊少年，在那个苍凉的冬天。

沪妮慢慢走到床边，看着熟睡的肖文。今天他又和女儿通过电话，非常疼爱地关怀，却这样随意甚至冷酷地对待了沪妮，只注意了肉体肉体的存在，对她的心灵的要求，她黯然的痛楚，

他都视而不见了。沪妮用手指轻轻地抚摩他浅浅的皱纹，辛酸和埋怨齐齐地涌上心头。这就是她的爱人，这个她指望给她温暖的爱人。肆意地伤害着自己的感情和自尊。

肖文醒了，他眯缝着眼睛问：“还不睡，都几点了，明天还要早起呢。”

沪妮轻轻地说：“咱们分手吧。”

肖文的睡意一下没有了，他坐起来问：“你怎么了？”他的手指擦掉沪妮的眼泪。沪妮心头不禁感慨万千，眼泪更加滚滚地流了下来。她克制着自己有些发抖的声音说：“我们分手吧，我实在受不了了。”

肖文皱着眉看着她，用被子盖住自己的下半身，给自己点燃一只烟，慢慢地说：“沪妮，我知道我们将要面临的是什么，你也肯定知道，从一开始就知道。但我想我们都是成年人了，可以为自己的行为负责。我给不了你太多，这是我对你最愧疚的地方，但我对你的感情是真的。”肖文吸了一口烟再，思考了一下慢慢地说：“我不能勉强你什么，这一天迟早是要来的，如果你要让它这么早的来，我也没有办法。主动权在你手里。”说完肖文就看着沪妮，眼睛里的冷静和刚刚的一席话让沪妮冷彻心扉。沪妮懊恼自己竟然还那样伤心地啜泣不止，还在对以往的美好心痛不已。所有的一切，其实都是虚假的，关怀，疼爱，甚至让沪妮欲罢不能的“听话！”都是那样的虚假和不堪一击，都是为了能够有短暂的欢愉。当最初的激情过去，没有责任的感情就变的像放久了的剩菜，透着一股酸臭味，除了倒掉它，没有别的出路。

沪妮抓住肖文的手，这双修长的手，她把它放在自己的脸颊上，眼睛看着面前这个自己爱着的男人，眼泪大滴地落着，落在被子上，有清脆的破碎声。沪妮把身体靠过去，紧紧地把自己埋进男人的怀里，颤抖不已。然后沪妮站起来，捡起扔到地上的衣服，一件件的穿上。

肖文紧张地起了身：“你怎么了，沪妮。你要干什么？”

沪妮没有说话，穿上自己最后一件外套。肖文走上去，把沪妮刚刚穿好的外套扒了下来，固执地有些担心地看着沪妮：“沪妮，你真的舍得吗？”

沪妮冷冷地：“舍不得又能怎样？你不是说主动权在我手里吗？我们早就应该结束了，我实在受不了了。”

肖文紧紧地搂住了沪妮，用小孩子一样的霸道喃喃地说：“不让你走，我不让你走。”他变得狂热起来，就像他们刚开始的那段时间，即将面临的分离让他亢奋起来，因为不能永久，所以完美的她是很珍贵的，她将是她美好的回忆，他对她付出了没有一点外界压力，没有一点附加条件的感情，他对她付出了没有一点杂质的感情。因为没有一点外界的压力，没有一点附加的条件，没有一点杂质，所以，激情一过，就只能剩下凋零的碎片，没有什么理由可以让它继续下去。但他现在害怕起来，因为他控制不了她了，她要走了，控制不了的东西，是最具诱惑的。沪妮又像一个或妖或仙的女巫一样，充满了来自边缘的诱惑。

沪妮坚决地对抗，就像对抗一个强奸犯一样，突然间，她把肖文完全地推翻了，所有一切，全盘推翻，恶意地，看着一个自己建起来的沙做的城堡轰然倒塌。

冲出门外，外面是淅淅沥沥的一片，梅雨季节开始了。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十三）
金子

第二天，沪妮就把呼吸机关了。

沪妮上课，然后回宿舍写作，她让自己的心平静，至少表面上已经做到。而且，她不再去上肖文的选修课，她不想再看见他。

也许，生活可以就这样平静地过下去，等到大学毕业，沪妮会找到一个谁也不认识她的地方，重新开始生活。一个体贴的丈夫，一个完整的家庭。

雨季持续着，在这近一个月里，每天都是绵绵的细雨，空气里也是潮湿发霉的味道，整个重庆，就陷入了一种雨雾蒙蒙的状态。有人说重庆盛产美女，就是因为这里潮湿的气候和天空厚重的雾气。

沪妮撑了一把伞在校园里慢慢地走着。今天学校里的人很少，星期天，大家都喜欢出去玩儿，呆了一个星期的学校，已经腻了。

沪妮低了头慢慢地走着，手里还拿了一个饭盒，她已经在宿舍写了一整天了，长期的缺少运动让她看上去很苍白。

“沪妮！”沪妮被低地的一声轻呼吓了一跳，肖文也拿着一个饭盒走在了她的旁边。沪妮慌乱地脸一下就红了。

“我给你打那么多传呼，你怎么都不过来。”肖文有淡淡的责备。

沪妮低了头不说话了，突然她抬起头来问：“为什么你打称呼我就要去？”

肖文不以为然地，语气很像老师一样地说：“不要耍小孩子脾气了，吃过饭到我那里去！”说完肖文就向前走去，走几步又回头带着老师的严肃威严地说：“听话！吃完饭就过去！”

沪妮呆在了那里，她只想哭。

沪妮没有了一点胃口，看着面前的食物，想着肖文那句曾经对她来说像魔咒一样的“听话”两个字，今天听来怎么就那样地让人感到屈辱呢。一种抬不起头的屈辱。沪妮深深地呼吸着，想把身体里深深的失望和痛苦都呼出体外。他对她多一点关心和尊重，她会在听到他的召唤时愉快地兴奋地前往。但他现在越来越多地是命令式的口吻，越来越多地忽略沪妮的感受。沪妮不明白这和做妓女有什么区别。

沪妮把饭菜都倒进了水池里，空着肚子离开。

沪妮往回走去，走过那一段路以后，就有了分岔，往左沪妮就可以回到自己的宿舍里，往右通向肖文的宿舍。沪妮知道自己不会往右边走，她已经下了决心的，放弃。是他先放弃了她。她失落地想。

可是她的脚没有一点犹豫地向右边走去，沪妮明白了自己的悲哀所在，她救不了自己。

门是虚掩着的，和每次她来的时候一样。沪妮推开门，然后把它锁上。沪妮慢慢地抬起头来，肖文正坐在沙发上吸烟，带着一点不耐烦的目光看了她几眼。事实上，他已经有些看不起她了。她不象来这里的别的女生，大都抱了很轻松的态度，他们的地位是平等的，有的时候肖文自己都分不清到底是他在玩她们，还是她们在玩他。有的女生会有过激的想法，要要的更多，她们会直接地提出来，她们闹。她们骂他，甚至用手指抓他，她们在没有希望以后狠心地离开。她们让肖文头痛，但他们也是平等的。沪妮不一样，她对肖文的感情有些盲目，还带点牺牲精神。刚开始确实是让肖文感动的，但时间一长，她过于温顺和过于依赖让人感到了乏味。今天肖文是想沪妮来的，但真的看到沪妮站正在自己面前，带着有些凄楚的表情，肖文就突然地看不起她了。

时间还早，但他们已经没有别的节目了。谈心，看肖文画画，所有的节目都没有了。他们只剩了做爱。虽然时间还很早。

肖文让沪妮把衣服脱了，语气淡淡的。沪妮就把衣服脱了。肖文的爱抚很冷淡，他停了下来，点燃一只烟，慢慢地吸着，然后偶尔很随意地安抚一下沪妮的身体。沪妮看着天花板，她不让自己流泪，她在心里发誓这是最后一次来到这里。

肖文的烟终于吸完了，他只能面对沪妮了。

床头响起了有节奏地嘎吱嘎吱的声音，冷漠的没有一点热情的声音，就像四周的空气一样的冷漠和压抑。然后肖文颤抖着在沪妮身体里释放，发出死亡般的低低的呻吟。

沪妮起身，穿衣服，然后离开。这期间肖文没有说一句话，他又点燃了一只烟，慢慢地吸着，倚在床头，淡淡地看着沪妮离开。他感到了比白开水还要乏味的平淡，也许，他们真的应该结束了。

有一种爱，可以承接以往（十四）
金子

沪妮感觉到自己的空旷，空旷到了没有一滴眼泪。她慢慢地向前走着，手里拿着饭盒。心里因为曾经极度的茂盛而更显今天的荒凉。

后面有个矮小的身影一直紧紧的跟着沪妮，踌躇地，犹豫地。他慢慢地赶了上去，又犹豫着拉开了距离。然后又追了上去，胆怯地叫住了沪妮：“梅沪妮！”

沪妮转身，她认出了他，那个想出三千块钱买她一夜的小眼镜。沪妮本能地感到厌恶。但那种厌恶没有大过对自己的厌恶。沪妮冷冷地看了他一眼，转身离开。

“梅沪妮！”男孩鼓起勇气又叫了一声：“我只有三千块，不要一夜，就一次总可以吧。”男孩已经买了电脑了，当他拿到家里给的一万块钱时，他毫不犹豫地去买了电脑，上网，打游戏。这些都带给了他许多的乐趣。他是个还没有完全长大的男孩，他其实童贞未泯。

沪妮站住了，她有了一个恶毒的报复计划，报复肖文，更是报复自己。

宾馆的大厅里，沪妮独自坐在沙发上，她在等那个叫张旭辉的男孩，他拿了自己的一卡通到另一个取款机上取钱去了，学校旁边的那个取款机刚刚去的时候正好出了故障。

时间一点点的过去，沪妮已经坐了很久了。沪妮站了起来，她相信那个男孩不会来了。她看到一个人奔跑着进来，气喘吁吁。他径直地朝沪妮走来，然后因为紧张而有点结巴地说：“你再等等，我去开房。”然后就朝服务台走去。沪妮居然有一点点的感动。

男孩走过来，手里拿着钥匙牌。沪妮知道自己现在离开还来得及。但沪妮没有，她跟了这个男孩进了电梯。

男孩很认真地对待他们的过程，要了一瓶红酒，还要了一束红玫瑰。他暗恋沪妮已经很久了，他高兴钱让他和沪妮这个美好的可望不可及的女生有了单独相处的机会，他非常地珍惜这个难能可贵的机会。他把花送给了沪妮，带着一点羞怯，然后倒了两杯酒，自己端了一杯，因为太过兴奋，太过紧张，他把酒一饮而进。沪妮冷冷地看着他，看得他心里没有了勇气。

沪妮站起来去了洗手间，她得好好洗一洗，她的身体里还残留有肖文的痕迹。花洒里的水

溅落在沪妮的身上，晶莹剔透。沪妮擦洗着自己的身体，她知道这具身体上已经烙下了肖文的烙印，他她感到了屈辱，感到了疼痛，这些感觉都将留在她的身体里，永远都不会消失。面对外面的男孩她反而平静了许多，他们是平等的，他们是公平的，她不用去猜测他怎样看她，不用理会他是否爱她。她答应了给他身体，原因是他要付她五千块钱，仅此而已。仅此而已，沪妮抱着膝盖蹲了下去。

当沪妮裹了毛巾站在床边时，男孩瞪大了眼睛，惊讶和紧张让他忘了自己手里还端着酒杯，事实上他已经喝光了半瓶酒，他紧张，他害怕，这是他的初夜。所以他不得不拼命地喝酒，来抑制自己的紧张。

男孩也进去胡乱地冲洗了一下，他向沪妮压来，剧烈地颤抖着，脸上的表情像要哭的样子。沪妮心里出奇地平静，她甚至都没有像她想象的那样恶心，但她知道肖文就这样被她恶意地赶走了，她以后不会再面对肖文，她要惩罚自己，让自己不会再去爱他，去依赖他。

眼睛投向窗外，山城美丽的夜景。男孩还没有进入，却已经不能控制地爆发了。他懊恼地几乎哭了起来，对沪妮恳求地说：“这次不算好不好？”沪妮点点头，男孩脸上露出了很喜悦的笑容，带着很多的感激。

出来的时候已经很晚了，男孩很有风度地送沪妮到了她的宿舍门口，然后有点羞怯地问：“我下次还可以找你吗？”

沪妮冷冰冰地说：“不行！”然后就关上了自己的门。沪妮倒在自己的床上，包里有三千块钱，厚厚的。她把它们取出来，放进抽屉里，明天要去把它们存上，又将有一段时间她不用担心生计问题。沪妮很快地睡着了，没有做梦。

过了保质期的爱情没有了（一）
金子

沪妮开始了自己的生活，那次和那个男孩的恶意交易奇迹般地让她走出了泥潭，她不再依赖肖文。

空余的时间就呆在了租住的宿舍里写作。每一个人，都希望自己将来是有好的出路的，沪妮自然不愿意自己只是一个平庸的人。心里的一些愿望在膨胀。作家，一个已经落后时代流行的称号，却吸引着沪妮每天趴在桌上哼哧哼哧地写。强烈的诉说的欲望，像排泄一样地流在了纸上。很少和外界交流的人，写作是最好的交流方式。对现实抗拒的人，写作是最好的逃避现实的手段。

沪妮突然觉得，她在边缘地带找到了平衡，在迷茫里找到了出路。

如果没有别的事发生的话。

有因就有果。沪妮抱着侥幸心理逃避的结果，终究，没有逃掉。

小腹又开始疼起来，很疼，是痛经吗？沪妮希望是，这次的例假晚了十几天，但终于还是在焦急的等待中来了。

沪妮坚持着，汗珠一滴滴地滴落下来，身体里拉扯地疼痛，疼得人魂飞魄散。沪妮蜷缩着，身体冰凉得瑟瑟发抖，有人向这边投来惊异的目光。沪妮站了起来，她决定回去休息一会。

就在这个时候，沪妮重重地倒了下去，周围一片惊叫。沪妮恍惚看到一张张因为惊讶而扭

曲了的脸，还有许多失真的叫声……

学校医务室里，校医手忙脚乱地指挥送沪妮来的几个学生，把沪妮背进了学校的一辆面包车。他刚刚测得的数据：高压75，低压45，心率140……不能再有一点耽搁。

经过三个多小时的抢救，沪妮脱离了生命危险。医生没好气地对她说：“要是再拖几个小时，命都没有了！”

沪妮睁着黑洞样的眼睛，看着窗外几盆十分茂盛的海棠，上面不时有蝴蝶飞过，十分美好的生物世界。手背上，扎着一只针，连着高高挂着一瓶药水，虚弱的身体能够从这里得回力量。但，前途，真的是渺茫了，沪妮被扔进了地狱，那里深不见底，黑暗空旷，最可怕的是，看不到一点希望。学校在第一时间就知道了这件事，她一定会被开除的，沪妮绝望地想。难道生命注定要平庸，随着每一天日出日落，在地球上某一个寂寥的地方，虚耗自己无聊的生命。

沪妮转回头，看着慢慢滴落的药水，缓慢，无声无息。

小腹的伤口开始疼痛，由于输卵管妊娠破裂，手术中，已经将输卵管全部切除，这意味着沪妮今后的生育能力将全部丧失。一个那样的年龄还体会不到的伤痛。

过了保质期的爱情没有了（二）
金子

期间，肖文在一个深夜来看过沪妮，目的是希望沪妮不要说出他的名字，他是这一届美术系主任的人选，当然不是唯一的一个，他不希望被对手因为这样的事情打倒。

在沪妮的床前，肖文甚至低声地啜泣，拉着沪妮的手请求原谅。他没有看她，他不敢看她，低垂着自己无路可逃的眼睛，表情张皇失措。就在那一刻，沪妮完全地释然了，肖文曾经高大的形象像沙堆一样地倒塌了。沪妮甚至为自己竟然爱过这个人而感到羞耻，为自己曾经和这样一个人有过最亲密的接触而感到窝囊。

沪妮答应了肖文的要求，拒绝了他五千块钱的“赔偿”。她告诉他，你赔不起。

肖文走的时候，沪妮没有看他一眼，让她许多个夜痛彻心扉的初恋，就这样仓促地收场了，尴尬，不堪，不值得留念。沪妮甚至希望，从来没有发生过。

再后来，是学校纪委的老师，还有肖文的竞争对手。

“你可以把情况讲清楚，或许我们还可以帮助你。”肖文的竞争对手透过眼镜光片，用洞悉一切的目光看着沪妮说。

沪妮茫然地看着前面的一块墙壁，不想说话。

“到现在了，你还在维护什么？说出来，我们可以帮助你的。”镜片后面隐忍的目光有些失去了耐心。

“……是学校外面的人，我的男朋友。”

“梅沪妮！你要相信学校，相信领导，是可以帮助你的。”

“……”

“这样，你先休息，想起什么了，再跟我们反应。”

来的人都走了，沪妮想吸烟，病房里还有几个人，两个刚生完小孩的年轻妈妈，这里是禁烟区。放一颗糖在嘴里，根本不能抵挡嗓子的烦躁。但只能这样了。

过了保质期的爱情没有了（三）
金子

在医院住了十来天，沪妮回到自己租的小房间，她已经收到学校的退学通知。曾经规划过的美好未来没有了，曾经争取到了一个起点被取消了，可以有千万种的对未来的幻想没有了，可以有的对未来最大限度地想象没有了，可怕的平庸和不得已的随波逐流像宿命一样地紧跟着沪妮，像一场可怕的噩梦。

把自己关在小屋里关了几天，完成了那部中篇小说。写作是唯一的救命稻草，让自己有希望摆脱平庸的命运，更能够拯救自己黯淡的灵魂。

在宿舍里蜷缩了一些天以后，沪妮让自己说服了自己，接受了这个事实。并且说服自己走出这间屋子。毕竟，她还是向往外面的世界的，一个新奇的，全新的世界，比她预想的时间提早两年多来了，让人措手不及。

沪妮开始出去找工作，一个固定的，八小时的工作，一个让人感觉上很正常的工作。

参加了许多的面试，要吗落选，要吗看不上去应聘的公司。转眼，半个月就过去了。沪妮开始给自己搬家，想把家从沙坪坝搬到了解放碑的八一路，那里离她应聘的所有公司都近。而且，她也不想在这个到处都有学校痕迹的地方生活。

沪妮收拾着自己的行李，极其的简单，一纸箱衣服，一床被子，一个枕头，一些书，一个烧水壶，还有妈妈的照片。把这些东西全部地打了包，凌乱地放在屋里，房间里，就显出了许多的落寞。沪妮不想仔细地品味自己的心情和情绪，她躲避着去思考，去感慨，慌乱地出去叫车，这么多东西，搭公共汽车麻烦，一辆出租车应该可以把它轻松地装下。

沪妮等在路口等车，看着街道。有一辆出租车经过，司机看着伫立的沪妮放慢了车速。沪妮往回走了两步，表示她不乘车。沪妮依旧站在路口，翘首张望。她终于向电话亭走去。

慢慢地拨了几个号码，终于没有力气把它拨完，重重地挂上电话，转身跳上一辆的士。

打开自己的门，屋里已是一片败落，书桌上放着肖文送给她的那个小木雕，默然地没有一点表情。微风吹起窗户上陈旧的深蓝色的窗帘，把荒凉和空虚推向了极至。沪妮不敢更多地停留，拿起地上放的一堆东西，踉踉跄跄地跑了出去。

新家在八一路的一条小巷子里面，都市里的平民窟。老旧的斑驳的木楼，底楼住了房东老两口，二楼是房东的小儿子，一个只读到初中，现在没有固定职业，但手上和脖子上都挂了金灿灿的链子，身上还有文身的，说不清，道不明的小伙子。还有小伙子的老婆，一个胖胖的，穿着时髦但低廉的，化着浓妆的女人，说是在经营一个小面摊。三楼住了两个在重庆工作的年轻男人，每次看到都穿着整齐的西装，干净利落。沪妮估计他们是跑业务的。沪妮住在二楼，房东小儿子夫妇的隔壁。沪妮的隔壁，是个租住的女子，瘦小的身材，但是有男人样坚硬的线条，和同样坚硬的防备的目光。

沪妮的新家有一张大大的很旧的木床，上面铺着同样很旧的发黑了的褥子，屋里还有一个半高的立柜，小小的窗户边有一张桌子和一张已经破旧的藤椅。这是房间的所有东西。房屋的四壁用旧报纸糊过，但是也已经发黄，上面布满了灰尘，地板是木质的，上面的油漆已经完全

地斑驳脱落了。屋里有一盏灯，是白炽灯，灯的质量应该是上乘的，上面厚厚的灰尘和油烟说明了它悠久的历史，灯被一条已经发黑的，裹了厚厚灰尘和陈旧蜘蛛网的，不能分辨其真相的电线拉着，吊在屋中央，风一吹，它就地摇晃着。很寥落的样子。

沪妮突然后悔自己这么快就决定了租这里，她没有一点想要留在屋子里的愿望。但她最快找到的，价钱可以接受的，也就是这间房了。

沪妮在散发着浓浓霉味的房中间愣了一会儿，开始收拾自己暂居的“家”。找不到从哪里下手。床上的褥子太脏了，脏得沪妮不想用手去拉它。沪妮用指尖拈起褥子，拖动。干脆！狠了狠心，把褥子抱起来，扔到了外面，随着褥子移动的同时，灰尘也从里面飘散开来，沪妮感觉到反胃。端来一盆水，沪妮擦着床板，柜子，桌子，藤椅，水黑黑地倒掉一盆，再倒掉一盆。慢慢地把自己的东西放上，房间有了一点温暖的意思。沪妮已经满身大汗了。

去楼下的冲凉房冲凉，房东给了她和另一个女孩这样的优惠条件，可以用他们的冲凉房。

沪妮经过他们低矮黑暗的厨房，里面堆满了胖女人摆摊的家当，拥挤，还混杂着各种调料的味道。

走进他们自己用砖头扩建的漏风的冲凉房，白天，里面也是漆黑一片。沪妮拉开电灯，里面有一个水龙头，一个不大的储水池，一个大桶，一张板凳。沪妮把自己的塑料桶放在里面，放上水，然后把衣服一件件搭在板凳上，慢慢地仔细地擦洗自己的身体。她不想让自己去注意自己目前的处境和将来的艰难，她让自己的脑袋一片空白，可她还是流泪了，沪妮就这样一边流着泪，一边给自己洗澡。

第一天，躺在散发着霉味的陌生的床上，沪妮失眠了。她的每一根汗毛都拒绝了要和这张床融为一体，她厌恶这张床，厌恶这间屋子，她无法让自己已经十分疲倦的身体安定下来。天快亮了，沪妮才迷迷糊糊地睡着。她梦见了妈妈，憔悴的妈妈，拉了她的手，她依旧是儿时的模样，她们走着，在一片没有颜色的荒野里。沪妮很小心地走着，怕这样短暂的幸福突然的结束……

漂亮朋友（一） 金子

沪妮去了解放碑一家大型商场做总台小姐，一个凭容貌和耐心赢得的职业。这是她能找到的最好的工作。工资不高，但足以维持生计。

但她的工作是倒班制，她还有时间是空闲的，可以用这些时间来写作，写作是激流中的一根稻草，沪妮想要凭借这根稻草逆流而上，摆脱掉随波逐流的无声无息的可怕命运。这是她能够住在这个地方，能够站在总台里机械微笑的精神支柱。

沪妮正处在幻想的年龄，一个二十出头的女子，一个漂亮聪明的女子，是不甘心沉淀在这个喧嚣世界的低层的。世界以它自己的形式存在，街头、角落到处充斥着金融、娱乐、广告、行为艺术，报纸头条爆满的是吸毒、抢劫、强奸、世界金融风暴。这些都不关沪妮的事，沪妮只希望自己不要在这个浩瀚的世界里沉沦，发出一点声响吧。

站在商场底楼大厅里的鲜花簇拥的前台里，沪妮努力让自己的脸上保持真诚的笑容。她不明白哪一种笑容是部门经理所要求的真诚的笑容，脸上能够有笑容已经很不错了。

和沪妮一起当班的是一个有着惊人美丽的高挑的重庆女孩小言，在解放碑不难见到这样美丽的女子，细腻的水分充足的皮肤，顾盼生辉的大眼睛，圆润的嘴唇，精制小巧的挺拔鼻梁，

近乎完美的标准瓜子脸。重庆是个盛产美女的地方。

小言和沪妮一样穿了合身的兰灰色套裙，里面是洁白的衬衣。长发也是那样挽成了一个结束在脑后，也是那样干净利落的样子。

她们上班是不能坐的，几个小时，就一直站在那里，面带微笑。

因为是晚上了，客人已经慢慢地少了起来。没有客人上来咨询的时候，小言会保持了微笑和沪妮说话，这是她上班唯一的消遣和乐趣。她说话带了重庆人的特点，每一句话里，都带了粗口：“X妈耶，老子脚杆都站软了！”沪妮听了她的话，都不知道该怎样回答。小言也不用她回答，自顾自地说：“下了班蹦的去，去不？很多人的，很好玩。”

沪妮摇了摇头，说：“不想去。我又不认识你那些朋友。”

小言笑起来，说：“你个傻儿，下了班就回去，在屋里头孵鸡娃儿啊！今天不认识，明天就认识了嘛！”

沪妮知道她的粗口是习惯性的，也不计较，笑一笑了事。

有人朝这边走来，两个人都不再说话，脸上都挂上了很克制的职业化的笑容。

一个妈妈带了一个女孩，拿了买的东西来包装。小言把东西接过来，三下五除二，一个精美的礼品就包好了。看着远去的两母女，小言说：“下个你包！你会包了吧？”

沪妮说：“也许吧。”

小言偷笑了一下，说：“你看那两个X傻儿，是在拍电影吗，还是哪个里哟！龟儿两个有毛病！”

沪妮也看到两个中学生模样的人，在商场的角落里拥抱接吻。沪妮还是那样笑着，觉得在这里上班的这几天已经把这一辈子的笑都笑完了。

“你信不信他们不是因为情不自禁，就是想在这里刺激一下，生怕别人不知道他们长大了。”小言嘴角冷笑着不屑地说。

“你怎么知道？”

“哈！”小言笑起来，得意地说：“我像他们那样的年龄，也是这样的。”

又人上来问老人的用品在哪一楼。小言收起她大大咧咧的笑容，礼貌地用略带一点重庆味的普通话告诉她：“在五楼婴儿用品的旁边。”看着客人走远了，小言就说：“你啊，叫你记的东西都记得了吧？”

沪妮说：“差不多吧。”

漂亮朋友（二） 金子

沪妮和小言站在灯火通明的街上的时候，已经十点半过了。小言依旧有那个高大帅气的小伙子来接她，小言跳上男孩单车的后座位，搂着男孩的腰，单车摇摇晃晃的，慢慢消失在有些雾气蒙蒙的灯火辉煌的街道上。远远地，像极了怀旧老电影的画面，看得沪妮有些辛酸。

沪妮慢慢地向“家”的方向走去，那里离这里已经很近，走个十几分钟就可以到了。

沪妮走得很慢，她不想回到那间潮湿的密不透风的，闷热还散发着霉气味的“家”。每天下班前，是她最愉快的时间。下班以后，她都要不得不面对许多的问题，比如她一直不适应的“家”。

拐进小巷，所有的繁华都被抛在了身后，这里仿佛与这个城市无关，这里是破落的，比这个城市落后了许多年的角落。很脏的狭窄的小路，两边歪斜的历史很悠久的老屋，穿着大裤头光着膀子的男人和穿着皱皱的绵绸睡衣的女人，还有颤巍的老人，都喜欢摇了蒲扇坐在屋外的躺椅里乘凉，也有的围在一张油漆已经脱落的小桌子上打麻将或打纸牌。如果时间还早的话，你还会看到还有的把饭桌也搬到了屋外，上面放了几碟菜，没有看相，但绝对有诱人食欲的香味。要不是一盆浮了厚厚一层红色辣椒油的，里面煮了多种荤菜和素菜的小火锅，一家人就围了桌子，汗流浹背地吃得很是香甜。树阴下几个拉了二胡唱川戏的老头意犹未尽，还在那里一板一眼，拿腔捏调摇头晃脑地唱着。

沪妮推开了陈旧的红木门，二楼的夫妻两正吵得欢，女人的尖叫，男人的怒吼，还有撕打的声音。

关上红门，房东老两口都探了一张焦虑的脸出来，看看沪妮，再看看楼上吵闹的房们。那扇门没有关，所有的声音都向外挤压着，女人歇斯底里地叫着：“老子不活了！老子死给你个龟儿！”然后是用劲的声音，重重跌倒的声音，还有东西滚落的声音，然后男人骂着：“你个龟儿傻婆娘！老子给你两个说不清楚！傻x！”然后男人出来了，光着膀子，手里拿了一件衣服。女人披头散发地撵了出来，一张胖脸哭成了一个大番茄，她没有抓住男人，只好冲男人的背影尖叫着：“你龟儿有本事一辈子都不要回来！死到外头算了！”

老两口想拦住怒气冲天的儿子，但那男人带很大了一股惯性，拉他不住，老汉只有对他的背影威严地叫着：“六娃子！你给老子回来！”做儿子的头也不回地走了。沪妮把自己为了躲避走路张牙舞爪的男人，而紧贴在墙上的身体放松下来，对着脸上带着一些尴尬的老两口笑笑，就上楼去了。

隔壁间那个坚硬的女子豁然地打开门，她凌乱地披散着头发，头发枯黄，还有很多开叉了。她穿着皱皱的宽大绵绸睡裙，显得身体更加地瘦小。她的眼睛小而聚光，还带一点神经质的挑衅。这双眼睛冷冷地瞟了沪妮一眼，然后快速地收回。她手里端着盆子，里面装了毛巾肥皂之类的东西，劈劈啪啪地跑下了楼，很好精力的样子。

沪妮进了屋，一股热浪扑来。这间屋的温度应该比外面高出两度。沪妮坐在床沿上，慢慢地让自己放松下来。那个隔壁还在哭泣的女人突然地发出了一声很响的声音，然后重重地摔门声，劈劈啪啪下楼的声音。两个老人焦虑的声音：“丽娟！你去那里！……你回去！”声音里，带着用力拉扯的迹象。失控的女人尖叫着：“……放开！他狗x的不要这个家了，老子也不要了！”粗大的女人占了上风，她跑出了家门。楼里，又恢复了暂时的平静。

房间里热得厉害，热空气逼得人无处可逃，汗水湿漉漉地粘在身上，空气里又多了一股汗的味道。如果可以，沪妮宁愿一天二十四小时的上班。走到小小的窗户前面，趴在桌上，那里似乎有那么一点风。从窗户看出去，对面也是一栋这样的小楼，楼顶上种满了葡萄、丝瓜还有番茄，凌乱而富饶。上面还有竹竿搭成的晾衣架，上面挂着夏天的衣服，男人的大裤头，汗衫，女人的裤头，奶罩和大大的睡裙。

沪妮掏出一只烟来，点燃，慢慢地吸着。不知是谁家的电视里放着咿咿呀呀的川剧的声音，让沪妮不知道自己到底是身在现代的大都市，还是年代陈旧的什么地方。

像每一个呆在房里的时间一样，很认真地对待着面前的一堆稿纸。烟蒂堆了一些，手里的

笔也不停地写着。其实写的东西没有多少是有价值的，或许一个晚上，都写不出一句精彩的句子。但还是不停地写，生怕一停，就在世界无声无息的最低层沉淀得更深了，怕以后再也没有力量把自己拉出来了。

隔壁女子劈劈啪啪跑上楼的声音沉静很久以后，沪妮开始收拾自己的东西，拿了一个盆一个桶，拿了毛巾肥皂和换洗衣服出门。那个坚硬的女子还没有进屋，在走廊上拿了长长的竹竿挑了衣服向很高的绳子上挂着。地上又是一滩水了。

听见响动女子又把她冰冷的目光投了过来，只一瞬间，就收了回去。

沪妮下楼，走进厨房，在走进冲凉房。里面一股热气和香皂的味道。

把衣服脱下来，先把衣服洗了。如果洗完澡再洗衣服，就会又洗出一身的汗。洗干净的衣服放进盆里，放在高处，然后开始洗澡。重庆的夏天如果没有空调的话，那洗澡应该是一天中最美好的时刻，清凉干净的水，把累积了一天的汗，全部都冲洗掉了，至少在洗完澡以后的几分钟时间里，人是很清爽的。

身上的水还没有擦干，汗又冒了出来，就由它去了。

沪妮站在坚硬女子刚才站的那个地方，用同一个竹竿借着走廊上的灯光晾衣服，这里是见不到阳光的，她的衣服上都有了一股发霉的味道。

红门响了，一个穿戴很整齐的男子快步地上楼，脸上带着被酒精灼烧起来的潮红。他看到沪妮，眼睛亮了亮，学着电视里的镜头很潇洒地“嗨！”了一声。现在许多人都会有这样“向世界接轨”的动作，但这样的动作放在这个不管怎样穿戴整齐，但浑身上下都还透着土气的人身上，不免让人浑身起鸡皮疙瘩。沪妮看了他一眼，拿起自己的空盆，面无表情地回了自己的屋。她不讨厌这个人的土气，但她讨厌这个人的虚浮和“白痴”，她不屑于和他说一个字。

男子已经在沪妮面前有过一次碰壁，如果今天没有乘了酒劲，他也不敢再招惹沪妮。这样的碰壁，难免让人尴尬，还好，他又乘了酒劲，做了一个很洋派的动作，摊了手，耸耸肩，不以为意地笑笑，轻快地跑上楼去。

沪妮把藤椅搬到床边，把小风扇放在上面，把风开到最大档，然后躺在床上。什么也不让自己去想。风带着热烘烘的温度，但多少比没有的好，谁家的电视里还在咿咿呀呀地放着川剧，沪妮听着这个声音，渐渐地变得遥远，慢慢地睡着了。

漂亮朋友（三） 金子

和小言关系密切几乎是必然的，因为小言需要一个没有人打扰的地方。

在更衣室里，小言脱下工作服，露出嫩黄的胸衣和底裤，很完美的身体，全身上下没有一点瑕疵。沪妮面对着墙壁，在旁人面前换衣服，她做不到像小言那样的自在。但是她感觉到了探询的目光，在后面，很细心地分析着自己的身体。穿上牛仔裤和T恤，因为天热，头发就还那样盘着，只把那朵黑色的稠花摘了下来。转身看见小言穿着一条刚到腿跟的热裤，一件黑色的吊带衫上面坠着一些银色的亮点，长发已经披了下来，厚厚的，被染成了红棕色。热的不适对小言来说，远没有美丽来得有说服力。

第一次小言提议到沪妮的出租屋去玩儿，沪妮觉得有些唐突。从来没有人去过她自己的私人空间。但小言的快乐和热情几乎让人不能拒绝。然后沪妮还是申明了自己那里“不好玩”。事实也是这样，沪妮自己都不喜欢呆在那里，什么都没有，有什么好玩的。小言不介意，喜滋

滋地牵着小刚的手在后面跟着，红棕色的长发很有节奏地在脑后摆动着。

在那个散发着霉味的房间里，小风扇懒懒地吹着热风，板凳上摆着小刚买了一些零食，三个人并排坐在床上，鞋都蹬在了地上，三双光脚丫子就在床沿晃动，很无聊的样子。气氛有些尴尬。沪妮觉得自己要尽一点地主之仪，但是却总是找不到很好的话题，不时地，气氛都很冷淡。

但是很快沪妮就发现了尴尬的只是她一个人，他们两个是不需要什么话题的，甚至不需要第三个人的存在。沪妮突然明白了小言为什么要在大热的天，跑到这间闷热的出租屋里来的原因了。

“我去买点西瓜，你们先坐一会儿。”沪妮站了起来。

“你想吃西瓜吗？”小言把偎在小刚怀里的脑袋抬起来问，一脸不知情的样子，其实她的眼睛已经开始迷朦了。她的样子让沪妮不好意思看她，似乎看了她，就是窥探到了她的秘密一样。

“是，你们先坐一会儿。”沪妮起来，余光看见小刚的手在小言的腰间游移，很进入状态的速度。沪妮拉上门，向楼下走去，听见小言放肆的尖笑声。

没有目的地走在热浪翻滚的街头，街道两旁做生意的小贩用力地摇晃着手里的扑扇。

在刨冰摊前面坐下来，要了一碗刨冰，慢慢地吃，惊心凉。磨蹭着吃完刨冰，时间应该还太早，继续向前走。在书摊前停下来，翻看着一些过期的杂志，一些经过了别人手的旧杂志，很便宜，但却不想拥有它，因为它以前的主人来历不明，没准是个肝炎患者也未可知。放弃了那一堆的旧杂志，进去一家音响店，就是这一次，沪妮喜欢上了王菲的歌，或许，该给自己买一个随身听，听听这些灵动的声音。

在街角拐弯的地方，沪妮买了一个大大的西瓜，很重，得双手抱着。抱了这个西瓜，慢慢地往回走，想着小言他们两个在床上温热地纠缠，在那个闷热潮湿的房间。

走在楼梯上，故意地把脚步放得重重的，木楼板发出虚张声势的闷响。

门开着，小言是个聪明的女子。

“哇！这么大的西瓜！”小言欢笑着迎上来，表情有些夸张，眼睛里还有星星点点的东西在闪烁。

小刚兴奋地接了西瓜，张罗着用一把小刀把西瓜开了。三个人抱了西瓜啃，汁水流了一手一脸。小言把手上戴着的一个装饰戒指摘了下来，怕把它弄脏了，以前没有见她戴过的，大概是刚才小刚送她的。戒指上镶嵌着一朵红色金属的玫瑰花，应该不值钱，但恋爱中的人不在乎。小言又看了小刚，两个人心照不宣地相视一笑。沪妮把眼睛错开，狠狠地把自己手里的西瓜咬了一个大缺。

漂亮朋友（四）

金子

天天有梦，精力很旺盛的样子，梦见陌生的街道，一辆辆的中巴车从身边经过，每一辆经过，沪妮都追赶着，很惶恐地追赶，生怕坐不上，但事实上就是坐不上。街道是昏暗的，空无一人，只有沪妮在惶恐地追赶那些狂奔的中巴车……

先前的那部中篇被杂志社退了回来，放在桌上，没有一点价值，没有一丝生机。第一次拿到稿费时的踌躇满志现在没有了，只有惶恐不安地担心自己的出路。出路。不能一辈子庸庸碌碌地生活在最低层，太可怕了。

因为害怕，所以把所有的空余时间都用来写作。趴在桌子上，一只手拿着笔，一只手夹着一只劣质香烟，烟灰缸里永远是堆积如小山的烟头。不管写不写得出来，都茫然地写着，只要在写，就是有帮助的。

实在写不出来的时候，就给自己的作品取名字，一个非常吸引人的名字，一个让人看一眼就想要阅读下去的名字。

但每每吸引沪妮的，是不知道什么地方飘来的电视里的川剧唱腔，咿咿呀呀，要断不断的，激发着人蓬勃的睡意。

在小言带了小刚来的时间，房间就不属于沪妮了。沪妮就有些遗憾地放下自己手里的笔，擦掉脸上和手上的墨汁，去外面溜达。然后回去再用湿毛巾把竹席仔细地擦拭几遍。但躺在床上时，还是会想起小言他们两个在床上纠缠的情景。

小言开始给沪妮介绍男朋友，小刚的同学，一个高大但说不上英俊的男孩。坐在酒吧里局促大男孩的对面，沪妮心静如水。

“为什么不行嘛？”洗手间里，小言很懊恼沪妮的拒绝。

“……”沪妮想着可以成立的原因，想了很久，突然醒悟地说：“为什么行呢？我又不喜欢他！”

“那你为什么不喜欢他嘛！”

“那我为什么要喜欢他嘛！”

“……你龟几个傻儿！”

“你龟儿才是个傻儿！”沪妮用普通话重复着小言的粗口，这句话就变得不伦不类起来，小言瞪圆的眼睛眯了起来，笑弯了腰，沪妮也笑起来。

洗手间的门不断地开着，不停的有漂亮得滴水的娇小女子进来，嘟着鲜艳的嘴唇，扑扇着眼影下面冰冷游移的眼睛，焦躁地拍打关闭的小格门。从小格门里出来的女子，就对了污秽的镜子，对着镜子里喜欢的自己不自觉地做出一些“酷酷”的媚态来，然后仰着漂亮的小脑袋再次投身到震耳欲聋的大厅，加入到鬼魅一样摇晃的人群中去，释放自己过剩的精力和情感。

小言对和沪妮的谈话已经感到了乏味，拉了沪妮的手离开气味欠佳的洗手间。

舞池里，从小言和小刚的舞姿中似乎看得出他们在意淫，扭动的小言千娇百媚，身体像一条性感地蛇一样诱惑着年轻的小刚。如果自己也有她一样的家，一样健全的父母，那，自己也可以像她一样，在一个安定的环境下，轻松地享受生活的快乐。沪妮这样认为。

但不久，沪妮就发现，小言的环境也并不是“安定”的，至少不是十分的安定。

漂亮朋友（五）
金子

小言没命地往脸上涂抹着各种东西，蜜粉，睫毛膏，眼影，腮红，口红，原本就惊艳的脸

更加地不能逼视。她穿了一件很大的白色T恤，下身空空的，就穿了个裤头。头发用一个夹子随意地夹在头顶，有许多缕发丝垂下来，让她的脸透了许多妩媚。

小言坐在她的梳妆台前，一个半旧的桌子，上面摆了一个缺了一个角的大镜子，镜子的缺口被充分利用，挂了一个绿色的，咧了嘴笑的布偶小青蛙。屁股下面依然是一张半旧的凳子。阳光透过还算大的窗户射进来，坐在床边的沪妮就看到了小言逆光下精致的侧影。

小言的房间也是很简陋的，一张旧的单人床，一个旧的衣柜，一个简易梳妆台，然后堆了半间房子的杂物。床上摆着的很大的棕色布狗熊和镜子上吊着的小青蛙，还有梳妆台上的各色化妆品，给简陋的小屋增加了些许女孩的芬芳。

外间不断地传来麻将的声音，还有女人们不断的“碰！”“自摸！”这样的声音。那是小言的妈妈约了几个和她一样下岗的女人在打麻将。那些声音里还混杂了很大的电视的声音，小言的奶奶在看电视，她的耳朵不好，把电视的声音调得老大。小言的爸爸也下岗了，但不在家，到公园外面的棋摊上下棋去了。

沪妮看着小言，吸了一口烟，喷出一口烟圈，说：“其实你不化妆挺好看的。”

小言头也没回地半眯着一只眼，认真地给自己已经很长的睫毛上睫毛膏，一边上一边很小心地，尽量让自己脸上肌肉不要动地说：“你懂什么！……长这么大了，……你化过妆没啊！”放下手里的家伙，小言把身子凑近镜子，仔细地左右检查一遍，然后回头中气很足地对沪妮说：“化妆是一种态度，是一种状态，不纯粹是为了好看，你知道吧。”

沪妮笑笑，不置可否。

小言瞥到沪妮手里的烟，就从烟盒里抽了一出来，点燃，把烟浅浅地夹在手指间上，浅浅地吸一口烟，慢慢地眯了眼睛吐出缭绕的烟雾，一副很有风景的样子。然后她说：“吸烟也是一种态度，不是为了想吸。你就是这样，吸那么多烟，一点都不注意吸烟的样子，白吸了那么多烟，白让尼古丁杀死你那么多的细胞。”说完小言又很有风景地吸了一口，然后穿着她的白色大T恤在房间里晃动着。

沪妮看过窗户，看到外面的世界，外面的风景很乏味，一堵长了青苔的青砖墙壁，看得到一扇窗户，窗户半掩着，挂了一条兰色的男式短裤。挨近窗户的地方有黄桷树的绿色枝桠探过来。然后，就是雾蒙蒙的天空。

小言住的地方也是城市里败旧的角落，不同的是，这里是她的家，她一出生就住在这里。小言是幸运的，在沪妮眼里。她有父母，还有一个奶奶，他们一家四口，应该是美满幸福的，她想不出来小言有什么不愉快的原因，事实上小言也是很愉快的一个人。

小言拿了一条包不住屁股的热裤，和一件红色的吊带T恤，往自己身上比划着，然后把它们穿在了身上。

“我总有一天会离开这个鬼地方的。”小言边穿衣服边说。

“嫁给小刚？”

小言扯裤子的手停了下来，她看着前面一块浸着水渍的发黄的墙壁。很快地，她恢复了自己的动作。站起来，把裤子穿好，在镜子前晃动着，审视自己。然后坐下问沪妮：“你觉得像我们这样的人，是不是应该嫁给有钱人才甘心。”

沪妮愣了愣，钱对她来说是个绝对很重要的东西。但还没有重要到要牺牲自己的感情，她不想这样说。自从离开秋平，小言是她唯一接触的一个朋友，朋友之间，应该有共同的东西。于是她不置可否地笑笑。

小言带点沉思地说：“妈的，现在有钱人那么多，别人怎么过的，你看我们又怎么过的，一个月辛辛苦苦地，就那么一点工资，别人买一套衣服的钱都要我们挣好几个月。”她低头看看自己的衣服，说：“我们穿的衣服别人怕是擦桌子都嫌面料不好吧。”

沪妮把双手撑在床上问：“那你和小刚怎么办？”

小言点燃一只烟，吸得不是那么有风景了，她有点伤感地说：“我要是嫁给他，以后会比现在还更穷。每一个子儿都要计算着花，要养家了！X妈耶，老子才不干呢！”小言把烟叼在嘴里，没有了一点风景，手不停地给自己戴着耳环，她的左边耳朵上密密麻麻地有八个孔。

沪妮笑着说：“那小刚怕是要去跳长江啦！”

小言不置可否地笑笑，说：“有本事，拿一百万来娶我，我要求也不高。女人嫁人那，就是第二次投胎，第一次……”小言四处看了看自己的房间，苦笑一下说：“第一次不好，你没办法了，但是你还有的机会，X妈曳，要是再嫁一个穷老公，那一辈子就真他妈完了。”然后摇着头一副很害怕的样子说：“要我一辈子过这样的日子，我的吗呀！还不如杀了我算了！”

小言把她新拥有的手机拿出来看看，她在等人。沪妮站了起来，说：“我先走了，不当你电灯泡。”

小言拉了沪妮的胳膊：“等等嘛，呆会儿让他用车送你回去，懒得在外面挤公共汽车。”

沪妮笑着问：“小刚的自行车？”其实重庆人几乎是不骑自行车的，这里的地势骑自行车会比较的辛苦，最主要的是这里的居民区一般都有许多的坡坡坎坎，人驮着自行车的时间到不一定会少。

小言不置可否地笑笑，带一点神秘的表情说：“你呆会就知道了。”

沪妮预感到了什么。

外面传来男孩很有礼貌的拘谨问候：“阿姨！奶奶！”

女人的声音有重庆人特有的爽快：“小刚啊，小言在屋里。”然后嗓门突然地大起来：“小言！小言！小刚来了！”

小言坐在那里，有一点屏住呼吸的样子，沪妮被她影响了，也不敢说话，只是看了小言。她明白小言等的人不是他。

小言站起来，走到门口说：“小刚，你回去吧，我和沪妮约了去逛街。”

小刚走过来，眼睛里多了许多的阴攉，这个聪明的男孩已经感到了严重的危机。他的眼睛里有绝望的恳求：“我妈做好饭了，让我过来叫你，叫沪妮一块儿去嘛。”他把头探过来，对沪妮讨好地笑着说：“沪妮！一块过去！”

沪妮笑着摇摇头说：“我不去了，你们去吧！”然后就起身要走。

小言拉了沪妮的胳膊，说：“我们逛街去，我也不过去。”楼下传来汽车喇叭声，小言的眼睛躲闪了一下，说：“小刚，你回去吧，我不会去的。”

小刚站着，一副倔强而且受伤的样子。

小言扔在床上的手机清脆地响起来，小言眼睛心虚地躲避了一下小刚的注视，说：“你走

吧，我要出去了。”然后她走过去接了来电：“你等一下，我马上下来。”

然后她拉了沪妮，从呆立的小刚身边经过，没有看他一眼。走过外面那间屋，沪妮很快地说：“奶奶！阿姨！我们走了！”小言的妈妈抬头热情地说：“走了，下次再来玩，啊！”她看到了小言的裤子，脸色变了，骂起来：“小言，个死女娃子，你看你龟儿穿得象个啥子哦！快点给老子换了！”小言的奶奶坐在她的床上看电视，一看见她们出来就颤巍巍地起来，咧了没有牙的嘴，笑着颤巍巍地含混不清地说：“下次来耍，哈！小言，你早点回来，哈！莫又到深更半夜的……”小言的妈妈还在骂着：“你个龟儿是不是不听话！喊你把裤子换了！别个穿的内裤都比你那条裤子大！小言！个死女娃子！”

小言拉了沪妮一阵跑，把所有的声音都抛在了身后。

楼下不大的地方很勉强地停了一辆黑色的奔驰轿车，一个穿着休闲装的，有些发胖的男人靠在车上，微笑地迎接小言的到来。沪妮脑袋有些发懵，这个男人不配小言，他大概有三十岁了，个头不高，身体开始发福，他的眼睛里没有小刚那样的清澈灵动，有的是被欲望污染了的浑浊着迟钝。他很有风度地拉开车门，小言上车之前仰头看了一下，她的阳台上，站着小刚，一动不动地，看着他们。沪妮顺着小言的目光看过去，她想起了秋平，在那个冬天的山顶……

漂亮朋友（六）
金子

小言决定辞职了。

下了班，换她们班的是另外两个漂亮女孩，她们将从现在干到晚上九点半。

换了衣服坐在商场里的快餐厅里，这是她们最后一次在一起应付工作，以后，她们将过着截然不同的生活。小言终于像埋在沙子里的珍珠一样，浮出了海面。

沪妮要了一个鱼香茄子饭，小言要了一个麻辣鸡丁饭。饭很快地上来了，两个人吃着，没有一句话。

许久，沪妮问：“你真的甘心？”

小言点点头，眼睛里没有一点阴攉，明亮而兴奋：“沪妮！我就要成有钱人了！”然后低头大口地吃着东西。

“小刚呢？他还找你吗？”

小言点点头，眼里依旧地明亮和兴奋：“沪妮，你不知道，你不知道这种感觉，如果你就要有钱了，很多钱！有漂亮的车，还有房，你会觉得很多东西都不重要了，一点都不重要！它一点也吸引不了我了！……至少可以说，它的吸引力比起‘钱’来，简直是差远了！”说完小言用脚踩着地板快乐地笑着：“我太高兴了！我简直不敢相信！”然后她安静下来，把头探过来神秘地问沪妮：“你知道他是怎样向我求婚的？”

沪妮嘴里嚼着软软的茄子，茫然地摇头。

小言在她的新包里翻起来，这个包就在她们商场买的，一千多的。小言从包里掏出一串钥匙，晃荡着钥匙冲沪妮笑着：“他给了我两把钥匙，一把是南方花园里一套房子的钥匙，都装修好了的，一把是一辆桑塔那的钥匙，然后他给了我房产证，上面是我的名字和我的身份证号码。”小言皱了鼻子陶醉地笑起来，里面不无幸福：“我当时就答应了！”然后她稍稍严肃了

一点说：“沪妮，当一个男人给你这么多的时候，你不得不相信他的诚意，他对我是有诚意的。”

沪妮点点头，如果哪个男人给她这么多东西，沪妮觉得自己也会感动的，给予是容易的，但给予这么多，除非是有非常的诚意，而且还要非常的实力。但她还是忍不住说：“那小刚可惨了。”

小言脸上露出了恶作剧的笑容，说：“你要是觉得他那么好，把他介绍给你，怎么样？”

沪妮做了一个夸张的喷饭的动作，说：“当我捡垃圾的？”说了她就后悔了，她觉得这样说对小刚不公平，那个干净的，透着薄荷味和阳光气息的帅男孩。其实，他就是没有钱而已，这是他唯一的错，对小言来说，也是不可原谅的错。沪妮低了头吃饭，不再说话。

“吃完饭带你去看房怎么样？”小言的兴致依旧地很高。

“好啊！”沪妮也不想回到那间蒸笼一样闷热的房间里。

两个人来到街头，一股热浪扑面而来，小言招了一辆出租车，两个人钻进去，小言叫着：“师傅！把空调开大点嘛！想热死人吗还是哪个的哟！”

司机很好脾气地把空调开到了大档，很无可奈何的说：“妹儿呐，你都不晓得现在的活儿好难做，一天都拉不到好多钱，空调还那么废油。”

小言把眼一瞥，说：“空话多！”

司机就不说话了。

小言继续兴致勃勃地对沪妮说：“我现在在驾校报了名了，明天就开始上课。”

司机又说话了：“妹儿呐，千万莫来开车，女娃子家，找点轻松的事做就算了，莫来开车，累得很，女娃子家，吃不消的。”

沪妮和小言就笑了起来，小言笑着说：“我就要来开车，跟你抢饭吃，你要哪个晒！”

司机摇了摇头，嘟哝着，不再搭话。

车在南方花园停了下来，小言拉着沪妮，兴奋地向前走着。沪妮突然地感到有点酸涩，她还在像一个浮萍一样地飘荡着，不知道将来会怎样，会住在什么样的地方，会去到哪里，甚至，会有家吗？

上了楼，进到五楼的一套复式房子里，一进去小言就把落地的柜式空调打开了。以沪妮那样浅陋的见识里，她还没有见过这么豪华的家居装修，沪妮觉得只能用豪华来形容，大理石的地板，夸张的很大的水晶吊灯，夸张的吊顶，当时很流行的喷塑彩点墙面，镶嵌着艺术石的电视墙，墙壁上装饰有铁花，大幅的小言和那个男人的婚纱照，齐腰的木质墙裙……所有该装饰的地方，都装饰了，不该装饰的地方，也装饰了。满屋子的装饰材料和豪华家具铺天盖地地向人压来，透着暴发户的特有的气质。

保姆房，客房，小言拉着沪妮一一地看着。然后兴奋地拉了沪妮的手，向楼上跑去：“你看看我的卧室，我好喜欢！”楼梯的扶手是花样很复杂地铁花，楼梯的起始处，夸张地做了罗马柱。

上楼是一间很大的娱乐室，装修得像酒吧里的吧台一样的酒柜，里面琳琅满目地装满了酒和饮料。大幅的落地窗前面是一个塔塔米，上面放着日式的没有腿的椅子和矮桌子，桌子上是

上好的紫砂壶茶具，和下面的客厅一样，也放了一个大的柜式空调。因为装修得不是那么复杂，顺眼了许多。

小言拉着沪妮，一间间地推开房门：“这是客房，这是婴儿房，这是书房……这里！你看！漂亮吗？”小言探询地盯着沪妮，眼里依旧带着兴奋的光。

沪妮看到了一间面积很大的房间，大幅的落地窗，很好的阳光照进来。房间里铺了粉红的地毯，摆放着一套白色的，带了金色扶手和花边的卧室八件套，以后小言再也不用在那个已经缺了一角的镜子前面扮靓了，她拥有了一张很贵的梳妆台，上面也不再是放着廉价的化妆品和香水，上面摆放的是CD、兰寇、资生堂的化妆品和香奈尔的香水。

白色的窗纱，粉红色的窗帘，粉红色的床罩，墙上挂满了小言的巨幅照片。沪妮没有拥有过任何一件象样的家具，但这不说明她对家具没有鉴赏力。在她的眼里，好的家具是色泽温润，样式大方、内敛的，带着一些书香气和文化气的，而不是眼前的这样浮华、单薄的漂亮东西。

回头看到小言殷切的兴奋的目光，沪妮点点头说：“挺好的！”有的时候，沪妮做不到直率。

小言笑起来，跑进屋里，把空调打开，扑在床上翻滚着：“有时候我都不相信，这套房子居然是我的了，真的不敢相信！”

沪妮走进去，从窗户看出去，一片绿化很好的草坪，里面有石质的圆桌和凳子，只是因为天热，里面没有一个人，旁边有一个网球场，依旧因为天热而空无一人。

小言已经跳了起来，跑到沪妮身后，问：“怎么样？还漂亮吧！”

沪妮点头：“真漂亮！”

小言拉了沪妮又去了外间，坐在落地窗前的榻榻米上，一刻不停的小言打开了她的环绕音响，然后又拉沪妮坐在了吧凳上。两个人开了一瓶王朝干红喝起来。

看着朋友的新房，沪妮难免是有点心酸的。她由衷地说：“小言，你的家真好。”所有的家对沪妮来说都是好的，不要说这样大的这样设备一应俱全的家，俗气一点，虚浮一点，那些都不足以掩盖这个家的舒适和温暖。

小言把脸凑过去，问：“要不要我帮你介绍一个张勇的朋友，也是钻石王老五哦。”

沪妮笑了，说：“我哪有你那样好的运气。”

小言不以为然地说：“你不要不把这事当回事，漂亮女孩，她的资本就在她年轻的那两年，我们都是有这样的能力脱贫的，你不要错失了好的机会，过两年人老了，想翻身就难了。”小言吸了一口烟，脸上带了一点凄迷地说：“我可是受够了穷日子的苦了，妈的，一家人都指望着我，当他们生的是一个银行啊！……张勇还是我妈的一个朋友介绍的呢。”

“你妈不知道你和小刚的事啊！”

“怎么会不知道！门对门的，怎么不知道？还不是想靠女儿来翻身……”小言点燃一只烟，慢慢地吸着，眼睛看着远方说：“我当初不答应，就是因为是家里给安排的，我气不过，后来想一想，算了，这也是个好机会，张勇毕竟还不算太老，太糟糕……再说，我也不想再受穷了。小刚再好，他也不能给我我想要的，他还是要让我受穷，我受不了……”

沪妮低了头不说话，想起自己一天吃三个馒头，兜里总共几毛钱的情景，半天，说：“也

许吧”

小言恢复了她的愉快和欣喜问：“怎样？我帮你介绍一个？”

沪妮淡淡地笑了一下说：“算了，我也许在重庆也呆不了多久。”

“回上海？”

沪妮摇摇头：“不回上海，也没想好去哪里。”

小言笑起来，说：“扮酷！”

沪妮摇晃着手里的高脚酒杯说：“其实几个月前就想走的，没想到一留就留了几个月。”

“你家里是干什么的？有没有钱？”小言问。

沪妮愣了愣，低头喝了一口酒，说：“没钱。”

小言仰了身子说：“不会像我们家一样，爸妈都下岗了吧。”

沪妮又喝了一口酒，对小言的话不置可否。

“那么倒霉！”

沪妮笑笑，很勉强的。

小言好奇地问：“你以前在哪里工作啊？来我们公司之前？”

沪妮突然有了想要说实话的欲望，她说：“我在XX大学读书。”

小言不以为然地大笑起来：“那我还在清华大学读书呢！靠！你以为你是谁啊！我不信你能把二十六个英语字母认全。”

沪妮也笑起来，有些酸酸的。

小言假装认真地问：“那你怎么来我们那里做总台小姐啊？是不是要从基层作起啊？”小言说话的时候，眼睛里有隐藏的笑意。

沪妮就顺势半真半假地说：“我二年级还没读完就被开除了。”

小言大笑起来，很刺激的样子：“什么原因？师生恋？”

沪妮也笑着，说：“是啊！还怀了老师的小孩，结果去打胎的时候被学校知道了，就被开除了！”

小言笑着，两只手猛烈地拍打着桌面。沪妮也大笑着，扬着头，直到笑出眼泪。

小言好不容易止住笑，喘了粗气说：“我以前在学校读研究生的时候，和我们学校那个老得没牙了的老教授有了私情，生了个私生子，结果也被开除了！”

两人又爆发出一阵大笑，沪妮突然地走到塔塔米上，躺下来，面朝着里面说：“我困了，睡一会儿。”

小言来拉她，说：“你到卧室去睡啊！这里睡哪里舒服嘛！”

沪妮一动不动。

小言笑了笑说：“喝醉了，刚刚说胡话，现在要睡觉。”然后自己也倒在沪妮旁边，呼呼地睡了。

沪妮听到后面没有了动静，伸手把自己腮边的眼泪擦掉。

吧台上的那瓶王朝干红，就剩了一个底。

漂亮朋友（七）

金子

酣睡被小言的电话惊醒，已经七点了。接了以后，小言就不放沪妮走了，要沪妮陪她吃晚饭，说张勇不回来吃饭，晚上有应酬。

小言拉了沪妮去到楼下，打了电话订餐，然后打开家庭影院，放了周星驰的逃学威龙。然后从冰箱里拿了水果，两个人又坐在那里，大吃着冰凉的瓜果，从喉咙里发出傻傻的笑声。

饭菜很快地送了上来，很丰盛。一盘泡椒炒墨鱼崽，一份酸菜鱼，一份苦瓜烧肉，一份炒青菜，一份凉粉。沪妮看着送餐的小伙子一份一份地摆着，把桌子慢慢地占完了。她知道小言只是穷惯了，没有什么安全感，现在是能抓住的东西，就要紧紧地抓住。

十点多，沪妮一定要回去了。小言还要挽留她，让她今天不回去了，小言不喜欢孤单。沪妮坚持地要走。她不能让自己对这样舒适的环境习惯，习惯和依赖这样的环境对她来说是残酷的，因为她没有。就像她不让自己习惯吃零食一样。

坐在工交车上，街景模糊地向后退着。汽车慢慢地向前行驶，沪妮恍然觉得，自己不知道要去哪里，前面，会是怎样的一个地方，也许，那里有沪妮想要的东西。小言的结婚，刺激了沪妮要早点离开，她要寻找，属于自己的城市，自己的生活，自己的未来。重庆是不适合她的，这里不是很发达，也没有太多的机会，沪妮要向着更好的城市挺进，一个没有牵绊的无产阶级，最容易抛掉属于自己的不多的东西，去争取更好。

漂亮朋友（八）

金子

第二天上班时，主管带了一个依然是有着惊人美貌的女子过来，给沪妮和她互相介绍了一下。沪妮知道，她以后就和这个叫小芮的女孩一起搭班了。

小芮有着和小言当初一样的傲气，她以前在另一家公司的总台做小姐，听说这里有人要走，没等报上的招聘广告出来就来面试了。

第一天，沪妮特别的不适应，她已经习惯小言了。再有几天，就是小言结婚的日子。

沪妮程式化地应付着来往的人群，她想要离开了，本来这座城市就不是属于她的。可是哪里又属于她呢。沪妮相信自己找得到，她今年才二十二岁，一个还可以有很多梦想的年龄。

沪妮看到了小刚的身影，他明显地憔悴和邋遢了，眼睛里的光彩也黯淡下去。他向沪妮走来，问：“小言呢？”

沪妮说：“辞职了。”

小刚扭头走了，原本挺拔的背驮了下去。

沪妮微笑着向一个客人讲体育用品在七楼，心里想着，要辞职了。辞职后可以去深圳，也可以去海南，一九九二年，这两个地方都是那样的对年轻人充满了诱惑。张勇也是前两年去的海南，然后发迹，再回重庆开的公司。那样的地方应该充满了机会。而且，有椰风海浪，温情的浪漫。

漂亮朋友（九）

金子

沪妮蜷缩地坐在窗前的沙发上，两手托着腮。她的头发披着，有些凌乱，深黑的眼睛看着墙上的一幅柔光镜下不辨真相的“艺术照。”然后脑袋里夸张地想象着“海南”，海南的大海，蓝得有些不真实的天空，高高的椰子树……就像在吃一碗面之前，想象着它的味道是怎样的美好，然后，才能有很好的食欲。

更衣室的门开了，小言穿了一件凤仙领高开叉的大红旗袍出来。她低了头在沪妮面前转了几个圈问：“怎样？”

沪妮直起身子，摇了摇头感叹地说：“真漂亮！”

小言得意地仰起头，看着沪妮说：“你今天哪个搞起的哟，就没有说那件不好看！我还没发现你这么虚伪的呢！”

沪妮没好气地说：“那你问我！”

小言就笑了过来讨好地说：“问真的嘛，哪件更好看嘛。”

沪妮就说：“立领的更好看，那件领高的那件。”

“为什么？”

“那件离传统的样式远一点，经过改良的，带点现代味，有味道些嘛。”

小言笑了捏一下沪妮的脸说：“那我就听你的了。”

小言笑了去更衣室换下衣服。付了钱，向另一个摊位执着地挺进。

两个女孩拎了一大堆的袋子回家的时候，已经是下午六点多了。

沪妮依旧陪了小言回去，还有两天，就是小言举行婚礼的日子，小言已经暂时住到了“娘家”，等待新郎来迎娶。

小言的屋里已经装了空调，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她的家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全部“现代化”了。嫁给张勇的是她，但她的家庭显然得到了许多的照顾。小言全家人的表情里，都露出女儿欲嫁的欣喜，更有嫁了个好女婿的欣慰。小言父母的口气里，都透着一些讨好的味

道，这些情绪都被小言理解成是因为她嫁了一个金龟婿，因而对自己的父母更多了一些鄙视和对抗。

小言的电话多起来，不断有同学和朋友打电话向她祝贺。沪妮发现她其实是有很多朋友的。

也没有什么事了，沪妮起身回去，小言吊着沪妮的胳膊说：“你明天一定要早点过来啊！明天不许回去睡啊，你得在这里陪我。”

沪妮答应着，向屋外走去。

外间同样装了空调，没有人打麻将了，一个二十九寸的飞利浦纯屏彩电代替了以前那个二十一寸的彩电。小言的爸爸妈妈都在为后天的嫁女做准备。奶奶也颤巍巍地在旁边“督战”。小言的爸爸在用重庆味的普通话像小学生一样的朗诵贺词，小言的妈妈很认真地听着，不时地记一下需要改进的地方，其实很多准备工作到今天已经结束了。

沪妮不忍打搅，但还是说了：“奶奶，叔叔，阿姨，我先走了，你们忙！”

一家人停止了活动：“沪妮走了啊，慢点走哈，明天早点来哈，这两天辛苦你了哈……”

坐在公车上，沪妮看着这个本与自己无关的城市，她在这里生活了两年，原以为，在这里会有一个新的起点，会有机会浮出死寂的水面，到底，这里没有给她带来什么，也没有一个新的起点。怎样来的，再怎样地走。无产阶级，具有最彻底的革命性，沪妮深刻地理解了伟人曾经说过的这句话，现在的沪妮可以很轻松地放弃一切，因为她几乎没有一切，哪怕是放弃一个城市，选择另外一个城市继续生存。希望在新的城市里。

小言说得对，现在的中国在重新的划分等级，阶级划分已经越来越明显。即使没有阶级的划分，也应该不会有人愿意平庸地生活在死寂的水底，看着别人热闹地生活，沪妮明白了妈妈当初绝望的歇斯底里，也明白了妈妈抱着怎样无奈的心情让自己在上海替她再活一遍。

到底自己想要找的具体是什么，沪妮其实并不明白，但逃离平庸，这一点是迫切的，也是坚决的，这是个有理由有资本幻想的年龄。

看着窗外，未来是迷茫的，却也是充满希望的。

争取，是不容质疑的。虽然还不是很明确自己到底要争取什么。

漂亮朋友（十）
金子

再进到那条小巷，已经十分熟悉亲切的场景，熟悉的混杂的气味，熟悉的人们依旧那样地生活着，在外面躺椅上纳凉的，打麻将的，吃饭的，树阴下拉了二胡唱川剧的，沪妮突然地觉得有点鼻子发酸，在这里的一切，已经习惯了。

推开红门，几天没有吵架的小两口又在吵了，女人的声音尖利嘶哑，在指责男人的不忠。

沪妮上楼，把自己关在蒸笼一样的屋里，开始收拾她的行李。写完了但还没有投出去的中篇，被小心地放进了包的底部。行李依旧简单，在床上的东西还没有收拾以前，一个不大的包就可以把东西装完。这就是不添置东西的好处，想走，很轻松的就走了，不需要处理琐碎的东西。

隔壁还在撕心裂肺地争吵，伴着清脆的煽耳刮子的声音，和撕打的声音。沪妮点燃一只烟，坐在窗前的桌子上，对面的楼顶上番茄已经红了，竹竿上依旧飘扬着女人的睡裙，短裤和胸罩，男人的大裤头T恤，不知道谁家的电视里，还在咿咿呀呀地播放着川剧，混在小两口的吵闹中，更加地遥远了。

今天是沪妮在这里的最后一个夜晚，沪妮要记住这一切，裹在熟悉的空气和混杂的声音里，沪妮的眼泪流了出来，落在胸口，发出清脆的响声。

突然地，想起了肖文，不能自己地想起。

“沪妮！”沪妮分辨不出呼唤来自哪里，但确实是真实存在的。沪妮在黑暗中四处张望，不见一个有发出声音的生物存在。

“沪妮！”

“沪妮！”

沪妮在睡梦中被软绵绵地扯了回来，睁开惺忪的眼睛，四周是城市里不能黑尽的黑夜，嘈杂的声音已经寂静了，电视里川剧的唱腔异常地清晰且遥远。

“沪妮！”呼唤来自楼下，是小言的声音。沪妮彻底地清醒过来，一骨碌起身，跳到窗前，掀开窗帘，看见楼下站着的小言，旁边，是小刚。

沪妮趿着拖鞋跑下去开门，楼板上发出很响的声音。打开红门，路灯下面，小言红肿了一双眼站在那里，小刚也阴沉着脸。

上了楼，沪妮就出来了，把两个阴郁的家伙留在房间里，自己漫无目的地游荡在小巷里。

小巷里有一些人因为贪图外面的一丝凉风，就在屋外的躺椅上睡觉，深夜的小巷，一样地不觉得冷清。

在大大的黄桷树下面坐下，应付着不时偷袭的蚊子，想着小言和小刚在竹席上温热地纠缠，这对青梅竹马的情人，这对脆弱的抵不住一点冲击的情人，这对欲罢不能的情人，这对年轻的不知道珍惜的情人。

漂亮朋友（十一）

金子

小言待嫁的夜晚，家里来了许多的人，都是小言的朋友，年轻的女孩们，个个都有着重庆女子的细嫩腻滑的皮肤，生动传神的五官，娇媚的神情和爽朗的性格。小小的房间顿时拥挤不堪，根本包不住这样热火朝天的架势。

沪妮觉得自己或许不来的比较好，在这样的人群里，她不知道怎样融入。她从来没有试过和这么多的人相处。但她还是决定留下，为了小言这个除了秋平以外，沪妮唯一的朋友。在沸腾的人群外，沪妮沉默着，不知道应该怎样地和这些女孩一起放肆地笑闹。

小言的头是在夜里就要梳好的，她这一个夜晚，都不能睡觉。小言的父母像两个陀螺一样不停地转动着，忙上忙下。小言的外奶奶则在梳妆的小言旁边，颤抖了没有牙的嘴，絮絮叨叨地说着一些很古老的，女人的话题。

女孩们尽兴地说笑，满嘴的粗口。

沪妮坐在角落的椅子上，点燃一只烟，看着满屋快乐的女子。她知道她们是能够快乐的，在自己的城市里，有自己的亲人，自己的朋友，这样的人怎么能不快乐。小言还端坐在梳妆台前，做头的师傅还在精益求精地摆弄着小言已经花枝招展的头。

沪妮真希望自己就是她们中平庸的一员，不用再去寻找，寻找属于自己的城市，寻找属于自己的生活。后天，沪妮就会离开这里，离开这个让她付出许多的城市，这里不属于她。她还不得去寻找，直到找到为止。到底寻找什么，这也是个模糊的答案。

凌晨时分，女孩们都在小言的床上东倒西歪地睡了，没有占了床的，就在地上的竹席上躺下，一样地酣然大睡。

小言的新娘装也化好了。小言回头问还坐在一旁的沪妮问：“怎样？”

小言的头发被挽了起来，似不经意地垂了一些发丝在脸庞，一身素白的拖地婚纱，虽然在场合上有些不伦不类，但这些年中国就是这样流行的，婚纱不是穿去教堂的，是穿去酒店直接宴请宾客的。没有一个人会为此感到惊讶，因为现在中国的婚礼大都是这样的。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在婚礼这个问题上茫然到没有了自己的传统，因而婚礼就变得有些不伦不类了。新娘穿着洁白的婚纱穿梭在大鱼大肉，酒水横溅的酒席间。婚礼，就剩了一顿吃。沪妮不自觉地想象着自己的婚礼，要有洁白的婚纱，因为婚纱实在是漂亮，但一定得去教堂，在上帝面前庄严的宣誓，无论疾病、健康、贫穷，都要与对方结为夫妻，彼此忠诚。婚礼，本该就是庄严神圣的。

在精心地修饰下，小言的美是不敢直视的。

沪妮笑了一下，说：“惊世骇俗！”

小言笑起来，回头左右照着镜子：“真的？”

沪妮肯定地点头。

小言把椅子往沪妮旁边靠了靠低声地说：“你说今天小刚会来吗？”

沪妮问：“你在想他？”

小言的目光黯淡下来，说：“他有钱该有多好，我眼都不眨一下，就嫁给他了。”小言揉捏着身上的婚纱，沉思地说：“他要我等一年，他说如果这一年他有钱了，他就回来娶我，如果没有，他就再也不会勉强我。”

沪妮问：“放走他，你真的不后悔？”

小言笑了一下，有点无可奈何的样子，像是在说服自己样地说：“穷日子太可怕了，我不想再过穷日子，再也不想过了。激情有什么用，能当饭吃吗，能代替好的生活吗？”

小言突然地笑了说：“要不要我给你介绍一个，说真的！”

沪妮说：“我明天就要走了。”

“不走嘛，到那里不是嫁人，在这里也可以找个有钱人嫁掉的嘛，像你这样条件的人，不嫁有钱人就可惜了，白长了这样的漂亮！”

沪妮点燃一只烟，没有给小言，小言为了让脸色好一点，今天不吸烟。沪妮看着弥漫的烟雾，悠悠地说：“我要换一个地方，重新开始，在这里我已经没有什么激情了，换个地方，新

鲜一点。”

“还是决定去海南？”

“是啊。”沪妮慢慢地吐着烟雾，想着有关海南的各种传说，就是那些传说，让她对海南充满了向往。

小言沉默了一下，突然问：“你真的是大学生吗？被学校开除了的？”

沪妮笑笑：“我希望不是，这样想起来还不是那么不平衡。”

小言的眼睛里突然地就多了一些艳羡的目光，对混完高中的小言来说，“大学生”这三个字里面包含了太多让人羡慕的内容。

“怎样？现在你家里人是皆大欢喜吧。”沪妮有意要避开话题。

“别提了！”小言摆弄着手里的玫瑰花瓣，有些怅茫地说：“还好我吃得定张勇哦，谁家是这样的，嫁女儿就像卖人一样，想想，真不敢相信我是他们亲生的！有这样的父母吗！”

小言的情绪激动起来，抓扯着玫瑰花瓣说：“如果换一个人，我都不知道脸往哪里搁的好，妈的！就是张勇，我都觉得太没有面子了，你看看，家里都添了这么多东西了，还不够，居然主动地开口问张勇要商品房，说是女儿交代出去了，也要享享清福了。就算我多半是奔了张勇的钱去的，可连我都没有那个脸那样张口去要什么东西……还没有嫁过去呢，脸就已经全部给丢光了……要是是小刚，恐怕我都不好意思跟他结这个婚了！”

“我怎么就有这样的父母呢！”小言看着窗外深蓝的天空，悠悠地说。

对于儿女和父母之间的纠葛，沪妮是永远不明白的，当然也没有体会过，但那种感觉一定也是温暖的，沪妮想。

漂亮朋友（十二） 金子

天渐渐地亮了，迎亲的人来了。女孩们兴奋起来，堵住门索要红包。面对忘我的狂喜和热闹，沪妮有点不知所措，这是她生平第一次参加婚礼，前几天她是那样地期待婚礼的到来。

小言有点像个羞涩的新娘一样端坐在床头，沪妮没法加入到轰闹的人群里，就陪小言在床边坐了。

迎娶者在被一番刁难以后，终于把新娘接走了。

小言的婚礼极尽奢华。十五辆拉了花条的黑色奔驰车，在一九九二年的重庆街头行驶，让沿街的人无不驻足观看。小言坐的那辆奔驰，在车头上放了两个小型的新郎新娘的玩偶，排在车队的第一辆。沪妮和几个女孩坐在另一辆车上。女孩们按捺了兴奋看着车外观望的人们，有个女孩艳羡地说：“能像小言这样地嫁一次，也就真他妈没有白活一回了。”

车队行驶得很缓慢，还绕了很大的一个圈子，不长的一段距离，用了一个小时才到。到酒店以后，稍事准备，小言就穿着那身洁白的婚纱，和西装革履油头粉面的张勇站在酒店的大堂外面像迎宾一样地迎接客人，脸上带着很有分寸地微笑。他们的身后，是一个用红纸写的牌匾，上面写着他们两的名字，和他们今天的婚事。

客人陆续地来着，小言戴着洁白手套的手已经握过了上百只手，脸上的笑容也在开始僵硬。终于到了婚礼开始的时间。

大厅里宾客满座，热闹非凡。台上早已给装饰得缤纷喜庆，婚礼将像节目一样地在上面对大家表演。

沪妮坐在亲友团的席位上，可以清楚地看到台上的一切。她被气氛感染着，心情激动。婚礼进行曲奏响了，新郎先站在了台子的中央，他的旁边是个穿了亮闪闪的衣服的男人，是个夜总会的主持人，据说是重庆夜总会这个行业的金牌主持人。本来是想要请电视台的节目主持人来做司仪的，但那个时候电视节目主持人还不懂搞笑，所以放弃。

小言被她的爸爸挽了胳膊带到台子上，很缓慢的脚步。小言爸今天也穿了一身西装，很名贵的品牌，穿在他身上，也就像在夜市上淘来的几十块一身的货色。小言笑着，由衷地，向一样由衷地笑得脸都笑烂了的张勇慢慢地走去。小言爸也笑着，由衷地，笑得极其灿烂，眼睛里有星光点点，从今以后，这个女儿就嫁出去了。小言爸把女儿的手放在张勇的手里，小言的奶奶笑着，开始抹眼泪，小言妈明媚的眼睛里也星光涌动。

以后的节目就开始有些无趣了，事实上大概只有沪妮觉得无趣，别人都在笑着，很开心的样子。那个穿了金光闪闪衣服的主持人开始了他的“搞笑”。他让沪妮和张勇吃吊着的一颗糖，让张勇在观众席上煽动了手臂，像个蝴蝶一样的朝小言“飞去”。他让张勇和小言表演猪八戒背媳妇，沪妮看着小言洁白的婚纱，和她惊艳的脸庞，感到有些悲伤。婚礼不应该是这样的。

到了双方父母发言的时间，张勇爸木讷地站在话筒前说了几句祝福的话，小言爸的发言又把婚礼推向了一个新的高潮。他自己写的贺词几乎可以叫作打油诗，他一本正经地用了重庆味很浓的普通话来朗读，台下的人笑着，前仰后合，几个女孩甚至很响地拍了桌子笑。主持人终于宣布张勇和夏小言正式结为夫妻。

小言换了一身衣服，红色的吊带晚礼服。如果时间允许的话，她今天计划是要换五身衣服。小言挽了张勇一桌一桌的敬酒，手里端了一个小小的酒杯，在嘴边碰一碰，就算是个心意了。碰到爱闹的客人，就非得把一杯全给喝掉。沪妮看了看这个庞大的场面，应该有好几十桌吧，她都让小言感到辛苦。

桌面上开始狼藉起来，客人们的脸也带了油光地红起来，酒宴开始散场，客人陆续地离去。留下的都是新郎新娘的好朋友，他们准备在四楼的卡拉OK去唱歌，或打牌，等到晚上，好给新郎新娘闹洞房。喝多了的新郎新娘开了一间房，睡觉去了。

沪妮向小言的父母和奶奶道别，然后离开。

不想晚上去闹洞房了，不知道怎样加入的好，小言的朋友很多，而且，都很陌生。

匆忙地搭上公共汽车，匆忙地走过那条小巷，匆忙地收拾好东西，有一班七点到广东的火车。

把妈妈的照片用塑料纸包好，放在贴身的口袋里，一并放入口袋里的，还有从银行里取出来的一千块钱。

沪妮拿上自己全部的东西，走到门口，停住回头观望，她应该要记住这里，她要记住这里。沪妮转身，锁好门。

隔壁坚硬的女子穿了一件皱皱的绵绸睡衣出来，坚硬地看了沪妮一眼，然后很响地下楼。她没有锁门，应该是去这条小巷尽头的公用厕所。

沪妮走到楼下，房东太太看见沪妮就笑了说：“妹儿现在就走了？”

沪妮把钥匙递给她，说：“是啊，您要不要上去看看？”

房东太太一脸堆笑地说：“没得啥子好看的，没得啥子好看的，你走就是了。”

厨房里飘出一阵阵的香味，是房东儿子的老婆在为晚上的面摊做准备。胖胖的女人端了一盆漂了油花的水，向外面摇要晃地走来，沪妮赶紧侧着身子给她让了一条道。女人走到门口，把手中的盆往外一倒，一盆污水就倒在了地上。

“张家屋头的堂客，你哪个又把脏水倒到外头来了哦！哪个没得耳性得哦！说过你好多次了哦？就是不听！你那个水好脏哦！污染环境嘛！”戴了红袖箍的老太婆在外面叫起来。

“哎呀刘婆婆！天气这么热，我洒点水降一下温，好心好意的，还用的是自家屋里头的水呢！”胖女人说着就回了厨房，她正在忙。

刘婆婆不依不饶地跨进了屋，沪妮走出去，把吵闹声抛在了身后。

老屋边的剃头师傅正在给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修剪头发，花白的头发散了一地，老头低了头，半眯着眼，一副昏昏欲睡的模样。一声惊呼把他从睡梦中惊醒：“李老头儿！等会儿吃了饭要和你再来一盘，哪个说都要赢你一盘！”

老头想抬起头来，却被剃头师傅按了头，修剪脖子根的头发，他只好低着头斜了眼很牛气地说：“张老头儿！让你一个炮，一个马，你也赢不了我！”

站在一旁的一个剃着光头的老头一口唾沫吐在了地上：“呸！我让你一个马一个炮还差不多！”

沪妮继续向前走着，树阴下还没有唱川剧的老头，现在时间还早。屋外依旧有人躺在躺椅上乘凉，肚皮上放着的收音机里咿咿呀呀地放着川剧。两个不大的孩子追逐着跑过沪妮的身边。沪妮把背上的包耸了耸，包里因为有一些书所以很沉。

走出小巷，来到繁华热闹的大街。沪妮把包放了下来，驻足等待，脚边的行李是一个铺盖卷和一个不太大的帆布包。

几分钟过去，一辆中巴车在沪妮的面前停住，一个女人扯了沙哑的喉咙吼着：“妹儿纳，火车站走不走？”

沪妮弯身拿上行李，跳上了中巴车。

还没坐稳，中巴车就迫不及待地开足了马力向前奔去，沪妮一个踉跄，卖票的胖女人一把抓住沪妮的胳膊，说：“妹儿坐稳！”

沪妮坐下来，来不及把自己的汗擦一下，先把钱掏给了那个在自己旁边等待着的女人。

中巴车浮躁地在这个炎热下午的街头行驶着，沪妮低了头，昏昏欲睡，汗水湿漉漉地粘在她身上，一个夏天，都是这样地粘着，似乎都已经习惯了。闭上眼睛，昨夜几乎一夜未眠，但却是怎样也睡不着的。赶火车，怎样把自己安顿在另一个城市，未来有太多的为可知的因素，让沪妮不安。沪妮甚至有些犹豫，也许像小言说的那样，在这里找一个不错的人嫁了，就不用再出去飘荡。但是有太多的理由足以让沪妮放弃这样的念头，预想里有太多精彩的东西还没有体验。而且，向来沪妮最大的敌人就是自卑。

漂亮朋友（十三）
金子

火车站，和炎热的天气一样的热闹。沪妮混在凌乱嘈杂的人群中，匆匆地向排了长队的车门走去。

上车，寻找自己的座位，把东西放好。一切安顿下来，汗水如注。沪妮把水和食物放在桌子上，再拿了两本书下来，漫长的旅途，没有东西来消磨时间是不行的。

沪妮终于把自己放在了座位上，还好座位是靠窗的，一坐下来，沪妮才想到了伤感。沪妮认真地不能阻挡地伤感起来，还有太多的忐忑不安。第一次一个人坐上从上海到重庆的火车时，沪妮多少是带了对未来的塌实憧憬的，她有一纸大学录取通知书让她对未来有足够的信心，至少她的安身之处她是不用担心的了。而现在，未来的一切都是不可知的。沪妮突然地感到害怕。但她却不能不硬了头皮继续她的旅程。因为不管在哪里停留，都是需要勇气的，一个没有家的人，在哪里都是一样的感觉，一种没有根的感觉。

热。满车厢无边无际的热还有闷，车厢里所有的窗户都大开着，头都吹晕了，还依旧地热。沪妮的口很渴，她忍耐着不去喝水，洗手间外面的队伍太长，而且，车上没有水，能够不去那个地方就不去的好。有婴儿剧烈地哭起来，年轻的母亲抱着他来回地在车厢里摇晃着，哄着他希望快点止住令人更加心烦气燥的哭泣。

天渐渐地黑了，沪妮旁边的一对年轻男女互相支撑着对方的头睡着了，嘴张得大大的，不时发出轻微的鼾声。他们大概也是出去找工做的，沪妮羡慕他们，因为他们是两个人，他们不孤独，也有人来分担彼此的勇气。

沪妮对面的一家三口农民模样的人也开始在寻找好的睡觉的方式。男人钻进了座位的下面，把身体很舒展地放平了，很快地响起了呼噜。女人坐在座位的最外面，六、七岁的小男孩在座位上把身子躺平了，把头枕在妈妈的腿上，睡着了，嘴角开始流出黏液。女人也歪了脑袋靠在椅背上，昏昏欲睡。

沪妮趴在窗台上，看着漆黑的车外的世界，陌生的原野不断地闪过，火车车身发出有节奏的轰隆声。在这样陌生的景致和持续不变的声音里，沪妮突然地觉得累了，她真希望火车就这样一直的开下去，那么她就永远不会去面对即将面临的一切。

在火车的颠簸中，沪妮昏昏地睡去，再昏昏地醒来，窗外依旧地黑暗，然后再昏昏地睡去，反复许多遍以后，天蒙蒙地亮起来。

旅途还很漫长，趴在窗边，看着外面的景色，非常地珍惜着车上的安闲和淡定。下车以后的所有情形，就都是未可知的了。

天尽头的怅茫（一）
金子

在海南的新港下了船，沪妮就真的叫很茫然地不知所措了。码头一派热闹景象，许多大陆人还在潮水一样地涌向这座在这几年间有许多神奇的制富传说的岛屿，这里遍地是黄金，随手就可以搬到一桶。但此刻沪妮的当务之急是赶紧给自己找一个安身的地方。

上了一辆公车，不一会儿沪妮被吐在了海口的街头。站在陌生的街头，沪妮茫然地看着四周的一切。这里没有传说中的繁华，没有漂亮的摩天大楼，但有装修富丽堂皇的酒店和夜

总会等娱乐场所。没有足够宽敞漂亮的街道，但满大街都跑着高档次的小车，其中不乏奔驰，街道上已经很多的出租车，居然还被路人抢着上，几个人拦了出租车，跟司机激烈地还价，谁出的价高谁上。这是个正在建设中的城市，随处可见正在修建中的楼盘，到处都是工地，到处都是机械和灰尘，充满了希望的感觉。当然，城里也没有令人向往的椰风海浪，不过有久违了的碧蓝开阔的天空。周围有许多的人来来往往，似乎可以证实这里确实是售票员所说的，“海口最繁华的地段”。不久，沪妮就会从这些人流中分辨得出那些是本地人，哪些是大陆来掘金的人。

沪妮拎了东西慢慢地走着，还没有安定下来，就感到了这里浮躁的空气，或许这样的烦躁来自她本身也未为可知。

走过一家旅店，比较老的房子，小小的楼身上做了大大的招牌：XX宾馆。但估摸这样的“宾馆”价格一定是低廉的。沪妮走进去，她只是想赶紧地放下沉重的行李，然后痛痛快快地把几天未洗的，满是灰尘和汗水的身体好好的洗一洗，把已经发黑的白色T恤换下来，舒舒服服地睡一觉。

“宾馆”几乎没有大厅，在进门处有一个小小的窗户，里面的人负责登记，就像一个小小的旅馆一样的。这样的陈旧和简陋给人安全感，这里一定是不会很贵的。

里面皮肤黑黑的女子用很生硬的普通话问沪妮要大铺的还是套间，沪妮要套间，她想像不出一大屋子人挤在一起有多可怕。价格出乎意料地贵，沪妮还不明白，那个时候的海南，是个可以叫做挥金如土的地方，物价自然是不便宜的。沪妮踌躇着，还是决定住一天。

交了押金，沪妮跟了那个普通话都说不明白的女孩，上了狭窄的楼梯，穿过狭窄的没有灯的走廊，进了二楼的一间房间。房间小小的，就放了两张床，一张桌子，两把椅子，没有空调，还好有一把风扇，一台小的黑白电视。房间有一个小小的洗手间，没有浴缸的简易洗手间。

洗澡，洗衣服，把洗好的衣服挂在洗手间里。把风扇打开，沪妮却怎么也不想躺到这张散发着陌生人气味的床上。沪妮决定出去，认识一下她即将生活的地方，看看能不能发生一天就把工作找到的奇迹。

街头，太阳没有一点遮掩地晒在人身上，却比起重庆的热来温和了许多，因为这里有风，沪妮茫然地向前走着，一个男子迎面走来，走到沪妮面前时很大方地问了一句：“小姐，包一晚多少钱？”沪妮没想到他居然会说出这样的话，于是恶心加愤怒齐齐地涌了上来，她瞪了他一眼，匆匆地离开。

当她看见满街穿梭的或风骚或扮淑女的，眼睛不停闪烁的女子时，明白了刚才那个男人那样唐突的理由。“在北京嫌官小，在深圳嫌钱赚得少，在四川嫌结婚结得早，在海南嫌身体不好。”那个时候的海南，绝对是男人们是乐园。

买了一份当地的报纸在街边的椰子摊上坐下看起来，上面的招聘广告不多，而且大多是跑业务的。沪妮继续向前走着，没有忘记记住来时的路。

天已经渐渐黑了下来，沪妮往回走去，今天她当然一无所获。在路边看到一个米粉摊，坐下来，要了一碗番茄鸡蛋粉。沪妮的旁边座位上是两个黑瘦的年轻小伙子，穿着很普通，一副风尘仆仆的样子，他们大口地吃着碗里的米粉，不断地发出“扑吡、扑吡”的声音。

米粉端上来，很大的一碗，却没有什么味道。沪妮管不了那么多，把没有味道的米粉吃进去一大半，吃饭对她来说，早就不是品味的意义，而是最现实的：填饱肚子了事。

回到住的地方，再冲凉，已经又是一身的汗了。

冲完凉依旧地不想睡觉，把电视打开，却收不到一个好看的节目，就放弃了，走到窗边，看着窗外波澜不惊的夜景，几乎没有什么亮点的夜景，心里的失望终于掩饰不住地狂泄而出。这里根本不是传说中想像里的模样，甚至找不到一点亲切的感觉。这里是一个刚刚被开垦的原野，但既然已经来了，就不要轻易退缩。不是有那么多人发迹的传说吗？或许这个刚刚开发的地方，真的蕴藏了许多的机会也未可知。

天尽头的怅茫（二）

金子

找到工作是在一个星期以后，沪妮搬离了那家“宾馆”，暂时的在办公室里容身。老板答应她可以在办公室的沙发上“将就”几天。

沪妮的工作是做老板的秘书，工资不高，至少不比在大陆高，但沪妮急需工作，也就接受了。整个公司就几个人，在龙昆南路的一栋小楼里，一套两室一厅的商品房。老板是个很不得志的香港人，赶着政策来海口投资的。他四十开外，长得黑瘦，却透着小生意人的奸猾和敏感。

沪妮把自己简单的行李搬进了公司。坐在经理室外面的办公桌上，沪妮暗暗地松了一口气，老板已经交代了让几个同事帮她物色房子，她的正常稳定的生活就要开始了。

沪妮冲了凉，躺在沙发上，翻开一本小说看起来。不确定的生活带来的动荡感稍稍地得到了一点安慰，心里开始有些慢慢地放松。

或许，明天同事们就会帮她问到房子，真正的拥有一个可以栖身的地方。生活，会重新开始。沪妮想象着未来，已经不敢有太多自己主观愿望的想象。

门那里传来钥匙转动锁孔的声音，沪妮的寒毛立了起来，她紧张地盯紧了那扇防盗门，门上的插销已经被她插上了。门被很没有耐性地推了推，然后被很响地拍打起来，然后一个男人的声音：“梅沪妮！你在里面吗？开门！我拿一点资料！”是老板港味很重的普通话。

沪妮起身，有些不安，但却不能不开门了。

老板进来，径直去了自己的办公室，沪妮坐在沙发上，等待老板办完事出去。

老板手里拿了一点东西出来，沪妮站起来，说：“您走了！”

老板却一屁股坐在了沙发上，点燃一只烟吸起来。沪妮僵立在那里，预感到埋伏的危险。

老板把一口烟喷出来，脸上笑咪咪地，他用手很随意地拍了一下沙发说：“坐啊！站着干什么！”

沪妮踌躇了一下，在沙发的边缘坐了下来，然后又起身说：“我给您倒杯水吧。”端茶倒水，是这种小公司的秘书要做的事，沪妮知道这一点，也可以接受，谁让自己在这里做秘书呢。

老板没有阻拦，笑咪咪地看着沪妮接了一杯水给他端过来。

沪妮把茶杯放在茶几上，就又站在了旁边。她已经地感到，自己就要失去这份工作了。

老板依旧笑咪咪地，用他戴了硕大的镶了绿色宝石的黄金戒指的手再拍拍沙发，说：“坐啊！”

沪妮犹豫了一下，在沙发上坐了下来，她不怕他了，大不了一个走字。

老板的身体凑上前来，一股奇怪的味道扑鼻而来，烟味，酒味，体臭味还有混杂的香水味，让沪妮本能地向后避了避。老板把夹着香烟的手放在了沪妮的腿上，正想要说什么，沪妮呼地一下站了起来，危险已经步步逼近，但沪妮没有冲出去的勇气，已经夜深了，也许外面更加地危险。恐惧像夜色一样袭来，铺天盖地的。

老板的行为被中途打住，不由愣了愣，居然笑了一下说：“你就不要再装了，出来捞世界的女人，还不就是那样一回事，你跟了我，以后就不用这样辛苦地做了，保你吃好穿好，用好还有的钱给你家里寄。我可以给你租一套很好的房，你每个月的收入远远不止现在这个价。”然后他紧盯着沪妮问：“你有什么样的建议？可以提嘛！”老板是个粗人，就像要买一只母鸡一样地坦率和直接，但她还是很讲究地把“条件”说成可“建议”。

沪妮犹豫了一下，这个老板不是个蛮横的人，沪妮耍了一下小小的聪明，说：“我考虑一下，明天再答复你吧。”

老板答应了，脸上有一片迷糊的笑容，令人恶心的样子：“好！你好好想一想！相信你是个很聪明的人，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做的是！”然后老板把烟摁灭在烟缸里，站起来，在沪妮的脸上摸了一下说：“那我明天等你的好消息！”然后就拎着他的包出去了。

把插销插好，在沙发上坐了下来，沪妮明白自己只有一条路好走了。

在公司仅仅呆了一天，沪妮就拎了自己的行李又走在了街头，沪妮咬着自己的牙齿，要自己不要哭，不要哭，没有人在意你的眼泪，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一个缺少温情的真实的世界，不要奢望太多。是的，不要把这个世界当成了格林童话里的世界，这里极其现实。

街头依旧地喧嚣浮躁，尘土飞扬，赤裸裸的太阳没有一点顾虑地直射着地面。沪妮累了，站在一个十字路口不知该何去何从。把包放下，一屁股坐在了背包上，看着来来往往的高档低档的车流，和这个陌生的城市，眼泪终于执着地向地面奔去，和汗珠一道，用不可抵挡之势滚滚地向地面奔去。

沪妮还不知道，在海南，有多少抱着一腔热情去的大学生因为找不到工作，去卖报，在大学生餐厅打工，或是做椰树壳工艺品，还有多少人在弄到一点本钱以后，找到一点门路以后，开始走私彩电和录像机。有门路的，就倒卖土地批文，或这样那样批文，奇迹般地暴富，然后面对突然拥有的巨额财富急速地自我膨胀，挥金如土。钱来得太容易了，出租车司机，开饭馆的，都高兴客人的出手大方，更不要说夜总会的歌手和小姐。那个时候去海南的老外都感叹，海南的“小姐”，是全世界最贵的“小姐”。

那里是冒险家的乐园，奇迹在每一寸土地里蠢蠢欲动，寻找它冒险的主人。一个蠢蠢欲动的传奇城市。

沪妮在那里却没有容身的地方。

未来的一切，都未为可知。

天尽头的怅茫（三）

金子

不能再去找旅馆，太贵了。沪妮走在博爱路上，整段路的房屋都带着西方建筑的样式，但是是古旧的，房屋也已经破旧了，带着斑驳的痕迹。这样的地方就是沪妮寻找的地方，古旧的

房屋，房租都是便宜的。

挨家地问有没有房屋出租。不久，她看到一个招租的小纸条，上面有电话号码。沪妮把号码抄下来，拎着已经十分沉重的行李，找到一个个公用电话，满怀希望地拨过去，对方告诉她房子已经租出去了。广告上的日期不是昨天吗，昨天才贴的纸条，今天房子就给租了出去。沪妮悻悻地放下电话，打起精神，继续向前走着。现在已经没有一点退路了。

空气里流动着异乡陌生的气味，一种上不着天，下不着地的感觉。很蓝的天空，不时可以看到的椰子树，都让人感觉到这里真的是一个孤岛，一个离太阳很近的地方，一个靠近天边的地方，一个如火如荼的地方。

不管喜不喜欢这里，留下来是最重要的，谁让自己选择了这里。

中午，沪妮在路边小店随便地吃了一点东西，又开始了漫无目的地寻找。路上，非常地想念重庆，那个算来已经熟悉的城市，那个城市里的小言，一个可以说话的朋友。那段日子，在重庆解放碑居住的那段日子十分地令人怀念，而且感到温暖。

五点过，沪妮几乎想哭，很不情愿地折回去，租下了她已经看过的一间房，在博爱路的一个小胡同里。底层，一进门就是一间很老式的厨房，进去是一个小小的院落。然后有三面小小的砖墙平房围住了小院子。房东一家住了其中一面，沪妮要租的是旁边一侧中的一间，那间房大概有十六、七个平米，一张大床，一个桌子，一张椅子，这就是所有的家具。墙上已经泛黄，还有斑斑地剥落。水泥地面也已经凹凸不平，但这个空间是独立的。

沪妮如释重负地放下行李，随满嘴通红的女房东去看厕所，女房东长得黝黑瘦小，说一口听不太明白的“普通话”，随时都在咀嚼槟榔，刚开始沪妮以为她的嘴在流血。

沪妮看到了她隔壁两间的房客，四个年轻的女子。她们应该是熟悉的，她们用家乡话大声地交谈着，不时发出狂放的笑声。她们把门敞开着，凑到门边或窗边来化妆，看见沪妮经过，就用猫一样的眼睛，警惕地冷冷地注视着沪妮离开。女孩们屋里是一片狼籍。院子里晾着她们漂亮的衣服和蕾丝内衣。化好妆，几个女子就花枝招展地说笑着出去，院子里只留了她们混杂的香水味。

沪妮很快地就把自己房间收拾了出来，然后钻进房东自己搭建的冲凉房去冲凉，心里还是浮躁得厉害，只有找到工作了，才可能真正的安定下来。

躺在床上，沪妮让自己慢慢地习惯这张陌生的大床，或许自己会在这里居住很久也未为可知。很疲倦地沪妮很快地睡了过去，她看见空无一人的街道，只有自己在那里等着车，许久，有一辆中巴车过来，上面已经栽满了人，沪妮挤上去，车开走了，沪妮发现自己依旧还站在那里。沪妮走着，顺着阴暗的街道，地面干净得几乎什么都没有，踩上去，一种极不真实的空洞，天际有黑色的大鸟飞过，翅膀震颤着，没有一点声息……

天尽头的怅茫（四）

金子

沪妮手里的个人简介已经只剩了一半了，但工作还是没有着落。她已经知道了海南成为经济特区以来，已经有十万大军下海南，还不包括队伍庞大的从事“特殊职业”者。那十万人，怀里大都揣着响当当的文凭，而海南的就业机会其实也不是人们想象的那样乐观的。沪妮只好一再地降低自己的标准。

第五天，沪妮怀揣着重复印的十份简历，去了一家房地产公司。她被告知只能做业务员。每个月都没有保底工资，拉到单才有钱提，沪妮说考虑一下，就出来了，她不想做这样没有安全感的工作，如果一个月都没有做到一单，那不是一个月都喝西北风去。

经过一家餐厅，门前用红纸贴着招聘启示，沪妮犹豫了一下，就进去了。

第二天，餐厅门前，沪妮穿了一身大红的旗袍，和另外三个小姐一起，站在了餐厅门前，就像四个鲜红的布偶。

做迎宾小姐，是沪妮的下选，原本沪妮是想要找份带点技术或技能的工作，比如搞策划，做设计，做秘书，做文员，但她没有经验，也没有文凭。迎宾小姐是吃青春饭的，不能为以后找好工作积累经验和业绩。但没办法，生计是头等大事，先找一份工作以后慢慢再说吧。

这间餐厅从早上就开始营业，这里的上午茶是很有名的，所以沪妮每天从早上一直工作到下午六点，然后另外的小姐来换班。

于是，沪妮就每天穿了那身红色的旗袍，像个带着职业微笑的布偶，一次次地开门，关门。然后在没有客人的时候，大家围在一起，马马虎虎地吃饭。

没两天，沪妮就发现了其实这工作也不错，因为它的收入。

如果一份工作不是自己喜欢干的，那它带来的钱的多少是说服人继续的最好理由。

突然暴富的“大款”们还不知道“大款”是怎样花钱的，他们在极力地模仿大款的消费方式，在他们的圈子里流传着上厕所应该给守厕所的多少小费，到宾馆应该给门童多少小费，到饭店应该给服务员多少小费，不给，或者给少了，那他自然就丢份了。所以，他们给小费是很大方的，有时候沪妮一天的小费就抵了半个月的工资。

下了班，那三个女子匆匆地向另一个地方赶着，她们都还有一份工作要做，都是在娱乐城做迎宾或服务生。上晚班的小姐白天也都没有闲着，大多都会去跑业务或做别的。她们都有自己很明确的目的，抓紧时间多赚一点钱，然后回老家，要吗嫁人，要吗自己开一个什么小店。她们有自己的原则，就是不做“小姐”，但是在那个金钱让人神志不清的地方，在那样一个物欲横流的地方，那样的原则谁肯定能坚持到多久。事实上在沪妮去那里工作不过几天以后，就有一个女子辞职了，说是被一个新加坡人包了起来。女孩们带着艳羡的目光送她离开，沪妮感到有些不适应和伤感，这里是物质的，纯粹物质的的世界，这一点让人不得不感到一些沮丧。

天尽头的怅茫（五）

金子

沪妮把自己在重庆完成的中篇寄了出去，带着一些不自信和茫然。第一篇中篇发表带给她的踌躇满志已经在这么长的时间里花光了。但沪妮还是希望写作是一条出路，可以把自己从喧闹无聊的底层解救出来，可以把自己从死寂的水底解救出来。有点功利色彩，但真实而且迫切。

沪妮在女伴的介绍下找到了一份夜间的工作，实际上是顶了阿芳的班，在XX娱乐城做了迎宾小姐。

在餐厅下了班，沪妮就跟了那个叫阿梅的女子匆匆地向娱乐城赶去。中巴车上，沪妮坐在阿梅的旁边，空气里依旧流动着那样浮躁的空气，沪妮知道自己也和这空气一样的浮躁，她控制不了自己，她感到自己就像一粒波涛中的沙砾，随波逐流，不能自制。

换上一条大红的露肩裙子，裙子是仿造早年间欧洲贵族女式晚礼服的样式，穿上人显得高贵美丽，这样的效果让沪妮觉得啼笑皆非。裙子其实已经很脏了，散发着一股难闻的味道。

沪妮和阿梅就在大厅的门口站了，带着职业的笑容，迎接络绎不绝的客人。

晚间的娱乐城热闹非凡，台上不精彩的表演，二、三流歌手的演唱，和不怎么会跳舞的女子穿着三点跳的艳舞。大厅里，走廊里，包房里，满是各地来的小姐，大多青春靓丽。她们已经开始避免一看就像个妓女样的造型，大多淑女般的装扮。她们躲在浓妆的后面，向兜里揣着钞票的客人频频出击。空气里满是漂浮的妖冶的水妖，迷惑着夜里迷路的男人。男人们自然沉溺在脂粉香中不能自拔，像个为所欲为的皇帝般，用钱买来他们最骄傲的享受。这里是个钱操纵一切的世界。沪妮不断地微笑着，点头，重复着两句话：欢迎光临！您慢走，欢迎下次再来！然后心里透着无尽的迷茫和失望。

偶尔的，会有诱惑来临，但沪妮厌恶一个平庸的男子经过自己，也害怕可贵的自由突然地没有了，而自己停驻的地方，是一块臭水沟。到这里来的男人，有一个是好样的吗，沪妮不能认同。换工作，是一件常常考虑的事情，在这样的地方呆久了，担心会变得很迟钝麻木。

深夜两点，下班了，站了一天的沪妮已经腰酸背疼。阿梅在车站和沪妮分手，很可爱的样子向沪妮挥手：“再见！”然后看沪妮上了车。

人是需要朋友的，特别是出门在外的人，特别是出门在外又从来没有缺过朋友但朋友又不多的人，就像阿梅，阿芳走了，她得赶紧地有个朋友，能够让她在异乡不会感到太孤单。沪妮了解小梅的感受，她自己也有强烈的倾诉的欲望，非常地想跟小言说点什么，哪怕是一些没有用的废话，只是想和自己熟悉的朋友说点什么。

回到家，隔壁的几个女子还没有回来，沪妮冲完凉，一头倒在床上，睡得不醒人事。

天尽头的怅茫（六）

金子

每天都这样忙着上班，下班，再上班，微笑，反复地说：欢迎光临！欢迎下次再来！每天都很忙碌，但每天都不充实。沪妮常常为自己的未来而焦虑，但目前只能这样，没有足够的条件去考虑别的。唯一的安慰是存折里不断增加的款额，让人平添了许多的安全感。

阿梅说她以后会回老家四川开一个美容店。沪妮不知道自己该回哪里，她不知道自己的故乡在哪里，哪个城市可以让她有回家样的亲切感觉，沪妮是个没有故乡的人，没有根的人。就像一株植物，悲伤的是这株植物没有根茎。一想到这点，沪妮就一点安全感也没有了。

沪妮在考虑要搬家，因为隔壁的一个女子好像是得了病的样子。那个女子已经有些天没有去上班了，每天开了门和窗，整天都是躺在床上，院子里挂满了她的内裤，一次她把内裤挂在了房东晾的衣服的旁边，被房东好骂了一顿，还把自己那条挨了女子内裤的裤子给扔了。房东开始劝说那女子搬家。女子看了窗外，不理她。在她起来上厕所或冲凉的时候，走过沪妮的旁边，沪妮就会闻到一股从她身上散发出的腐臭的味道。

沪妮每天去冲凉的时候都有些心悸，想着女子也曾经把自己不干净的内裤也挂在铁钉上过，还有这本就不干净的小冲凉房，里面每一点地方都留有那女子的痕迹，沪妮就浑身的不自在起来。

有的东西，不由得人不去嫌弃。

沪妮这才明白了为什么海口的街头有那么多的药店和诊所，看来这里是需要这些的。

阿梅没有找到两室一厅的房，和另外两个女子合租了一套四房一厅的房，那两个女子是早就住在里面了的，她们有同伴回了老家，才对外招租的。沪妮和阿梅一人占了一个单间。

仔细收拾好自己的房间，天都要亮了。阿梅大呼小叫了一会，就去睡了。沪妮点燃一只烟，坐在床沿上，看着自己的新家。这里是很新的，洁白的墙壁，还算新的床，然后就什么也没有了，倒也还干净利落。沪妮把自己的东西还那样放在地上的包里，衣服就用了几个衣架挂在了墙上。

把烟蒂摁灭，沪妮勉强自己躺在了床上，闭上眼睛心里不知道这样动荡的生活还有多久才结束，还有多久才能够赚到足够的钱，让自己可以过安定一点的生活，自尊一点的生活。不用站在那里，对人露出卑微的笑容……

天尽头的怅茫（七） 金子

遇到秦飞是在十一月，天气慢慢转凉的时候。沪妮已经慢慢地习惯了海南的一切，包括在有的水果上洒盐和辣椒粉，包括看到海南人嘴因为咀嚼槟榔而满嘴的鲜红不再惊讶。一切，已经熟悉了。

秦飞的出现似乎是必然，他常常地去沪妮上班的那家夜总会，每次都要沪妮带他们去包厢，时间久了，就像是熟人了一样。

秦飞来海南要早两年，但这两年就足够使他在海南成为了“大款”。从走私彩电到倒卖批文，到有了自己的房地产开发公司。短短两三年的时间，足以让一个人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一个和平时没有不同的一天，沪妮带着秦飞他们一拨人去到包厢的时候，秦飞突然地问：“到我的公司上班，怎样？”

“做什么？”沪妮浅浅地笑着问。

“做文员，要不，你看你还能做什么？”

“干脆给秦老板做女朋友好了！”秦飞的朋友们像菜市场的鱼贩子一样地大叫。

沪妮低了头离开，心里有些许的隐忍。

两天以后，沪妮在秦飞的房地产公司上班了，做文员。收入比以前少了许多，诱惑沪妮的是工作的“健康”和“阳光”。就像小时候受到棒棒糖的诱惑。一种对“高尚”的向往，句像向日葵对太阳的向往。

然后，是学电脑。

电脑对对它一窍不通的人来说，是神秘的。沪妮因为学会了关机而暗自兴奋了半天。

秦飞对沪妮的追求似乎是必然的，很“健康”的追求。其实他本来是个很健康的人，大学毕业。沪妮很在乎这一点。只是，常在河边走，难免不湿脚。

秦飞说：“做我真正的女朋友吧。”

沪妮有些感动，因为他说他是真心的，因为他说他会娶她，因为他说他会对她负责，给她美好的将来。一个男人要给她他的将来，最有诚意的给予。沪妮觉得累了，想要停下来。

秦飞还是个健康的男子，干净的气味，直白的性格，不阴郁，没有阴影的人生经历，这些，都吸引着沪妮。他是可以让她们走进正常的健康生活的男子。

“不行！”沪妮说，因为她接受不了他。虽然他不丑，还很年轻，但她就是接受不了他靠过来的嘴唇，接受不了他靠近的身体，接受不了他陌生的气息和陌生的皮肤的气味。身体里一种奇怪的抵抗。

“我可以等你。”秦飞说。

沪妮没有回答，也许真的可以给自己留一条后路，有的时候，觉得很孤单，想要停下来休息一下。

或许有一天，还要离开。沪妮想，感觉这里并不是她要找的地方。

突然的有一天，公司正在修建的大厦停工了，变成了一栋的“烂尾楼”，这里就更显了“天之角，海之涯”的凄凉。

秦飞走了，确切地说应该是跑了。临走的时候他找过沪妮，要沪妮和他一起走，他手里还有几十万的现金，他说他们还有机会翻身。

沪妮做不到，因为自己始终说服不了自己让他靠近，当然，就更不可能随了他离开。

秦飞走了，沪妮心里的犹豫彻底地没有了。不用再举棋不定了。

沪妮决定离开，像候鸟一样，去到一个温暖的地方。一个容易觅食的地方。

南方的相遇（一） 金子

四年以后，深圳。

深圳大学的教室里，工业管理在职研修班的课程刚刚结束，学生们陆陆续续地离开。沪妮收拾好自己的东西，随了人流慢慢地向外移动。

她依旧留了一头披肩的长发，穿着职业套裙，身上散发着淡淡的CD的“金色女郎”的香味，脸上化了淡得几乎没有痕迹的精致妆容。

她是下班以后直接来上学的，一天的，不对，是长期的疲劳已经深深地写在了她的脸上。这是个竞争激烈的城市，是个机会和陷阱一样密集的城市，是个有多少付出就有多少回报的城市，是个凭实力吃饭的基本上对人很公平的城市，是个找工作不需要关系的城市，但有一点非常重要的，是你必须要有击败众多竞争者的能力。深圳，是个钢筋水泥构筑的森林，森林里，是真枪实弹的战士，不敢有一点大意一点马虎的战士。沪妮也必须不断地给自己充电，生存在激烈的竞争之中。

初到深圳时，沪妮做过迎宾，前台小姐，文员，推销员等等，四年之间，沪妮换了不下二十份工作。最大的问题来自于她在加班的时候总是要请假，来读书。在读研修班之前，沪妮读了两年的市场营销大专班。一个现实的，容易谋生，容易融入主流社会的专业，生存是第一位的，写作变成了放在书桌上的一叠稿签纸，只是放在那里，偶尔的看到，心里生出一些感慨，仅此而已。

在那两年，沪妮换了十几份工作，没有一个老板愿意自己的员工在应该加班的时间，老是请假去读书，培训不是他的任务，他要的是一个完全尽职尽责的员工，一个一上岗就马上可以

用的员工。

沪妮也面临过许多美丽富足的陷阱。但每每那时，沪妮都异常地珍惜自己的身体，像珍惜处子之身一样的珍惜。她接受不了没有感情的性交，和谈一桩生意一样地简单“示爱”，所以她只有靠自己。

慢慢走过深大美丽的散发着树和草香味的校园，路上随时可见青春四溢的男孩女孩跳跃地走过，快节奏的笑声和说话的声音。默默地从他们身边经过，有些感叹地觉得自己老了。二十七岁，在沪妮的眼里，已经是个很“老”的年龄。

细高根凉鞋踩在路上，发出有节奏的声音，缓缓的，声音里也透了疲倦。

走出深大的后门，旁边就是车站，已经站了几个人在那里等车，不用坐车，为了减少自己路程上的时间，把房就租在了愉康附近，走过一个天桥，再经过一条不长的学府路，再进一个小巷，就可以到了。

“梅沪妮！”

沪妮转回头，看见同班的一个男子李维，一个普通到放在人群中就找不出来的平凡男子。男子快步地迎上来，脸上带着他惯有的不耐烦的表情说：“时间还早，要不我们去喝点什么？”

“不了，我还要早点休息呢。”沪妮淡淡地回答。

“我上次给你提的事情……”

话没有说完，沪妮就说：“对不起，我帮不了你，我上次不就回答你了吗？”

“不会吧，你来深圳都有几年了吧，不会一万块钱都没有吧！”李维还是一脸不耐烦的表情。

“不是有没有的问题。”沪妮冷冷地说，事实就是这样，凭什么要借钱给一个自己不信任不熟悉的人。

李维不甘心地：“你不相信我，我们可以找公证人，立字据……”

“对不起，我不会借你钱。”沪妮转身，她没有耐心和这个人纠缠。

李维失望地叉了腰站在那里。

上了天桥，沪妮把刚刚感觉上的不适很快地忘掉，社会上真的什么样的人都有，不得不多长一个心眼。就像这个李维，前段时间没了命地猛追沪妮，但没有结果，就直接地向沪妮提出要借钱，因为他在关外分期付款买房，头款还差一万。一个处心积虑的计划，让沪妮好一阵后怕。一个穷得叮当响的女子，也有人来算计。

报上有常常看到恋爱中的男女因为钱的原因倒戈相向的例子，这是个太现实的城市。

不长的天桥上摆了许多地摊，靠着暖暖的明亮路灯，天桥上的世界依然如火如荼。卖水果的，卖花的，买臭豆腐的，卖深大美术系的学生自己做的陶瓷的，还有深大美术系的学生在那里摆了摊画肖像的。那是个男孩，瘦瘦的，齐肩的长发。在没有客人的时候，他就画自己的女朋友，一个有着胖乎乎脸蛋的女孩。女孩坐在那里，有一丝丝的害羞，但眼睛里更有对男孩的近乎崇拜的依恋。每每经过他们，沪妮的心里都会有一些怅然若失的触动。

买了一束天堂鸟，买了一些苹果，手里的感觉突然地沉重拖沓起来，沪妮不由加快了步子，向前走去。

走过喧嚣的街道，拐进一条不窄的小巷，里面别有洞天地有了一片住宅区，一栋栋紧挨着的楼房，房子前面是一棵很大的荔枝树。

这几栋楼房的户型一律是单身公寓，里面租住的大都是被时髦地称作“白领”的年轻人，本科生和研究生居多。在这样简单的住宅楼里，每天都可以看到穿着职业套装，随身带着便携电脑。行色匆匆的年轻男女。他们的房间也都是惊人的相似，一张床，一个简易衣柜，衣柜里不多但质地不错的衣服。一个简易书架，书架上挤满了财经、英语、营销之类的书籍，偶尔，里面间插着两本世界名著，和两本很流行的漫画书籍。一台电脑，在房间的某个角落，放着一个很大的行李箱。喜欢舒适一点的，就会放一台电视。这是一个简单的部落，他们中不乏有存款已经可以一次性买房的人，但他们依旧节约，控制自己的开支，因为他们的一切来之不易。还因为，他们大都还没有确定下自己未来生活的城市，简单的行李，可以让他们更容易迁徙。他们惯性地努力工作，生活习性就像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单纯而积极。

楼梯上，身后有急促的脚步声。沪妮下意识的朝旁边让了让。两个不高的大男孩，穿着整齐地从她身边经过，胖胖的男孩用很急促的语气说：“好久没锻炼了，一身的肉都发痒，这个周末一定要去打羽毛球，怎么都不加班了。”瘦瘦的男孩说：“你说的啊！不要到时候不见的就是你。每次说的比谁都起劲，一到时间就这样事那样事……”

沪妮站在门前，把左手的花放在窗台上，然后一只手在包里掏着钥匙。包里的东西太多了，面巾纸，粉盒，书本，笔，手机，钱包，小瓶的香水，口红。手指触及手提包里面的各个角落，终于把一串钥匙拎了出来。听着钥匙在孔里转动的声音，沪妮紧张的情绪放松下来，每一天最轻松的时间，是在自己屋里度过的。而最惬意的，是洗了澡以后，躺在床上，想着还有这样的几个小时可以休息，可以舒适地躲在被窝里，不用去管别的，心里就有一种放松的满足。

打开门，把灯打开，然后拿了花进去。

房间是简单的，一张床，一个简易衣柜，一个简易书架，一张写字台，一把椅子，一台电脑。简单，但很干净整洁。

沪妮把写字台上已经有些干枯的白百合花扔进了外面的垃圾铜里，然后把玻璃花瓶擦洗干净，盛上水，把天堂鸟插了进去，放在桌上，房间里顿时的有了一些热烈的温馨。

简单地收拾一下房间，每天收拾房间的时间都是在晚上回来以后。然后冲凉。沪妮慢慢地做着这些，安定而满足。

不大的卫生间里，沪妮看着镜子里的自己，有了一些淡淡的怅然，洗干净的脸上，已经有了些许的憔悴，依旧是以前的模样和五官，却没有了以前的稚嫩，因为烟和常常熬夜的原因，皮肤已经开始粗糙起来，有点没有血色的青白，毛孔也已经粗大。沪妮有些伤感地把眼睛移开镜子，擦干净身上的水珠，穿上睡衣，把小小的不快很快地抛开，舒适地躺在了温暖的床上。翻开一本杂志，不能抗拒地点燃一只烟，痒痒的喉咙，已经一天没有吸到烟的滋味了。

床头柜上，有几个小小的镜框，里面放着妈妈黑白的照片，照片里有很好的阳光，投射在妈妈微笑的脸上，明媚安详。

看杂志不过十来分钟，睡意渐渐袭来。这是沪妮的催眠方法。兴奋了一天的大脑很难短时间的安静下来，慢慢地冲凉，看书，能够很好地让自己的神经安定下来，进入睡眠状态。

这时电话却突然地响起，不看来电显示，沪妮都知道是谁，在这样的深夜给她电话的，只有一个人，夏小言。

南方的相遇（二）

金子

小言在结婚两年以后，因为张勇的不忠把张勇告上法庭，一个很好的借口。天知道，拥有了财产的小言，再也不会因为仰视张勇而迷恋他，她要自由，要想要的幸福生活，要她喜欢的男人，漂亮的年轻的富有的可以刺激她荷尔蒙分泌的男人。成功地离异，然后得到了三条至理名言，第一：结婚，绝对能保护女人的合法权益。第二：男人永远喜欢新鲜的性伴侣。第三：一定要和你的男人结婚，而且一定要找有钱的男人。因为不管贫穷还是富有的男人，本性都是好色的，还不如找有钱的，而且一定要结婚，那样在离婚之后，才会有合理的赔偿。“男人，都是不想负责任的。”小言这样说。

小言就是这样带着张勇给她的两百万离婚赔偿来的深圳，然后在不短的一段时间里，抱怨法院的不公平，她没有能够和张勇平分家产。

在这间不大的房间里，两个女子一起生活了不到两个月，小言就搬走了。她拥有了属于自己的房，三室一厅的，房产证上写着自己的名字和身份证号。而且她自己的酒吧很快地就开张了。外加一个英俊而且荷包殷实的男子，顾鹏。小言如果决定要一个人，那么这个人一定得有足够的动作来表现他的诚意，就像那套三室一厅的房子。

从此她可以从容地生活，挑选自己喜欢的有钱或没钱的男人，只要她愿意。

“喂？”

“沪妮，你在干嘛！”背景是嘈杂的各种声音。

“看书啊，你还在酒吧里啊？”

“是啊，今天酒吧来了个新人，品质不错呢！”小言快乐地咯咯咯地笑起来，“怎么样？要不要过来看看？”

“算了，明天我还要上班呢。”

“你那个破班，有什么好上的？改天我给你介绍一个算了，女人，不要做得那么辛苦。”

“那你不也是在做吗？”

“你怎么不明白，我这做和你那样做是不一样的，我是自己做老板，你那样辛辛苦苦的，还不是让那些资本家剥削。”

“顾鹏不在吗？”

“他管我！……他啊，又出差去了！”

沪妮嬉笑着和小言瞎扯，在以前的许多个夜晚，沪妮就是这样来治疗自己强烈的诉说欲的。想说话，不管是和谁，只要说话。然后沪妮发现自己只有一个倾诉的对象，就是小言。

放下电话，让兴奋的情绪稍稍平复，看着天花板，让自己不要去想太多。对一个上班族来说，足够的睡眠是怎样的重要。

在自己的耳朵里放了两个耳塞，防止被半夜加班回来的上下左右的邻居吵醒，但要防止听

不到第二天早晨的闹铃声。拉灭台灯，沪妮很舒适地躺在了干燥温暖的被窝里。现在的沪妮已经学会了满足，过去的伤痕该淡的已经淡化，不能释怀的，也已经放进了心底。就象妈妈，最后看到的妈妈，这些都小心地藏著。有些东西，永远都是残缺的，永远是生活的断层，没有办法衔接。但不管怎样人都还得活着，活着，有时候是人努力的最基本理由。然后，就是要活得更好。

黑暗中，沪妮慢慢地睡着了，没有梦。已经很久没有梦了。

南方的相遇（三） 金子

开放式办公室里，沪妮抓紧时间整理着手里的资料，她和旁边座位上的两个女孩一样，做的是销售助理，经常面临的是一大堆的资料和材料，还有电话。

外面的天空已经越来越黑暗，不到下午五点，天都已经快黑了。这在深圳这样一个阳光明媚的城市里，是很罕见的。不停地有同事走到落地玻璃前，担忧地说：“不会是台风要来了吧，才六月呢，我的衣服还晾在外面的呢！”“那算什么，我的窗户还没有关呢！”

“梅沪妮！你今天加班吗？”坐在沪妮旁边的张影扭着头问，化着亮妆的脸忧愁地皱着。

“应该不会加吧。”沪妮看了看自己手里的东西，说：“最多在办公室多待十几分钟。”

“啊——！”张影用着台湾电视连续剧的腔调说：“齐丽也不加班，你们都不加班，就剩我一个人！”

齐丽扬了头说：“我昨天加到九点多还不是我一个人！”

张影就拿了电话定餐，边拨号码边说，“我的衣服全晒在阳台上的，不知道回去还有没有一件挂在那里。怎么六月台风就来了，也太早了吧。”

“这个季节，你还敢把衣服挂在阳台上晒。”齐丽不以为然地说。

“我那件五百多的白色套装第一次水洗呢，也挂在外面的。”张影嘟哝着，突然地大声起来：“喂，你家家乐吗，我要一份鱼香茄子饭！你在六点钟准时送上来啊！我是XX公司的，姓张。”

窗外开始有很亮的闪电，然后是轰鸣的雷声。办公室里因为这样的天气而躁动起来。

下班的时间到了，公司门前打卡的声音清晰地传到了办公室里，沪妮看了时间，匆忙地收拾东西，拿了每天必带的晴雨两用伞，向外走去。

公司的楼下，有不少的人站在那里，手里拿着伞，却不敢贸然地冲进倾注的雨幕里。沪妮和有的人一样，撑好伞，从容地离开了大厦。既然结局都是浑身湿透，就用不着去慌张地奔跑了。

雨大，风也大，沪妮牢牢的抓紧了伞柄，走到车站，那里挤满了打着伞却依旧湿漉漉的人。沪妮的下半身也已经湿了，银白色高跟皮凉鞋被水一泡，滑唧唧的不舒服。及膝的白底兰色斜纹的半身裙也已经湿漉漉凉冰冰地贴在了腿上，沪妮上身穿的是一件合身的白色一字领短袖丝质衬衣。本来很妥帖的一身装束，被雨水弄得有些狼狈了。

有一辆去蛇口的大巴停了下来，沪妮随了人流慢慢地向前走者。下班高峰期，能够上车就不错的了。

深圳人是积极的，每一个人都安静地向车上挤着，很安静地发现空位，保持了一定风度的快速地抢坐自己发现的空位，这里的人是矜持的，是内敛的，是克制的，但绝对是积极的。也许因为大家都是移民，没有太多有根的感觉的缘故。

沪妮上车，里面已经很拥挤了，而且到处都是水，车顶有一处在漏水，所有的人手里的伞都在滴水，湿漉漉地挤了一车本来衣着还算讲究的人。沪妮站着，调整到自己最舒服的姿势，她要站上四、五十分钟呢。

雨倾泻地下着，街上的积水越来越深。满满的一车人，和平时一样保持着沉默。不断有湿漉漉的人上车，下车。在经过四十几分钟拥挤的行程以后，沪妮在桂庙新村那个站下车，这里是深大的后门，离她的教室比较近。

雨大得惊人，雨点打在身上生生地疼，风也十分的狂暴。

走上天桥，路上的行人很少，天桥上也没有了平时的热闹，不多的两个行人撑着伞匆匆地经过。沪妮用力地掌握伞柄，但伞还是被滑稽地吹翻了，就这样沪妮被完全地暴露在了狂风暴雨之中。

旁边有人跑过，看着她善意地笑笑，顷刻之间沪妮浑身都湿透了，然后浑身上下都开始滴水，头发，睫毛，衣服，没有一个地方不在滴滴答答地滴水。沪妮因为自己的狼狈而懊恼，但又忍不住地想笑，有些尴尬，但不得不站在那里修理形状可笑的伞。她把伞骨用力地向下弯着，稍不留神，伞却被风给吹了出去，结结实实地撞在一个男子身上。那个男子和两个同伴一起，一人撑了一把大伞，却是胸部以下，全都湿了。

沪妮赶紧走上去，努力睁着被雨水迷糊住的眼睛，说，对不起。男子看着手里已经变形的伞，再看看沪妮，就把自己的伞递了过来。沪妮摆手说：“不了，谢谢你！”

男子不由分地说：“拿着吧。”就把伞塞了过来，细长的眼睛里有一种随意的亲切，沪妮的心不由得抖了抖，这双眼睛似乎是熟悉的。

“孟秋平！快点！”男子的同伴在叫他。

沪妮惊讶地看了这个面前挺拔英俊的三十来岁的男子，孟秋平。沪妮瞪圆了自己的眼睛。接过伞，看着男子飞快地躲进了同伴的伞下。

沪妮突然大声地问：“我怎么还你？”

男子回头笑着说：“不用了，不值钱的。”

沪妮站在那里看着他们下了天桥，朝着愉康那个方向走去。沪妮转回头，慢慢地走着，她看看手里的这把伞，很大，有一个手杖一样的伞柄，伞是暗蓝色的方格图样，很大方很男性。沪妮的心还在剧烈地跳着，她后悔刚才没有把他叫住。秋平，不会真的是他吧？

沪妮今天的课上得很心不在焉。秋平也生活在这座城市，一想到这点，沪妮就莫名地兴奋起来。偷眼看了一下放在课桌旁边的暗蓝色的方格大伞，一股温暖又辛酸的信息传遍了全身。秋平，那个山顶上奔跑的少年。

南方的相遇（四）

金子

台风已经过去了，深圳又恢复了她晴空万里，阳光明媚的模样。

沪妮坐在靠窗的位置，看着美丽的深南大道，这里高楼林立，隔离带繁花似锦。一切，都是别样的美丽。

依旧在桂庙新村下车，车还没有停稳，心却先兀自地跳了起来，很幼稚的感觉，但自己是真的不能控制。沪妮低了头，随了几个要下车的人向门口挪去。

走上天桥，慢慢的。天桥上已经恢复了热闹，小贩在路的两边摆了各种小摊，沪妮逐一地看，很认真，却不问价钱，也不理小贩们的招呼。只是不时地用眼角斜着台风那天那个男子来的方向，和前些天一样，什么也没有发现。沪妮已经慢慢地移到了天桥的另一端，今天没有课，沪妮又慢慢地往回挪着，买了几个香蕉，买了两个芒果，买了一袋水煮花生，再买了一束白百合，眼睛依旧不时地向那个方向瞥一下，怀着一些失望的怅然，沪妮慢慢地走下了天桥。

一路上，从来没有像这段时间这样的注意过街道的行人。沪妮依旧的走得慢，那双罩着一层冰一样的眼睛注意着能看到的每一个人。其实她没有问过自己遇到秋平以后怎么办，她只是想遇到他，也许不敢相认，也许脱口就会叫出秋平的名字，那都是后话，她现在最想的是遇到他。

街边有一家桂林米粉店，不大，倒也还干净，沪妮走进去，问那个黑瘦的女孩要了一碗三鲜粉，慢慢地吃着，眼睛不自觉地留意着街道上来往的人群。

沪妮这一桌还坐了两个年轻的女子，也是一身很规矩的装束，大概是哪家不大的公司的小白领吧。其中的一个女子化了有些浓重的妆容，小小的嘴唇抹得很是红艳，却苦了她要把一撮一撮的米粉送到嘴里，还不要弄花了嘴唇。于是吃就变得辛苦起来，尖了嘴，很细心地把一小撮米粉仔细地送进嘴里，再仔细地尖了嘴把米粉吸进去，然后如释重负地咀嚼两口，咽下去，又开始新一轮的辛苦。沪妮把目光移回街道，却看见一个穿着灰色西裤和灰色衬衣的男子，背着一个便携电脑匆匆地走过。沪妮的头突然“轰”地涌上了许多的血液，心也不由得跳得更快了。慌忙地交付钱，慌忙地拎上自己的一包东西，跑出去，那个人却已经不见了。沪妮紧走几步，依旧没有发现那个人的踪迹。

悻悻地站在路边，悻悻地往回走去。

南方的相遇（五）

金子

卫生间里，沪妮仔细地看镜子里的自己，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沪妮开始珍惜自己。以往，沪妮没有想到自己容颜真的也会变老，不管怎样的熬夜，喝酒，抽烟，她都一样的光鲜靓丽，但现在越来越发现不是那么回事了，以前稚嫩的脸现在已经成熟了，皮肤没有了以前的细腻和嫩滑，甚至嘴角两边的肌肉开始有些下垂。看着这些旁人注意不到的细节，沪妮感到了时间的可怕，心里生出一些人控制不了的恐惧。

一个人生活在这个世界，感觉是孤独的。但沪妮也相信，在冥冥之中，一定会有一个人像自己找他一样地在寻找自己，沪妮相信，不管他是谁，他一定会是自己的安全和温暖所在。但是二十七岁的青春已经开始脆弱，镜子里的自己和两年前比起来，已经不是那么生动和娇嫩了，于是不免地生出一些惆怅。沪妮看着镜子幽幽地想，如果真的能让她再遇到一个动心的对象，那就让他早点来吧，青春已经不多了，让他看看她青春的容颜吧，不要等到一切骄傲都不

在了的时候，他才出现，也不知道她曾经怎样地惊心动魄过。女人的虚荣，沪妮也是有的。

沪妮擦干净身上和脸上的水珠，仔细地给自己的脸上抹着护肤水，眼霜，保湿液。这些东西也不知道有没有用，但在心理上绝对是有慰藉的。

穿好睡衣出去，把电灭蚊器插上，一股让人有些窒息的味道散发开来。

沪妮躺上床，用耳塞塞住耳朵，翻了几页书，就拉灭了台灯，手机在床头柜上一闪一闪地发着绿光，沪妮不想关掉它，沪妮知道那不可能，但她依旧等待有一天的深夜，手机亲切地响起，那是个来自远方的呼唤，亲切甜蜜……

南方的相遇（六） 金子

沪妮没有想到，她能再遇见秋平，明白无误的。

那是在十来天以后，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

这段时间的深圳笼罩在一种气氛之中，那种气氛是在激烈的欢腾前蠢蠢欲动的喜悦。在国泰民安的社会，人们关心的是赚钱享受和恋爱，没有心思来想别的。但是香港回归，人们的爱国热情和民族自豪感被尽情地激发并释放了出来，许多的人都兴奋起来，很自然的兴奋起来。人们都真心实意地表现出激动和快乐，不觉得一点矫情和做作，发自内心的骄傲和激动。有许多的人在开始准备，要见证那天的到来。内地也有不少人涌来，在深圳等着那一天。然而深圳也有很少的人回内地“避难”，大多“避难”的人来自内地的偏远地区，家里人一封一封的电报催着，说有那么多的军队进驻深圳，怕打起来，于是有那么很少的一些人就请假回去了。

平素就很漂亮的深圳街头现在更是花团锦簇，彩旗飞扬。

六月三十号，天空下起了细密的小雨，但这不足以抵挡深圳人的热情。

沪妮没有去上课，她和小言一起，手里拿了国旗和香港区旗，早早地站在了街道旁边，

人群是沸腾的。沪妮平素一点不关心国家大事，但她也抑制不住地激动，她也想像旁边的女子一样，尖叫着跳跃，还肆无忌惮地大笑着。小言紧挽了沪妮的胳膊，高高仰着她美丽的，精心修饰的脑袋，低声嘟哝：“或许在家里看电视还看得清楚一点呢。”

“来都来了，就别想别的方式会更好了。”

“本来嘛！”

雨还在淅淅沥沥地下，头发上的水开始向下滴着，沪妮捏紧了手里的小旗，看着军队的车辆缓缓地开过。周围锣鼓掀天，人群涌动。

“我们去洪湖公园看焰火吧！”有人叫着。

提议提醒了周围很多人，一群人向洪湖公园走去。

新华宾馆对面已经簇拥了许多的人群，人们都紧盯了大厦上高挂的大钟，接近十二点了。雨依旧淅淅沥沥地下着。小言和沪妮被一群精力十分旺盛的年轻男女冲散了，沪妮一个人站在人群的外围，不安地张望着小言失散的方向。

“沪妮！沪妮！你进来啊！进来！”沪妮看到小言在人群里面，挥舞着手臂叫着，化过妆的眼睛下面已经是蓝黑的一片。

沪妮答应着，努力地向前移动。

“沪妮！”嘈杂中，一声惊异地呼唤被沪妮听到了，沪妮紧张地，没有张望，用耳朵来感觉那个人的存在，她不确定是不是自己的幻觉，因为这样的呼唤已经响起过许多遍了，只是在她心里而已，沪妮默默地向前挤着，耳朵努力地分辨着那声呼唤。“沪妮！”一个男子的声音，有些惊异，有些迟疑，有些欣喜。“沪妮！”声音来自不远的旁边，沪妮把头转过去，她看到一双眼睛在注视着她，有些迟疑，有些探询，那个天桥上的男子，因为他高高的个头，在人群中很容易地就发现了他。“沪妮？”男子迎着她的目光不确定地叫了一声。

周围的喧哗顿时地寂静了，时间停顿，连世界都退却到了一个看不见的位置。沪妮不自觉地张圆了自己的嘴，瞪大了眼睛，看着那个在人群中慢慢靠过来的男子，那个天桥上的男子，那个在荒芜的山脊上奔跑的英俊少年。沪妮又回到了从前，马车慢慢地在山间小路上爬行，铃铛发出“匡当！匡当！”的声音。沪妮的手里紧紧地抱着一小包东西，里面有妈妈的照片，黑白的，照片里边陈旧的明亮的阳光让沪妮感到一丝欣慰，因为照片里的妈妈是在那样的阳光下面，美好而平静。小包里还有秋平刚刚送给她的一本《格林童话选》，书上还留有秋平的余温。书的扉页写着高尔基的一首叫做《海燕》的诗，沪妮还不是很看得懂，但她知道秋平是要她坚强，像诗里写到的海燕一样的坚强。少年的情怀，是单纯的。

突然地沪妮感到了什么，她感觉得到。她抬眼望去，在那个冬天荒芜的山脊上，秋平奔跑着，向着他们出山的方向。马车“蹄——踏！蹄——踏！”地向前爬行，慢慢地。沪妮固执地看着那个奔跑的少年，马车远了，沪妮转回头来，固执地看着。少年站在了山顶上，面对着他们出山的方向，就这样伫立着，像一个剪影，那个剪影就这样留在了沪妮的心里，曾经一度以为，已经遗忘了，其实，一直地留了下来。

男子已经走到了沪妮的面前，他分明已经不是那个记忆中的少年，他长大了，脸上的线条也成熟了，一张打动人的行云流水的脸。他高了许多，也壮了许多。但他分明还是他，一样的眼睛，眼睛里是沪妮熟悉的光芒。“沪妮！”他肯定地叫了一声。

两个人就这样看着对方，隔着薄薄的雨帘，仿佛两个人从来都没有分开过，他还是他，她还是她。

“沪妮，真的是你吗？”男子温柔的声音，象秋平的，又不象。

“秋平？”她突然觉得冷，冷得想发抖。

人群涌动起来，十二点快到了。沪妮有些站不住，她身不由己地要随人流向前涌去。“沪妮！你过来啊！”小言还在那边叫着。秋平抓住了沪妮的手，让她不至于被人群挤走。

沪妮的手就放在了秋平的手里，做梦一般。跟着秋平在人群中涌动，沪妮又回到了从前，秋平带了她向他家里走去，她的脸上还挂着泪珠，她的手放在他的手里，很安全很温暖的感觉。她紧紧地盯着路面，很小心地走着，她唯一报答他的方式就是不要摔倒，不要给他添麻烦，好好地走完这段路。他们走得很快，她捂在绿色围巾里的嘴发出“呼哧！呼哧！”声音，他不时地放慢一下脚步，让她不至于累到……

沪妮偷偷地在自己的脸上掐了一下，生生地疼，这不是梦。她偷眼看了旁边的人一眼，正碰到他的目光，就象以往一样，什么都没有改变。

所有人的目光都盯紧了那个高挂在大厦上的种，“五，四，三，二，一……回归了！”整个深圳都沸腾了一样，焰火在空中盛开，人们欢呼着尖叫着，有的人甚至流泪，没有一点矫情和做作，很自然地激动，每一个中国人都能感受得到的喜悦和欢欣。

“回归了……”沪妮喃喃地说，脸上，已是湿漉漉的一片。

沪妮和小言彻底地冲散了，手机没有电了，秋平把自己的手机递过来。拨了小言的号码，被告知已经关机，大概也是没有电了。沪妮把手机递给秋平，两个人相视着笑笑，仿佛已经一起经历了一个世纪一样的熟悉和亲切。

深南大道依旧地堆积着许多的人，据说还有人要步行到沙头角去。

沪妮和秋平慢慢地向南山方向走去，有许多的话，却又不知从哪里说起。

“冷吗？”许久，秋平问。

沪妮摇摇头，说：“不冷。”

“没想到在这里遇见你！”

沪妮微笑着。

欢欣的人群不时从身边经过，舞动着小旗，喧闹着，发泄他们的快乐。沪妮走着，随了旁边的这个人一道，好象是许多年前的情景，却又真真的是在他们都已经长大了，长得面目全非以后，面目全非到一种不真实的感觉，就在那一瞬间，世界又不在了，所有都只变了无声的背景，两个人又回到了从前，那样叫人揪心的过往。

“秋平！”沪妮喃喃地低唤，眼睛迷茫地看着前方，一种不能把握的虚幻带着悲伤控制了她。

没有回答，身边的人只是抓住了她的手，就像以前的许多次一样，没有什么不同。沪妮心底涌起了许多的酸楚和幸福，那许多的酸楚和幸福纠缠着，憋涨在身体里，翻滚着，从眼睛里汹涌而出，流出像泪一样的东西。沪妮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僵硬着自己的头，没有让它偏转了去看那个已经不是记忆中模样的男子，她就想着他以前的模样，想着她还是以前的样子，穿着厚厚的小花袄，穿着厚厚的灯心绒的棉裤，脖子上围着绿色的围巾，把嘴和鼻都捂住了，只露了两只大大的眼睛出来。就这样走着，他拉着她的手，穿着藏青色的棉衣棉裤，慢慢地向前走着。

经过一个报厅，秋平买了一份报纸，把它打开，举在沪妮的头顶。其实已经没有用了，再细密的小雨，经过这么长的时间，单薄的衣服早就已经湿透了，沪妮额前的头发早就已经开始滴水，水滴绵绵的，很是温柔，周围的一切，都是温柔的。沪妮自己举了报纸，慢慢地向前走，仿佛这是一条没有终点的路程，一直可以这样走下去。

“沪妮！沪妮！”

沪妮循声看去，小言的白色宝马车拥挤地停在了叉路口的路边，后面紧跟的小车已经不耐烦地让喇叭响成了一片。

“上车啊，沪妮！”小言探出头，凶恶地对后面的车喊：“催什么催！赶着去投胎啊！”

“那，我先走了。”

“好！我再跟你联系。”秋平看着她，目光令人心碎地温柔。时光令人晕旋地倒置，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

关上车门，看着站在雨幕里的男子，不知是什么情绪让沪妮感到轻飘也感到郁重。

“刚淘的？”小言低声地问，语气兴奋而且充满好奇。

“一起上车吧，我送你回去！”小言很仗义地招呼秋平。

“不了，谢谢！”男子的自尊不允许自己搭乘刚刚相逢的，梦想中女子的便车。

“再见！”沪妮挥了挥手。

“再见！”

秋平突然地把身子探在车窗前，制止了要发动的汽车，“我还没有你的电话号码呢！”

“哦！”沪妮惊觉，手忙脚乱地掏着纸和笔，把一串长长的号码留在了纸上，像留下了最具诱惑的希望，递给车外的男子。

“再见！”

“再见！”

“……刚淘到的？”小言再一次兴奋地问。

“不是。”

“看你那骚样！还不是呢！”小言低笑起来。

沪妮还是忍不住地微笑，然后笑出了声，“太巧了。”

“真的发骚了？很难得哦！”

“你才发骚了呢！”

“我是发骚，我常常发骚，有不发骚的女人吗！那还是女人吗！”小言振振有辞：“有像你这样的女人吗，没有男人的精液滋润的女人，是很容易枯老的！”

“……受不了你！”

“真的，像你这样真是没意思，找到一个马虎吃得下的男人就那么难？”

“……没你胃口好。”

“你啊，就是抱的期望值太高了，把条件放低一点，你会享受到很多生命的乐趣。就像上次给你介绍的李兵，有钱，长得也不赖啊……”

“他一点气质也没有！一点男人味都没有。”沪妮想起那个长相端正身材高大，但一点都不气宇轩昂的男子，好象那个男子的嘴唇还特别的红润，看着让人心里像爬过许多的毛毛虫一样难受。

“刚才那个有男人味？”小言把腔调放得很是放浪。

“……”沪妮还泡在喜悦里，“是孟秋平，小言，你敢相信吗，我居然在这里遇到了孟秋平。”

“就是你跟我说过的你小时候的那个，那个帮你打架的孟秋平！”小言看着前方，街灯把她漂亮的脸照得忽明忽暗，在这些年里，她无疑是发生了很大变化的，以前那个漂亮的小丫头不见了，现在的小言举止优雅华贵，看她优雅的举止和表情，你大概不会想到会从她美好的嘴唇里吐出这样的话，“不会吧！这么浪漫！那他现在是在做什么？有钱吗？有钱的话，你不是就可以考虑有个结婚对象了？……如果没有钱，你也可以有个不上台面的男朋友了！解决一下需要也是好的，看他的样子也是蛮帅的，就是不知道，……能不能干！”说着就笑起来，笑得很放肆。

“你怎么这样说啊！”沪妮大声地制止：“怎么什么事情从你嘴里说出来，就变味了呢！”

“本来嘛，有时候我都在想，你怎样来解决你的问题啊？你不要告诉我你没有欲望啊，你不会……”小言把脸转过来，看了沪妮意味深长地笑：“自慰？”

“你以为啊，都像你一样，缺了男人就不能活了。”沪妮不想跟小言急，她说不过小言，小言对“性”在沪妮这个朋友面前是从不忌讳的，沪妮也不会感到尴尬，两个亲密女人彼此分享私密话题，很自然不过。何况小言是那样地“豪爽”。

“本来嘛，吃、穿、住、行、性，是人生活的五大要素。你啊，就是这么不现实。”

“我有不现实吗？”

“谁在这样的年代写小说，小说里还没有什么性描写，谁就不现实。都什么年代了，还在做这样落伍的事。‘作家’？坐在家里的就叫‘作家’。”

沪妮沉默了，她的生活状况缺少说服力。

南方的相遇（七） 金子

把镜子上的雾气擦掉一块，沪妮仔细地审视自己，秋平没有看到她前些年的玉洁冰清的美好，但她现在也不是特别的不堪，还好，她依旧还能算是美丽的。

用吹风把一头的湿发吹干，再用梳子梳，却扯下一大把的头发，沪妮心里有压抑的惶惑，据说许多深圳人都掉头发，因为压力的缘故。沪妮把一撮毛茸茸的头发团了团，扔进马桶里冲走了。然后看着镜子里的自己，眼睛里就流露出一些不能把握的悲凉。沪妮明白，一个人的一生，有许多事情都是自己不能把握的，就象一个人的衰老，还有别的。

穿了睡衣出去，把灯关掉，就在黑暗中坐着，思绪遥远。耳边有蚊子“嗡嗡”的声音。沪妮起来，摸索着把灭蚊器插上，灭蚊器上小小的红点亮了起来。沪妮转身看到放在墙角充电的手机，它的指示灯闪着绿色的荧光，一闪一闪的，是等待的信号。等待一个遥远的，未知的呼唤。

手机始终沉默着，沪妮暗笑自己的迫不及待，已经是这样的深夜了，一切都应该平静下来了。

但这个夜晚是无法睡去了，思绪被拉了回去，又抛了回来，感叹神伤的一个夜晚。沪妮索性坐了起来，点燃香烟，慢慢地吸着，一只又一只，红色的小点在黑暗中一闪一闪的，兀自癫狂。

角落里的那把暗蓝色的方格大伞静静地，发散着温暖的信息。

索性起身，打开电脑，浏览一下新闻，就去了聊天室。在聊天室里，沪妮是安静的，她不喜欢交谈，哪怕是不相识的人，在这里，沪妮更不知道怎样地开口，说出许多希奇古怪的有意思的话。有人在她打招呼，沪妮简单地应答，然后看别人聊天，热闹，在旁边感受一下就好了。

天渐渐亮了，身体有虚脱的软弱。烟灰缸里蜷缩着许多被摁得弯曲了的烟蒂，燃烧过后没有灵魂的躯壳，看着它们，沪妮的心惶惑地颤了颤。赶紧起身，洗脸梳妆。镜子里，一张疲倦憔悴的脸，二十七岁的青春，是脆弱的。

往脸上细密地上着妆，蜜粉，眼影，眼线，睫毛膏，腮红，唇彩，彩妆下，一张美艳动人的脸。沪妮有预感，她会再见到他。

倒了一点卸妆水在化妆棉上，慢慢地把自己脸上的妆抹掉，然后上了一个和平时一样的淡淡的妆。穿上一条白色的及膝短裙，配一件黑色的合身的弹性T恤，长发柔顺地披散下来，那双珍珠白的细高根凉鞋，再配一个白色的挎包，此刻的沪妮看上去是美丽脱俗的。

比平时出门的时间还早半个多小时，不想再在家里捱了，早一点走车也不挤。

南方的相遇（八） 金子

“梅沪妮，报表做好了吗？”一个叫林霄的销售经理站起来，把头探出暗蓝色的隔离板问。

沪妮惊了一下，说，就好。键盘上的手指动得更快了。工作是非常重要的，在这个物质社会里。敲完最后一个数字，打印出来，就给林霄递了过去。

每天上班都有做不完的琐事，常常得会觉得乏味没意思，总觉得有什么更有意义的事可以做，但什么事会是更有意义的呢，写作？但那不能保证让自己吃饱穿暖。换过那么多份工作，事实上都是“我假装给老板干活，老板假装付我工资。”或许是因为每一个工作流程分解得细的缘故，让人觉得自己好象没有做什么要紧的有意义的事。

打了几个电话落实一些情况，然后再做文字工作。为了每个月的两、三千块钱，把自己的精力都耗了进去，几乎没有别的精力来为自己打算。拴在一些无关紧要的位置上，做着一些平淡无奇的小事……

“梅沪妮。”林霄把报表放在了沪妮的面前，打断了沪妮不着边际的臆想。

沪妮抬头，看见林霄有些恼怒的脸。

“你看你，怎么这么粗心，赶紧改一改。”林霄没有过多的责备，但看着自己犯的错就够沪妮冒了一身冷汗。她在价位的数字上多加了一个零。她犯了一个低级而严重的错误。还好林霄还没有呈上去。

沪妮赶紧红了脸修改，暗暗地责备自己的胡思乱想，一向她的工作都是很认真的，因为她深知只有认真的工作才能保证自己的衣食无忧，才能保证自己在这个平庸但对自己的生计来说很重要的位置上长久地呆下去。

每一份工作都是马虎不得的，不管它有多乏味简单，只要你还不失去这份工作，你就要

认真地对待。沪妮这样对自己说。但是沪妮终究是有些魂不守舍的，秋平的影子在脑海里挥之不去，年少的秋平，现在的秋平，还有包里沉寂的手机。沪妮的心平静不下来，一天的时间是这样的漫长，而她的盼望又是那样的迫切。秋平会给她电话，他说了的。他会约她吗？沪妮忐忑不安，患得患失。在这一天中，她无数次地提醒自己，不要抱什么幻想，不要有希望。在这一天中，她自己和自己挣扎，怅茫忧伤，筋疲力尽。

五点半，秋平的电话还没有来，手机安静地躺在办公桌上，像一块坏死的机器。

磨磨蹭蹭地收拾东西，失望是一口深不见底的黑洞，把沪妮活生生地吞噬了。

“走啊！”同事们招呼着。

沪妮强打精神地微笑，附和着，慢慢向外面走去。他一定是已经有自己的生活了，沪妮想，然后看着已经晴空万里的蓝天，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也许这样是最好的。

南方的相遇（九）

金子

坐在教室里，沪妮被她自己的不着边际的思维牵引着，不得安宁。讲台上，老师很乏味地讲着，老师的嘴一张一合，从里面吐出许多的声音，沪妮却不能完整地捕捉到一句完整的。台下的同学很少，大概是因为昨天晚上睡得少的缘故，今天都想要早点回家，补补瞌睡的亏空。

不多久，沪妮就发现今天自己坐在这里完全就是徒劳的，什么也没有听进去。但她还是宁愿选择坐在这里，至少这里可以对她没有边际的思维有那么一点点的约束。

老师整理了一下自己的课本和讲义，出去了，教室里传来“噼里啪啦”的椅子翻起来的声音，下课了。

走出教室，天已经黑尽了，深蓝的天空中，是闪烁的星光和寒冷的明月，在深圳这样的城市里，居然还保持了这样洁净空透的星空，不能不让人感到欣慰。

匆匆地走过校园，经过那些或三五成群，或形单影吊的青春洋溢的大学生，沪妮明白有的东西是真的回不来的，像已经失去的青春，还有身体的变化。沪妮下意识地抚摩了自己的小腹一下，那里现在都还隐隐地觉得疼痛，一直痛到了心里。

沪妮再一次地检查了自己的手机，它还有电，而且信号很好。

走上被暖暖的路灯照得灯火通明的天桥，这里依旧地热闹非凡，小贩们都不吆喝，只把价格用很大的字写在纸板上，然后眼睁睁地期待每一个路过的人走近他的摊位。然后热情地向你介绍他的水果的新鲜和味道好。

那个画肖像的男生还在那里，没有客人，但他还是在画，他的前面坐了他圆脸小眼的女朋友，女孩看着她的爱人，满眼无法掩饰的近乎崇拜的爱慕。今天经过这里，沪妮有格外揪心的疼痛。她匆匆地离开。

经过学府路，然后又去了那家米粉店，要了一碗三鲜粉，坐在可以看见街道的座位上，沪妮记得有一次她在这里看见了一个很像秋平的男子。

手机依旧死一般地沉寂着，像一块坏掉的破铁。沪妮把手机放在桌子上，看着它，怀疑它真的已经坏了。

米粉端上来，慢慢地吃着，心里说服自己，现在时间还早呢。

同桌坐了一个三十几岁的女人，和一个背了一个小包的五、六岁的虎头虎脑的男孩。女人穿着不太讲究的职业套装，脸色因为长期的疲倦而灰暗着，烫过的头发胡乱地被挽在脑后。母子两人抱了一碗米粉“呼——哧，呼——哧”地吃着，男孩很认真地吃，却难免地却把米粉拖了一桌子，于是桌上身上脸上，全挂了白丝丝的米粉，女人就急了，一边拍打着男孩身上的污物，一边从桌上的纸筒里揪了纸给男孩擦脸，然后焦灼地训斥男孩。但男孩依旧地吃地香甜，一筷子米粉又夹了出来，一小部分塞进了嘴里，大多都又洒在了衣服上和桌上，女人恼了，长期紧张的生活让她的脾气恶劣，她一巴掌打了过去，一下把男孩的筷子打掉了，男孩嘴边还挂着两根米粉就咧了嘴哭起来，很伤心的样子，女人还在高声的呵斥他，然后拿了一双新的筷子给男孩。男孩很快地止了哭声，脸上还挂着眼泪，就又开始香甜地吃起来。

沪妮看着那个小孩，心里有心痛的感觉让她难受，匆匆地吃完碗里的东西，在女人的高声训斥声中，离开了米粉店。

心情就这样地低落了下来，那样不堪回想的童年时光，还有那穿着藏青色衣裤，剃着锅盖一样头发的秋平，给她最多安慰的秋平。沪妮握紧了手里的手机，时间还早，现在时间还早，她会等待，等待来自他的温暖的呼唤。

回到屋里，还不想冲凉，怕呆会秋平的电话就会过来。衣服也没有换，就这样坐在桌前，面前摆了书，却是一个字也看不进去。十点了……十点零五分了……十点过十一分了，时间一点一点，一点一点，慢慢地慢慢地，艰难的爬过，周围出奇地平静，听见的，只是寂籁的声音。

手机已经从桌上移到了床上，不想再看着它了，不想太注意它了。

白炽灯把房间照得很明亮，却也清白的冰冷着。

香烟还在指间燃烧，慢慢地，无奈地想要把寂寥都燃烧掉，却不知道烟雾弥漫的，是更深更远的，挣不掉的寂寥。

走廊上有脚步声匆匆地走过，偶尔还夹杂着轻快的口哨声。不知道是谁把电视的声音开得很大，里面正在播放着一部英文版的片子，很大的动静，应该是个战争片，要不就是科幻片。楼下有人大声地叫楼上的人。但是这些声音都是和沪妮无关的，那些只是电影放映时的背景音，和沪妮无关。

改变了一下自己坐的姿势，把烟蒂摁灭在烟灰缸里，然后再掏出一只555，啪的一声，打火机的火头上就跳跃着一小团火焰，很热烈又很温顺地燃烧起来。沪妮把火焰凑过来，慢慢地点燃香烟，慢慢地喷出一口烟雾，看着飘渺的，没有一点表情的烟雾把自己轻松地推向寂寥的深渊。

慢慢地，开始找借口来说服自己，秋平一定是在加班，要不，就是把纸条弄丢了，他其实是想给自己来电话的。

慢慢地把自己的衣服脱掉，心里有一些麻木的疼痛，或许，她真的是不应该对他抱有任何幻想和希望的，毕竟，他们分开那么多年，或许，他不是那个记忆中的秋平，不是那个山顶上伫立的少年，在分开的这么多年里，那个少年的秋平已经成长了，成长成了一个陌生的男子。

去到洗手间，看到镜中的自己，落寞寂寥的脸上，挂了清冷的两行眼泪，不禁惊觉过来，提醒自己不要盲目地陷落。但又被自己说服不了，只好怀了欲罢不能的疼痛，把自己放在了花洒下面，指望那细密的小水注能够多少减轻心里的烦躁。

低头看到小腹上横卧的疤痕，心里的痛才像决堤的洪水一样从眼睛里汹涌而出，不管秋平

是怎样的姿态，她还能吗，她还有能力吗。沪妮听见自己喉咙里啜泣的声音，仓促而混乱，里面透着的绝望让她自己都毛骨悚然。

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痛惜生命里曾经失去的东西，残缺后对完整的渴望。

南方的相遇（十）

金子

秋平始终没有来电话。

沪妮平静地接受，或许这样是最好的，没有开始，没有挣扎，没有痛苦。山顶上的少年，真的长大了，他应该有了自己的生活了，走出了那段已经陈旧的岁月。

经过天桥，有了一些淡淡的惆怅。走下天桥，那丝惆怅还在。

房间的角落里，安静地立着那把暗蓝色的方格伞，像是来路不明的突然入侵物，不知道该怎样处置的好。

夜里，总会想起那个下着细雨的回归夜，夜幕里动人心魄的面容和令人心碎的目光，时间久了，常常地怀疑那是不是梦里的情景。但消失的影像是那样的真实，真实的就像昨天才发生一样。

枕头边静卧的手机，在黑暗中耐心地闪烁着绿色的小亮点，但它始终是像坏了一样，太过安静，太过死寂。

日子就这样继续，波澜不惊，不能自己地随波逐流。

一切归于平静。

当然，沪妮没有想到自己留给秋平的那一长串电话号码里，有一个数字是错误的，也没有想到在这个城市里，有一个人为了找她已经拨打了许多的错误电话。沪妮也不知道她在怅然若失的时候，有一个人也同样地为此而感到惆怅。

城市里没有回应的呼唤。

没有边际的等待。

南方的相遇（十一）

金子

夏天很快地过去，秋天，冬天，也都在平静中度过。时间就是这样飞快地过去，不考虑人的年轻是怎样的可贵，自顾自地按了自己的心愿飞快地赶路。时间，也是人逃不掉，控制不了的，再伟大的英雄人物，也逃不开时间的纠缠，无奈地任由自己从年少的英姿飒爽，变到老年的垂暮。

沪妮的时间也是这样无声无息地划过，无声无息地没有留下一点痕迹。

一个很平常的星期天，沪妮和小言在天虹商场里慢慢地挑选。星期天的商场人是很多的，多得让人感到有些窒息。

小言兴致很高地不厌其烦地比试了许多件衣服，当然收获也是很大的。两个人的手上，已经拎了许多精美的袋子。而小言不停随着商品转动的兴奋的眼睛让沪妮知道，她的朋友还没有打算离开的意思。

“这件，沪妮，这件你穿肯定好看的！”小言摆弄着一套银白色的裙子说。

“小姐你身材气质都这么好，穿上肯定很好看的。”服务员不失时机地劝说。

“那试试吧。”沪妮淡淡地说。

“好累！”小言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翘着腿，很悠闲地四处张望。

在异乡，朋友似乎变得异常地重要。总之沪妮和小言每个星期几乎都要见一次面，空余的时间，寂寞的时间，一定要找对方来填充，不找不行，心里欠着难受。

沪妮在试衣间先看了衣服的价码，六百多，沪妮决定只是试穿一下。因为经济的原因，沪妮的占有欲肯定是没有小言强的，她可以很平静地放弃自己非常喜欢的东西，从小就可以。

穿好衣服出来，很随意地照照镜子，抵挡着小言夸张地赞美。然后进更衣室把衣服换了。

“怎样？不好吗？”小言不解地问把衣服递给服务员的沪妮。

“走了，一般的，不怎么喜欢。”然后沪妮在小言的耳边轻声说：“太贵了。”

“几千？”小言惊讶地问。

“六百多。”沪妮感到自己的底气不足。

小言把眼睛翻到了天上，做出一副打死也不能理解的样子，就像她生来就穿六百多一件的衣服一样。然后回头，让服务员开票。当然，沪妮是不允许自己的朋友给自己付钱的，绝对不能允许。

拎着计划外突然添置的一件“贵”的衣服，心里有占有的喜悦，也有一些自责，这个月的银行卡里，毫无疑问地要少六百多块钱。

“找个老公吧，你又挣不到大钱，找一个人来让你变成有钱人，这绝对是一条捷径，比你读一百个在职MBA都管用。”

“我还想找一个呢，但是也不能什么人都要啊，至少找一个过得去的吧。”

“你眼睛长到天上去了？你也不看看你，都快三十的人了，现在的小姑娘一代一代地冒出来，比你漂亮的多了，还那么挑。我带你看的那几个，绝对配你绰绰有余，你倒好，一竹竿全给打死了。那几个人可都是有房有车的”

“……我就是对他们没有感觉。真的，不是我硬要抵触，就是没感觉，不骗你。”

“或许你该去医院看看？”小言很认真地说。

“看什么？”

“看你是不是性冷感，如果不是，你应该是需要男人的啊，那样你对男人的要求就不会太苛刻。”

“你才性冷感呢！”沪妮有些恼火小言说这些事就像说一只猫一只狗一样地随便。

“生气了？不会吧，越来越小器了。”小言看着沪妮坏坏地笑。

“……这里的東西样式都太规矩了。”小言说。

“那你还买了那么多。”

“总可以淘得出一些东西的嘛。唉，这么大的一个城市，购物都没有特别集中的地方，没有特别密集的商场。……现在重庆变化可大了。”

“是吗？我好久没有去过了。”

“解放碑那一块好多大型商场，修得好漂亮，要逛，怕是几天都把那些商场逛完。……以后我老了，还是得回重庆，天天吃重庆火锅和小吃。”

出了天虹商场，把手里的东西放在车里，一人手里拿了一个冰激凌，往华强北里面走，在有精力的时候，步行可以发现很多意想不到的东西。

一个小乞丐粘了上来，用脏手来拉扯沪妮的胳膊。

“干什么！滚一边去！”小言回头厉声呵斥。

小乞丐也是见过世面的人，琢磨得出人的心思，拉着沪妮的胳膊嘴里发出一些不知所云的声音。沪妮对乞丐的同情心已经所剩无几了，但还是摸出一张零钱，被眼疾手快的小乞丐一把抓了过去，一溜烟跑了，回头露出调皮的笑。

“干嘛给他钱！我最讨厌伸手向别人要东西的人了！要钱自己挣去啊！做鸡的都比他们这种人强一百倍！”

“还不是想让他赶紧走开，粘着人，多烦啊，再说，他好小呢，靠什么挣钱啊。”

“不会去捡垃圾卖报纸啊。”

路旁传来很蹩脚的黄梅戏唱腔，是一对眼瞎的夫妻，丈夫坐着拉二胡，妻子拄着拐杖，她只有一条腿，然后很卖力地唱着《天仙配》。

两个人不由自主地停了下来，走过去，放了一张钞票在他们面前的碗里，似乎是要针对刚才对待小乞丐的行为，说明自己其实是有同情心的一样。然后，小言说：“怪可怜的，而且，他们也是在靠劳动吃饭呢。”

沪妮笑笑，为她这个感性的漂亮朋友。

没有目的地向里面走着，看旁边专卖店的衣服。手里的冰激凌舔完了，就抱了两份爆米花，边吃边走。

越是走在人头涌动的街头，越是感到两个人的亲密。

深圳看上去是年轻时尚的，不止是因为它效果图一样漂亮的街景，还因为到处年轻而且精力充沛的年轻人，一到休息日就白开水一样泛滥的“休闲”情怀，自制的“休闲”激情。大的

压力之下，找着一点缝隙，难免夸张地发泄一下。

裹杂在这样的一群人里，难免感到空气的躁动。失业，就业，金融危机，偷盗，抢劫，杀人，强奸，都暗藏在看不见的角落里，把它浮躁的气味散布出来，所以城市的气味，永远地丰富、光彩、晦暗。

两个女子很自得地走在大街上，为一点小小的事情开怀大笑，再为一点小小的事情大声地争论，然后惺惺相惜对方已经不是特别年轻的美貌，在对方摇晃的湖水中窥到自己的投影。

沪妮常常地感觉，如果没有小言，这座城市就是苍白的。

但现在显然不是，两个女子兴致勃勃地走进一家音响店，想要在琳琅满目的货架上找到可以让自己露出或“金庸”式或“琼瑶”式或“王朔”式的神情的音乐碟。

随着货架慢慢移动，小言在不远地地方散发着香奈尔的味道，还有她嘴里爆米花微弱的脆裂声。

有什么东西在自己脸上摸索，沪妮不自觉地抬头看去，对面，划破时空的注视，来自回归夜的那个孟秋平，来自少年时代的英俊少年。突然地，一切都安静下来，像电影里黑白的背景，生动的，只是对面的男子和呆立的自己。

两个人就这样看着，时空像高速列车一样错乱地穿梭，过去，还有未来，仿佛就被他们这样看进了彼此的眼睛里。

绕了一个大大的圈，又回到了原地，仿佛宿命的安排。

突然成长的过往（一）

金子

电话铃的声音在黑暗中特别的尖利。沪妮蹲在那里，看着显示屏发着绿光的手机，呆在那里，不敢上前。现在的他，还是以前的那个秋平吗，经过那么多的时间，还有多少东西是没有改变的。沪妮突然地感到悲凉，为什么要让她在这这么多年以后才遇到他，为什么要让她在这这么多年以后还要遇到他。无奈和悲伤的过往，齐齐地涌上心头，化做冰凉冰凉的水珠，从眼睛里流出来，滴落在她茫然的脸上。

沪妮依旧蹲在那里，看着那小块绿色焦躁地闪动着。她知道只要她走过去，按一下那个接听键，她就可以听到他的声音，陌生又熟悉的声音。但她就是没有走过去的勇气，或许希望比现实是更柔软的。电话铃响过以后，一切都归于平静，静得出奇。

沪妮慢慢挪到床上，看到手机上一个陌生的号码。悠悠地叹口气。

慢慢地下楼，想着昨天他还拉了她的手，在这个楼道里摸索地攀着，心里有一些的欢悦，但不乏沉重。毕竟是事过境迁，今天的太阳比起十几年前的，应该是新了许多的。沪妮眯缝着眼看着刚刚升起，还不是很晃眼的火球，感觉自己仿佛是经历了许多年的老人一样，今天的她，也不再是昨天那个系着小辫穿着花袄的小女子了，有些东西失去了，就永远地不会回来，找不回来的。

沪妮叹了一口气，走下最后一级台阶。向外面走去，低了头，大步地走着。

“沪妮！”一声低唤，像是从梦中发出的声音。

沪妮顿住了，她依旧保持着刚才的姿势，只是用自己的感觉来确定声音是否真实。

“沪妮！”陌生的却也熟悉的呼唤。

沪妮轻轻地呼出一口气，转回头去，秋平站在那里，很固执的姿势，就像那年他站在山顶上的姿势。沪妮注意到他换上了整齐的西服，很干净整洁的一身，上班族的标准形象，一个这座城市到处可见的普通男人，不同的是，他是秋平。

“这么早？”

沪妮说：“是啊。”

“我们一起。”秋平走上来，看着沪妮说。

沪妮把眼睛移开，他和少年时的秋平总是有一点接不上轨，但他明明又是秋平。沪妮转身，慢慢地向前走着。他的身上，散发着一股清新的味道，没有烟味，也没有香水的味道，是干净的太阳和甘草的味道。

“我昨天晚上回去以后给你去了电话的。”

“……我没有听到。”

“我想也是，都这么晚了，你应该睡了……”

“……”

“我今天早上一定要见到你……不然我心里不塌实。”

“……没想到你住得这么近。”

“是啊，这两年我们竟然住得这么近。”

很近就到了街边，这里有204路车可以坐，沪妮没有停下来，继续朝着深南大道的方向走去。她感觉到自己的身上已经在出汗，手心里，也是湿漉漉凉冰冰的汗水。

“你还好吗？”秋平问。他们的话不多，莫名其妙来的拘谨，让两个人都有些沉默。

“嗯，还好。”沪妮把眼睛从路面的石板上收回来，转头很轻松地看了他一眼，然后笑了一下。秋平的胡子刚剃过的，下巴上青青的一片，他已经长大了。沪妮有些怅茫地想。

“叔叔阿姨还好吧？”沪妮问，她喜欢自己的这个问题，这是他们共同经历过后才会有过的问题。

“好……上个春节回去他们还念叨着你，说不知道你现在怎样了？……”秋平转过头看沪妮，却看见她眼睛雾蒙蒙的一片，就把话打住了。

走上天桥，沪妮笑着问：“你记不记得刮台风的那天？”

秋平疑惑地看她。

“在天桥上。”沪妮微笑着提醒。

“那是你吗？”秋平惊异地问，那天他没有注意那个女子的容颜。

沪妮点头说：“我听见你的同伴叫你的名字。”

“那你怎么不叫住我？”

“……我没有反应过来。”沪妮低了头说，然后笑笑。

秋平也笑了，说：“是啊，太突然了，我那天听见别人叫你，我都不敢相信真的是你。”

沪妮笑笑，没有说话。

两个人都笑起来。走下天桥，等车的人还非常的少。刚好有一辆113大巴开过来，沪妮就上了车，秋平也跟了要一起走，沪妮忙说：“你不用送我的。”

“我也是这趟车。”

沪妮红了脸暗自责怪自己的自作多情。

突然成长的过往（二） 金子

花团锦簇的市政府门前，两个石雕的奋力拉犁的牛依然保持着那样的姿态。秋平指了指石雕说：“你看，这就是深圳人，深圳就是被许多这样的人建设起来的。”

沪妮看着石雕，心里有一些感动，秋平还是那样的单纯，带点正直的单纯。

今天的路程似乎特别的近，秋平一再地说时间还早，就跟沪妮下了车，穿过马路，在一座大厦前停下，沪妮说：“你该去上班了，时间不早了。”

秋平看着沪妮，眼睛里有那样令人心碎的温柔，他说：“我看着你进去。”

沪妮笑笑，走上墨绿色大理石的台阶，拐弯处，回头看，一个她熟悉又陌生的男子，一个气宇轩昂的英俊男子，转身向车站走去。

进了电梯，心还在快节奏地跳动，深深地呼吸，让它慢慢地平复。

办公室里还没有人，实在是太早了。沪妮赶紧站在窗玻璃前面，看着楼下能看见的地方，人来人往，她发现不了秋平。慢慢地坐下，心里有些惶惑的幸福，却也是不安的。

中午时分，小言的电话来了，电话里小言打着哈欠问：“昨天你那个帅哥怎样？表现不错吧？”现在起床，对小言来说太正常不过。

“什么话？”

小言轻笑，说：“你不要瞞我，他都送你回去了。我不想打搅你们的好事，昨天才没有给你电话的，怎样嘛？还不错吧？一看就是那种比较有‘实力’的男人。”说完，又是一阵轻笑。

沪妮有些恼了，很好的感觉，小言让它变得猥琐起来。沪妮说：“你再这样说，我挂电话了！”

“真生气了？”

“你说呢？”

“算了算了，算我没说……”

在这座城市里，非常盛产的是未婚男女，和泛滥的一夜情。小言的态度沪妮不能太过不满，事实就是这样。一个避孕套，一杯红酒或咖啡，一次平淡或不平淡的邂逅，一点想要放纵自己的欲望，一对有些寂寞的男女，一句“不知道谁玩谁呢”，成就了这座城市里多少的激情故事，或激烈的，或乏味的，充斥了城市的各个角落。……但沪妮不想要这些，在经过肖文以后，她珍惜自己犹如珍惜处子之身，不要和谁玩儿，不再和谁玩，不要那样的游戏。她没有那样的功力，来玩感情游戏，所以，她只有珍惜自己。

只是，她还有能力接受孟秋平吗？这是个棘手的问题。

下班的时候，手机突兀地响起来，铃声足以把疲惫的心击得支离破碎。

沪妮在自己的包里摸索着，越急却越是摸不到那小小的一块。好容易摸出来，看见上面果然显示的是那个已经熟悉的号码。沪妮已经坦然了许多的心，突然地又被撩拨了起来，期待，不安，激情涌动，她的身体里，几乎不能承担这样复杂的情绪，她想要崩溃。昨天初见秋平时的勉强的淡定她已经没有了，经过一天的回味，经过一天的等待，经过一天的挣扎，少年时就隐藏着的情愫，在没有他的时间里反复咀嚼的有他的过往，都引发着她对他的渴望像火山一样的喷发出来。但她还得忍耐，痛苦来自她必须忍耐。

“喂？沪妮？是你吗？”秋平遥远却明明又近在咫尺的声音。

“是我。”一天徒劳的挣扎，让沪妮有些虚弱。

“你怎么样？还好吗？”

“好。”

“今天我要加班……”

“哦。”无端地感到释然。

“没有别的事，我改天再给你联系。”

“好！”挂断电话，看着遥远的天际，如果真的就这样停下来，该有多好。

突然成长的过往（三）

金子

躺在床上，眼睛却看着不能够黑尽的黑暗。近来发生的一切太过突然，也让人感慨万千，突然地就有了要倾诉的欲望。好久没有动笔写过小说了。

因为太多的感慨而无从下笔，先取名字吧，书的名字，一个很古旧的故事，从山里出来的故事，从昨天一直到今天，昨天像燃烧过后的灰烬，在今天的阳光里漂浮。《时间灰烬》，对，就叫时间灰烬。

沪妮起身，打开灯，打开电脑，坐在椅子上，可以用心潮澎湃这几个字来形容，却写不出一个有意义的字来。

灯光下，手机突兀地响起。沪妮看着它，站起来，抓起在墙角充电的手机，那个她已经熟悉的号码。

“秋平。”

“沪妮，你还没有睡？”秋平透着成熟男人味的带磁性的声音。

“你怎么知道？”

“我在你的楼下，我看到你的灯亮了。”

沪妮走到窗边，撩起窗帘的一角，不大的空地上，秋平站在那里。

“你出来好吗？我想看看你！”秋平的声音低柔轻缓，像施过魔法的薄雾，让沪妮轻飘起来，模糊起来。

沪妮摩挲着打开房门，走到走廊上，她还穿着白色的，带蕾丝花边的睡衣。她看见了那个在山顶上伫立的少年。

关了手机，什么也不想去想了，她向楼下奔去，童年温暖的延续，少年萌动的情愫，现在无法抵挡的让人不安的诱惑，她奔了下去，不管了，什么也不管了，只要这一刻吧，就当老天只给她这一刻吧，她要珍惜，哪怕就是这一刻啊。

拖鞋在楼梯上发出“踢踢塌塌”的声音，穿着拖鞋的脚[跑起来有些吃力，可是秋平在下面等着的啊。依旧地狂奔，似乎这一生都在等待今天的奔跑，一切都无所谓了。

他没有迟疑，她也没有迟疑。他抱住了她，她投进了他的怀里，一切都是那样的自然，好象他们从来都没有分开过。

深深地拥抱，似乎要把彼此拥进自己的身体里，他吻她，吻她流着泪的脸，吻她冰冷的唇，她感觉到他的唇，很感性很体贴的唇。她闻到他身上陌生的气味，男人的气息，干净的，透着阳光和薄荷的味道，她深深地呼吸，这是她等待了太久的气息。

他低下头，用下巴在她的头发上摩挲着，喃喃地低语：“沪妮，我找到你了。”

沪妮把头深深地埋进他的胸前，茫然地，不想思考。有晚归的人经过他们的身边，很惬意地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来表示他们的惊喜和惊讶。

月光依旧温柔地洒在已经开始慢慢安静的城市，秋平用手摩挲着沪妮的头发，低声地说：“回去吧，好好睡个觉，明天还要上班呢。”

沪妮把头仰起来，看着这么近的秋平，这么近，多么不可思议的幸福。

“回去吧，乖！”秋平把手伸进沪妮的头发，把她的头凑过来，在沪妮的额头上轻轻地吻了一下。

走到楼梯口，转过头来，看见秋平站在那里，月光下高大挺拔的身躯。“我明天给你电话！”秋平说。

沪妮跑上楼去，站在走廊上看下来，秋平依旧站在那里。沪妮躺在了床上，想着有一个人在那样地守候着自己，心里暖得几乎又要哭出来，把灯拉灭。然后轻轻地下床，走到窗边，小心地撩起窗帘的一角，看到站在那里的秋平。秋平慢慢地退后了两步，然后转身走了。一直到看不见。

许久，才慢慢地睡着。沪妮看见了波光粼粼的大海，海水清澈温暖，透着太阳照射的波纹，沪妮应该是在海底的，还有秋平，现在的长大了的秋平，他们手拉着手站在海底，看着五彩的小小的海鱼从身边游过。他们观赏着，感叹海底的世界是怎样的美丽啊。突然他们站在了海边，奔跑着，是少年时的模样，他们笑着，很大的声音，水里看到小小的漂亮的银色海鱼……

突然成长的过往（四）

金子

事态似乎是进展得很顺利，一切顺理成章一样地自然。

夜里，沪妮躺在床上，看着手机的绿色荧光一闪一闪地，巴巴地发出等待的信号。沪妮知道他是不会来电话的了，一过十点半，他就不会再来电话。

他会和别的人在一起吗？这样的想法有些猥琐，但她忍不住地这样想，因为她见过多少不忠的男人，她没有信心。男人，该给他多少的信任才不算多呢。沪妮艰难地克制着自己的胡思乱想，重新打开电脑，写出来的东西还是那样的苍白无力，但心里的情绪明明是涌动的。

她知道自己在盼望他，像一个饥渴的人渴望水和面包一样地渴望。

但是，自卑永远是沪妮最大的敌人，一个残缺的女人，结局会是什么样的呢。

看了一下时间，十一点四十了，沪妮起身，没有开灯，慢慢地走到窗户边，小心地撩起窗帘的一角。楼下的空地上，空无一人。深深地失望如同这夜的黑暗，让沪妮无法挣破，索性坐在了窗台前的书桌上，点燃一只烟，慢慢地吸起来。耳边有烟雾飘过的寂寥的声音，空洞的。

其实今天秋平是肯定不会来的，他现在在另外一个城市，他说的，他去出差了。

再一次撩了窗帘的一角看着楼下的空地，秋平曾经在那里守望过她的。

秋平，秋平也是个男人啊，他也有男人的“品质”吗？沪妮想起了肖文，现在她想起他还是很痛，深入骨髓的痛，他给了她太深刻的记忆，还有他最后的懦弱，他让她一辈子也不会忘记，因为他给了她怎样的痛，身体的和心灵的，他在她身上留下了永远的痕迹。沪妮发誓不会再陪谁“玩”。到今天她不得不认为当年的举动是荒唐的，是不值得的，对，就是不值得，他不值得她为他牺牲掉那么多。秋平不会是这样的。不会的，即使天下所有的男人都这样，秋平是特别的，他是这个世纪仅留的好男子，一个善良淳朴正直不染风尘的男子，他是一块金子。

但是，或许他已经有女朋友了，甚至结婚了。沪妮叹口气，或许那样是最好的。没有压力，不用自卑。

看着那个闪着绿光的手机，心里有一种冲动，想要听听他的声音。这种冲动已经压抑很久。但和肖文的经历让她对给对方联系有惯性的克制。她还在克制着自己，说不清楚理由。

香烟还在指间燃烧，慢慢地，虚耗着它的生命。只留下渺然的轻烟，渐渐地飘散。

沪妮突然地把烟摁灭，跳下桌子，拿起枕头边放着的手机，没有一点犹豫地拨下了那几个

数字。却终究没有按下那个可以接通对方的绿色小按键。这样地重复了几次，终于忍不住地伏在被子里啜泣起来，和肖文的经历给了她太大的影响，她不敢轻易地打搅到谁的生活。事情过了这么多年，她还保持了这样的隐忍。可她终究是不想在要那样的经历了的啊，重重地按下了绿色小按键，把手机凑到耳边，紧张地听着。通了。

“沪妮，是你。”远方惊喜的低唤让她所有的疑虑和不安统统地消失了。

“怎么不说话？”秋平问，磁性的声音里满是温柔。“我好想你，忙完了想给你去个电话，但是又太晚了，怕打搅你休息。”

“秋平！”沪妮心里非常地愧疚，为她那样地设想了秋平。

“什么？……你还好吗？”

“……好！你呢！”

“好，……忙完了以后特别地想你！”

“……”

“沪妮，”

“嗯？”

“我在想以前……”

“……”

“想你走的那一天，我拼命地追，想要追上你，……我告诉我自己，以后，我要把你找回来……”秋平轻轻地笑了一下，很轻松愉快的笑了一下。隔着一条电话线的交谈更自由。

沪妮咬着自己的嘴唇，不让自己哭出声来，只任了眼泪匆忙地向外奔涌着。

“沪妮？”

“……”

“你还好吗？”

沪妮深深地呼吸了一下，说“好。”

“你没有哭吧？”

“……没有。”

“没有？那我刚才听到的是什麼？是小黄狗在撒尿？”

沪妮“扑哧”一声笑了起来：“你才是小黄狗呢！”

“……真希望你现在就在我身边。”

“……”

“我想你！”

沪妮也想说“我想你”没，真的想啊，但她说不出来。她只是问他：“你什么时候回来。”

“大概还有两天，我就回来了。”

“……那好，你早点休息吧。”

“好，你也早点休息……晚安！”

“晚安！”

重新爬到床上，躺下，焦虑着，不安着，心里终究是不塌实的。

突然成长的过往（五）

金子

细致地上了粉底，然后细致地往脸上扑粉，很好的粉质，为了今天的约会，沪妮专门购置的。直到皮肤看上去重新的变得细嫩幼滑，看不到一点毛孔，才把粉扑放进了粉盒里。用睫毛夹仔细地把已经很长很翘的睫毛夹得更加地根是根的清晰，用睫毛掖很仔细地染着，然后眯着眼睛，在睫毛根的地方，画上很细的眼线，再用化妆棉把它仔细地晕染开，眼睛就变得更加的神采奕奕了。一点偏自然色的唇彩在唇间均匀地散开。沪妮审视着镜中的自己。漆黑的，不用描一笔的略微上扬的两道娥眉；大大的，深潭一样的眼睛；小巧的，秀挺的鼻梁；很柔顺的瓜子脸；很精致的尖尖下巴；很柔顺的唇；中等的个头，却因为比例的完美：修长笔直的四肢，修长的脖子，让她看上去高了许多，但却依旧地感觉娇小细致。一条白色柔软的长裙，上身配着一件针织的，很柔软下垂的银灰色上衣，上衣长到刚刚把屁股盖住，长发很自然地披在肩头，站在镜中的，是一个清秀飘逸的精致女子。

时间还是充足的，沪妮慢慢地走到窗边，坐在椅子上，点燃一只烟，慢慢地吸着，心里有一点点的不安。今天她和秋平第一次正式的约会。在以前的这些天里，他们很少见面，只是电话里联系一下而已。

看看时间，慢慢地把烟头摁灭，慢慢地拎上乳白色的双肩背包，关上门，深深地吸一口气向楼下慢慢地走去。

西餐厅里，灯光华丽且昏暗，钢琴声悠悠地悦耳，这里的一切是妥帖的。至少坐在秋平对面的沪妮，就感谢这里有些昏暗暧昧的灯光，她觉得她在某种程度上是把自己隐藏起来的，隐藏在昏暗里，所有的一切都会变得自然和轻松一点。

侍应生撤下已经很没有看相的盘子，送上两杯咖啡。沪妮往咖啡里加着糖，足足加了三袋，她最怕咖啡的苦味。

用小勺子慢慢地搅动着杯子里褐色的浓稠液体，感受到四周是那样地安静，只有钢琴的声音，在这里面，人们说话的声音都不自觉地小了许多。沪妮还在慢慢地搅动着杯子里浓稠的液体，她知道秋平在看她。把小勺提起来，放进了盘子里，暗暗地深吸一口气，抬起头来，看到秋平的目光，温柔的，却也是火热的。或许也是因为这昏暗灯光的掩饰吧，他才会放任自己这样炽热的目光，还有酒，他们刚刚喝了红酒的。

沪妮迎着秋平的目光，有一种情绪被面前的目光鼓励着，蠢蠢欲动。她对他笑了一下，娇媚无比，她以为那是她最平常的笑容。

秋平把自己的手伸过来，握住了沪妮放在杯子旁边的，毫无戒备的手。沪妮的手指动了动，只是下意识的，她并不想把自己的手移开，这样感觉很好。

“沪妮，做我女朋友，好吗？”秋平用他很磁性的男中音低声地问。

沪妮低了头，她想：“好啊！”她想毫不犹豫地说：“好啊！”但是现在……

“沪妮，你……有男朋友了吗？”他盯着她，一字一顿地问。

沪妮抬头，看到他的目光，很执着地看着她。沪妮笑笑，摇了摇头。

秋平很释然地笑了。

沪妮看着他，很艰难地坚持着，其实她也只有沉默而已，她不想拒绝秋平，他是一直都驻在她心里最柔软的地方的啊。但是，也不敢接受他。沪妮奇怪自己面临这样的选择并不痛苦，她的心依旧轻飘飘的，甚至因为和秋平在一起而感到快乐。

“沪妮，你说话啊，答应我！”他微笑着，是她希望的，阳光灿烂的样子。沪妮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真的不想拒绝。让所有不堪的事都见鬼去吧。。

秋平松了一口气，笑起来，很舒展的样子。他把她的手送到自己唇边，轻轻地吻了一下。沉默着，许久，他才说：“沪妮，我会让你幸福！”

沪妮笑笑，心里依旧是那样轻飘飘的快乐。

一顿饭吃了三个小时，十点钟，两个人决定离开，现在所有的背景对他们来说都是多余的，他们只要在一起，两个人，很近的，就可以了。

深圳的夜，同样是如火如荼的，街头车水马龙，灯火通明，人群涌动。沪妮和秋平慢慢地走着，手牵着手。四周的一切对他们来说是模糊的，静止的，热闹的世界对他们来说只是一道模糊的背景，他们只有对方，模糊的背景下他们才是光彩照人的主角。

“沪妮，喜欢深圳吗？”

“还可以吧。”

“我喜欢这里，这里很有活力。”

“……”

“也很漂亮。”

“……”

“以后我们就在这里安家，好吗？我们在这里成家立业，生儿育女……”

后面的话都听不进去了，笑容现在脸上凝固。

“怎么了？沪妮？”

“没有，我累了，想回去。”

原本流光溢彩的城市黯淡下来。

洗手间里，沪妮站在花洒下面，看着自己平坦细白的小腹上横卧的疤痕。有着疤痕的小腹永远也孕育不了新生命，那是一片不能收获的土地，她是个不完整的女人，难道要把这样的残缺暴露在秋平面前，这样的不堪。为什么还要让他再走进她的生活，像昙花样的惊现，过后该是怎样的凋零和惨淡。沪妮勉强地把身上的水珠擦干，躺在了床上。

夜已经深了，周围模糊的黑暗，就像沪妮心里弥漫的对孤寂的恐惧一样，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的感到孤寂的恐惧。

脑子里却清晰地闹腾着，越来越清晰。到深圳以后，最经常的就是失眠，以前因为工作，不断地换新工作，不断地要去适应，不断地要去学习。但近段时间的失眠明明是因为秋平，在这样的一个城市里，这样失眠的理由似乎有些可笑，但沪妮还是不能自己地失眠着。耳边有蚊子“嗡嗡——嗡嗡——”的声音，又忘了插灭蚊器了。

起身，在墙角摸着黑把灭蚊器的插头插上，看到那个小红点亮了起来，黑夜中晶莹剔透的红，艳丽无比。站起来，把灭蚊器往房中间踢了踢。走到床头，却犹豫了一下，转身来到窗前，撩起窗帘的一角，看着楼下的空地，心里无端地就温暖起来，却也更加地悲伤起来。如果她是完整的，她会不顾一切地去拥有他，不顾一切地，她有资格。她想着，脸上已经是冰凉凉的了，一摸，很潮湿的一片。

楼道嘈杂起来，两个背了便携电脑的小伙子很快地从沪妮的窗边经过，嘴里兴奋地谈论着什么。沪妮惊了一惊，赶紧地把窗帘放了下来，脸兀自地红起来。仿佛自己在做什么很隐秘的事，却被别人发现了一样的。赶紧又回到床上，翻来覆去，终究是睡不着。点一只烟，倚在床头吸起来，黑暗中，红色的烟头忽明忽暗，很孤寂的样子。

索性打开电脑，写着一些不知所云的文字。

突然成长的过往（六）

金子

公司这段时间在搞促销活动，临时招了一大帮促销小姐，个个都很年轻水灵的样子，呼啦啦一大排，站在小会议室里接受简单的培训。

沪妮和几个部门的人忙着做一些准备，从文字的，到体力的。一份一份的报表，一箱一箱的专门做的小包的产品，用来派送的。忙的时候是充实的，闲下来却不知道自己到底做了什么。因为都是一些琐碎的事情。

天已经黑了，台上的主持人还在卖力地渲染着气氛，说着一些不好笑的“笑话”，人群中有人淡淡地笑一笑，更显出会场的乏味。有观众被请了上来，回答一些很幼稚的问题，一轮轮的比下去，然后分别获得一些奖品，都是公司一些不值钱的小产品。然后是几个穿着极少的，颜色鲜艳的女子在强劲的音乐声中跳上了舞台。傲人的容颜，矫人的身肢，这是个美女横行的时代，也是个美女泛滥的时代，满大街充斥的，都是真真假假，真假难辨的美女。

沪妮的手机响了起来，在嘈杂的各种声音里，很微弱地响着，但沪妮听到了，她一直很留意手机的信息。是秋平，他今天又要加班，沪妮松了一口气。把一颗心放了下来。

活动持续了三天，三天没有见到秋平，心里是挂念的，但也是轻松的，或许这样维持的时间会久一些吧。

最后一天，活动一结束，部门的几个人残兵败将一样收拾着已经败落的残局，往车里塞着

零零碎碎的东西。肚子里照样是饥肠辘辘了。

今天老板也来了现场，要宴请劳累了三天的员工。

华强北一家羊肉馆里，一间叫“水云间”的包厢里，端坐着沪妮和她的同事们，和老板坐在一起，难免是拘谨的。

老板却一味地要融洽气氛，大声地说着“女士点菜！女士点菜！”最后一人点了一个菜了事。

一群人是疲劳的，只闷了头吃东西。“会事”的人会找个借口敬老板一杯酒，扯扯工作上的事情。一顿饭不到一个小时就全部搞掂。老板要送大家回去，经过深南大道，从华强北到南头，往市政府方向去的人就自己回去了。

四、五个人就挤在了老板的宝马车上，一路有一句没一句地找着话闲扯。岗厦，下了两个人，白石洲，下了一个人，科技园，下了一个人，车里就剩下沪妮和老板了。沪妮不得不强打了精神，想着说点什么，总不能一路上就这样闷着吧。

好在今天的老板话是多的，他有许多的问题，沪妮只需要回答就好了。什么“来深圳几年了”啊，什么“在公司干多久了”啊，什么“是那个学校毕业的”啊，什么“对公司有什么意见或是建议”啊。一大堆的问题，。不知不觉，就到了桂庙新村那一站。沪妮如释重负地说了一声：“老板，我到了。”

老板头也不回地说：“你住哪里，我送你进去。”

沪妮说：“那怎么好再麻烦您？”

老板爽朗地笑了一下。说：“几步路的事情，而且我这里也不好转弯。”

“那麻烦您了，我就住在愉康旁边。”

“自己买的房？”

“租的。”

“户口呢？办到深圳来了吗？”

“还没有呢。”

“公司今年有几个户口指标，看能不能解决一下。”老板用很随意的口气说。

其实沪妮对户口的态度是不已为然的，户口在哪里对她来说都是一样的，她不确定自己到底会在那里安定下来，而且，以后也没有小孩要读书。但是沪妮还是谢了老板，也许他本身也只是随便地说说而已。

车到了通向公寓楼的路口，沪妮说：“老板，我到了，谢谢您。”

下了车，向里面走去。她不想车开到里面去，她担心秋平会在里面等她，万一误会了怎么办，对他，她是很紧张很柔软的。

路上行人寥寥。高跟鞋踩在地上，发出很疲倦的清脆响声，身影投在地上，忽长忽短，却是寂寞的。空闲了，安静了，就开始不能自己地想他，因为想他，而觉得格外地寂寞。肩上的包被拿在了手里，很随意地晃动着，幽幽的。有丝丝的风吹过，感觉到一点凉意，沪妮扬着

头，眯了眼睛，感觉着清风拂面的惬意。还有丝丝的头发，轻轻地拂过脸颊，凉凉的。

穿过小巷，走进不大的空地，心里无端地有些温暖和盼望，四处看了一下，他不在，是啊，他还在加班呢。

走上阶梯，路灯已经修好了，昏暗的灯光，拉长的身影，走廊里回荡的寂寞的高跟鞋的声音，一切都放松了，喧嚣紧张的一天，在这里就放松了。打开房门，把鞋蹬掉，放下包，换下身上过于合身的套装，坐在床边的地上，迫不及待地拨通了秋平的电话。

有人说在深圳电话是不能缺少的东西，因为这里的人是孤独的，又是特别怕孤独的，在这里不煲电话粥的人是很少的。沪妮这两天也开始煲电话粥。每天见面的时间太少，几乎没有。还好有电话这个东西，可以让他们感觉一下彼此的关爱。

秋平用很平淡的口吻告诉她他还在办公室里，还要等一小会才会回去。在公司他都是这样的一副语气，淡淡的。挂了电话，抓紧了时间冲凉，插上灭蚊器，点燃一只烟，安慰一下痒痒的喉咙，然后抱了一本书看着，只等了电话响起，秋平回到家是一定会来个电话的，很温柔的声音，很妥帖的关怀，还有电话里的轻吻，是入睡最好的良药。房间里是静的，翻书的声音和烟燃烧的声音，都是那样的清晰。沪妮压抑着自己的盼望，静静地等待着。

突然成长的过往（七）

金子

第二天，不到十点钟，沪妮就被部门秘书通知她到老板那里去。沪妮有些忐忑，像她这一级的员工，是绝少有什么事情要老板亲自召见的。

沪妮敲了敲紧闭的总经理室门。

“请进！”老板从大班台里抬起他精明的脸。

沪妮推了门进去，老板微笑着从大班椅上抬起屁股，让沪妮在沙发上坐。沪妮走到沙发边坐了下来。老板笑着走过来，在沪妮的身边坐了下来。一个不年轻的，但还算挺拔俊朗的男人。

“阿梅啊，现在公司有几个进户口的指标，我看你工作表现还挺不错的，考虑分配一个给你。”老板的上身向前倾着，沪妮闻到了他嘴里陌生的气味。沪妮屏住呼吸，笑笑说：“谢谢老板！”

“主要是考虑到你一贯的工作表现都是很不错的。”

沪妮笑笑：“应该的。”

“你看你今天有空吗，想请你晚上一起吃饭？”老板脸上有控制一切的自信微笑，和眼镜里放肆地在沪妮脸上停留的目光，在他的王国，他当然地有绝对的权利，他以为。

沪妮突然地丧失了所有的耐心，站起来，说：“老板，您还是把指标给别人吧，户口我是无所谓的。”

老板无所谓地语气说：“随便你。”

沪妮走出总经理室，心里十分的沮丧，她明白，恐怕是这份工作也保不住了。

或许会被辞退，沪妮猜想，那就等着吧，反正辞退她公司应该要给他至少一个月工资的补偿。这样想着，工作也静不下心来做了。等了几天，却一点事也没有发生的迹象，那就先干着吧，找一份合适的工作也是不容易的。

突然成长的过往（八）

金子

周末的晚上，深圳的街头，一个清秀美丽的女子款款的向前走着。她穿了白底圆点的及膝短裙，一件白色的合身T恤，米白色的细高根凉鞋，手里拎着的白色小坤包不安地晃动着，披肩的长发被风吹得飘舞起来。她走的速度越来越快，她开始奔跑起来，没有目的的奔跑。

累了，倚着一个电话亭停了下来，弯着腰，用力地喘着粗气，胸部剧烈地起伏着，好像不能承担身体的重负。

秋平，她发觉自己此刻是那样地需要秋平。哆嗦着从包里掏出手机，拨通了那个熟悉的号码。

“沪妮？”秋平的声音是矜持的关怀，他今天有应酬，电话里的背景音很空旷，夹杂着偶尔“砰！”的一声，他应该在保龄球馆。

“秋平，你那边什么时候结束？”沪妮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平静地问。

“不是很清楚，大概在十一点钟左右吧，怎么了？”

“我在家里等你！”挂上电话，长长的松了一口气。茫然地四处看了一下，发觉自己是离书城很近了。慢慢地走着，已经感到有些筋疲力尽。走到车站，上了一辆往南头方向去的车，坐在座位上，浑身就瘫软了下来。

房间里，很静，没有一点的声音。冲了凉，穿着白色的有蕾丝花边的睡衣蜷缩在床上，目光定定地看着墙角白色的表面，思维却是游离的，过去和现在，她已经做了一个决定，她的命运由今夜来决定。今天夜里的际遇让她有了这个决心，让秋平来决定她的未来吧。她是抱有希望的，她相信秋平是不俗的，可是，她又凭什么来要求秋平是不俗的。

思维依旧地混乱游离。看来这份工作确实是保不住了。沪妮想起了今天夜晚的“应酬”。沪妮的应酬是很少的，而且都是和销售经理出去的。今天老板的秘书却通知沪妮晚上请客户吃饭。和老板到了酒店的包间，却发现里面再没有别人。老板很有风度地求爱，然后很理性地开出了他的条件，而且马上申明他永远不会和太太离婚的，因为他重视自己的家庭。老板是个善于经营的人，不然他不会那样直接，像在谈一笔业务或购买一件商品。沪妮淡淡地，说自己要结婚了，男朋友肯定是不允许她这样的。

于是老板淡淡地祝福她，一顿饭没有过多语言的结束。

手机绿色的小莹点还在一闪一闪地等待着。楼道里不断地有脚步声经过，每一次有脚步声响起，沪妮都紧张地注意着，有脚步声走过了，却还是没有停下来，悬着的心就随了已经远去的脚步声把失望无端地拉长了。还有脚步声还没有到门前就已经消失了，悬着的心就像一篮失去重力支撑的水果，呼啦啦全掉了下来，很猛的势头，跌落到地上，却没有一点反弹的力气。

心里是脆弱的，但必须要坚强。今天会把一切都告诉秋平，将来是怎样的，都由秋平来决定了。他离开，她不会怪他。他留下，她将用自己所有的力气来对他好，来珍惜他。

突然地坐起来，或许这是和秋平的最后一次见面，不能给他留下这样平淡的印象。沪妮起身，给自己细致地化妆，然后对着自己的一堆衣服琢磨着，拿不定注意。换过几次以后，终于没有把最后一次换上的黑色的吊带连身裙脱下。在镜子里审视着自己，确定是美丽的，然后穿了黑色的细高根凉鞋，拎了黑色的手提包出去。

咖啡屋里，二楼靠窗的位置，坐着一个黑衣的清丽女子，神情就像这昏暗朦胧的灯光一样忧郁。她的面前放了一杯咖啡，已经有些凉了。音响里放着一首低缓的曲子，在她听来，也是悲凉的调子。向服务生要了一个烟灰缸，点燃一只香烟，烟雾弥漫开来，幽幽地，透着一些悲伤。时间很慢很慢慢地消逝，沪妮甚至怀疑它已经凝固了。指间的香烟已经燃去大半，燃过的灰烬弯曲着，随时都有要掉下来的可能，沪妮把烟灰弹掉，仿佛还弹掉了时间燃烧过的灰烬。如果过去的事也能像香烟的灰烬一样被弹掉，然后就不存在了，该有多好。

手机尖利地响起，突然觉得就是这样一直等待也是一件令人愉快地事，至少是有希望的啊。

电话里秋平告诉她他已经到南头了，沪妮淡淡地告诉他约会的地点。

“怎么？想在外面坐坐？”秋平问，声音愉快而亲切，一个像白开水一样淳朴干净的男子。

“我在这里等你。”挂了电话，心情紧张起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有的事情终究是要面对的。

顷刻，秋平夹着一阵风进来了。他还没有换下上班穿的衣服，深灰色的笔直的西裤，灰色的烫得很整齐的短袖衬衣，灰色的有些反光的丝质领带，干净的皮鞋，修理得短短的头发。拎着一个式样很大方的公文包。他看见了沪妮，微笑着走过来，微笑里也透着阳光的味道。沪妮的心抖了抖，她就要失去他了。

“今天这么好的兴致？”秋平在沪妮的对面坐了下来，看定了沪妮，抓住沪妮柔软白皙的手，送到唇边，轻轻地吻了一下，然后低声地说：“每天都好想你。”

心里有碎裂的声音，感觉到疼痛，沪妮抽回自己的手，端起咖啡杯猛地喝了一口。

“怎么？你抽烟？”秋平看见了烟灰缸里的烟蒂。

服务生拿了水酒单站在了旁边，秋平没有看一下，就说：“来杯咖啡吧。”现在要什么都是不重要的，重要的是和谁坐在一起。

“来瓶酒吧。”沪妮说。

秋平有些出乎意料之外地看了沪妮，问：“长城干红？”他高兴沪妮今天有这样的兴致。

沪妮点点头。

秋平又握住了沪妮的手，暖暖的手心，给过她多少的安慰和爱抚。沪妮贪恋着，不舍得再把手拿开。

“这几天还好吗？”秋平问。

沪妮点点头，“我打算换一份工作。”

“为什么？有好的去处了吗？”秋平不经意地问。

“还没有，准备重新去找。”

服务生把酒送了上来，一人面前倒了浅浅的一杯，动人心魄的红。沪妮让自己往黑暗里再躲了躲，掩藏她不能细看的憔悴。

“现在这份工作做起来没劲了？”秋平还是随意地问，他不在乎沪妮想怎样工作，或是换不换工作，他已经想好了他们的未来，他有能力让他们两人过上富足的生活，沪妮的工作只是让她自己觉得充实一点而已。像沪妮那样一个月两、三千的工资，在深圳这样的地方，也就是勉强养活自己而已，想成家立业，还是很具体的。而且，他不想让沪妮为生计担心。在他骨子里是有些大男子主义的。

沪妮看着神情轻松的秋平，想要说的话全都不想说了，这样多好，就这样该有多好。

“怎么啦？”秋平问。

“……秋平，你想知道我离开你以后的生活吗？”

秋平沉默了一下，眼睛里浮上些许的隐忍：“怎样？你小舅舅他们对你还好吗？”

沪妮点点头，说：“我想说的是我考上大学以后的生活。”

“你不是在深大读的自考吗？”

沪妮摇了摇头说：“我以前考上大学了的，在重庆的一所大学。”

秋平看着她，很平静地。

沪妮喝了一口酒，有些酸涩的味道。她接着说，说她的贫穷，一天就靠三个馒头来维持生命，生命里只剩了饥饿，铺天盖地的饥饿。还有艰难的寻找工作的经历，怀揣着用菜票换来的两块钱，坐上了去街区的中巴车，肮脏灰暗的灯光下，像商品一样地坐着，等待别人的挑选……

秋平从自己的座位上站了起来，沪妮控制着自己的颤抖，躲在阴暗的角落里，看着自己面前的酒杯，张扬的红。秋平要走了，她不会怪他，她本来就没有得到他的权利，只是她还是忍不住地哭，眼泪滴落下来，掉在腿上，摔得破裂了，有很清脆的响声，原本眼泪也是有生命的啊。

低着头，没有勇气看着秋平离开。山顶上伫立的少年，只能永远孤独地留在记忆里了。

身边却温暖起来，她颤抖的身体被抱住了，被一个很温暖的身体抱住了。突然地没有了一点力气，偎在温暖的身体里，就给眼泪找一个归宿吧。但这归宿也只是暂时的啊。沪妮坚持着要离开，秋平坚持地拥着她，坚持地制止着她的挣扎，他说：“沪妮，你以为我会因为这些离开吗？你太小看我了……你的什么我都可以接受，你还不明白，我们之间是什么都可以接受的……我们要的是未来……”

沪妮奋力地挣扎着，说：“不行的，我给不了你的！你家里也不会答应的。”沪妮站起来，拿了包向外走去。

服务生诧异地看着黑衣女子快步地走出去，高大的男子把一张钞票放在桌上就跟了出去。服务生走过去，拿了钞票，追出去向男子叫起来：“先生！找您钱！”

男子头也不回地走了。服务生笑笑，把门一拉，回去了。

沪妮在前面奔跑起来，低着头仓促地奔跑着，感觉到没有边际的痛，把她整个人全部淹没了。她想要他，很想要他，她希望他能接受她，但她发现自己不允许自己把事情说完，要离开，也要离开得美好一点，毕竟他是秋平啊。

她被拉住，继而被拥进了一个温暖的怀抱，她熟悉的气息，那样亲切的体温，多想就偎在里面，停顿下来。

“沪妮，你听我说，我不介意，真的！”秋平低声地说，用她那样喜欢的语气和声调。

沪妮沉默着，倔强地坚持。

沪妮还是要往回走，她挣扎着，秋平就抓住了她的手，他喘着气，执着地看着她，街道上有人在看他们。沪妮是没有任何知觉的，她沉浸在自己的悲伤里，他知道路人在看他们，但他无所谓，他只在乎她。

沪妮有了一些平静，他拉着她的手向她的宿舍走去，他不时担心地看看她，就像小时候，他接了她，拉着她的手，走着，都要不时地看看她，看她还在哭吗，看她还好吗。看到她，心里的塌实就会多一点。她还是在拒绝他，他不担心这点，他会让她明白她在他这里是多么的美好和重要，不管她经历过什么。

两个人就这样扯扯绊绊地走着，扯扯绊绊地上楼，开门，站在沪妮的房间里。沪妮挣扎着，要挣脱他的手，他固执地握着。

“我的手好痛！”

他惊觉，他是太用力了。放开手，看到她白皙瘦小的手腕上乌红的手指印。他的心疼起来，皱了眉，一连声地问疼不疼，捧着她的手，就像捧着易碎的豆腐。沪妮摇着头，说：“你走吧。”

秋平固执地站在她面前，说：“除非你不要再提那样的话，不然我不走。”

沪妮转过身去，不想让他看到流泪后零落的脸，她说：“我是认真的，我们不能在一起的。”

“我不管别的，我只要你的将来，我们可以像我的父母一样，一生一世，不管发生什么变故，都不离不弃，我们可以做到的……”

沪妮艰难地转过头，推开秋平，她定定地看着他，说：“相信我秋平，我不能！”

“为什么？”秋平不解地问。

沪妮沉默了，慢慢地，把自己吊带裙的肩带褪了下来。

“沪妮！你干什么！”秋平按住她继续向下滑的手，他的眼睛里在冒火，他对她的感情是干净的。

沪妮平静地说：“我给你看一样东西。”她的目光坦然而冷漠。那个疼痛的初夏，那个粉碎性的初夏，她知道，她曾经把她埋葬在了那个初夏，她忘不掉，不是因为她还眷恋他，是因为她是那样地痛过，那种疼痛，她永远也不会忘记，随时，都可以清楚地感觉到，撕裂的痛。慢慢地褪下裙子，光洁匀称的上半身展现在了他的面前，他渴望过许多遍的身体。他看到她平坦柔软的小腹上横卧的蚯蚓一样的疤痕，那样的醒目。他抬头看她的脸。她的脸上有死亡一样地沉寂。她梦呓一样地说：“因为宫外孕，输卵管被切除，我以后永远不可能有小孩了。”两行眼泪从她深潭一样的眼睛里流出来，冰凉凉地挂在腮上，无奈的祭奠。

他呆住了。

她到底经历了多少，堕胎，宫外孕，输卵管切除，她到底还经历了多少。可她明明就是他爱的那个女子，从小到大，一样的温顺，一样的美丽，连眼睛里透着的些许苍凉，都没有一点点的改变。可是，在这些后面，她到底还经历了多少。他发觉自己是嫉妒的，嫉妒别的男人在她的身体上留下了永远的痕迹。

沪妮彻底地失望了，她知道结局是这样的，她说：“你走吧，我想休息了。”

“沪妮。”秋平心痛地低呼，他何尝没有颠覆的疼痛。

“出去！”沪妮发狂一样地把他推了出去，关上门，听见自己的身体里发出压抑的撕裂的号哭。门外很安静，他走了。

世界毁灭后的沉寂，有一只蟑螂很快地爬过，沪妮看着它，一直爬到了书架的下面。

颓然地倒在床上，身体上，手上还有他留下的余温，因为这一点，她就更加地爱了自己，她珍惜地看他在她手腕上留下的指印，把脸贴了上去，指印上落上两滴晶莹的水滴，顺着手腕滑落下去。

一直哭着，除了哭还能怎样，一张不大的床承担了虚脱无力的身体，每每脆弱的时候总会想到妈妈，二十几年前的陈旧的阳光下微笑的妈妈，她在床头柜上的小镜框里存在着，唯一的依靠，唯一的安慰，却虚无得没有一点现实的痕迹。

慢慢地，没有眼泪了，却怎样也是睡不着的，就这样躺着，动也不要动一下，耳边有蚊子“嗡嗡——嗡嗡”的声音，让它咬吧，不想去插灭蚊器了。

“铃——！玲——！”手机来电的声音，一定是自己在想象，这样的深夜，谁会惦记你呢。“铃——！玲——！”声音是真实的，是他！沪妮跳下床，地上撒了一大堆她擦眼泪鼻涕的纸团。光了脚跑到门边，捡起掉在门边的手提包，她心痛地发现，她还是那样的期待他。

手机上显示的却是小言的号码。

她痛哭流涕地说，我想结婚了，我要结婚了，随便什么样的人都可以，小言，你要给我介绍一个，一定！

“到底怎么了？”小言的声音有些失控，酒精腐蚀了的声音和意志：“现在要不要过来？找点乐子？”

“不要，我要结婚，好想结婚！”

“好，要结婚还不简单？怎么，和你的孟秋平闹蹦了？”

“小言，我真的累了。”沪妮突然发现，面对别人，她的自卑是很少的，她没有想过别人会不会接受她，她只想的是自己能不能接受别人。爱和不爱，决定了累或轻松。面对秋平，她是累的。那么，就找一个不会感到内疚和累的人吧。

说了很久的胡话，流了许多的眼泪，沪妮才慢慢地安静下来，有声音的夜晚，变得不是那么的寂寞。

天亮的时候，从床上坐起来，身体的感觉是虚脱的，和心理上的感觉一致，床头的烟灰缸里，满满的一堆烟蒂，都是昨夜燃烧过后的灰烬。勉强地梳洗，换衣服，镜中的自己是不忍多

看的，二十八岁的红颜是怎样的脆弱，她急速地憔悴了，眼睛还是红肿的。马马虎虎地收拾一下，就出门了，想着今天还要辞职，明天或者过几天，就要去人才市场找工作，生命是低调的，但还得继续。

跨出门，白花花的太阳射得人眼睛都睁不开，天是蓝的，世界是怎样的多彩，但在她的眼里，却是暗的，无聊的。

慢慢地走下楼梯，他会在下面等她吗，就像以前一样。

下意识地看了一下楼道旁边，他不在。太好了，可是，心里却深深地失望。

或许，这样是最好的结局。他们彼此远离，一个轻松的结局。

突然成长的过往（九）

金子

递上辞职报告，两天后被通知移交手头的工作。一切都很快，很顺利。

中午休息的时候，翻看着报纸，是否有合适自己的工作。工作，在人的生命里占了多重要的位置。有人算过这样的帐，一天二十四小时，人们睡觉的时间不会超过八小时，吃饭的时间不会超过八小时，做爱的时间不会超过八小时，休闲的时间更不会超过八小时，偏偏工作的时间却在八个小时以上，人生活在世界上是身不由己的。可是不工作显然是不行的，你要吃饭，要穿衣，要生活在人群中，如果你还不想完全地蜷缩在自己狭小的龟壳里，你就得工作。还好，深圳应该算中国最好找工作的城市之一，这里不需要凭关系，只要有文凭，能胜任这份工作，你就一定能在这个城市里找到自己的位置。这也是沪妮留在这里的主要原因。所以，怎么也要在工作之余，去深大考文凭。

下午，工作就移交得差不多了。用一个小纸箱收拾自己的东西，水杯，文具，一些自己的资料。部门的人都沉默着，偶尔经过，就用很平常的语气对沪妮说：“有空来坐坐！”没有人会问你原因，这是太正常不过的事。工作人员的流动性是很大的，人们已经习惯了这样的离开，认识的人走了，再来了不认识的人，然后再走了，就这样重复着，这是一个漂浮的城市，你永远不知道要在哪里停下来，你惟有前进，不敢有一丝怠慢地前进。

两天，都没有秋平的电话，他真的离开了。

去财务室结了账，捱到了下班时间，才抱了纸箱离开，不习惯在上班的时间走在大街上。其实心里是有些不舍的，这里留下了她一年的痕迹，一年的时间，足以让她在离开的时候，心存眷恋。这里的一切，包括自己天天伏在上面的工作台和电脑。

电梯里，挤满了下班的人群，疲倦里夹杂着下班后的轻松。她会在另一个地方找到这样的感觉的。

走出大厦，心里有暂时的轻松，有一种胜利的姿态，没什么大不了，年轻的女人，总是会遇到一点像老板这样的麻烦。是的，没什么大不了，工作，不要了，不会为了一些可笑的条件把自己出卖给那些猥琐的男人。不就是几个钱和一页户口吗，她什么都不在乎，只在乎她自己的感受，这是个机会很多的城市，沪妮不怕他们，她能养活自己，她觉得她不比他们低贱，她不会向他们出卖自己。她比他们要高贵。

可是，自己还是不轻松，没有着落的工作，还有秋平，这两天，她都在想他。蔚蓝的天空，是苍白的。

远远地，她看见了他，很熟悉很温暖的身影，修剪得很整齐的短发，一张行云流水的脸。她低了头，想要掩藏自己的憔悴，可阳光下没有阴影。她向旁边疾走，他跟上来，要拿她手里的纸箱。她紧紧地抱住它，不让他拿走。他放弃了，只跟在她后面。

“我不想要小孩的。”他在后面说：“现在要养个小孩太贵了，也太耽搁精力了，我就没想过要小孩。”

沪妮还是疾走着，他又堵在了她的面前，很坚决地说：“我真的不想要小孩。”

沪妮猛地转身，向着相反的方向走去，他跟着她，固执地抢过她怀里的纸箱，一只手抱着，一只手拉着沪妮的胳膊，向车站走去。沪妮挣扎，坚决得都忘记了自己为什么要挣扎。纸箱被她掀翻了，抛在地上，里面的东西滚了出来，撒得一地都是。她看着他，眼睛里恨恨的表情，他也看着她，一副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架势。

秋平先软了下来，蹲下收拾地上的东西，高大的身躯，在地上收拾着细小玩意。沪妮看着，眼睛开始酸涩，她也蹲了下来。胡乱地把东西塞进箱子里。秋平抱起箱子，拉了沪妮的胳膊，两个人就这样扯扯绊绊地走着。到了车站，还没有车，秋平说：“不要闹了，不管你怎么闹，都甩不掉我的。”

沪妮突然地低了头，她又何尝不想放弃所有的抵抗。但她的抵抗也是为了他好啊。

两个人就这样站着，秋平伸出一只手来，环住她的腰，不时地低头看看她，然后像哄小孩一样地哄着：“没事了，好了啊！”她的心陷落着，真想把自己就这样交给这个男子了，不要将来，不要以后，有一天，算一天。

车上，沪妮靠在秋平的肩头睡着了。

被秋平叫醒时，车已经到了桂庙那一站了。下了车，外面还是白花花的太阳，突然地离开空调开得很大的大巴，就觉得外面的温度高得有些不可理喻。还好，这里的夏天是有一些风的。学府路突然地变得长起来，秋平拦了一辆的士，两个人就钻了进去。司机问去哪，秋平只说：“你往前走就是了。”对于的士来说，这段路又近得可笑。

秋平抱着纸箱问：“怎么回事？”

沪妮看着窗外，说：“辞职了。”

秋平突然地紧张，问：“你不是要离开吧？”

沪妮转回头，看着他认真的紧张，就摇了摇头。

“你保证？”

沪妮点了点头。

秋平抓住了她的手，很不放心地紧握着。

沪妮的房间里，秋平放下纸箱，四处看了一下问：“你没有装空调？不热吗？”

沪妮心里涌上一丝尴尬，她不是想买什么就能买什么的人，一台电脑花掉她大半的积蓄，还要留一点来防备换工作的零收入期。她打开风扇说：“空调对皮肤不好。”

沪妮背过身去，然后进了洗手间，她在里面说：“你回去吧！”哗啦啦地洗了手，听一听，外面没有什么动静。疑虑地出来，果然看见他还站在那里，在看着她书架上的书。

“坐！”他指着床铺说。仿佛他才是房间的主人一样。

沪妮坚持着，抵抗他所有的建议，她就是要抵抗他。

“就给我一次机会，好吗？”

风扇“呼——呼——！”地吹着，空气也被吹得躁动起来。有一刻的安静。两个人都沉默着，没有语言。

“你昨天没有休息好？”秋平问。

“没有，我休息得很好。”

“……我没休息好，我一直在想你，这几天我一直在想你。”

“……”

“……我不在乎以后有没有小孩，现在有多少家庭都不要小孩的，这不是什么问题。”

“……”沪妮高筑的防线在步步瓦解。

“……要说我一点不介意是假的，但是，我能理解你。谁让那个时候没有遇见你呢，……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我们重新开始。”他伸出手去抚摩她的脸，她的脸上已经又是冰凉潮湿的一片的。他把她拥进怀里，她因为啜泣，口齿不清地说：“可是，我不能给你小孩。”

他轻抚她的头发，心疼地说：“傻！我才不想要小孩呢！”

“可是我有那样的过去……”

“我真的可以不介意，那都是以前的事了，”

“你是想要小孩的，你也会介意的。”

“沪妮，你还不明白吗，我们可以做像我的父母一样，不管经历什么变故和磨难，都可以不离不弃的一对夫妻。你知道为什么吗？”

沪妮看着他，她明白。

现在这样的城市里，要找到一个自己可以完全不考虑对方条件的对象有多难，每一个人在恋爱之前，都会估量着对方的条件，看自己有没有吃亏。每个人都像商品样地把自己能公开的条件摊开来，再把对方的条件翻来覆去地揣摩着，衡量着。人们是现实的，不管男人还是女人，因为社会太现实了。这是认真的恋爱是“正餐”，还有“加餐”，还有“零食”，不需要对方的以前，更不要对方的将来，不需要了解。我们认识了，我们做爱吧！人们接触性器官就像饿了啃一块面包一样随意，遗忘比撒尿还来得快。爱情就像快餐样的简单，像焰火一样激动人心，也短暂凌乱。

她不要这样的爱情，她珍惜自己，像自己是处子般的珍惜，她拒绝一切没有爱的性交，她享受不来单纯性爱的欢娱，更接受不了被物质收购的身体。她要的是最传统的爱情，有安全感的生命里水乳相融的平淡和关爱，她是个缺乏安全感的人。

但是这样的感情来了，她却害怕起来，她真希望自己是普通的女子，像小言，像每一个普通的女子，然后她可以骄傲地承担他的爱，再把自己的那一份潇洒地给出去。她想得到他，

太想得到他。她把自己埋在他的怀里，有安慰的哭泣，也是幸福的。

秋平抚摩着她的头发说：“因为我对你的感情已经太久了，沪妮，你明白的。对你我是真心的。”他捧了她的脸，她避让着，不让他看见她的憔悴。他固执地坚持，用手擦她的泪，然后吻她，她还在躲避，但她无法拒绝他的体温，他带着薄荷香味的气息，她慢慢地停止了挣扎，热烈地回应他，口红在唇间颓败，像零落的花瓣。

物质的天使（一）

金子

表妹涟青要来了，接到小舅妈的电话时，是沪妮刚在一家广告公司里上班第三天。那是晚上七点多，沪妮还在深大的教室里上课。小舅妈在电话里一再地暗示是他们一家人养大了沪妮，她说她相信沪妮不是没良心的孩子，所以她很放心地把涟青交给沪妮。然后一再地申明他们一直不同意涟青离开上海，但是涟青小，没见过什么世面，不知道上海是最好的城市，就让她出来锻炼一下也好。沪妮说，涟青没有文凭，怕是要找到好一点的工作会比较困难。小姨妈说，你也不没有文凭吗。放下电话，沪妮才意识到，在这个世界上，自己还是有几个亲戚的。

过了两天，涟青来了电话，问房子找到了没有，她不要和沪妮合租，她要租一套单身公寓。这是沪妮希望的，虽然她和涟青是表姐妹，但她们毕竟是生疏了，沪妮只记得她黝黑的圆圆的胖脸，细小的眼睛，赖在脸上不肯挺起来的鼻梁。以后的涟青，沪妮是没有一点印象的。于是沪妮赶紧在网上张贴了租房启事，每天查看网上的招租广告。涟青的电话没搁下多久，小舅妈的电话就来了，要沪妮租一套两室一厅的房，要涟青和沪妮住在一起，要沪妮“管着她，免得她翻天了。”电话里吵得厉害，是涟青和小姨妈在争吵，但这不妨碍小姨妈向沪妮下达任务。

放下电话，沪妮又开始修改租房启事，只觉得心里堵得厉害，她们在电话里从来没有问一下她的意见，她想不想和涟青合租，有没有打搅到她的生活。谁让沪妮是他们养大的呢。所以她们可以用那样命令式的口气和她说话。

以后的几天，沪妮一下班就到处去看房，看过的房很多，合适的却没有一套。秋平也开始帮她找房，动员了他的同事和朋友一起来找。几天以后，忙乱地把家搬了，购置了一张新床，收拾出来，就打电话通知小舅妈：涟青可以来了，都准备好了。小舅妈在电话里很“大人”的问：房间有热水器吗，家电齐全吗……沪妮耐着性子一一回答。他们养大了她，所以他们理所当然地要求她。

放下电话，看着这套陌生的房屋，想着还有一个陌生的人要加入这里，就感到一些不适应，多少年，都是一个人住了。秋平还在拖着地板，而她已经累得不行了。坐在客厅的沙发上，也不忍心看秋平一个人打扫，就说：“别弄了，休息会吧。”

“把地给你拖了，我看你是一点力气都没有了。”

看着埋头干活的秋平，心里有了一些潮湿，一点点的关怀，就足以让她感到十分的温暖。她跳起来，拿了抹布，把刚安排好的东西细细地擦了一遍。

物质的天使（二）

金子

星期六的下午，沪妮就站在了罗湖火车站的出口处，接她已经认不出来的涟青。手里，高举着一个牌子：梅涟青。秋平来不了，他出差还没有回来。

人流向外涌动着，有许多很年轻的面孔，大概是刚刚从学校毕业的大学生吧。他们的脸上都没有沪妮刚来深圳时的迷茫，他们大都带着即将面临新生活的激动，大都踌躇满怀的样子。

两个拎着大包小包行李的女孩站在了沪妮的面前，对她惊喜地微笑。两个女孩是经过长途旅行的样子，脸和手都不太干净，衣服上也散发着汗和火车上的那种特有气味混杂着的味道。

沪妮看着她们，不确定她们中的一个就是涟青。涟青的皮肤是偏黑的，眼睛是细小的，鼻梁是塌的，嘴唇是丰厚的，这是沪妮对涟青的所有印象。虽然她做好了“女大十八变”的心理准备，但她的准备里没有这样大的变化。面前的是两个漂亮的女孩，一个留着长发有着细瓷一样白皙的皮肤，明目皓齿，虽然长发凌乱地扎了一个马尾，但一点不影响她的青春靓丽。留着短发的女子虽然有着褐色的皮肤和丰厚的嘴唇，但却长了一对顾盼生辉的大眼睛，白分之一百的是个双眼皮。而且，她的鼻梁骄傲的挺拔着，鼻尖还很洋气地翘着。不可能会是她，再怎样变也不会把根本的东西都变了。但这个有着褐色皮肤，耳朵上钉着许多个耳钉的美女，却准确无误地对沪妮叫了一声：“表姐！”

沪妮把牌子放了下来，看了她说：“涟青？”

沪妮手里就多了两个很大的旅行箱，女孩的东西是很多的。沪妮肯定她们带的几个大箱子里，一定有一大半都是一些廉价又时髦的衣服。还有一堆廉价的化妆品。拖着沉重的行李向大巴站走去，这个叫方红雨的女孩要去莲花山，她的亲戚没有来接她，因为知道有人去接涟青。沪妮真想把她放在车上就走了，这样至少可以表示她不是随便使唤的人，他们至少应该给她打个招呼，说两句面子上的话，但是都没有，似乎什么安排沪妮都应该要接受的一样。但沪妮还是做不到，她看了纸条上的地址，她都找不到那个地方，不要说这个刚来深圳的小姑娘了。

沪妮正在犹豫要不要叫的士，涟青已经却很潇洒地拦了一辆的士。司机下来把车的后盖箱打开，努力地往里面塞着行李，然后每人的腿上还抱了一件，才勉强地把所有行李安排了下去。

一路上两个女孩兴奋地闹着，很年轻放肆的语言，很年轻放肆的笑声。那种势头让人们觉得，世界确实是她们的，因为她们的年轻，因为她们的美貌。

的士开出不久，方红雨就问沪妮借了手机，给她的亲戚打了电话，说她们马上就要到了。车到了约定的地点时，那里站了一个已经很不耐烦的女子，应该和沪妮差不多的年岁，穿着居家的宽松衣服。她帮着她们下行李。然后拖了一个大大的行李箱离开。她一直唬着她的脸，似乎是沪妮给她带来了包袱一样，还不耐烦地唠叨；“也不知道姨妈他们怎么想的，当深圳遍地黄金啊，一个没文凭的小姑娘，来找什么工作啊。”方红雨就暂时地收住了她的欢喜，冲涟青吐了吐舌头，跟在女子后面，颠一颠地走了。

重新坐上车，涟青有一句没一句地和沪妮说话。沪妮明白，以后要适应有她的日子了。

物质的天使（三） 金子

简直就不敢相信这几个包能装下那么多的东西，一回到家，那几个包就像爆炸了一样，里面的东西呼啦啦地扯出来一大片。里面廉价时髦的衣服比沪妮想象的多了。沙发上，地上，涟青的床上，到处是五颜六色的，各种质地的衣服。

涟青冲完凉，穿上一件白色刚遮住屁股的大T恤走了出来。那些东西还堆在外面，涟青就开始很兴奋地看房间。

客厅，摆放着一个三人沙发和一台电视，还有一部影碟机，墙角立着一个冰箱。旁边还有一个餐桌和几个椅子。沪妮的房间里是她的电脑和一张床，还有一个简易衣柜，一个简易书架。窗户看出去是另外的一些住宅楼，一栋挨着一栋。涟青房间的窗户看出去也是一样的景色，只是角度不一样而已。涟青的房里有一个大衣柜，是房东的。然后有一张床，一张梳妆台。看着自己的房间，涟青无不委屈地说：“我房间里的东西比你房间里的东西少。”沪妮拿了衣服去洗手间冲凉，没有理她。

出来，看见涟青心安理得地坐在一堆衣服中间啃着苹果看电视。房间里有遭劫后的凌乱。沪妮不清楚这个小时候骄横的女孩现在是怎样的习性，她面无表情地说：“把你的东西收拾好再看。”

“嗯！”涟青回答了，却没有动弹一下。

“听见没有，你看家里乱得有地方下脚没有？”沪妮把脚下的一个布娃娃踢了一脚说。

“休息一下不行啊！”

沪妮就不想再说什么了。客厅已经没有地方可以坐了，沪妮干脆回自己的房间躺了下来，夏日的午后是特别疲倦的，不要说还出去跑了一圈。

电话铃响了起来，沪妮知道是谁。拿起话筒，果然是小舅妈刀片一样薄的声音：“沪妮，你接到涟青了没有？”

“接到了。”

“那以后你这个当表姐的就要多照顾一下她了，她第一次出门，从来就没有吃过苦头，你凡事就多担待点了。还有，你到深圳那么多年了，看能不能帮她找一份工作，只要是坐办公室的工作就可以了……”

“小舅妈，找工作的事得看她自己的，我是一点忙都帮不了的。不过这里的工作还是算比较好找的……”

“你不要说这些了，再怎么说，我们也拿你当亲闺女一样地待过，对涟青你可……我们对她去深圳也是不赞成的，上海哪一点不比深圳好？再说，一个人在外面太辛苦了，但她就是要去，无所谓了，如果不行就让她回来……”沪妮麻木地听着遥远的漂浮的声音，他们有恩过她，所以有这样的要求也是理直气壮的。

“要和涟青说说吗？”听到舅妈的话似乎已经接近尾声。

“你叫叫她吧。”

“涟青！”沪妮把话筒递了过去。

把衣服抱起来放在另一堆衣服上面，沪妮在沙发上坐了下来。等着涟青很不耐烦地跟她妈妈说完话，就开始了她的谈话。她想是应该要和涟青谈一次的。她对这个小表妹是有责任的。

“你准备找一份怎样的工作？”开场白很可笑，像老师对学生，或是长辈对晚辈。

涟青愣了一下，或许她还没有考虑到这样具体。毕竟她才刚刚高中毕业啊。“随便。”她很“随便”地说。

“你会什么？”

涟青又愣了一下，把眼睛从电视上收回来看了沪妮一眼，没有说话。

“电脑？”

“……上网吗？”涟青的眼睛里露出很热烈的光芒。

“不是指上网，是说一些应用软件……”

“不会！”

“……你外语怎样？”沪妮没有信心地问，一个高中毕业生的外语再好，好得过这里大把大把的本科生、研究生甚至博士生的外语。问题提出来，沪妮就感到了这个问题的可笑。

“……还可以吧。”

“你高考的时候外语考了多少分？”

“……四十几分。”

沪妮吸了一口冷气，这也叫可以？“你应该继续读书的，你这样找工作是很困难的。”

涟青很不以为然地笑了一下，说：“你也没有文凭，不也找到了工作。再说，谁都知道深圳是个好地方，‘到北京嫌官做得小，到深圳嫌钱赚得少，到四川嫌结婚结得早，到海南嫌腰板儿不好。’别人都说深圳的机会是最多的了。”她突然脸上堆了暧昧的笑容问沪妮：“表姐，你去过海南，那里‘那种’真的很多吗？”

“什么？”

“妓女啊？”

沪妮奇怪地看了涟青一眼，然后把眼睛回到了电视上，一部韩国的电视连续剧，长得很像金喜善的女主角脸上被浓浓的粉妆武装得密不透风，脸上带着很滥的悲伤欲绝的表情正在黑夜的街头狂奔，算不上英俊但表情装束都很“酷”的男主角在后面追赶着，很无聊的剧情。沪妮默然地说：“不知道。”

“你会不知道？你在海南呆了那么久。”

“呆久了我就该知道了！”沪妮没好气地说。

两姐妹就不说话了，都盯着电视。沪妮拿起遥控板，开始换频道，涟青提出了严重的抗议：“人家在家里天天都看了这个节目的！”

沪妮就把台又搜了回来。抓起茶几上的一包瓜子，拿了一颗扔进嘴里，嗑出瓜子壳，用手接了，放进烟灰缸里。以后，她都不能在自己家里随便地抽烟了。

“你男朋友呢？”涟青问。

“你怎么知道我有男朋友？”

“烟灰缸是你用的？”

“是我装垃圾用的。”

涟青很不以为然的撇了嘴笑笑。电视里开始放广告，涟青突然地把头转了过来，问：“表姐，你男朋友怎么样？有钱吗？是干什么的？”

“你问这些干嘛！”

“替你参谋参谋呗！还能干嘛！”

沪妮只看了电视，不打算理她这个问题。

涟青把身子凑了过来，很亲昵地对沪妮说：“我要在深圳找一个有钱的男朋友。”

“你想找就能找到啊！”

涟青得意地笑了：“那当然！”

一句不知天高地厚的话，把沪妮噎得话都说不出来，半晌才说：“你凭什么啊！”

“凭我的年轻漂亮！”涟青突然一副看破红尘的样子说：“不趁自己年轻的时候找个有钱的男朋友，这一辈子就很难翻身了。像我妈一样，一辈子过穷日子。”

沪妮斜眼看着自己这个年轻的表妹，娇挺的鼻梁，顾盼生辉的大眼睛，和记忆中的她相差太远了。“你整容了？”沪妮不经意地问。

“怎么，看得出来吗？”涟青差一点跳了起来，翻着扔在茶几上的小双肩包，掏出一面镜子，仔细地看自己的面孔，一会把镜子举到侧面，斜着眼看，一会又把镜子举到正面，就这样翻来覆去地检查起来。“看得出来吗？”她转过头看着沪妮问，很认真的表情。

沪妮摇了摇头，说：“只是和小时侯的样子太不一样了。”

涟青释然地笑了：“女大十八变嘛！”

“舅妈就由着你去做？”

“她敢不让我去做！”涟青得意地笑了，语气霸道骄横。沪妮突然地觉得有些心酸，如果妈妈在，她是否也会用这样的口气来展示自己所受的娇宠呢。

涟青斜眼看着沪妮的胸部，沪妮察觉到了，下意识地含了含胸，“表姐，你应该去做做那里，你那里不够大。”涟青说。

沪妮听这话有些恼怒，不是因为涟青说她“那里”不够大，而是觉得自己的隐私被别人窥探了，她没好气地说：“怎么，你那里也做过的。”

和沪妮一起分享了部分秘密的涟青已经把她当成了知己，再说，她还是自己的表姐呢。她热情地推荐起自己的胸部来：“是最新材料做的，”

“硅胶？”但凡女人，对这样的话题都不会太不感兴趣的，包括沪妮。

“表姐你老土了吧，什么年代了，还说硅胶是最新材料。是“水滴”。”看着沪妮疑虑的表情，涟青又补充说：“是水滴形的盐水袋。”说着就拉了沪妮的手去摸自己的胸部：“你摸摸，很自然的，就是躺下都看不出来是做过的。”

沪妮赶紧地把手抽了回来。问：“塞一个东西在里面，舒服吗？”

“没感觉的，真的。”

“有副作用吗？比如，变形？”

“你说的是硅胶，这可是盐水袋，几乎没有什么副作用的，即使破了都会被身体慢慢吸收的。再说，破的可能性太小了，它的承重能力很强的。表姐，你去做吧。”连青热烈地推荐。

“我才不做呢。”沪妮简直不敢想象把自己的身体打开，放一个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在里面，那种感觉想起来都觉得别扭。

“随便你了，”连青把身子往沙发上一靠，说：“现在是什么都要竞争的，自己条件不好的话，连老公都守不住，这外面多少诱惑啊。”

沪妮想起了秋平，秋平不会这样的，他是不会在乎她的胸部不是太大的，再说，自己的胸部也不算小啊。沪妮平静下来。

“也许，我要去找一份做推销的工作。”

“为什么？”

“做推销才能认识很多人啊，而且还能认识一些老板，像你这样一天坐在办公室里，能认识什么样的人啊。”

沪妮看着短发上滴着水珠的，满脸都显示着她是多么年轻的表妹，朝气蓬勃的表妹，干净漂亮的表妹，还有点急功近利的表妹，或许这才是所谓的新兴人类，让这个世界更加喧嚣的年轻一代。。

电话铃突然地响起来，沪妮拿起话筒，是小言有些沙哑的声音：“沪妮，是我。”

“知道，什么事？”

“有空吗？陪我健身去。”

“今天不行，我表妹今天第一天来。”

“已经到了。要不要我做东请她吃顿饭？”

“算了，不用。”

“那晚上到我酒吧里来玩儿吧，你总不能把别人像你那样的关在屋里吧。”

“算了，她还是小孩子呢。”

“得了吧沪妮，现在的‘小孩子’都比你像个大人。还有。”小言暧昧地笑起来，“不是主动要求相亲吗？怎么又不来了？”

“不想结婚了嘛，这还不简单。”

“你以为我不知道，是不是又和你那个小情人在一起了？”

“是又怎样？”

闲扯几句，放下电话，想起有两个多礼拜都没有和小言聚过了，心里有些欠欠的。回头看到往自己嘴里塞着泡凤爪的涟青，四周是堆积如小山的杂务，突然地感到很疲倦。就对涟青说：“我睡觉去了，你吃完这块赶紧收拾一下自己的东西。”

涟青嘴里很含糊的答应着，眼睛还粘在电视上。

物质的天使（四）

金子

不知道睡了多久，被重重地拍门声吵醒的时候，知道自己是睡得很沉的。

有些恼火地打开门，外面站着涟青，手里抱着一大包冬天的衣服，嘴里边撅着口香糖边说：“我衣柜放不下了，放一点在你这里。”

沪妮站在门口说：“不行，我的衣柜也放不下了。”

涟青探了头往里看，沪妮就侧了身给她看，她房间里的简易衣柜比涟青房里的那个三开门衣柜小多了。涟青晃一晃地回去了。沪妮就跟了过去，在客厅里放了几天的东西终于被涟青收进了她的房间。沪妮看见那个三开门的大衣柜里塞满了衣服，简直不感相信涟青的那些个旅行包里装了怎么多的衣服。

还是把那包冬天的衣服放进了旅行箱里，整个房间是显得拥挤的，到处都是涟青的痕迹。梳妆台上琳琅满目的各种廉价化妆品，床上随意地扔着布娃娃和衣服，地上放着一些空的啤酒瓶，（客厅里的冰箱里现在是拥挤的，各种冰激凌、汽水、水果、啤酒、小吃。）所以涟青的房间就有了那些东西的残骸，地上，桌上，到处都是。墙上贴满了涟青得意的收集品，全是一些明星的海报，电影明星，歌星，还有足球明星。然后还有她自己的，大副的“艺术照”。在朦胧的柔光镜下也看得出她脸上有多少多余的脂粉，媚俗的笑容，媚俗的装束，媚俗的布景，照片中的涟青是惊人的媚俗的美丽，但照片中的人却和现实中的人相差太大，大到几乎辨认不出的地步。听说现在在网上认识的对象，在接到对方的“艺术照”以后，都会要求对方另寄“生活照”，看来大家也都知道“艺术照”的欺骗性，但终究还是抵挡不了那惊人美丽的诱惑，花一大笔钱下来，拍一组绝美的照片，娱乐自己，也娱乐可以娱乐的别人。

看看没有什么事情可以帮忙了，沪妮就打着哈欠回去睡觉，涟青却跟了来，在后面说：“表姐，我想上网。”

“不行！”沪妮坚决地说，这两天的接触沪妮就知道对涟青不能有一点客气，她很会粘人，也很会顺着杆子往上爬。她不能纵容涟青，不然她的生活会遭到很大的打扰。

“人家睡不着。”

“你白天在家睡觉，晚上当然就睡不着了。明天就去人才市场去，找份工作，你看你来了几天了，一点动静都没有。早点睡吧。”说着就把涟青关在了门外。

躺在床上却是真的睡不着了，沪妮就是这样，睡到中途被打扰了，要再入睡就要很长的一段时间。索性爬起来，看看时间已经快两点了。打开电脑，看到秋平凌晨一点多发来的简短的邮件，邮件里说他会在这两天回来，他还说他想她，很美妙的感觉，在世界的某个地方，在凌晨一点多的时候，有个很亲切的男子，在想她。沪妮慢慢地关了邮件。点上一只烟，慢慢地浏览一些新闻，这夜的情绪温暖塌实。

物质的天使（五）
金子

沪妮真正地感受到了涟青到来对她生活的打搅，因为她刚来，她和秋平约会也要带着她，不是沪妮自己要带，而是涟青只要知道沪妮是要出去“玩”，就不折不扣毫不犹豫地粘了上去。这让沪妮和秋平的约会变得具体了一点，以前漫无目的的游走已经取消了，他们开始看电影，去咖啡屋，打保龄球等等。沪妮还很长的时间都没有去小言那里，因为有了时间。而家里的电话是常常占线的，涟青刚来深圳就有了煲电话粥的对象，就是那个方红雨。据说方红雨已经在一家很小的公司谋了一份职位，做老板的助理。在那样几个人的公司里，那样的职位的走向是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的。如果电话占线涟青又没有煲电话粥，那么她一定是钻到沪妮的房间上网去了，网上有怎样一片精彩的天地，在网上她都已经过上了“家庭生活”，在网上她举行过隆重的婚礼，而且成功地犯了“重婚罪”，却没有人知道。一个多么精彩的虚拟世界啊。

月底，沪妮拿了数额惊人的话费单问涟青：“怎么，我们是一人付一半呢，还是怎样？”

“我还没有工作呢！”涟青委屈地大叫。

“那你找工作去啊！”沪妮冷冷地说：“你知道这套房多少钱一个月？三个月以后，你要承担房租的一半，还有别的费用，从下个月开始，也是一人一半。”沪妮交这套房的押金，还有预交三个月的房租已经把积蓄几乎花了个精光。即使沪妮养得起涟青，也不能滋长了涟青好吃懒做的恶习。涟青噤了嘴，快步地回了自己的房间。沪妮不想低头，她坚持着，涟青不能再这样懒散下去，这样对她自己没一点好处。人是不能有惰性的，沪妮认为，人一旦有了惰性，就像吸食了鸦片一样，很难根除了。

没几天，涟青就找到了一份工作，在一家还不错的公司做业务助理。沪妮都不明白她怎么会被这家有名的家电公司录取，看来深圳真是属于女人的城市。狠狠心，把自己卡里的钱取得再干净没有，买了一部手机送给涟青，表示祝贺，也为了她工作的方便，还方便自己知道她的行踪。她对涟青是负有责任的。

涟青拿到手机时着实兴奋了一下，就开始遗憾这手机不是她中意的那一款。沪妮冷冷地说：“你要喜欢那一款，就自己存钱买去。”涟青也不介意，拿了手机就开始拨号，要试手机的效果。

“话费你自己交啊。”沪妮说。

“知道知道！”

第二天，涟青就开始上班了。

物质的天使（六）
金子

已经有多久没有见到秋平了？每天只是简短地通电话，很简短的。沪妮对自己说没有关系，秋平忙嘛。事实上她是相信他的，她相信他说的每一句话，他说要她等他，因为他要娶她，那沪妮就会等他一辈子，她相信他。只是，她很想他，却不得不压抑了自己的思念，压抑了想要给他电话的冲动。因为也许他正在工作，她怕打搅他。

周末，秋平还是说忙。沪妮说，没有关系，你忙吧。放下电话，心里却很是怅茫。

沪妮是匆匆忙忙赶回来的，想着是周末，也许秋平会约她出去吃饭，就赶了回来换衣服。现在，也不用急了。换了家常的衣服，看看冰箱里，除了零食什么可以当饭吃的都没有。厨房里，有一代面条，呆会饿了再煮了吃吧。

涟青也还没有回来，现在她回来得都很晚，说是要加班。

拿了一个苹果，坐在沙发上看电视，心里空落落的难受。拿起电话，只有小言的号码可以很理直气壮地拨过去。不到一分钟，沪妮就把今天晚上的失落打发了出去，她要去小言那里，顾鹏今天也不在，出差去了。

换了一条白色长裙，一件黑色真丝衬衫，准备出门的时候，涟青却回来了。

“你要出去啊表姐！”涟青问着就钻进了自己的房间。

“今天怎么这么早？”沪妮追进去问，她在想要不要把她也带到小言那里去，总不能把她一个人丢在家里吧。

“今天晚上有个很重要的应酬，我回来换衣服。”说着涟青就把身上的套装换了下来。

听说涟青还有事，沪妮不免暗暗地松了一口气。

说话间涟青都已经淘汰了几身衣服，最后换上去的是一条粉蓝色的吊带裙。她转过身来询问地看着沪妮。美得让人有些嫉妒。

“穿这样怕不太好吧，你是出去工作的，又不是出去玩的。这样穿你的同事和客户怕是对你有别的看法哦。”沪妮不忘自己“表姐”加“监护人”的角色。

“你只管看好不好看就行了嘛。”涟青不耐烦了。

“好看！太好看了。”沪妮揶揄地说。

涟青不满的嘟囔着，去了洗手间，然后又很快地出来，往自己已经粉妆过的脸上飞快地填补着。然后拎了包就往外走。

“你早点回来！”话说出来，沪妮就觉得自己真的是一个年岁很长的家长一样。

“我知道了。”涟青在外面把话扔了进来。

物质的天使（七） 金子

沪妮一走进热气腾腾的火锅店大厅，就看见了靠窗位置上坐着的小言。小言还是喜欢那样夸张地穿着，一件几乎拖到地面的黑色长裙，肩头很优雅地在外露着，头发做了花样，高高的盘在头顶，故意四处散着的几缕发丝抹了折哩水，俏皮地从发结上伸出来，修长的脖子很优雅地支撑着漂亮的脑袋。脸上清淡的妆容，偏冷的色调，眼的四周恰倒好处地散着一些亮粉。惊世骇俗的美丽，动人心魄的高雅。

一样的年纪，小言看起来却比沪妮年轻了好多，她是懂得爱惜自己的女人，她生命里五分

之四的时间都用来了保养。脸部皮肤保养，全身的香薰疗法，胸部的定期按摩，各种美体健身训练，定期的洗肠，甚至定期的卵巢护理。皮肤，胸部，屁股是她生命里最重要的内容。没有人看得出来小言已经是快要往三十去的人。但是她也确实变了不少，和以前那个满脸稚气单纯的女孩相比，现在的小言可以用“风情万种”“优雅高贵”来形容，此刻“风情万种、优雅高贵”的小言端坐在那里，指间很讲究地浅夹着细长的香烟，烟雾很飘渺地在她身边缭绕，帮助她把“风情万种、优雅高贵”推向及至。而且，这一只烟，她不会抽两口，她只是把它很优美地叼着，如果吸了，那她一定不会让烟进入自己的肺部，很快地就把烟雾喷了出来，她是个爱惜自己的人。

小言看到了沪妮，微笑着向这边挥了挥手。

沪妮坐下，笑问：“怎么？顾鹏很久没有陪你吃火锅了。”

“他？出差去了！”

“又出差了？”

“是啊，本来想和他一起去香港的，这两天又有点事要处理。你看看，还要什么菜？”说着就把菜单递了过来。

沪妮看了一下满桌子的菜，她喜欢的竹笋，金针菇、海带都有了，就说可以了。

锅底是鸳鸯锅，已经烧得滚开了。两人往里面放着东西，小言一边加菜一边叹着气说：“在重庆的时候多好，你什么时候想吃火锅，一出门，随便找个破店，都可以吃到味道很正的，现在，一个星期也找不到一个人陪你吃一顿。”

“小情人呢？怎么今天没有带一个来？”沪妮揶揄地笑着问。

“怎么，你今天想叫一个陪你？”小言问着，手就伸向了旁边放着的手机：“我现在帮你叫一个来？新来的，还没有被完全地‘腐蚀’掉的，应该还比较好玩的。”

沪妮连连地摆手：“不要！不要！留给你自己用吧！”

小言笑了：“看你！又不是让你去伺候别人，是让别人来伺候你呢，不高兴了你就打他，骂他，不要拿他当人看！你买他的那个时间段他就是奴隶，你是他的主人，怕成这样！”

沪妮搅着锅里的菜笑着说：“你别说，我对着他们还真是害怕，真的。我啊，是享受不来的！没办法。”沪妮想起有一次小言强给她“安排”了一个男子，沪妮是吓得屁滚尿流地跑了。

“没出息！说！这段时间在干嘛！那个什么孟秋平还好吧？”小言问着，已经迫不及待地是一片烫得红红的牛百叶塞进了嘴里。

“好。”秋平温柔地出现在了沪妮的脑海里。

“还真不一样呢，有男人的女人，一看就滋润多了。”小言不以为然地笑了。

沪妮不以为意地笑笑：“你怎么样？”

“还不那样。”小言边说边大吃着沾满红红辣椒油的各种菜类，忙得不亦乐乎。

“很过瘾？”沪妮问。

“什么？”小言抬头诧异地问。

“火锅。”

“那当然，你不是重庆人，你不知道老长一段时间吃不到火锅有多难受。”说着又从滚开的锅里捞上来一只鹌鹑蛋，在嘴边吹着，说：“我喜欢重庆，没有一个城市让我这样喜欢过。”

“想回去？”

小言冷笑了一下：“现在？等老了以后再说吧。”突然又换下了她玩世不恭的表情，很认真的说：“我以后肯定是会回去的，在那里才有根的感觉。”

沪妮沉默了，在哪里，她才会有根的感觉呢。手机突然地响起，沪妮赶紧在包里翻腾着找起来，肯定是秋平的，涟青不会给她电话的。

“沪妮，你在哪里？”

“我在外面呢！”沪妮躲闪着小言探询的目光和带着揶揄的笑容。

“我刚刚给家里打电话，你不在。”

“我在和小言在一起吃饭，在八登街。”看到小言越来越好奇的表情，就站了起来，走出去问：“你吃饭了吗？”

“吃过了，还有一些事情要处理一下，就可以保证星期六星期天完全地休息了。”

“真的？”有什么比两个人在一起来得愉快呢。

“真的！你什么时候回去，要不我一会来接你。”

“不用了，吃完饭我们还会玩一会儿，你忙你的吧。”

“反正我今天不会太晚，你一个人回来我不放心。”

回去座位上，小言笑着把筷子一放，说：“你那个孟秋平。”

沪妮对小言是有诉说欲的，她微笑地说：“是啊。”

“来真的了？”

沪妮吃着碗里热气腾腾的竹笋，没有说话。

“说真的，你们会结婚吗？”

沪妮放了一个竹笋在嘴里，叫得脆生生地响，低了头说：“也许吧。”然后又肯定地说：“要结的！”

“他怎么样？”小言兴趣很高的问：“有钱吗？你还没有告诉过我他有钱吗？”

沪妮看着面前兴奋的朋友，说：“你去居委会工作肯定会得大红花的。”

“别打岔，快说啊！”

“没房没车没钱，就是一个打工崽。”沪妮没好气地说。

小言失望了，把身子向椅背上一靠，拿了筷子重新在锅里打捞起来：“我不是说你，沪妮，你这个人就是一点都不现实。人活在这个世界上首先应该是物质的，才有可能找到精神的东西。有了钱，你才会发现这个世界是属于你的，就像对酒吧里的“牛郎”，你给他钱，让他干嘛他就得给我干嘛！你这样，给你介绍像样一点的，有基础的，你不要，去找一个穷小子，你對自己就这么随便啊。”

“你真的，……和你不喜欢的人做爱也不觉得难受？”沪妮低声地问，眼睛里好奇地笑着。

“什么话？当然不能和自己不喜欢的人做爱了！我什么时候和自己不喜欢的人做了！”小言不满地说。

“那……你喜欢那么多人？”沪妮不由地睁圆了眼睛。

“有什么不对吗？而且，人有许多可爱的地方，比如张勇，是因为他有钱，所以他可爱。有很多的男入，就有拥有更多感情的基础，比如顾鹏，有很多的钱，你就可以考虑嫁给他。只有一些的男人，就像我店里的“牛郎”，他们只有外表和精力，他们也很可爱啊！那你就玩儿玩儿他，娱乐嘛，生活本来就应该多姿多彩的。”

沪妮笑笑，不置可否的态度，朋友之间，必须有一点共视才好的。

桌上的菜完全地被消灭的一干二尽，每次和小言吃火锅都会感到肚子是那样的不堪重负。结了帐，两个女子满意地向外走去。小言笑着拉了沪妮的手摸她的小肚子。沪妮的手在小言的小腹上感到隆起的幅度，然后两个女子放肆地大笑起来。小言把手伸到了沪妮的小腹上，也是隆起的幅度，又是一场大笑。

小言把车钥匙交给门童，要他把车开过来。

“你看，先有了物质，你才有可能享受精神的东西，你让别人干嘛，别人就得干嘛，因为你花钱消费了，你给他们带来了利润，最重要的是你还得有辆宝马，让别人给你泊车也觉得是骄傲的。”小言恢复了她优雅的姿态，傲然地站在华灯之下。

沪妮和小言是不一样的，她与生俱来地就有一股书香的气质和高贵，虽然没有念完大学，她是清新的，雅致的，还微微地带着一点忧郁和沧桑，那是时间和生活留给她的痕迹。此刻她把手插在裙子的兜里，很好脾气地点头说是。

“真的，我真的希望你嫁个有钱人，那样，我们还可以一起去香港购物呢。”

“找不到，我有什么办法。”沪妮安静地笑着说。

女人在一起，难免地谈论男人，时间一久，难免地生出一些分歧。

小言很娴熟地开着宝马车，姿势优雅。沪妮坐在副驾位上，看着徐徐后退的灯光下的街景。

“喂！喂！说话！我又不是你的专职司机！”小言最受不了沉默，她抗议地说。

“说什么？你的顾鹏？”沪妮回头笑着问。

“可以啊，说顾鹏也蛮好的嘛。”

“说他什么？”沪妮揶揄地笑。

“去你的，个死妮子！”

沪妮笑起来，小言也笑着说：“我发现你比以前开朗多了呢！”

“说真的，你打算什么时候和顾鹏结婚啊。”

“我打算有什么用，人家老婆孩子都有的，我一个人打算有什么用？”

两个人就沉默了，都默默地看着前方，前方，是塞得满满的车辆。

“其实，结不结婚也无所谓，反正他老婆也不在这里，我觉得我比他老婆还像他老婆。我们什么都不缺，只缺那张纸而已。”小言做出无所谓的样子说：“而且，他对我也真的很有诚意。”

沪妮知道小言说的诚意，就像小言驾驶着的这辆宝马，这真的不能否认顾鹏怎样的诚意。物质的程度，有时候真的可以说明一个人的诚意。小言说过，“他舍得给你啊！他舍得！”

街道还在堵塞着，小言不耐烦地按着喇叭，后面的车也开始按，前面的车也在按，街道上一片喧嚣吵闹。

电梯在八楼停了下来，还没有走出去，就听到了震耳欲聋的强劲的音乐，迪吧里正热火朝天地沸腾着。那是迪吧里传来的声音。迪吧的对面，还有清吧。这里是小言的王国，是她不断壮大的夜的世界。

“去哪边？”小言问。

“还是去清吧吧。”

小言笑笑，说：“其实偶尔去一下迪吧你会发觉自己更年轻的。”

“算了，那里太吵了，受不了。”

坐下来，小言问：“今天要不要给你叫一个？”

沪妮赶紧的摆手，以前她都从来没有“要过”，今天更不能要了，秋平还要来接她呢。

小言也不勉强，自己叫了一个挺拔英俊的小伙子过来，在她旁边坐下。掏出烟来，在这里面，她势必是要吸烟的，为了展示她优雅的吸烟的姿势。递了一只烟给沪妮，自己再浅浅的夹了一根。男孩很识趣地打燃打火机，殷勤地把火苗凑到小言面前。小言示意了一下，“懂事”的男孩赶紧讨好地把火苗凑到了沪妮面前。沪妮点燃烟，说了声：“谢谢！”

小言大笑起来，说：“你跟他有什么好谢谢的啊！”笑着把烟点燃，然后凑到沪妮跟前问：“你看他怎样？新货，还没有被‘架空’的。”

沪妮下意识地看了男孩一眼，大概不到二十岁的光景，长得清秀英俊，身体上还没有留下太多烟酒和欲望的痕迹，他的眼睛还算是清澈的。

“把他给你怎样，我再去挑一个。”小言说。

“不，不，我不要！”

“瞧你！是你玩儿他，又不是他玩儿你，是你要他干嘛他就得干嘛。你可以什么也不和他做，不高兴了你就打他，骂他，拧他，掐他，煽他大嘴巴！你还可以拿鞭子抽他！很过瘾的！”小言露出了一脸恶作剧的坏笑。

“你变态啊！”

“看你说的，人有的时候是需要发泄一下的。”

“别人就由了你这样？”

“这些人你以为是什么啊，钱放在那里，命都不要的！贱！一个比一个贱！不过，还是用自己的“劳动”换钱用，这一点来看，还是值得尊敬的。”

沪妮不说话了，小言不知道她也“做”过，虽然历时短暂，但毕竟是做过。她对“这些人”有一种本能的同情和理解。生活所迫，不得已而为之。

“你看，我这里生意还很不错的。”小言浅浅地吸了一口烟，手臂搭在沙发上，眼睛四处看着，满意地检阅着她的王国：“有些香港的阔太太还定期地组团过来呢。”

酒吧现在已经是座无虚席，里面坐满了各种各样的女客。她们消费着酒水、小吃，当然最主要的还是“牛郎”。小言在这里已经成功地把男人变成了商品，供女人消遣用的“工具”。在某钟意义上，她是女权运动的身体力行的执行者，虽然她压根就没有想过“女权”的问题。

“顾鹏没有意见吗？”沪妮问。

“什么？”小言把目光收回来。

“你一天泡在‘牛郎’堆里。”

“赚钱嘛，也是工作需要。他还是很相信我的。”

“那你放心他？”

“你看你，心眼小了是吧。我们都互相信任的。再说，就算他玩儿个把小姐，那也是在消费商品，不涉及感情的，两码事。……这样的年月，难不成你还真的要求哪个男人会为你守身如玉，太幼稚了吧……再说，我们谁也不亏！”小言把男孩的耳朵拉了拉笑着说，顺势在他耳朵上吹了一口气，很撩拨人的架势，男孩很体贴地揽了她的腰。很懂得风情的样子。

“受不了你！”沪妮把目光移了过去。

“看你！我给你说过多少回了，不要那样约束自己，不要把条件定得那么高，你会快乐很多的。”

沪妮浅浅地笑笑，没有说话。

“哦，我忘了，别人现在已经有小情人了的人了。”

沪妮拿起自己的科洛拉啤酒瓶，一扬脖子，喝了一大口。台上，一个男人弹着钢琴伴奏，另一个男人用有点沙哑的声音唱着：“是什么样的情深意重，直要两个人拿一生当承诺……”台下的舞池里，有几对男女在其中翩翩起舞。女伴，大多是半老徐娘，臃肿富态。男伴，清一色的年轻英俊。他们脸上都带着迷醉的表情，沉溺在烟酒金钱和欲望中的迷醉。男人们大多身体已经被侵蚀了，小言说他们一般只能做三、五年，三、五年以后再棒的身体都会给他掏空，

那才真的是“残花败柳”。说有许多做这一行的，有些在“从良”以后都会得上性冷淡，有的常常遭遇有性虐待倾向女客的，几年以后干脆就不能再过性生活了。代价是惨重的，但钱的魅力足以让他们抱着侥幸心理，继续在金钱和肉欲的旋涡里挣扎。这里的每一个角落，每一寸地板，就连空气里都充溢着物欲的诱惑，一个不能以真面目示人的场所，也或许，这里才是人们展现真面目的绝佳地方。

十一点半，秋平的电话进来了，他已经到了楼下。

沪妮收起电话，拎上包说：“我先回去了，改天再给你电话。”

“喂！你没这样现实吧！就这样就把我抛弃了。”小言把缠在她腰上的手一巴掌打掉说。

“不是，已经很晚了。”沪妮有些理亏地又坐了下来。

“就不能让他上来坐坐，连我他都不见见啊，顾鹏我可是在第一时间就让你见了的啊！”

沪妮犹豫了一下，说：“反正也是周末，让他上来再坐一会也好。”

小言却阻止了沪妮打电话：“算了，你不是很喜欢他吗，还是不要让他知道你在这里玩的好。”

一听这话，沪妮却一定要让秋平上来了。

“你这人怎么这么倔呢，走了，走了。”小言拿了沪妮的手机，拥了沪妮往外面走去，“什么时候敲诈他一顿，也太便宜他了，就这样把我们的大美女骗走了。”小言无不卖乖的说，沪妮笑起来，两个人就嘻嘻哈哈推推攘攘地进了电梯。

走出大厅，看见站在外面的秋平，将近两个星期没见的他还和从前一样，短短的，干净的头发，行云流水的脸庞，一落到沪妮身上就变的温存关注的眼神。

和小言告别，突然发现这座城市已经变得十分的可亲，有小言，现在还有了秋平，然后，家里还有一个淘气的表妹。

夜的深南大道灯火通明，街道上依旧的车水马龙，安静不下来。谁能相信这样一个漂亮现代的城市在二、三十年前还是一个落后的小鱼村呢。

现在的沪妮没有精力来感叹深圳巨大的变化，她的心完全地放在了旁边的秋平身上。他正拉着她的手，不时地能够感觉到他温柔的关注的眼神，一种被关爱被重视的幸福。沪妮此刻的智商，绝对是个低能儿。

没有什么具体的话题，就这样慢慢聊着，慢慢走着。

“累吗？”秋平问。

“不累。”

“还记得‘回归’那天吗？我们也走了好远，还下着雨呢。”

沪妮笑笑。

“这段时间有没有生我气？”

沪妮摇摇头。

“这段时间是太忙了些，不过今天忙完就会轻松一些的。”

“……”

“明天我想带你去看两样东西。”

“是什么？”

“你看了就知道了。明天我来接你。”

“秋平。”

“什么？”

“……你还没有告诉我你的以前，以前，你就没有女朋友吗？”沪妮问。她心里的一点疑问。

“曾经有过。”

“怎么样的女孩？”沪妮问，心里有些酸酸的。

“第一个是我的大学同学，一起出国留学，然后不回来了。”

“那，你就没有争取？”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选择，不用强求。我和她不是一个世界的人，她喜欢漂泊，向着一个颠峰一个颠峰地攀过，也许很久都不愿意停下来。”

“你怎么不考虑和她一起留下呢？”

“我和她是不一样的，我有我自己的生活轨迹，她有她的生活轨迹，了解以后，我们谁也不会为谁停留。而且，我肯定要回来的，我家里就我一个儿子。”秋平笑起来，很释然的样子，“我不能让我爸妈生我养我一辈子，到头来，老了，还没有儿女在身边吧。”

“她很优秀？”

“应该可以说优秀吧。”

沪妮心里酸酸的，觉得灰心：“你……还会想她吗？”

“沪妮，那已经过去很久了。”

沪妮低了头，知道是自己的自卑在作祟。

“那，第二个呢？”

“好，今天我就全给你交代了，第二个，是我在深圳认识的，是我的同事。”秋平想起了那个十分年轻的女子，他的下属，不算漂亮，但十分热情的女子。曾经一度以为自己找到归宿的孟秋平，最后被彻底地敲醒了，“深圳的女孩，太可怕了！”秋平想起来还觉得心有余悸。

“怎么了？”

“咱们不说以前的事好吗？反正已经过去了，而且，我保证，一点不会带进我们今天的生活。”秋平想起了那个坐着奔驰车离开的女子，也只是想起而已。

“还有吗？”沪妮问，心里酸酸的感觉愈来愈强烈。

“还有一个，最早的一个，也是最后一个，就是你，梅沪妮！”秋平低声地说。

物质的天使（八）

金子

快一点了，涟青还没有回来，沪妮焦躁地在房间里走走停停，然后坐下来，再给涟青拨了个电话，还是关机。许多种假设在脑海里浮现，令人更加地感到恐怖和不安。再不停地打电话，不停地听到里面传出：“您拨的用户已关机，请稍后再拨”的声音。沪妮坐了下来，手脚捏紧了担心，眼睛盯着电视，耳朵却听着走廊里的任何一点声音。可千万不要出事啊。

再一会儿门口有悉悉索索的声音，涟青回来了，轻手轻脚地开门，轻手轻脚地想躲到卧室里去。

“涟青！”沪妮很威严地叫了一声，她自己都厌倦了家长一样的语气：“怎么这么晚？”

涟青像泄了气的皮球一样松了一口气，直起她蹑手蹑脚时弯曲的腰，把整个脚掌都舒服地放在了地上，做出不以为然的样子说：“不过就一点来钟嘛。”

“不过才一点来钟？你来深圳才几天啊？就这么晚才回家了，你和谁在一起啊，还和那个客户？你们都在谈什么业务啊？我告诉你，我是你表姐，舅妈说了的让我看着你，你说，你今天晚上要是出点什么事，我怎么跟你家里人交代。”

“也没什么嘛，不就是和客户一起去吃饭，然后去酒吧谈业务嘛。”涟青低气不足，磨磨唧唧地说。

“谈这么久？”

“又不是只有两个人，我们很多人的。”涟青答非所问地回答，因为她心虚，如果不心虚，她是不会回答表姐这么多的问题的。她终于意识到了这点，于是她虚张声势地叫起来：“我怎么嘛，不就是和几个人一起泡泡酒吧嘛，我都多大了，就像别人干了什么坏事似的！”

沪妮也意识到自己是太不信任自己的表妹了，她沉默了，半天才说：“我只是担心你。”

涟青马上讨好地笑了一下，她是个聪明的女孩，知道怎样顺着杆子往上爬，也知道怎样给个台阶就赶紧下。此刻她讨好地对沪妮笑着，说：“想着是周末，大家就多呆了一会，下次不敢了，啊，下次不敢了。”

“那好，赶紧冲了凉，早点睡。”沪妮把电视一关，站起来向卧室走去，真的很困了。

“喂！”涟青讨好地回答非常响亮。

躺在床上，听到洗手间花洒里倾泻的水声，在安静的夜晚，特别的清晰。沪妮翻了一个身，窗帘的缝隙里，有灯光和月光顽强地透进来，夜，是黑不尽的。

洗手间里，涟青还在冲洗着自己的身体。她令人迷惑的，性感野性的身体。古铜色的皮肤

在女孩中间是很少见的，偏偏她就拥有了这样健康时髦的皮肤，绸缎般细腻幼滑的肌肤。她隆过的胸部不真实地尖挺着，丰满异常。她想起刚才李老板看见她的身材时的表情，茫然的，目瞪口呆的，然后像少年似的激情似火的，激动得手足无措的样子，涟青就得意地忍不住想笑。她用身体征服了李老板。涟青想起一句话，谁说的她忘了：男人靠征服世界来征服女人，女人靠征服男人来征服世界。她觉得这句话说得太对了。今天她就身体力行地实践了这句话。她靠征服李老板，来赢得了一笔不小的买卖，她的第一笔单。

涟青今天终于走出了大胆的一步，现在，她流了泪。

原本她没有想过要这么做的，她到深圳来的目的是很明确的，就是找一个有钱的男朋友，不要像自己的妈妈一样，为了买一条几十块钱的裙子还要想好几天。她知道只有找到一个有钱的老公，才能给她带来富足的，安定的生活，自己去争取太渺茫了，特别是看到表姐以后，她更加坚定了自己的想法。表姐也是个容貌出众的女子，可她没有好好的利用自己的资质，到现在二十八岁了还在过居无定所的生活，连安身立命的房子都没有一套，眼看着人也就憔悴了，再怎样，也比不上像她这样二十不到的女孩娇嫩了，在涟青眼里，沪妮是可怜的，她已经没有什么本钱了，还找了一个没房没车的男朋友，那她就一点希望都没有了，这一辈子，就这样毁灭了。她要以表姐为负面榜样，来激励她为了自己的目标不断努力。

涟青还想起了她在上海的男朋友，一个北方过去的流浪歌手，一个对女孩具有颠覆性毁灭性能力的男孩。一个让自己腾云驾雾的男孩，他的反叛，他的贫穷，他不知道什么时候离开的不确定性，都像毒品一样地吸引着涟青。

把男孩送上去新疆的列车以后，涟青自己也决定离开。男孩不会回去了，他说了他就是想抱着一把吉他到处走走。那一次涟青最后一次为他流泪，哭得鼻青脸肿。

恋爱的滋味涟青已经尝过了，还有别的东西在吸引涟青，一种完全不同于她以前的生活经历的东西。一直如影随行的贫穷，涟青要把它扔掉。这是个美女当道的社会，现在的社会已经把美女商业化了，这也许是一件好事。

今天这样的事，实在只是个小插曲。因为那张单太诱人了，如果签下那张单，涟青就可以得到一万多的提成，一万多啊，涟青长这么大还从来没见过一万多有多少，那该有多大的一笔。涟青犹豫着还是答应了李总的条件，不就是一次吗，就当是被蛇咬了一口，以后不对人说，谁也不会知道，那钱可是真的，什么都能买来，如果连着做一些这样的单，涟青不用多久就是个小富婆了，她想起了培训课上老师极具煽动性的话。再说，涟青也不是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小姑娘，她哭是因为她是第一次把这种事当作了交换的条件。唯一遗憾的就是李老板今天没有带章去，涟青可是把合同带上的，不过李老板答应了星期一就给她签，还约了她去他的公司签。

这一晚涟青都睡得不塌实，没有真正签到谁也不会太放心。如果没有签到，那她的亏就吃大了，一想到李老板枯树皮一样又黑又粗燥的，已经有些显老态的身体涟青就恶心，她以前的“伙伴”，哪个不是年轻富有朝气的俊小伙。她要找的老公有钱是很主要的，但同样重要的是他一定是年轻英俊的，她才能够去爱他，她才能够爱上他。她的要求是很高的，他要爱她，她也要爱他，不是一个“钱”字就可以把她买下的。她有些骄傲的想。现在有钱的人真多，有钱的年轻男人也真多，里面一定有一个是属于自己的，涟青想着，对前途充满希望地，很满足地入睡了。

隔壁房间里，沪妮也睡着了，手里拽着一个小小的镜框，里面，是三十年前陈旧的阳光，阳光下，妈妈恬静地微笑，美好而平静。

物质的天使（九）
金子

秋平来接沪妮的时候，沪妮才在洗脸。她有些沮丧让秋平看到她狼狈的样子。

秋平把带上来的早点放在餐桌上，就去厨房拿碗筷，很温润的感觉。沪妮赶紧钻进洗手间，用湿毛巾冷敷她有些浮肿的眼睛。

客厅里传来涟青还懵懵懂懂的声音：“秋平哥，这么早啊，你们要出去玩儿啊。”

“是啊，又眼馋了。”

“我要去！”

“你睡觉吧，你看你，眼睛都还睁不开呢。”

“不，我要去。你们让我一个人呆在家里怎么玩儿啊！”

“不——行！今天我们有正事要办，不是出去玩。”

“你们有什么正事啊，骗我。”

“不行。我们今天真的有正事。”

涟青坏笑起来：“好，不打搅你们。”

沪妮手忙脚乱地检查自己的眼睛，好象还是有些肿，没时间再去敷它了。手忙脚乱地往脸上涂抹着东西，听见秋平在外面说：“你去洗脸吧，看你，跟个小邋遢鬼似的。”

“才不洗呢，你们又不带我出去，我还要睡觉呢。”说这就踢踢踢踢地拖着拖鞋进了洗手间。进来把门一关，就坐在马桶上悉悉娑娑地撒尿，沪妮也习惯了她这样大大咧咧不拘小节，照样在那里忙自己的。涟青歪了脑袋半闭着眼睛，摇摇晃晃地把裤子穿好，挤了沪妮要洗手，边洗边说：“人家要向你求婚呢，还不快一点。”说着就摇摇晃晃地出去了，身上穿着她宽大的睡衣。

沪妮瞪了她的背影一眼，什么事，都可以让她说得没心没绪。况且，秋平怎么会这么快就向自己求婚呢，沪妮从不给自己太大的幻想。

一条牛仔裤，一件方格的休闲衬衣，头发自然地披散着。脸上是清淡的妆容，但没有把憔悴掩盖住，沪妮有些遗憾，没有让秋平看见自己前几年冰清玉洁的美好。

“沪妮，包子都凉了！”秋平在外面叫。

沪妮低头，抚在衣角上的手不动了。一声“包子都凉了”，在沪妮的心里很妥帖地热起来，她打开门走了出去。看见穿着粗布休闲裤和白色T恤的秋平坐在沙发上，很悠闲地翻看昨天的报纸，就像是这个家的男主人。他看到她，眼睛亮起来，她知道是因为了她。

两个人在餐桌前坐了下来。“你喜欢吃什么馅儿的包子？”秋平问。

“随便什么馅儿都可以。”

“你可以挑一挑，我买了肉馅儿，豆沙馅儿，还有蔬菜馅儿的。”

沪妮看着桌上丰盛的早餐，时间就回去了从前。在秋平家斑驳的饭桌上，推来推去的一碗煮麻雀。秋平吃着碗里的饭，不时回头看看沪妮，满意地冲她笑笑。单纯的少年的笑容。长大

了的秋平还是这样看着她，冲她笑笑，问：“蔬菜馅儿的？”

沪妮点点头，夹起秋平挑出来的包子，吃得很专注。

“喝点豆浆。”秋平把盛好的一碗豆浆放在沪妮面前，再给自己盛了一碗。

“你会宠坏我的。”沪妮突然说。

“会吗？可是我就是想宠你。”秋平微笑地看着她。

“今天到底有什么事啊？看什么东西？你告诉我嘛，这么神秘。”

“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站在空旷的房间里面，沪妮茫然地四处张望着。秋平高兴地拉了她去看每一间房，主卧，父母的房间，书房，厨房，沪妮清楚了这是一套三室一厅的房间。她忐忑不安着，心里也不能不有些兴奋。

“沪妮，”秋平抱住她说：“这里就是我们的家了。”

推开秋平，她看着他，问：“你哪来这么多钱买房，首期得多少钱啊，你借的钱吗？”她担心他在承担压力，她并不想给他一点压力。

秋平笑了，说：“没有，全部是我自己的钱。”

“你哪来的这么多钱？”

“我挣的啊，我一年的年薪差不多有三、四十万，工资，奖金，股票分红加起来。而且我工作好些年了，你也看见了，平时我也没时间没地方花钱，我还是很节约的。所以，”秋平搂着沪妮的腰微笑了说：“你就放心地嫁给我吧。”

沪妮笑了笑，心里极度的自卑，她一点都没有想到秋平是这样的“富有”，她宁愿秋平是贫穷的，她希望他们的差距不太大。秋平说他在深圳只能算是脱贫了，可这样的“脱贫”让沪妮感到非常的自卑，她凭什么来拥有秋平的一切。在秋平的怀抱里，茫然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沪妮，我想让你有种有根的有归宿的感觉，这里就是你的家。”

站在宽大的房间里，面对在她心里完美无缺的秋平，自卑像一条巨大的虫一样吞食着茫然的幸福。有时候，爱，是一种负担，是一种不想卸下的负担。

但是沪妮还是决定承担这个负担，她没有办法放弃秋平，她不能给秋平一个看似完整的家，但她也做不到超然地离开，她离不开他，所以，她只有微笑，安静地微笑。

沪妮站在窗前，贴着窗玻璃，看着远处繁华的街景。秋平就在她身边，在她身后用他的胳膊温柔地环着她的腰。她竟然能拥有这一切，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喜欢吗？”

沪妮微笑着点头。

“走，我还要给你看一样东西。”

“什么？”

“走嘛！”

一辆银灰色的小车慢慢地从地下停车场驶了上来，明确地停在了沪妮面前，门打开了，秋平坐在驾驶坐上：“上来吧，沪妮。”

沪妮坐上崭新的汽车，心情复杂：“你的？”

“前段时间很多时间都用来挑房和买车，本来想让你来挑的，想想也很辛苦，再说，你应该不会太挑剔吧，我就自己拿主意了。”

“这车，真好。”沪妮调整着自己的心态，秋平买房买车不是很好的事吗，难道希望他一辈子穷困潦倒才好啊。

“这车便宜，才十几万，我有些同事开的车大多是四、五十万的，我都有点不好意思把车开了去上班，又想想，就是代步的工具嘛，计较那么多干嘛。”秋平在小心地酬酢他的语句：“再说，都要结婚了，也该置这些东西了。”

沪妮的手机响了起来，是家里的号码，涟青起来了，涟青是一个人呆不住的人，随时，都要有人和她一起。现在她就非常强烈地要求要和他们一块儿“玩儿”：“秋平哥和你说事儿也该说完了吧。”

“我们哪有说什么事儿啊，你少乱说。”沪妮下意识地否认着。

“好好，你们的事儿也该办完了吧，你们在哪里嘛，我去找你们，我还没有吃中午饭呢。”

“你在家呆着吧，我们去接你。”沪妮说完看了秋平一眼，他只微笑了一下。

收了电话，沪妮问：“不介意吧。”

秋平笑了一下说：“当然介意了，不过我们以后有的是时间。”

物质的天使（十）
金子

涟青跑下楼看到车时尖叫了足足了三分钟，兴奋的让别人以为那辆车是她的。她趴着身子在车上，又抱又亲，高声地叫着：“秋平哥，这车真的是你的！”她单纯的快乐让沪妮感到嫉妒，真希望自己也可以想她看到这辆车一样地高兴，但她就是做不到。

“当然是我的了，昨天才开回来的。”

“那不就是表姐的了。”

“那当然！”

“那也就是我的了。”涟青用她的逻辑马上把车归为己有。

跳上汽车，涟青兴奋地四处摸着，看着，一刻不得安宁，“你买房了吗？，秋平哥。”她随便地问。

“买了。”

“真的！你们要结婚了？”

“是啊！”

“什么时候？”

“快了。”秋平转过头看了沪妮一眼，意味深长。

“那我以后不是就不用租房了吗？”涟青兴奋地叫起来。

“可以啊，只要你听话。”

“我保证听话！”

“我以后一直都只能坐这个位置吗？”涟青意识到什么似地失望地叫起来。

“怎么，不满意啊，还有一个位置给你坐。”

“哪里？”涟青很有兴致地把头探了上来。

“车顶。”

“秋平哥好讨厌！”涟青很失望地往后背上一靠，有了片刻的安静。沪妮和秋平都笑了起来。未来；对沪妮来说，是意想不到的一个大礼包。

她好长时间没有自己的家，但她即将有了。

她好长时间不知道自己要在哪里停留下来，现在她知道了。

她好长时间没有有亲人的感觉，现在她有秋平了。

她的未来，异常地明朗。幸福就是在她青春的尾巴上来了，明确无误。

房屋的装修很快就开工了，沪妮的要求是简洁，她讨厌繁琐复杂的装修。而且，把钱耗到没有一点实际用处的表面效果里，是太浪费了。秋平也认同沪妮的看法，但他要求的简洁绝对不是简单，他很认真地和设计师商量效果，从地板，到简单吊顶的阴角线，到洗漱杯的安置，他都要求得很精密。

而房屋装修期间，去“工地”最勤的却是涟青。她不坐班，一有时间就会去看她的新家，她已经自作主张地把秋平爸妈的房间分给了自己，新的安定的居所让她兴奋不已。而她现在最感兴趣的，是对着汗流浹背的工人指手画脚。监工对她来说，是另一种满足。

物质的天使（十一）

金子

星期天和小言的聚会安排在了南澳，平时拼命的工作和学习，那空闲的时间是一定要拼命地玩儿的，一到星期天，你会看到平时穿着职业套装的年轻男女们，迫不及待的换上了休闲装，大肆地渲染着自己的“休闲”，努力地人为地制造着激情，大的压力之后，需要的是完全地发泄和放松。如果做不到完全地放松，那就认为地制造激情，在这里，你可以看到白开水一

样泛滥的“休闲激情”，和人们趋之若鹜的“休闲情节。”

在南澳的海滩，沪妮远远地看到小言的车停了下来，她穿了一条紧身的牛仔短裤，一件红得耀眼的，前面精致地绣着花纹的肚兜，抱了一个硕大的蓝色的涨鼓鼓的游泳圈跳下了汽车，向这边走来，长发很有节奏地在脑后摆动着。在她后面，跟着高大健硕的顾鹏，也是一身轻松的装束，手里，很模范地拎着一包东西，大概是毛巾泳衣食品之类。很登对的一对情人。

沪妮停止了沙堡的建造，站起来，笑着向小言挥手。秋平也站了起来，拉了她的手，迎接她的朋友。涟青还坐在那里，微微翘着她的嘴，表情严肃地给硕大的沙堡掏“窗户”，脸上，是她撩头发时留下的一道道沙痕。很不在意地抬头看了一下跑近了的两个人，女人漂亮，甚至比表姐和她都漂亮，这让她高兴又嫉妒，男人长得太粗犷了一点，没有秋平哥好看，但他有车，而且他的车肯定比秋平哥的好，他看到了秋平新车后面停着的一辆小车，在阳光下闪着冷冷的寒光。她没有想到那是女人的车，那车理所当然是男人的。那他肯定更有钱。涟青又多了一点高兴，她喜欢和有钱又年轻漂亮的人一起玩儿。

沪妮给大家做了一个简短的介绍，涟青有些兴奋地站了起来，在她这样的年龄，是很难不兴奋的。她高声地招呼新认识的朋友，脸上不自觉地露出很炫耀的笑容，在朋友聚会的时候她常常有这样的表情，因为她是年轻的，她是漂亮的，而且，她理所当然的是主角，因为她从来都是主角，在家里的时候。但她发现事实好象不是这样的，秋平和顾鹏谈话似乎比较投机，而且她也听不太明白，就是听明白了，也说不上话。表姐和小言也不时地把嘴凑到对方的耳朵上讲小话，她根本不知道她们在讲什么，只看见她们很过瘾地笑。还好这样的情况维持不到十分钟。

小言再从车里走出来时，已经是一身“三点”的装束了，她也是个喜欢张扬自己的女子，漂亮，就是用来张扬的。

涟青不免地有了一些懊恼。她的泳衣样式本来也还算漂亮，但被小言的这件活生生给比了下去。她甚至想不游泳了，还穿了自己那条露了半个屁股的牛仔短裤和吊带小背心，她觉得这样她就不会被比下去了。但始终没有能抵挡得了冰凉凉海水的诱惑，换上了自己那件两截式的黄色泳衣，以前她很喜欢的泳裤外面的小裙子，今天她觉得那条裙子特别的傻。还好表姐今天穿的是一件很传统的泳衣，但好象也比自己的好看，至少没有这样可笑幼稚的小裙子啊。于是涟青就沉稳了许多，爬在她的游泳圈上，看着他们在身边游来游去。

沪妮也是不会游泳的，她也趴在游泳圈上，为了保证涟青的安全，就跟了在涟青的旁边，这样漂着，游泳对她来说是没有太大吸引力的，但来海边却是诱惑人的，在来之前，总是把海想象得十分的美丽，等来了以后，发现想象中的情景比现实来得激情得多。人才是聚会的重点，如果换了一些人，那聚会就毫无意义了。秋平在她身边，游出去二、三十米，又再游回来。小言和顾鹏非常“同舟共济”的样子，甩开手游了很远了。沪妮很羡慕他们，她也想像他们那样，和秋平一起游得很远，但她天生就是个秤砣，一没有游泳圈就会马上地沉到水底，而水底是那样的可怕，水纹折射着阳光，冷冷地晃动着。

沪妮很满足地漂在水面上，爱人，朋友，亲人，都在她身边，令人迷醉的阳光灿烂的日子。

“沪妮！把游泳圈扔掉，你才能学会游泳。”秋平一浮一沉地踩着脚下的水说，他的脸上全是滴落的水珠，头发上也是湿漉漉的，健康而年轻。沪妮在他的保护下扔掉了游泳圈。他用手扶着她的腰，但她还是无可救药地向下沉着。水下面，幽绿的颜色，有明亮的光的波纹，奇妙而诡异，但沪妮却不害怕了，秋平是不会让她沉下去的。他把她抱了起来，她搂着他的脖子笑，他也笑。

小言和顾鹏游了回来，从他们身边经过，很响的水滑动的声音，和溅起来的高高的浪花。

涟青在一旁很无趣地四处看着。感觉很是无聊。看来找一个男朋友是当务之急的事了。

中午，坐在南澳的一家饭店吃饭，两个男子去外面挑选海鲜，女孩们小声地说话，说一些有趣的话题，然后放肆地大笑。

涟青很注意地听着她们断断续续的语言，结果发现自己还是一头雾水，她们的声音太低了。

小言的声音大了起来，在诉说她去阳朔的经历。然后商量着什么时候一起去，在那里住上一段时间。

涟青有些痴迷地听着，说：“小言姐，我发觉你们的生活好……”涟青不知道该怎么形容的好。

“好什么？”

“你的生活好“小资”哦！”涟青由衷地感叹。

“拜托！涟青，不要那样酸好不好，现在最让人恶心的词就是“小资”了，过街老鼠一样地让人恶心。说得太多了，人人都在小资，就像以前的红小兵一样地“滥”。最见不得那些自以为小资的人了，做作，矫情，自以为是，其实一个个都是些没品位的农民，不过刚进城几天，刚把腿上的泥洗掉罢了，我说是农民还包括城市里的“农民”。”小言解释着，又所：“不然不会这样一脑儿地像苍蝇盯大粪一样地盯上去。还以为自己去吃了几次哈根达斯，喝了几瓶洋酒，煮了几壶咖啡，用了两瓶香奈尔、CD，出去旅行几次，就是小资了，恶心劲儿！”

涟青无端地遭到打击，但却对小言突然地肃然起敬起来，左一个小言姐右一个小言姐的叫得欢快。

“小言啊，不是什么小资，是个很‘小资’的‘愤青’！”沪妮笑着说。

“拜托，真的不要跟我说‘小资’，我真的厌恶那种矫情劲儿，我看着做“小资状”的人，都会犯恶心。”小言认真地申明。

涟青更加地‘信服’了小言，突然间，她好象也变成了一个‘愤青’，和小言激烈地谈论着‘小资’的‘矫情’和‘自以为是’。

沪妮安静地听着她们说话，快乐宁静，秋平和顾鹏还在窗户外面，挑选品种繁多的海鲜。生活怎样走到今天这样的美好，让人难以置信。

物质的天使（十二） 金子

星期天一早涟青就醒了，赶紧地起来和表姐抢洗手间，化妆，在沪妮疑虑的目光中匆匆地出了家门。

找到李总的公司，秘书告诉涟青李总还在开例会，就客气地把她让到了会客室的沙发上坐下。可能每个聪明的秘书都不会生硬地对待只身前来找老板的每一个年轻女子。

涟青坐在沙发上，激动不已，也忐忑不安。今天，就可以拿到那个单，那意味着怎样一笔

数额对她来说巨大的奖金啊。她想叫，尖叫，却惟有耐心地对待着手里捧着的一壶绿茶，一小口一小口地呷着滚烫的茶水，好容易那个漂亮的秘书叫她过去。

李总坐在大大的大班台后面，煞有介事地皱了眉，处理了这份文件又是那份文件，一副日里万机的样子。涟青调整着自己的表情，很夸张地叫了一声：“李总早！”

“坐！”李总手往旁边的沙发一挥，涟青耐了性子安静地坐在那里，直等到李总从那一堆文件里抬起头来。

李总是一个五十多岁的人，瘦小猥琐，一身名牌“武装”也把他从平庸里拯救不出来，他无可救药地丑陋而且气度太不“非凡”。涟青低下了头，实在不忍再多看他一眼，一想到自己还和他有过一次床第之欢，心里就涌上许多的悲壮和酸楚。

李总终于放下手里的东西坐了过来，涟青迫不及待地吧合同递了过去，上面她已经签字盖章了，就剩李总的签字盖章这份合同就生效了，涟青就可以有了她生平最多的一次进帐。用身体换来的。

李总把合同顺手放在了桌上，这个动作让涟青心惊胆战，一点不好的预感从心里滋生出来。果然，他对涟青说：“梅小姐，是这样的。”

涟青觉得自己捏紧的手在开始出汗，她有些虚弱地听着下文。

李总继续说：“公司刚刚开了会，因为公司这段时间的一些具体问题，决定暂时先不进行这个项目。”

涟青惊讶得眼都要瞪了出来。忍着想要给他一巴掌的冲动说：“你前天不是答应我了吗？”

李总拿出他无赖的架势，当然那个架势被伪装得很斯文了。他向沙发上一靠，说：“我也没有办法改变公司的决定。”

涟青看着面前令人可憎的脸，知道已经没有余地再挽回她的损失，一种受骗的感觉袭上来。

“当然，我对这样的结果也很失望。不过，我可以补偿你，只要你做得好。”说着，李总把他干瘦的手放在了涟青的腿上，很随意的姿势，本来他就得到过她。涟青恼怒地抓起茶几上的水杯给李总劈头盖脸地泼了过去，然后扔下雷霆大发的李总跑了出来。

在阳光明媚的街头，涟青走着走着就哭了起来，他妈的，没一个好东西，以后谁也别想把老子给骗了，休想，就当买个教训吧！他妈的！呸！涟青对着对面过来满怀欣赏地看了她几眼的一个小伙子凶恶地吼了几句：“看什么看，死色狼！小心长鸡眼！”小伙子赶紧打点了自己的眼光，低下头匆匆地走开。

涟青以后真的就很少被骗了，不管想干嘛，先牵了合同再说。涟青在这个城市里成长起来，以惊人的深圳速度。

物质的天使（十三） 金子

装饰材料城里，沪妮把几块地板砖翻来覆去地比较着，挑来挑去的，反而不知道什么最合自己心意了。她转回头，看着旁边已经没有什么耐心来挑东西的秋平问：“你说说嘛，看哪个

好？”

秋平煞有介事地看了，说：“你决定，我看都差不多的。”

“这个好吗？”沪妮指着乳白色的有着一些暗花的瓷砖问。

“行！只要你喜欢。”

把帐结了，叫工人把几大包砖送回去，暗暗地松了一口气，又解决掉一样了。

秋平拉了沪妮的手慢慢地走着，边走边看两边玻璃门里的各种商品，他们还有很多东西需要挑。

家私店里，很多家具都很让人中意，但留意一下价格，发现也贵得吓人。他们仔细地比较着样式，比较着价格。其实现在买家具还早，买了还没有地方放，但可以先挑一挑，免得到时候没有那么多的时间。

秋平在一张很大的床边看看去，很简洁的样式，靠背很流畅的线条。“到时候我们就买这张床，怎样？”他在床上坐了下来，向上弹了弹。

“好啊，就是有点贵了。”

“床是很重要的，你想想，人一天在床上要呆多少时间啊，床一定要买一个舒服的，看着也耐看的。”秋平看着踌躇的沪妮，露出他让人惊心动魄的明朗笑容说：“再说价钱也不是很贵啊，你也看见了，那些床还要几万块一张呢。”

沪妮不再说话了，跟了秋平默默地走着，自卑感想海水一样无可救药地蔓延开来。

“怎么了？”秋平用探询的目光看她。

沪妮笑了笑。

“累了？”

沪妮再笑了摇头。这份感情对她来说，是太沉重了。在她眼里，他是非常优秀的，是无与伦比的，他可以拥有更好的女子，一个有父母的女子，一个在阳光下健康长大的女子，一个没有那些不堪经历的女子，一个从正规大学出来，月入比她高的女子，一个可以给他完整家庭的完整的女子……而她，却什么也给不了他。但却怎样也不愿意放弃和他在一起的快乐。那么，煎熬就成了必然，她会永远地承担这份重负。

“我们回去。”他温柔地看着她。

“孟秋平！”一声断喝，把沪妮吓了一跳，一个年轻的有着一张圆脸的女子站在了他们面前，她笑着，很得意的样子：“还给我们保密呢，今天被我逮到了吧！”她的身后，站着一个同样年轻的男子，微笑地看着他们，表情是对陌生人的那种客气。

“我男朋友！”她热烈地介绍。

“这是沪妮，我的女朋友。”秋平拥了沪妮说。

“你好！我是孟秋平的同事，李君！”女子热情地伸出手来。沪妮握了握她的手，说：“你好！”女子的脸上一直洋溢着热烈的笑容，一张没有一点阴影的脸。

寒暄几句，两路人就分手了。李君阳光灿烂的笑脸却印在了沪妮的脑海里，让她的自卑继续地滋长着。握紧了秋平的手，心里却空落落的没有一点安全感，这种安全感不是秋平能给的，是沪妮自己的原因，因为她自己的缺憾，身体的，心理的。她很难挣脱。

经过婴儿房的家私，沪妮站住了，她轻轻地抚摩那些小小的床。她是渴望小孩的，这样的年龄已经让女人的母爱完全地成长了，她是想要一个可爱的，自己的孩子的，但永远是不可能了。秋平拽了拽她，示意她应该走了。

走出家私城，心里却难过的想哭。秋平的车慢慢地从地下停车场驶了上来，沪妮迎了上去，拉开车门，微笑着回应秋平令人心碎的淡淡微笑，然后看似心安理得地坐在了副驾驶座上。

物质的天使（十四） 金子

拎了大包小包的菜下车，沪妮还是第一次到秋平租住的房间来。秋平提议今天自己做饭吃，沪妮那边都没有什么材料，就来了秋平这边。

上了二楼，走过光线昏暗的走廊，秋平打开了他的房门。一进门就是一个小得不能容纳两个人的厨房，但用品还是很齐全的，“我经常下班回来就自己煮面吃。”秋平放下手里的菜说。厨房的旁边是一间小得不能同时容纳两个人的卫生间。从厨房进去，就是客厅了，不小，也不算大，里面的家具却是很齐的，家电也齐。秋平说是一个同事离开深圳的时候贱卖给他的，整个一套，他全接了。客厅进去，是一间小小的卧室，一台电脑，一张床，一个衣柜，再放不下别的东西。但房间是很整洁干净的。而且，没有女人的一点痕迹。哪怕一点气息。

秋平打开音响，里面传来齐豫飘渺的，不沾人间烟火的歌声：“飘落着淡淡愁，一丝丝地怀恋，如梦如幻如真，弦轻拨，声低吟，那是歌，啦，啦，啦……只要你轻轻一笑，我的心就迷醉，只要你的欢言笑语，伴我在漫漫长途有所依……”

“这是谁的歌？”沪妮痴痴地问。

“齐豫，齐秦的姐姐，这首歌是电影《欢颜》的主题曲。”秋平说着就把沪妮揽进了怀里。沪妮躲闪着他的目光，在他这样近的注视下，沪妮感到有些无处遁形，眼角的疲惫，时间在脸上爬过的痕迹……她对自己已经不是很自信了。

音响里飘渺的歌声：“有人说，高山上的湖水，是地球表面上的一颗眼泪，那么说，我枕畔的眼泪，就是挂在你心尖的一面湖水，一面湖水……”

秋平固执地托起沪妮的脸，在他眼里，是看不到那些疲惫和不年轻的。他眼里的沪妮美丽优雅，透着书香的味道，眼角的一些细小皱纹，根本没有被他放进眼里。他看着怀里的女子，他心里圣洁美丽的女子，从少年时代就开始向往的沪妮，就在他的怀里，而且，他们将步入婚姻，一生一世地长相厮守。他是个传统的男人，是所谓中产阶级的中间力量，他用自己的能力一点点的构筑自己的世界，珍惜已经得到的一切。他的未来，已经和沪妮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坚固而充实，他相信自己能给沪妮带来幸福，他们的未来光明一片，他的生活真正开始了。

沪妮看着他，她的爱人，心里忧伤而甜蜜。她躲避不了他，因为她想得到他。

他低了头吻她，她被笼罩在熟悉的气息里，令人迷醉的男人的气息，是秋平的，在心里她一遍一遍地告诉自己，是秋平啊。她张开了自己的双臂，搂住秋平的脖子，由了自己像一块糖一样地软化开来，像羽毛一样地漂浮起来，像个弱智儿童一样的神智不清起来。世界不存在了，他们只有彼此。如果世界就这么简单，该有多好。

他们向床边移去，不知道是谁带了谁。她轻抚秋平T恤下面很男性的肌体，欲望像巫婆一样地把她抛进了深渊，不能自救。秋平反而是克制的，她是他圣洁的爱人，圣洁到他不敢草率地走出这一步。沪妮鼓励了他，她热烈地回应他的吻，手指轻轻地在他身体上抚摩，她的眼睛迷醉地半掩着，长长的睫毛神经质地抖动，精巧的鼻翼急促地一张一合。而她的身体，已经为他完全地打开了。

他慢慢地除去她的外衣和长裤，素白细腻的肌肤，匀称美丽的身体，只是，在平坦的小腹上，横卧了一道疤痕。沪妮把目光从疤痕上抬起来，用她深潭样的眼睛看着秋平，如果他嫌弃这条疤痕，嫌弃她不堪的过往，嫌弃她的不完整，她是不会怪他的，她只是害怕他会嫌弃。秋平愣了愣，用手轻轻地抚摸那道已经完全痊愈的伤痕，把沪妮紧紧地拥进了怀里，在她的耳边喃喃地低语。沪妮紧紧地闭上了眼睛，心里如释重负的幸福和忧伤冲破身体涌了出来，顺着眼角流得满脸都是。房间里飘荡着齐豫飘渺绝尘的声音：“当星星在做最后一次眺望后，我打开深夜的窗，在地球另一边的某个地方，有人默默地把窗打开了，说不出是冷漠或热情的那人的脸，全然地朝向我，我暗中给他祝福……”

物质的天使（十五）

金子

尖利的手机声仿佛在梦中响起，沪妮艰难地睁开眼，看到头顶雪白的天花板，甚至分不清这是早晨还是下午。

接通电话，里面传来涟青焦虑的声音：“表姐，你赶快过来，我这里遇到麻烦了！”

沪妮完全地清醒过来：“怎么了？你在哪里？”

“我在蛇口的XX咖啡屋，你快点过来，叫上秋平哥，快点啊！我不跟你说了，我在洗手间打的电话。”说完就把电话挂断了。

“怎么了？”

“不知道，”沪妮赶紧地穿衣服：“过去看看就知道了。”

找到涟青说的那家咖啡店，车还没有停好，沪妮就跳下了车。她急匆匆的架势让刚刚出门的两个女子吓了一跳。

在靠里的一个座位上，涟青的脸上已经不耐烦到了极点。涟青今天一副盛装打扮，短短的头发吹得向上俏皮地翘着，还用摩丝把头发弄得根是根缕是缕，脸上精致地化了不淡的亮妆，一条玫瑰红的吊带裙让她看起来妩媚妖娆。她的这身装束和打扮起到了预期的效果，旁边的男子还在不遗余力地劝说她去他家里“看看”，甚至搂了涟青的肩膀往外拖。这让涟青十分的恼怒，今天已经够倒霉的了，原本兴致勃勃地约了网上的一个“老公”见面，还十分刻意地打扮了自己，没想到在网上机智幽默的“老公”居然是这样一副尊容，瘦瘦小小，尖嘴猴腮，居然还没有到涟青的耳朵。长得丑也就罢了，还十分的猥琐邋遢，一件灰色的皱巴巴的廉价短袖衬衣，居然配了一条小方格的短裤，脚上穿了一双仿皮的凉鞋，头发是脏的，脏的有些油腻。那个每天在网上要叫许多遍“老公”的人，那个在网上做爱、生小孩的人，居然是这幅模样，涟青头都懵了，这简直就太令人恶心了，不知道他在网上“做”的时候，有没有想着自己在手淫，想到这点涟青就想把几天吃的东西全都吐出来。

确定涟青就是自己的“妻子”以后，男子的小眼睛里放射出异样的光芒，在确定了“关系”的同时，他就开始不遗余力地邀涟青去他家“坐坐”，那种急迫的表情让人痛恨而且恶

心，涟青敢打赌他开始没有一刻不在想着要和她真正地“做”，她浑身像爬满了蛆虫一样难受恶心，而他，已经像鼻涕一样地沾住了她，让她走不了，跑不掉。他很有耐心地跟她磨着，势必要达到目的，一次，就够了。这样一块肥肉放走了，他会后悔一辈子的。试想在生活中，这样的上等美女，他是想也不敢想的，感谢网络，让他居然已经和她“做”了许多次，但那些都不算，他下定决心一定要真正的做一次，不然就太遗憾太可惜了。

涟青的忍耐已经到了极限，她恼怒地把搭在她肩上的黑瘦的手臂打下来，他并不十分坚持，很容易地就离开了。但不到一秒，又很顽强地附在了她的腰上。

“你再这样我报警了！”涟青怒目而斥。

“至于吗？不就是到我那里去坐坐嘛，何况我们还是男、女朋友关系呢。”他放开她，做出一副很无辜的样子说。

“谁和你是男、女朋友了！”涟青气得叫起来。

“涟青！怎么回事？”沪妮有如神兵天降，稳稳地站在了还在拉扯的两个人的面前。

涟青看见表姐来了，更加地有恃无恐了：“表姐，他是个流氓！”她指着旁边诧异的男子说。

男子心虚地说：“谁是流氓啊。”

“让开！”涟青站起来踢了男子一脚。男子很不情愿地把腿挪了一挪，涟青像逃避瘟疫一样地抓了包挤出来。

“出什么事了？”秋平大步地赶了过来。

涟青更加地神气起来，又不敢在表姐和秋平面前暴露了自己的真实动向，忙说：“没什么，就是碰到一个臭流氓。”说完又恨恨地盯了男子一眼，男子已经心虚到不敢再有一点点动静，只低了头喝他面前已经凉透了的咖啡。

“没出什么事吧？”沪妮拉了涟青的手问，涟青突然地在心里感叹，还是亲戚不一样啊。她坚定地点点头，说：“没事！”

“要报警吗？”秋平问涟青，其实是问给那个男子听的。

“不用不用，反正也没有出什么事！”涟青一迭连声地说。

三个人就往外走去，涟青紧紧地挽了沪妮，突然感到彼此间的相互需要，温暖而妥帖。

坐上车，涟青很夸张地拍了自己的胸脯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你今天要去见一个客户，就是见的他吗？”沪妮冷冷地问。

“客户还没有来，就遇见了这个流氓。”涟青顺口就编了瞎话，这对她来说太简单了，在家里，说瞎话就像呼吸空气一样的简单。

“你不认识他？”

“谁会认识他啊？”涟青讪讪地笑了说。

“以后在外面小心一点，遇到这种事给我们打了电话还不够，还要叫人，看见谁叫谁，没

看见谁也要叫，像今天你是完全可以叫服务员的。”沪妮确定了涟青没有撒谎以后，开始教导她还太年轻的表妹。

“知道了！”涟青夸张地答应，她知道她已经过关了，不用再有过多的解释了。只是，以后上网可要小心一点了，不能再随便地和人见面。表姐看见她上网的时候说过，不要和你都不认识的人在那里聊天，一见面，不定是多糟糕的人呢。优秀的人哪里一天有那么多的时间上网来聊天啊，上网聊天的人都是一些无聊的人。看来表姐说的也不是没有一点道理，说不定她也遇到过这样的事情呢。涟青看了沪妮的背影，像发现什么秘密一样地偷笑起来。

不过，方红雨的运气就有够好，见了一个网友，绝对的帅气，不过很快地就没有了下文。

沪妮感到了肚子的饥饿，非常地饿，她想起来今天还没有吃中午饭呢。中午的一幕在脑海中回味起来。她把手绞在一起，放在腿上，眼睛就看向了那里，其实什么也没有看。转回头，秋平开车的样子已经十分地娴熟了，他沉稳地端着方向盘，眼睛沉稳地看着前方。就这样看着他，他的脸，十分地迷人。秋平是感觉到她了的，他回头对她笑笑，笑容平淡却惊心动魄，“吃饭去？”他笑着问，语气里只有他们才懂的默契。“好！”沪妮点头：“要不我们还去你那里，把买的菜做了。”

“好，不然让明天也不能用了。”

“这么早？”涟青问，她当然地认为五点来钟吃晚饭是有些早了。

沪妮看着路的前方，太重的幸福是需要适应的，以后，她会习惯这样的幸福，不会再感到局促不安，不会再让自卑压得喘不过气来，以后她会在秋平的注视下泰然地感受快乐，会这样的。沪妮轻轻地吐了一口气，安然地看着前方。

秋平家里的客厅里，影碟机里正放着周星驰的《大话西游》。涟青和沪妮边看边摘着菜，厨房里秋平正在煮饺子。

“你们两个，摘好了没有？一心不可以二用的，快一点！”秋平开始催她们了。

沪妮端了摘好的菜去厨房，挤在那里洗菜。秋平把煮好的水饺盛在了盘子里，客厅里涟青的笑声惊天动地。

“好了没有啊，你们两个好慢！”涟青开始不满地抗议。

三个人都是不会炒菜的，秋平就主动承担了这项重任，三下五除二地炒了几样菜，番茄炒鸡蛋，凉黄瓜，韭菜炒肉丝，炒青菜。因为怕没有炒熟，所以每一样都炒过了，显着很不新鲜的颜色。

端上来，还是很欢欣的，有点像小孩过家家的味道。涟青尤其热烈，挥舞着她涂着银白色指甲油的手，拿了筷子就开吃，不过几口，就把吃的兴致全都打消了。菜没有看相还不是最失败的，最失败的是味道很差。秋平做的几样菜味道是很差的，差得有些离谱，不知道放了什么样的调料，才能做出这样离奇的味道。

“不好吃吗？”秋平问两个筷子动得很不勤的女子问。

“还好。”沪妮夹了一些青菜放进嘴里。

“好难吃啊！秋平哥，太难吃了！”涟青夸张地皱着眉说。

“有那么难吃吗？沪妮都说还好呢。”秋平放了一筷子肉丝进嘴里，不免皱了眉头说：“是有些不好吃，但还是可以入口的嘛。”

“你们两个，要是以后都不会做菜，那吃饭是多难受的事啊。”涟青做出幸灾乐祸的表情摇晃着身子说。

从来对做饭不感兴趣的沪妮开始想要学做饭了。一种想要做贤妻的愿望，很土，但很真实的愿望。

物质的天使（十六）

金子

生活是紧张的，工作，下班后还要学习。在不多的空余时间里，两个人尽可能地见面，哪怕就是一小会儿。沪妮自己都觉得奇怪，她不是个贪欲的人，但秋平却可以随时随地的把她点燃。

如果她有空，他也有空，他们会在他的房间里见面。那都是很夜的时候了，他加完了班，她上完了课。一个电话，或是他打过来的，或是她打过去的。沪妮就奔了秋平的房间去了，一天或几天的不见，累积了许多的激情和思念。

今天，在沪妮看来她已经有空了，她下课了。秋平的电话没有来，她犹豫了一下，还是忍不住拨通了秋平的号码，他已经快到家了。

秋平住处外的走廊上，一个风姿卓越的女人慢慢向前走着。她长发飘逸，清秀美丽的脸上有些神经质的苍白，迷雾样的眼睛里透着些许的沧桑，隐隐地还有一些星星点点的东西。女子一件黑色的衬衫，一条及膝的白色开叉裙，黑色的细高根凉鞋踩在地上，发出很有节奏的脆响。响声在走廊里回荡着，显得异常地空旷。来到她已经来过许多次的门前，停了下来，手还没有来得及触及到门板，门就开了，她被拉了进去。两个人猝然地拥在了一起，一句话也没有，他们狂热地亲吻，感受对方已经熟悉的温暖的身体，衣服那些俗物纷纷从身上剥离，一句话也不用说，他们认真地交流，用感觉，用嘴唇，用身体。他们和谐地融会在一起，迷醉在对方熟悉的气息里，那一刻，他们于世隔绝。他们彼此深爱，用最世俗的方式。

沪妮把手深深地插进秋平短短的头发里，他们身上的汗水已经交织在一起。沪妮看着俯在她上方的令她心碎的脸，重重地喘息，然后颤抖着声音说：“不要离开我，一辈子，都不要离开我。”她是怕的，越是这样的时候，她越感到害怕，一个从小就不敢奢望太多的女子，怎么会有足够的安全感呢。

他把她更紧地搂在怀吻得她透不过气来，“我要陪你一辈子，沪妮，一辈子。我爱你。”他低声地在她耳边说。她心碎得流泪，说不清是因为幸福还是忧伤。

有那么一刻，一切都平静下来。沪妮在黑暗中摩挲秋平汗湿的脸，心中是幸福和无谓的忧伤揉碎的碎片。

“你还好吗？”秋平握住了沪妮的手。

“好。”

无言地拥抱，要用怎样的方式，才可以把自己的爱释放出来啊，沪妮的身体里，还积压着那么多无边无际的爱，她把自己深深地埋在秋平的怀里，不想离开。

但他们毕竟是要面对生活的，沪妮慢慢地起身，穿上衣服。

“不回去了。”秋平把沪妮的腰抱住了。

“不行，涟青一个人在家我不放心。”沪妮虚弱地抵抗。

秋平不再说什么，快速地穿好衣服，然后把沪妮拥过来说：“房子装修好了以后，我们就住在一起！好吗。”

沪妮点头，每天回来都可以在一起，是多好的事情。

物质的天使（十七） 金子

电视开了很大的声音，还没有进屋就听见了。打开门，豁然看见涟青歪躺在沙发上，穿着居家的宽大衣服，手里捧着一个冰激凌，脚搭在茶几上，笑得前仰后合。茶几上放满了她的零食和残渣，电视里，是现在流行的娱乐节目。

“今天这么早？”沪妮放下包问。

“嗯！”涟青的眼睛紧紧地盯着电视，屏幕上，是两个扮天真的眼角已经有了明显皱纹的主持人。

冲了凉，拉开洗手间的门，却看见涟青倚在门口，脸上带着神秘的笑。

“彩票中大奖了？”沪妮往沙发上一靠。

“表姐，你怎么不问问我？”涟青笑得很是温柔。

“想说什么？说吧！”沪妮坐下，笑着打趣。

扭捏了半天，涟青还是说了：“我有男朋友了！”脸上，已经满是幸福的光泽。女人，都是有诉说的欲望的，何况现成的有这样一个诉说的对象。

“干什么的？”沪妮警惕地问，她不能不问，这个表妹太年轻了，这是其一，小舅妈一个礼拜来一次电话向沪妮询问宝贝女儿的情况，沪妮对她是有责任的，这是其二。

涟青对沪妮的询问没有一点反感，她只担心她没有倾听的欲望，看来她是有的。

“我们公司的，是市场部的一个小领导。”涟青的脸上和眼睛里，都闪烁着兴奋的光芒。

“年龄很大了？”

“哪！人家才二十五岁呢！”涟青骄傲地说，她索性把她的骄傲全部说了出来：“他是大学少年班的，十六岁就大学毕业了，然后就考上了研究生，他和秋平哥一样，是个研究生。”涟青无不得意地说。

“你们……是认真的吗？”沪妮把手里的遥控器放在了桌上，担心地问。

“哪里话，怎么不是认真的了？”涟青不满地撇了嘴，撕开一包薯片吃起来，嘴里发出清脆的响声，然后用含混不清的声音说：“你以为就你和秋平哥是认真的，别人都是瞎闹的！”

沪妮就不好再表示什么置疑了，在深圳这个城市，女人现实，男人一样是现实的，一个不

是太有基础的男子，更是特别现实的，因为不是太有基础，就希望自己的另一半可以帮自己撑起一半的天空。那个男的就真的是当真的？这是个不容易让人掏出真心的城市。

电视还在不停地换台，是涟青在换，总是很难得搜到一个好看的节目，坐在电视机前的时间有三分之二都是用来搜台了。沪妮突然觉得很无聊，站起来，又坐了下来，她在揣摩自己的语气，尽量地不要像在管人的样子，尽量做到像和小姐妹在一起探讨对付男人的方法的感觉，其实是想让表妹注意保护自己，沪妮慢悠悠地说：“你要注意一点啊，不要和他做什么出格的事，男人得到了就不珍惜了。”姐妹之间，这些话还是比较好说出口的。

“不会的不会的！”涟青做出很天真不更事的样子，甚至还有一点害羞的嗔怪。看见表姐放心地点点头，涟青觉得自己不去演戏简直有点浪费了。同时，她心里升起对表姐同情的的情绪，表姐太天真了，太容易被骗了，真是有点可怜。她和高啸海的第一次就跨越了那条界限，没有那回事，两个人怎么算是在谈恋爱呢，涟青觉得表姐真是迂腐得有些可笑。

涟青陷入了暧昧的回味，在高啸海的房里，是他自己买的房，三室一厅。涟青发觉爱真的是堆积在很多具体东西上的上层建筑，下层建筑有“钱”、“房”、“车”、“年轻”、“英俊”等等。高啸海勉强具有这样的下层建筑，至少以后肯定会有，他是一股“积优股”。所以涟青能够爱上他。这个道理，好象是小言姐说过的，一点不错。小言姐绝对的是一个“高人”。涟青想起在南澳饭店里小言的话语。

物质的天使（十八）

金子

第一次约会，在酒吧里坐了一会，高啸海就邀涟青去他的住处“看一看”。涟青天真地笑着答应了，她知道等待她的将是什么。她还是天真的笑着，说一些很幼稚的话，她想高啸海是会喜欢这种清醇的样子的，他肯定是喜欢的，他的眼睛就一直没有离开过她，让人得意的成就感。

说实话，她是喜欢他的，他高大，漂亮，少年得志，这样的年龄就已经置下了自己的房子，在房价这样高的城市。还很有文化，他是迷人的。现在这个迷人的大男孩就在自己身边，眼睛一刻不停地看着自己。涟青因为他的鼓励而特别地自信起来，因为自信而发挥得特别的好，她天真地说着一些傻傻的话，做出天真的，傻傻的表情。涟青觉得他在他的眼里一定留下了清醇可爱的印象，她很得意自己的表现。

他的房间很有趣，很多好玩的东西，不出门就可以打很刺激的游戏，扔飞镖，跑跑步机。她发觉自己是越来越喜欢他。他向她靠拢来，她还是天真地笑着，手里捧着他刚递给她的从冰箱取出来的冰激凌。涟青心里是清醒的，她知道他想要做什么，他喜欢她，她高兴地想。他吻她，同时把她的衣服剥得精光，她扭捏了一下，好女孩应该要扭捏一下的。她看见了他震惊的目光，像火焰一样燃烧的目光。她的得意不能用语言来形容，当初闹着去隆胸是多么的正确，“魔鬼身材”，自己的就是标准的魔鬼身材。涟青想起了去隆胸的时候，看见一条广告语：让男人永远地深埋在你的深谷里。她就是要让高啸海永远地埋在自己的深谷里。

冰激凌洒了，染了涟青一身，涟青有些懊恼，他却更加地狂热起来，用他的舌头和嘴唇在她的身上吮吸起来，舔吃着粉红色的冰激凌，然后粗鲁地把舌头伸进了她的嘴里，冰凉凉的，带着草莓的味道，他重重地喘息，粗鲁地揉捏着她的身体，涟青想起她胸部里的盐水袋，医生说可以承重多少呢，她忘了，但承重能力是很大的，她不用担心什么。涟青也开始呻吟，不是因为有“很舒服”，是因为电视里录象里女人都是这样呻吟的。渐渐地，她忘掉了冰激凌粘在身上的不适，高啸海很重地刺激了她，他们换了很多种姿势，他很认真，认真地没有一句话，只认真地投入到“做”的里面去。涟青有一刻的不悦，觉得他有些忽略了她本身，但她很快就释然了，他不是在她做吗，怎么会忽略她呢。她很配合地做着 he 要求的姿势，最后 he 俯在自己的脖子上颤抖着爆发了。

很快地，他冲了个凉，就睡着了。涟青有些觉得委屈，还是那种被忽略的委屈。高啸海至始至终没有一句话。以前和她的流浪歌手或同学一起的时候，也没有人会说“爱”这个字，那是很土的，新新人类，是不会说这个字的，甚至连“喜欢”这两个字也被株连了，但总还是感觉得到喜欢的感觉的，但似乎从“做”开始，高啸海的“喜欢”就很难让人感觉到了。涟青懊恼地把他推醒，他不解地问：“怎么了？”

涟青撅了嘴狠狠地看着他，却不说话，难道她会混得没出息到问他：“你喜欢我吗？”她不会问的，她只是狠狠地看着他。就在这个时候沪妮的电话进来了，问她怎么还不回去，她没有借口不回家。她说：“送我回家。”

他起身，穿衣服，路上的话很少，和去的时候完全不是一回事了，涟青不明白中间出了什么问题，自己哪里做得不好吗？但她又实在想不出来哪里做得不好。她有些担心他会不喜欢自己了，但为什么在这样短短的时间里他就变了呢，一直粘在她身上的目光就不见了呢。涟青还是想不清楚。在以前的经验里，她都没有这样患得患失过，她是潇洒的，正所谓：提得起，放得下。而以前的伙伴只有让她觉得缠得她烦了的，没有一个像高啸海这样的，让她觉得琢磨不透，可是越是琢磨不透，就越是想要把他琢磨透，况且，他的条件是她满意的。有钱的大老板她觉得自己是见多了，一个比一个好色，所以太有钱了也许也不是一件好事，找个有点钱的，但钱还没有多到在外面胡搞的男人，是涟青现在的理想。而且，涟青的客户一个比一个老，也没有一个像高啸海这样帅的客户。高啸海在涟青的心里越来越理想，越来越完美，越来越不能割舍。她觉得自己恋爱了。

经过两天的煎熬，涟青有事没事都喜欢呆在公司里了。他们不在一个部门，她找了许多借口去他的部门。他跟她玩儿着捉迷藏的游戏，对她若即若离。但最后他还是扛不住了，又约了涟青去他家。涟青释然了，他还是喜欢自己的。以后他们更是常常地在他家里约会，虽然每次约会的内容都是一样的，这也很正常啊。但涟青却常常地觉得自己有些患得患失起来，甚至很想听他说很土很肉麻的那个字，来证实他是否是喜欢自己的，但他从来不说。涟青有时候想，不说就不说，他们不是已经在谈恋爱了吗，定期的约会，关系已经那么近，他们是正常的一对，无谓的担心就让它见鬼去吧。涟青给自己打着气，就真的把担心扔到了九霄云外，快乐起来。

以后的时间涟青开始“搜集”他喜欢自己的证据。而他们之间是越来越融洽了，话题也越来越多，他会去很远的地方接她，按照她的要求跑去买她想吃的冰激凌，她还挑了一部最新款的手机给自己，当然是让他付的钱，他们在深夜的街头，在酒精的作用下嬉戏，在人来人往的天桥上接吻……涟青彻底地放心了，他是喜欢自己的。

想到这些涟青很甜蜜地笑起来。她给自己的计划，在表姐这样的年龄，肯定已经是把自己给嫁出去了，工作只是兴趣问题，而不会像表姐这样，是生活的来源。涟青会做个清闲的“太太”，有足够的时间去美容，健身，享受生活，像小言一样。涟青扔了一把薯片进嘴里，脆生生地嚼起来，很是得意。

物质的天使（十九） 金子

房子的装修完工了，这对三个人来说都是重要的，秋平、沪妮、涟青。没有等一段时间，好让装修物质散发一下，就很欢喜地搬了进去。涟青更是把自己的房间布置成了一个婴儿房般的可爱。其实她是住不了多久的，她自己是这样认为的，她和高啸海迟早是要住到一块儿的，那时候她就有自己的地方了。

搬家公司忙忙碌碌地把大小行李一件一件地搬进来，凌乱地堆放着，沪妮穿着牛仔裤和薄毛衣茫然地看着小山一样的东西，不知该从哪里收拾。秋平指挥着人安置大件的物品。电脑

现在是两台了，涟青嚷嚷着要放一台在她的房间里，沪妮坚决地反对，怕她没白天黑夜地上网。最后在书房放了一台，在秋平和沪妮的卧室放了一台。

沪妮清理着衣物，她和秋平的衣服就这样挂在了一起，她抚摸着它们，心里异样地甜蜜。

在前几天她和秋平商量怎样分配房间的时候，她是不想和秋平住在一间屋里的，因为涟青和他们在一起。“那我以后偷着去你的房间被涟青看见了怎么办？”秋平笑着说：“没什么大不了的，反正我们春节回来就结婚了。”

“谁答应你春节回来就结婚啊？”沪妮说。

“我们不是说好了的吗？春节先去我家，然后再去涟青家。”

“那和我们结婚有什么关系啊。”

“去我家是让我爸妈见见媳妇，去涟青家是拿你的户口原件，开结婚证明，回来我们就可以结婚了。我好想结婚了。”秋平看着沪妮，眼睛安静执着，一个很阳刚的男人温柔起来，比女人具有更强的杀伤力。

沪妮低了下头不说话了。

“我们会非常幸福。”

沪妮抬起头来，只有在昏暗的灯光里，她才敢肆无忌惮地看着秋平，在这样的光线里，疲惫和憔悴是可以躲藏的。她盯着他问：“你真的不会后悔？”

秋平拉起她的手，在她唇边深深地吻了一下，摇摇头。

“表姐！”正在挂衣服的沪妮被涟青把她从臆想中拉了回来，“我的像册呢？你看见我的像册在哪里了吗？”

“没有，你再找找吧。”

“是不是那些工人拿走了？”涟青气急败坏地说。

“别人拿你像册干什么？再找找吧，这么乱，说不定就在哪里呢。”

一阵晕头转向地忙碌，总算把东西归了位，秋平拿了大拖把拖地，沪妮和涟青就拿着抹布擦东西，收拾好以后，三个人也齐齐地累倒在了沙发上。喘息一下，秋平就拉了沪妮起来，很有兴致地看自己家的“面貌”。

沪妮从沙发上跳起来，秋平从后面拦腰抱了她，他们先看客厅，墙面是最简单的白，地面也是白，不过白得要厚重一点，有一些淡淡的暗花，客厅的一角摆了餐桌，上面吊着一个很别致的升降灯。墙角立着一个双开门的冰箱，里面塞满了涟青的各种冰激凌、汽水、啤酒和小吃。沙发是新买的，很暗的咖啡色，上面散着中黄的垫子，茶几上已经放上了水果和干花，那是涟青挑的。电视柜上的东西也放齐全了，一个简洁、实用、温馨的家。

秋平还那样拥着沪妮去书房，去卧室，涟青一副见怪不怪的样子，很坦然地在沙发上大嚼她的土豆片。

“沪妮，这里就是你的家了，我们会在这里过一辈子！”秋平在沪妮的耳边轻轻地说：“喜欢吗？”

沪妮点头，怎么用“喜欢”两个字就可以表达她的情绪呢，她飘飘然地幸福着，不再它求。“出去吧，涟青该笑咱们了。”

涟青已经吃完了土豆片，开始消灭一个巧克力冰激凌。

“你就不怕长胖啊！”沪妮警告地说，在她旁边坐了下来。

“要长胖的人，喝水都长胖，不长胖的人，怎么吃都长不胖，我从来都这样吃，什么时候胖过了？”涟青骄傲地把腿搭在了茶几上。

“好饿哦，怎么小言姐还不来啊！”涟青不满地嘟哝着。

沪妮看看时间，快六点了，搬家消耗了许多的体力，秋平也开了冰箱，寻找可以填肚子的东西。给小言去了一个电话，她正在来的路上。

秋平打开一包饼干，递给了沪妮。

“我也要！”涟青叫起来：“秋平哥偏心！”

“你不是在吃东西吗？”秋平说。

“那我也还要吃饼干。”涟青不依不饶。

沪妮想起了小时候的涟青，凡是沪妮手里的东西，她都抢着要……沪妮赶紧地把自己的思绪拉回来，那时候她还小，还是个不懂事的小丫头呢。

涟青起来去了她的房间，拖着拖鞋，走得没精打采的。秋平看着她的背影问沪妮：“她今天怎么了？”

沪妮摇摇头：“也许是因为今天她的小情人来不了的缘故吧。”

“你见过他吗？”

“没有，说是很不错的小伙子。”

涟青的房间里，涟青用手机拨通了高啸海的电话：“喂，你还在加班吗？”

“是啊！”

“那你办公室的电话怎么没有人接！”涟青厉声质问，她躲到自己的房间里来打电话，目的是不想让表姐和秋平哥听见自己的谈话，但她的吼声却把外面坐着的两个人吓了一跳。

“我在外面，有应酬。”对方淡淡地回答，“再说，你的朋友，我去有什么意思啊。”

高啸海的一句话气得涟青差一点没有把自己的新手机扔出去。她恶狠狠地对着电话说：“好，高啸海，你够种！”

挂断电话，却发现自己对他没有一点打击的方法，她没有办法牵制他，也没有办法打击到他，但她怎么甘心。涟青已经开始察觉他们之间的问题，高啸海除了和她做爱没有别的要求，他不带他和他的朋友一起玩儿，也找种种很幼稚的借口来拒绝参加她的朋友聚会，涟青甚至觉得那些借口是他故意让它们很幼稚的，他都不会花点心思让借口变得说服力强一点。而且，最重要的是，他现在都不再约她去他的家了，也就是他都没有再约她了，这种情况已经持

续了两个星期。她找过他，他就一个字：忙！她在他下班的路上截住他，以为他没话可说了，没想到他还是面不改色心不跳地说：忙！涟青就这样把自己耗进去了，拔不出来，一天想的就是怎样让高啸海就范。其实以前涟青也不是就一定认定就是高啸海的，虽然他很优秀。但优秀的人多的是啊，涟青还是那样的年轻，机会还很多，就这样决定了自己的终身也是有些不甘的。但他却让她琢磨不透，让她一步一步地深陷下去，如果他对她是娇宠的，那她对他就完全释怀了。

气急败坏地想再把电话拨过去，却被告知限制拨号。涟青彻底被激怒了，头脑发热地跑出去，抓起茶几上的电话，也顾不了沪妮和秋平都在旁边了，拨通电话就大声地叫起来：“你他妈的给我走着瞧！”放下电话，她悲伤地发现自己根本就不知道怎样让他“走着瞧”。她茫然了。

“怎么回事？”秋平很认真地问，涟青有些懊悔不该在他们面前打电话的。

“没有，一个客户。”她心虚的不敢看他们两个。

“说实话涟青，是不是你那个男朋友。”

涟青否认着：“一个客户，说了要批货的，都要签合同了，又不要了。”搞不掂自己的男朋友，是件很丢脸的事，怎么跟表姐说得出口，涟青放了一颗话梅在嘴里嚼起来，忍住了想要倾诉的欲望。

门铃响了，打开门，小言穿着暗紫色色改良旗袍，肩上搭了一条钴蓝色的羊绒披肩，穿着细高根的尖头皮鞋，风情万种地站在了门前，身后顾鹏怀里抱了一个很大的景德镇花瓶。

“今天路上堵车，半天挪不动一步，真是急人！”小言抱怨着就进来了。一群人又吵吵嚷嚷地看房间：“会不会简单了一点？”小言小声地问沪妮，怕秋平听见不好。沪妮想起了小言家里豪华的装修，笑着说：“简单一点也好做清洁嘛。”“这么快就做贤妻良母了！”小言用胳膊碰了碰沪妮，很暧昧地笑了。“比起你和顾鹏来，我们可是慢多了。”沪妮悄声地笑着说。

小言送来的大花瓶被安置在了客厅的角落里，涟青暂时地忘掉了心里不快，兴奋地说：“什么时候我们去弄点芦苇来，插在花瓶里，很好看的！”

“你的小情人呢，上次，一个月前不是就说有小情人了吗？不带来让我们这些做哥哥姐姐的给你审审，看合格不？”小言打趣地说。

涟青笑笑，一副很大大咧咧地样子说：“他啊，加班呢，一天也不知道忙什么。”这样说着，心里却是恨恨的，还有一些惶恐，笑起来就有一些不自然。

小言不依不饶地说：“回去好好教训教训他！这样重要的日子，加什么班嘛。”

涟青就讪讪地笑了，心里发狠地想，一定要让高啸海有个明确的答复，他们之间到底是怎么回事。

沪妮换了一身衣服出来，拎起包说：“走啊，都饿了吧！”

涟青冷眼看着穿着白色小毛衣，黑色紧身短裙，脚下蹬着靴子的表姐，觉得自己的牛仔裤和大毛衣实在有些没精神，但却没有心思换，反正也没有人看。

“涟青，要换衣服吗？你这衣服上好多灰。”沪妮说。

“不换了。”涟青懒洋洋地从沙发上站起来。

“怎么，小情人不在，没有精神啊。”小言打趣地说。

“哪呀！我才不在乎他呢！”涟青强打了精神，做出一副不屑的样子。

物质的天使（二十）
金子

秋平看顾鹏吃着被辣椒染得红红的腰片，问：“你不是四川人吧？”火锅底料要的是鸳鸯锅底，红汤那边是红得一塌糊涂，里面厚厚的一层干辣椒，顾鹏和小言很过瘾地吃着。另外三个人就只敢吃清汤的。

“不是，我浙江人。”顾鹏夹了一根鸭肠在锅里涮着，说：“天天跟她吃辣的，现在只要不辣还真觉得没味了。”

“不好意思啊，今天还让你们陪我吃火锅。”小言妩媚地笑着说。

“很好吃呢！”涟青碗里已经堆了满满一碗的东西，还在手忙脚乱地在锅里捞着：“你们很笨呢，夹一块，凉半天，吃了再夹一块，很浪费时间的，你看，这样一次多夹一点，吃起来就快多了。”

“难怪我都没吃到什么东西，原来全跑到你碗里去了。”秋平逗趣地说。

小言放在桌上的手机叫了一下，是短讯信号。小言看了，浅浅地笑笑，对沪妮看了一眼，再暗示地笑笑，沪妮知道她肯定收到什么好玩的短讯，每次收到好玩的短讯，她都会给沪妮发过来。果然，沪妮的手机也有了短讯提示。

沪妮看着小言发过来的短讯：“女人的宣言：把六十岁的男人心搞乱，把五十岁的男人钱搞完，把四十岁的男人搞的妻离子散，把三十岁的男人腰板搞断，让二十岁的男人彻底完蛋。”小言俯过来在沪妮的耳边说：“应该说‘往二十岁的男人兜里塞钱’。”说完就低了头喝面前的粥，浅浅地笑笑，很优雅的样子。沪妮笑笑，把手机收了起来。

涟青却不依不饶起来，非要抢了手机看是什么好玩的东西，沪妮躲闪着，说：“有谁听说过非要看别人东西的，不给，吃饭去。”

涟青的好奇心就更重了，闹腾着一定要看，沪妮打定了主意不让这个小表妹看这些“不太健康”的段子，把包牢牢地拽在手里，稳稳地吃起东西来。

顾鹏也开始抗议：“喂！我说，有什么好玩的就大家一起分享嘛，搞得人心痒痒的。”

小言抬手从锅里夹起一片海带，幽幽地说：“女人的私房话，有什么好看的。”说着又冲着沪妮心领神会地笑了一下。

“小器！女人就这样，什么东西都藏着掖着。”顾鹏说：“知道你们是在看黄段子。”

小言只顾吃她的东西，浅浅地笑着不说话。沪妮看了秋平一眼，碰到他的眼神，两个人就相视一笑。

“还是我给你们讲个笑话吧，”顾鹏把筷子一搁，用湿毛巾擦擦嘴说：“有一只老鼠，老是找不到老婆，好不容易，有一只蝙蝠答应要嫁给它了，这只小老鼠高兴得一塌糊涂。别的老鼠就说它，高兴什么，这么丑的老婆。小老鼠说：你们懂个屁！好歹那也是空姐啊！”一桌

人炸笑起来，涟青尤其地笑得响亮，笑着笑着就说：“咦，我怎么没想到要去考空姐呢？”

一桌人刚刚平静下来，被她一句话，又逗笑了，沪妮含着嘴里的一口八宝茶，不敢笑大了，怕把水给喷了出来。

涟青还是一副顿悟的样子：“真的，我怎么没有想到去考空姐呢？”在她眼里，空姐绝对是一个很有面子很牛的职业，涟青的心里激动起来，她决定留意一下招考空姐的消息。

“空姐有什么好的，还不是一个服务员，只不过服务的地方在飞机上罢了。”小言不屑地说。

涟青立即地觉得这话有道理，小言姐毕竟是小言姐。

沪妮起身去洗手间，小言也紧紧地跟了上来。她今天穿得是很合身的旗袍，沪妮注意到她把披肩往下扯了扯，遮住了自己的小腹。“怎么，又露‘原形’了？”沪妮揶揄地笑。

“你的能好到哪里去？”小言笑着摸沪妮的小腹。

小言对着洗手间的镜子给自己补着口红，边抹边含混不清地说：“告诉你一个消息。”

“什么？”

“顾鹏的老婆同意离婚了。”

“真的！”沪妮为小言高兴起来，又为顾鹏的老婆孩子感到有些灰心。小言还是那样淡淡的鼓捣着自己那张脸。

“价钱可不低啊。”

“多少？”

“讲了很久的价，最后讲到一百万。”

沪妮倒吸了一口凉气，说：“这么多？”

“是啊，现在的人，谁的脑袋也不是白长的，一个个的，跟猴一样地精。”

“拿这笔钱……没问题吧？”

“要是拿这笔钱都有问题的话，我还会和他好吗？”小言把粉盒放进包里，转身靠在墨绿色的大理石台面上说。理着自己胸前的披肩，幽幽地说：“女人啊，还是应该有个归宿的，如果顾鹏再不离婚，我也不会再和他耗了，我不是没有别的人选，只是我就是喜欢他，还好他现在就要离婚了。”小言得意地笑了。“你怎样？他还好吗？”

沪妮浅笑着点头：“蛮好的，我们春节会回他家，然后去上海办结婚证明，回来就结婚。”

“这样就好，女人和男人耗，结不结婚都是耗，但结了婚始终是不一样的，如果我没有和张勇结婚，恐怕我现在什么也没有！”

“觉得幸福吧？”小言把身子向前俯着问。

沪妮笑笑，说：“你呢？”

“我倒没什么感觉了，而且，说实话，我还有些犹豫，因为我现在不需要男人，没有男人我都过得很好，只是……越来越想要小孩了。”小言兴奋起来：“你想什么时候要小孩？我觉得我的母爱已经完全地苏醒了，我特想要一个小孩。”

沪妮沉默了，心里的疼痛又慢慢地袭来。小言的话梦寐一样地在耳边响起：“有了小孩，我就安心心地培养他，自己这辈子没有得到的东西，都希望在他身上实现了，一定要他上大学……”

“表姐！小言姐！你们躲在这里说话啊，都在等你们呢！”涟青推了门进来，很快地把自己关进了一个小间里。

沪妮和小言对着镜子检查着自己，还是漂亮的，特别是小言，但是怎么也和几年前有些不同了。两个女人无言地手拉手地向外面走去。

蝴蝶碎了（一） 金子

沪妮、涟青和秋平一起去离他们那个小区不远的超市买东西，小车里推着满满一车的东西，几乎都是一些食物，一大半是涟青五颜六色的零食，还有许多的菜，难得的星期天，准备就在家做东西吃。

涟青还在不断地往推车里放着零食，到深圳来是很明智的选择，从零食这一点就大大地改观了，在家里哪有这么多的零食吃，妈妈一分钱一分钱的抠得可死了。现在，就是自己不工作都没关系了，所有的东西都不用自己买，这一车的零食应该有两百多块，但都不用自己花钱。涟青正在得意的时候，却听见沪妮说话了：“涟青，自己挑的东西自己付钱啊。”沪妮边说边若无其事地看着琳琅满目的货架，涟青的心思做表姐的怎么会一点不知道，她和秋平间的悬殊已经够大，她已经够自卑。如果涟青再这样不懂事，她就真的很没有面子了。涟青现在不是在家里住一两天，有可能是很长时间的居住，不能让涟青养成什么都依靠秋平的惰性，如果沪妮自己的收入是很高的，也就由了涟青去，但沪妮的工资实在是只能够普通的丰衣足食，不能这样地由了涟青“奢侈”。

涟青顿时撅了嘴不高兴起来，这段时间她的心情是很糟的，连表姐也来惹她。

秋平推着车说：“她要挑就让她挑嘛，大家晚上在一起吃着零食看看电视也是很好的，平时我们还没有时间来买零食呢。”秋平对这些是无所谓的，沪妮的一切，他都理所当然的接受，不要说开心果一样的涟青。

看着不高兴的涟青，沪妮不再说话了，她想起自己以前在小舅舅家生活时的心情，一种寄人篱下的无助感觉。突然怕涟青也会有这样的感觉，就后悔刚才自己说的话，但说出去的话又收不回来了。就走到涟青身边，很不经意的样子，挽了涟青的胳膊。涟青是不记事的人，马上就又笑逐言开了：“就是，又不是我一个人吃。”

“要瓜子吗？”沪妮有些讨好的问。

“要——！”涟青拉长了声音说。

电话铃尖利地响了起来，涟青很快地接了电话，很欣喜地样子。她总是希望电话是找她的，虽然找她的几率很小。

“表姐，你的。”涟青把话筒递了过来：“是小言姐。”

一个小时以后，沪妮和小言就在一家健身中心的器械室里挥汗如雨了。

小言擦着汗，看着前方，在跑步机上消耗着自己的热能，然后淡淡地说：“我和顾鹏完了。”

“怎么？他又离不了啦？”沪妮喘着粗气，把速度放慢下来。

“不是，现在他想不离他老婆也不答应了。何况他们的手续都办了。”小言关了跑步机，说：“走，洗桑拿去。”

沪妮昏昏欲睡地靠在木墙壁上，看小言精力旺盛地用瓢加着水。

“说吧，你们怎么了？”

“不是我们怎么了，是他怎么了。”

“……他爱上别人了。”

“或许那样还好一些。……他完蛋了，他的公司被清查了。”

“怎么回事？”

“我也不是太清楚内幕，我想连顾鹏现在也不是很清楚。他的贸易公司其实一直都打的是擦边球，这次一定是有人暗地里搞他，肯定的。他的公司已经被查封了。”

“所以你们分手了？”

“不然还能怎样？难不成要我去养活他？”小言不屑地说。

“……那他答应了？”

“由不得他不答应。”小言冷冷地说：“爱情绝对是建立在很多具体条件基础上的，金钱、实力、外貌，一个人可爱，是因为他拥有这样条件，你想想，你会爱上一个没有文化的农民吗，你会爱上一个丑陋的家伙吗，你会爱上一个没有钱甚至穷得叮当响的人吗，不可能的。”

“那……他现在还找你吗？”

“找，整天像条疯狗一样地到处找我，找到又能怎样？我肯定不会让自己心软的。找一个没有钱的老公，想想就让人觉得可怕，还恶心。我现在手机都不开了。”

“难怪，我给你打了几次电话都不通。”

“唉！他的命也真够差的了！”小言感叹着，懒洋洋地又起身加了一瓢水。

沪妮看着自己朋友的背影，有些说不出话来。

蝴蝶碎了（二）
金子

沪妮往包里放着秋平的换洗衣服和一些日用品，心里有一些分离的怅然。秋平又要出差，时间不长，一个礼拜的时间。

秋平从电脑前抬起头来，叫：“沪妮！”台灯温柔的灯光把他的面孔照得格外流畅。

沪妮让运动着的手部停顿下来，抬起深雾的眼睛，带着一点痴迷地问他：“什么？”

“没什么，就是想叫叫你。”他温柔地笑，穿着棉质睡衣的他格外的亲切。

沪妮放下手中的东西，慢慢走过去，用手环住他的脖子，把头靠在他的颈脖上，摩挲着，问：“还有多久？”

“快了，你要累了就先睡吧。”

“我等你。”

轻轻地吻一下，两个人分开了，沪妮继续收拾行李，秋平继续他带回家的的工作。

行李很快地收拾完了，秋平还在继续。沪妮去到了客厅，打开电视，搜索着永远定不下来的频道。

茶几上永远放着许多的零食，伸手就可以拿到。沪妮边吃边看电视，心里淡淡的，静如止水。

门很响地被打开了，涟青一阵风似地走了进来，把门狠狠地关上，没有像平时一样地进来就蜷缩在沙发里吃东西看电视，而是低了头往自己的房间里走。

“涟青！”沪妮下意识地叫住了她。

“干嘛！”涟青头也不回地进了自己的房间。

本能地意识到有什么不对，沪妮跟了上去，她自己觉得自己像个老师或家长，一个很不讨人喜欢的角色。但她不得不问。

“怎么了？”沪妮问正在换衣服的涟青。涟青把黑红方格的宽大粗布裤子和紧身小红毛衣脱了下来，把胸罩也除去了，一个异常性感诱人的身体。很快地，这个美好的身体罩了一件宽大的睡衣。

涟青抬起头来，问：“什么怎么了？”脸上没有一点表情。

“你没事吧？”沪妮试探地问，试图在表妹的脸上找到一点蛛丝马迹。

“看你，我能有什么事？”

“那出来看电视？”

“不了，在外面跑了一天了，我冲完凉就想睡了。”

沪妮退了出来，还坐在沙发上看节目吃零食，等着秋平伸着懒腰出来，告诉她，他的活干完了。已经多久没有看她自己的书了，没心情，太多琐碎的事情了。

卫生间里花洒喷水的声音在夜晚特别的清晰，涟青站在下面，忍不住地就哭了，她不得不

承认，她被人玩儿了一把，被那个可恶的高啸海。她现在恨透了高啸海，因此她还恨被高啸海拥有过的自己的身体，怎么就这么下贱呢，她流着泪给了自己一记耳光。

以前她会很潇洒地说：分手了，就不要去恨对方，因为恨和爱一样是要付出感情的。这是她对她的一个小姐妹说的，在她那个小姐妹失恋的时候，这句话实际上也是她在别的地方看到的。但她现在恨高啸海恨得牙痒痒，恨不得在他身上咬下一块肉来才解气呢。

她紧握着自己的小拳头，低着头，脑子里想的全是要怎样才能打击到高啸海，和他的那个面人一样的女朋友。

一想到高啸海那个皮肤白得看得到颈脖处隐隐青筋的女朋友，涟青就嫉妒得要发狂。高啸海还带了那个白面人一样的女子宴请他部门的同事，算是把自己的女朋友介绍给大家。看见涟青，高啸海像个没事人一样，轻松得不能再轻松了。那自己是什么，以前他们在一起的日子算什么，涟青感到了强烈的被玩弄的屈辱，她要他付出代价。

和方红雨商了半天，决定要高啸海作出赔偿，不然就让他在意的那个白面美人知道涟青的存在，让涟青不好过，那他也不要想好过。

高啸海接到涟青电话时的表态，简直让涟青肺都气炸了。他狂傲地说：“你想敲诈我，我凭什么给你赔偿，我们有谈过恋爱吗，我们不过就是你情我愿的性伴侣关系，我看你是想钱想疯了吧。”

“臭流氓！”涟青只能说这样一句了，他说他不怕她去找小月，涟青恨恨地说：“走着瞧！”身体里面燃烧的，全是报复的火焰，一种要炸开的焦虑。涟青很难得的失眠了。躺在床上，两侧的手也紧紧地捏成了小拳头，手脚蹦得笔直，放松不下来。

蝴蝶碎了（三）
金子

秋平伸着懒腰来到客厅，他做完事情总是喜欢伸伸懒腰。走到沪妮旁边，伸出手来。沪妮关掉电视，把手放在秋平的手里，两个人就一前一后地相拥着回了卧室。

在卧室的阳台上，沪妮靠在秋平的怀里，深兰的天空里，是明亮闪烁的星星。天气已经渐渐地寒起来，微微的风吹着，很宜人的清凉寒意。

“好难得，这个城市看得到星星，还这样明亮。”沪妮喃喃地说。

“嗯，它实在太年轻了。”秋平把下巴在沪妮的头发上摩挲着。

“……你确定叔叔阿姨真的能够接受我吗？”看着穿不透的夜色，沪妮问。

“你知道吗，沪妮，你的问题来自于你自己，你的自卑和自尊。不要再这样来和自己过不去，你应该得到幸福的生活，我们理所应当可以生活在一起，因为我们在一起是那样的融洽，因为我们彼此相爱，还因为你是那样好，沪妮，不要再和自己做无谓的挣扎，坦然地面对这一切，你会轻松很多。”

“……我好吗？你真的不介意？”

“把过去不愉快的事忘掉，在你还不能左右自己的年龄经历的一些事情，就让它过去吧。”

“……可我……忘不掉。”

“那就坦然地面对它，那只是一段历史，永远不会回来的历史，代表不了什么，你生活在今天和明天，过去，就是一些消逝的影象，就像你那篇小说的名字，时间灰烬，是时间燃烧过后的灰烬，你完全可以轻视它，它不存在了。”

“时间燃烧过后的灰烬……可它真实地夺去了我的妈妈，让我永远地没有了小孩……它燃烧过了，但灰烬留在了今天。”

“沪妮！”秋平搂紧了怀里微微颤抖的身体，说：“不要再和自己抵抗了，把那些负担都扔掉，看看我们的生活，是怎样的令人满足。有人说我们生活的这个城市抬头看不见星星，低头看不见爱情。可是这些我们都拥有了，忘掉那些，享受我们现在的生活吧。”

沪妮深深地吸气，脸上是冰凉潮湿的一片，时间燃烧过后的灰烬，在她今天乃至明天的生活里恣意地飞舞，铺天盖地，让她无处藏身。

朦胧温暖的台灯下，他们做爱。在这个时候沪妮内心是平静的，他们彼此完全地拥有，真正的拥有。她想要把自己给他，没有别的比这个更贴切更好的形式。他很在意她的感受，有时候沪妮不得不假装高潮，让他可以没有一点内疚地入睡。

秋平可以很容易地把沪妮点燃，他熟悉的气息和体温，皮肤上洗澡水残留的味道，都轻松地可以让沪妮燃烧。

身体在燃烧之后的倦怠，轻飘飘地搁在温热的床铺上，像羽毛一样地轻。秋平的一只手搭在沪妮的腰上，很真实的安全感，沪妮把头深深地埋进秋平的体侧，睡着了。

沪妮梦见自己站在一个古旧的空旷的大房间里，穿着亚麻色的宽大袍子。房间很高，四壁已经脱落得斑驳，房间里立着已经脱掉漆的大柱子，天窗上，投下很好的阳光，那阳光分明也是陈旧的，三十年前的阳光，光柱里，是许多的灰尘，反射着耀眼的光。赤裸的脚踩在干枯的树叶上，有脆脆的响声。强烈的光下面，一个男子的背影，有很亲切的气息，沪妮执着地向前慢慢走去，却一直保持了这样的距离，男子没有回头，她也没有追上那个有着亲切气息的男子……

蝴蝶碎了（四）
金子

迪吧里喧嚣浮躁，小言面前已经放了好几个空酒瓶，酒精在她身体里火热地燃烧。小言站起来，拉了沪妮的手，有些摇晃的，风情万种地闪烁着迷人的妖媚的眼睛进了舞池。]

四周是张牙舞爪的群妖，把自己抛了出去的人群。空气里弥漫着酒精的味道，人的体味，还有人飘散了的灵魂在拥挤地游走。沪妮摇晃着身体，仿佛听见坐在屋脊上的小妖在尖声怪笑。面前的小言疯狂地摇晃着自己长发的脑袋，沪妮刚刚看见她吞了一个三角形的红色药丸。她答应过沪妮不要碰的东西，但她现在心情不是很好，她一定要吃，她说就一次，不会上瘾的。

有人挤了过来，搂住了小言。

他的手抽动了一下，带着一股血腥的味道，小言不动了，旁边有人在尖叫，叫声虚弱地被震耳欲聋的音乐淹没了。人群躁动起来，四处逃逸，外围的人不知所以，阻挡着里面逃跑的人群，场面混乱起来。

沪妮看见小言小腹部喷射出来的鲜血，她愣了足足有几秒钟时间，然后扑上去，想要把那个男人扯开。那个男子是顾鹏。

“你干什么！她会死的！”沪妮歇斯底里地尖叫着撕打还搂着小言的顾鹏。小言迷茫地看着面前的男子，脸上还残留着刚才的表情，迷乱，疏离、兴奋，鬼魅，风情万种，一丝奇怪的微笑浮在她的唇边，像一朵绚烂的即将颓败的玫瑰。

男子又抬起了拿刀的手臂，再重重地刺下去……

人群失控地尖叫和逃逸，沪妮撕打着力大无比的男人，她不能把小言从他的怀里弄出来。空气里弥漫的是浓烈的血腥味。

小言的身子软软地摊了下去。男子扔下怀里的女子，大步地消失在拥挤的人群里。

医院走廊的尽头，沪妮蹲在手术室的门外，全身不能自制地颤抖，身上脸上，甚至头发上，都是干结了的血块，小言流了多少血？一个人的身体里居然装了这么多的血。不远处迪吧的保安正在给公安提供情况，大声地说着，手势也非常地失控。声音里带着恐怖的颤抖。

手术室外的红灯灭了，沪妮迎上去，医生在沪妮现在的眼里，是操纵着人的生死的神。沪妮看着这个四十几岁的“神”的嘴巴。

“神”说：“对不起！我们已经尽力了。”

沪妮软软地滑了下去，觉得没有力气站着。

车推出来，沪妮看到了小言，安详苍白的脸，美伦美焕的脸，惊世骇俗的脸，绝无仅有的脸。她怎么会不存在？不会的。

但是她的眼睛，始终没有睁开。

回到家，秋平还在出差，涟青也还没有回来。

沪妮脱下沾满鲜血的衣服，把自己彻底地冲洗干净，吹干头发，然后躺在了床上，一切都会过去，一觉醒来，小言还会活生生地站在沪妮面前，说着她永远改不了的粗口，做着大家都看得到的优雅姿态……

拉灭台灯，仿佛一个很重要的仪式，明天，一切都会从噩梦中醒来。

漂亮的宝贝，不要开太过淘气的玩笑；亲爱的宝贝，睁开你涂着兰色眼影的眼睛，让噩梦醒来；可爱的宝贝……

噩梦毕竟没有醒来……

小言的财产也很快地冻结了，公安接到举报，她的清吧和迪吧都涉嫌组织容留卖淫，还涉嫌贩毒吸毒。

小言的世界颠覆了。

蝴蝶碎了（五）
金子

最后一次地和小言见了面，涂着浓妆的小言。

化妆师大概不了解现在流行什么妆，小言的脸被她涂得庸俗不堪。化妆师却不顾沪妮的要求，说就是这样化的。

有些遗憾，沪妮知道小言是不能接受这样的遗憾的。但沪妮也明白如果没有那样浓的妆容，就掩盖不了小言现在没有一点生命迹象的苍白。

小言真的走了。

那天没有她一个亲人，沪妮在电话里通知了她的家人。在知道已经没有“别的事”需要料理以后，她的父母决定不去了，让沪妮帮着料理料理，因为奶奶正病得厉害，是脑溢血，小言的妈妈也病倒了。小言爸不能离开。

沪妮不能再说什么，轻轻地叹了口气，搁了电话。

坐在大巴车靠窗的位置上，沪妮把目光投向了窗外，如火如荼的深圳街头，繁花似锦的深南大道，艳阳高照的林立高楼……世界是这样的美好的充满活力，也散发着希望破灭以后的腐烂味道。但这些和小言都没有关系了，曾经她是这里的主人，从容地享受着还只有一部分人才享受得到了安逸，但只在突然间，她把一切都失去了，甚至连她的生命。顾鹏那个她钟爱的男人，把她毫不犹豫地拽进了无底深渊。

车到了华强北，沪妮提前下车了。

她和小言曾经来过这里，逛天虹商场，去华强北的一家家专卖店，然后找一家日本料理吃她们都觉得难以下咽的寿司和生鱼片，然后去女人世界和女儿国买便宜的让人不敢相信的一些小饰品。小言是个绝对的购物狂，有着极强的占有欲。一天的购物，回去后，会发现里面有许多没有用的东西，从几十块的小饰品，到几千块的衣服或首饰。然后没有多久，又会满腔热情地投入到下一次的购物中。

沪妮茫然地走在街头，恐惧和悲伤一点一点地撕裂着她的身体。每一个角落，都有小言留下的痕迹，她仿佛还在这里，但就是找不到她。

在铜锣湾商场旁边，沪妮在花坛边坐了下来，街头的人影鬼魅一样地晃动，天空开始下着细密的小雨，漫无边际的细雨，漫无边际的带着死亡的冷寂，把沪妮层层地包裹住了。沪妮颓然地坐在雨里，用眼泪来释放身体所不能负担的重负。夜色渐渐浓密，明亮多彩的灯光把夜晚染得比白天还要华丽，但是也诡异。

有个三、四十岁四肢健全的女乞丐努力做出病态的样子，弯着背，头上包着一个毛巾，把自己脸上的肌肉皱着，虚假的很痛苦的样子，她是很爱惜自己的，头上戴着一顶很破旧的草帽。她佝偻着身子皱着眉在沪妮面前伸出健康的染满污垢的手，眼里是虚假的乞怜。沪妮厌恶地把头别向一边，女人不死心地粘在了旁边：“小姐行行好……小姐给点饭钱吧……”沪妮猛地把头掉回来：“滚开！别在这里恶心人！”女人还不死心，用她固执的耐心继续地乞讨：“小姐你就给点饭钱吧……”“滚开！别站在我面前！”沪妮叫起来。目光近乎恶毒地盯着令人生恶的乞丐。

女人磨蹭着走了。沪妮还是坐在那里，头上身上都在滴水，她不想站起来，她没有力气站起来了。秋平的电话打过来的时候，沪妮对他说，她动不了了，她不想站起来了。

然后他坐着耐心地等待，就像小时候一样，耐心地等待秋平来接她，秋平刚刚从机场回到家，他说他马上过来，没有他，她就没有力气站起来了。

“小姐，你没事吧？”有个三十来岁的女子打着伞在沪妮面前停了下来，温柔地询问。

沪妮看着她已经有些松弛的皮肤，就无可救药地想起了小言的养身之道，三十来岁的女人，保养已经成了势在必行的，不能不做的事。这是小言说的话。

沪妮感激地对她笑笑，说：“没事，我在等人。”

“你都湿透了。”

“没事，我在等人，谢谢。”沪妮已经不能控制自己的牙齿，它们在剧烈地打着颤，就像身体一样。

女人走了，沪妮一动不动地坐着，手指用力地交缠着，来控制身体的颤抖。头发凌乱地贴在脸上和肩头。雨雾里有一辆车疾驶而来，在街边停了下来。穿着棉质大衣的秋平下车向这边跑来。

沪妮看着前方，秋平渐渐地跑近，带着以往的温暖，带着承接的过往和现在，直至未来。她的温暖与安全所在。如果整个世界都是冰冷的，至少还有秋平，秋平是她永远的温暖。

秋平慌忙地脱下自己的外套，胡乱地搭在沪妮身上，然后紧紧地把她搂住：“沪妮，为什么这样折磨自己，会生病的！”

沪妮靠在秋平的肩头，说：“小言，死了！”

“怎么会事？”秋平惊讶地愣了愣。

“是顾鹏，把她杀死了！”

秋平把手放在沪妮的额头上，确定沪妮没有发烧。呆立了一下，然后搂着她快步地向车走去。宽厚的肩膀坚实有力。

在车里秋平把沪妮的黑色风衣脱了下来，里面的衬衣还是湿的，“你都湿透了。”秋平说。放弃了想要把她湿衣服都脱下来的想法。就这样把大衣披在沪妮身上，把汽车的暖气开到最大档，用很快地速度驾驶着汽车往回赶。

沪妮偷眼看秋平，他脸上的表情很严肃。沪妮突然地感到辛酸，“秋平，对不起。”

“沪妮，不管遇到什么事，不要折磨自己，你这样让我很心疼。”

“小言是我唯一的朋友。”

“……你说的是真的？顾鹏？怎么可能？”

“就是顾鹏，小言不和他好了……他也把婚离了，然后又被人暗算了，破产了……就把小言杀了……”

“他现在人呢？”

“不知道！”说着，沪妮已经是泣不成声。

“秋平……这几年，在我最需要朋友的时候，我只有小言……我们曾经一晚上通几个多小时的电话……我们一起度过最难熬的时光……我们一起应付无聊，一起应付孤单……她现在很惊慌，很恐惧，很害怕，我感觉得到。”

秋平伸出一只手，紧紧地把沪妮放在膝盖上用力交缠的颤抖的手握在了手里，“有的事情我们无能为力，我们能够做的，就是在尽力之后，勇敢面对。我知道这样说太残忍了，但生活毕竟还要继续下去，我们还想让它更快乐地继续下去。相信小言也是这样希望的。”

“小言来深圳以后，我才觉得生活原来是有乐趣的，不止是为了活着，不光只有生命本身……原来生活还有这么多的快乐……小言是个单纯快乐的人，她不会去伤害别人，至少不会有意地去伤害别人，她其实是很善良的……”沪妮想起曾经的点点滴滴，忍不住地啜泣，她听见自己喉咙里发出的悲伤的声音，短促沉重，眼泪落在膝盖上，异常清脆的破裂声。还有妈妈的声音，在那个寒冷的冬季……“秋平，生命好脆弱。”

秋平把车停在了街边，把沪妮搂进了自己的怀里，他爱抚地抚摸着她湿的头发，还有什么语言可以安慰这样的痛苦呢，良久，他才说：“沪妮，你还有我呢。”

沪妮的手紧紧地他的脖间缠绕：“秋平，你答应我，一辈子都不要离开我，一辈子都不要离开我，如果死能把我们分开，你也要等到我死了以后，你才能死。”语言是断裂的，因为太强烈的恐惧。

“我答应你，沪妮，我们是永远也不会分开的。”

沪妮还是紧紧地缠绕着秋平，在他怀里颤抖着哭泣……

蝴蝶碎了（六）
金子

汽车在雨幕里奔驰，溅起的水花突然地倾泄在路旁等车的两个女子身上。两个还十分年轻的女子破口大骂，只两句，其中一个就惊喜地追赶着汽车奔跑起来：“秋平哥，等等我，是涟青！”

汽车没有停下来，以很快的速度消失在了雾蒙蒙的雨幕里。

涟青失望地摇摇晃晃跑回方红雨的伞底下，嘟哝这埋怨：“今天太倒霉了！”

“认了吧，就像被蛇咬了一口。”

“他是蛇吗，别抬举他了，他充其量是条狗。不对，是只猪，是老鼠……”涟青口齿不清地说。

“你这样回去没事吧？”

“能有什么事。”

“你表姐不会怪你喝酒喝多了吧。”

“没事的，就说今天应酬，客户酒量大。再说，她这两天整个人都是怵的，我把家里闹翻天她大概都不知道。……她的一个朋友出事了，死了！”

“真的！怎么回事！”方红雨尖叫起来，语气里有许多因为刺激的惊喜。

“报纸上都登了，说夏小言，就是我表姐的朋友，把顾鹏搞得妻离子散，然后顾鹏因为做的生意不是很合法，被人算计，然后破产了，夏小言就把他给一脚蹬了，顾鹏气不过，把她给

杀了。”

“真的，这么精彩！”方红雨京戏地睁圆了眼睛。

“小言姐很漂亮的！也很有钱，还很聪明。”

“真的？”

“那当然！不然怎么把顾鹏迷糊得家都不要了！”

“唉！红颜祸水哦！”方红雨做出很世故的样子感叹着。

涟青想起了小言的样子，眼睛幽幽地看着前方想，做一个像小言姐一样的女人是很酷的，漂亮，有钱，然后把男人搞得神魂颠倒……

一辆公车过来，方红雨犹豫了问：“你一个人等车可以吗？”

涟青轻松地笑笑：“你别逗了，才多少一点酒啊，我才没有醉呢！”

“那你拿着伞，我先走了，啊！”

“不要伞，”涟青把伞塞回方红雨手里，说：“我不要伞，反正这里有雨棚，不喜欢拿伞。”

“你小心点！”方红雨在车门里了还不忘回头说一句。

涟青向她挥挥手，靠在车站很大的灯箱广告上，画面上是一个清秀得溢水的年轻男人，脸上带着妩媚的笑，他做的是一个手机广告。涟青很厌恶这样干净清秀得有些娘娘腔的男人，如果有别的地方可以靠，她绝对不会靠在看一眼都觉得恶心的广告里的男人身上。

从宽大的牛仔裤里掏出烟和打火机，用手掩着打火机，不让风把火给吹灭，突然间觉得很寂寞，只有用寂寞这个极其可耻的词，才能准确地说明现在的心情。寂寞是可耻的，是萎靡的，是矫情的，是不可以在生活中存在的。生活中可以容忍孤单，但绝不容忍寂寞。涟青不能自己地想起了她的流浪歌手情人，那个冷冷的，酷酷的，其实很可爱的小嬉皮士。她是受不了他的懒散，他的贫穷，他的没有计划性和没有目的性，但现在涟青却非常地想念他，他们在一起非常地快乐，非常地合拍。唯一不快乐的，是他没有很明确的将来。而且，他的包里常常只有几个硬币，很恐怖的一件事情。涟青非常非常地想要给他去个电话，但没有他的号码，他现在还在新疆吗，还是去了别的地方。他的漂泊，给不了人一点安全感，但他对涟青的爱是真的。但那种爱也是飘渺的，没有一点安全感。涟青感到了一种以前从来没有过的失落和疼痛。失落是她的流浪歌手带来的，疼痛是高啸海和他的白面美人带来的。

蝴蝶碎了（七）
金子

昨天，涟青拉了方红雨在上班时间（为此方红雨因为请了两个小时的假，而扣了三十块钱的工资），把那个叫李小明约了出来。

电话打过去的时候，李小明是很惊讶的。涟青把排练了许久的话慢慢地说了出来：“你知道我为什么知道这里的电话号码吗？我还知道啸海的床单是什么颜色的，用的避孕套是多大号的，我还知道他身上有几颗痣……”

“你是谁？”声音有涟青期望的颤抖。

“你出来就知道了，我们应该好好谈一谈，帮助你了解你男朋友的为人，相信对你们的将来是有好处的。”

挂断电话，涟青问坐在旁边的方红雨问：“怎么样？你看她会来吗？”

“肯定会的，来的还很快呢！”方红雨得意地叼着嘴里的棒棒糖说。

“我刚才说的还可以吧？”

“棒！”

“你说，她会告诉高啸海吗？”

“告诉了又怎样，反正你也不会再和他好了。”方红雨把棒棒糖从嘴里拿出来，十分怀疑地看了涟青：“难不成，你还真看上那个呆小子了。”

“他才不呆呢，狡猾得很！”涟青拉了坐在台阶上的方红雨起来，两个人开始往和李小月约好的地方走。

“我这样可以吗？”涟青拿着粉盒问旁边坐着的方红雨。

“你紧张什么啊，你们两个，不要看她现在拥有高啸海，但主动的一方是你，她是患得患失的，你什么也没有，啥也不用怕，高啸海回头，是白捡的，不回头，也就是现在这样的局面，天塌下来还是那么一回事。”

服务生把她们要的两个圣代送了上来，草莓圣代是涟青的，香草圣代是方红雨的。两个女孩就认真地对付起面前的甜点来。

“来了来了！”涟青的手在桌子下面激烈地拉扯着方红雨的裙子。

“来了就来了，你镇定一点嘛。”方红雨抬头偷看站在门边张望的皮肤白皙的清秀女子，然后很权威地说：“没你漂亮！太普通了。”

“真的？”

“真的，像她这样的长相，满大街都是。”

涟青就很释然地坐直了身子，冲张望的女子挥了挥手。

李小月满眼戒备地走过来，然后满身戒备地慢慢坐在了涟青的对面。

“小姐，请问您需要什么？”

“一杯咖啡吧。”李小月说着，慢慢地把包放在了椅子上，“你们找我？”很寒冷的目光，她应该比涟青她们要大个两、三岁。听说是把内地的工作办了停薪留职，来深圳找工作的，还听说是个本科生。沥青分析这是她打败自己的唯一优势。

方红雨很不捧场地跟服务生交代着什么，都没有把注意力放在桌面上，涟青有些恼恨地用脚踢了踢她。

“有什么事吗？”冷冷的，拒人千里之外的口气。

涟青有些紧张起来，李小月没有她想象的方寸大乱的感觉，涟青反而有些乱了手脚，她自己也觉得有些奇怪了，约她来干嘛？定定神，还是把架势拿了出来，只要想想高啸海，就可以把战斗的状态拿出来：“今天约你，是想告诉你，关于我和高啸海的事。”

“你们的事，和我有关吗？关我什么事？现在，高啸海和我很好，他以前的事，都和我没有关系。”

服务生把东西送了上来，一杯咖啡，还有一只香蕉船，一个菠萝船。涟青目瞪口呆地看着面前的东西，说：“你送错了，我们没有点这些东西。”

方红雨说：“我点的。”然后把香蕉船放在了涟青的面前。

涟青心里疼得一塌糊涂，今天说好了是涟青买单，这两样东西是有够贵的，可以买一件象样的衣服了。涟青狠狠地盯了方红雨一眼，看见她很过瘾地把一颗红樱桃放进了嘴里。然后慢条斯理地抬起头说：“要是没有关系，你来干什么？是想我们陪你喝咖啡啊？”

听了方红雨的话，涟青突然间腰就直了。

李小月做出不耐烦的样子说：“有什么事你们就直说吧，我还有事呢。”

“回家给高啸海做饭？可不值得。”

方红雨的嘴就是厉害，涟青很高兴她的即兴表演，她们排练的时候，都没有这些对白的。涟青等不急地要表现自己了，她按照她们排演了很久的话说：“我和高啸海交往了很久，直到你出现，当然了，人都有选择的权利，但他对人也太不负责任了……”涟青忘了下面该说什么，“……他的内裤都是我买的，他家茶几上的干花你看见了吧，也是我买的。”

“我们会还给你。”女孩在压抑着自己的眼泪。

“他今天这样对我，不敢担保明天就不会这样对你，你还是好自为之吧。我今天来，只是想提醒一下你。我曾经，还为他做掉过一个孩子……”

在那个女孩终于没有忍住掉下眼泪的时候，两个女孩惋惜地叹息着走了。出来就笑作了一团。涟青笑得有些想流泪。方红雨弯着腰说：“我们俩今天吃的东西有两百多块呢，让她买单去。”

“就是，气死她！你看她，眼泪就出来了……”

“你真的做过小孩吗？”

“骗她的了。”

“吃中午饭？你饿吗？”

“我好饱。”

“我也是。”

两个女孩高兴地嬉笑着离开。

咖啡店里的女子独自在里面坐了很久，泪流满面。正如涟青她们期望的一样，她受到了重

大的打击。高啸海是她心里绝对独一无二的好男人，她为了他可以什么都抛弃的好男人，大多数人来深圳都是为了自己的前途和事业，她的原因很简单，就是为了青梅竹马的高啸海。现在她的天空突然地倒塌了。

但她是为了他来的，抛家舍业地奔了他来的，她是不容易认输，不容易被打倒的，她现在除了他，还有什么呢？不可能再背了行李回内地吧，那里，连工作都没有了。

李小月坐在咖啡店靠窗的位置上，怎么也适应不了突然的打击，真的是天地的塌陷。

窗外，车水马龙，如火如荼，这是个热烈的城市，但李小月还是飘浮的，除了高啸海，她没有别的攀附物，至少她自己没有别的发现。

蝴蝶碎了（八） 金子

涟青恶作剧的报复带来的快感没有持续完一天，就被高啸海从头到尾地把快感浇灭了。涟青怎么也忘不掉高啸海电话里的话：“你以为你是谁啊！烂货一个！哪个男人会要你这样一见面就上床的女人啊！我告诉你，你打击不到我们的，我把所有的事都告诉了小月，她原谅了，原谅我在寂寞的时候玩几个把女人，我们什么也没有发生！你就省省心吧，不要像个巫婆一样地做一些见不得人的事了，那只会让人更恶心你……”

涟青哆嗦着想要骂人，一个字还没有骂出来，电话就被挂断了。没有别的办法了，只有再约了方红雨，在晚上，去了高啸海的家。

结果是不容人开心的。涟青觉得自己简直就是自己找上门去受辱。高啸海冷漠得仿佛他们从来没有上过床，连没有上过床的人都不会那么冷漠和恶语相向。李小月更是堵在门口，以胜利者的姿态说：“以前我不在啸海身边，他在外面做一些荒唐的事，招惹一些不检点的女人，我不怪他，你不要再来打搅我们的生活了，你挑拨不了我们的。啸海也跟我说过，你就是想要钱，想要他赔偿，钱我们是不会给你的，别的随便你了。”说完就把门关了。

涟青愣了几秒钟，和同样愣住了的方红雨惊讶地对视了许久，这个女人，真的是已经得道了，超凡脱俗了，可以这样平静地接受自己男人的不忠，然后统一战线了。

涟青开始恶狠狠地踢门，脑袋被气得发晕。门被踢的很响，方红雨也踢，门没有开，保安却上来了，是高啸海打电话让楼下的保安上来的。

涟青叫着，他们偷了我的东西！花瓶，干花，里面非法同居了一对狗男女，他们偷了我的东西，那花瓶就放在茶几上！

门开了，花瓶和干花被拿了出来，随即门又关上了。两个保安做了一个很礼貌的动作：“请你们离开，这里不欢迎你们。”

不甘心就这样灰溜溜地离开，但保安的制服还是有一点威慑力的。涟青和方红雨对视一眼，不甘心地离开。涟青手里捧着花瓶和一束干花。突然她转回头，把花瓶狠狠地向门上砸去，很清脆的破裂声。然后快步地向电梯走去。

然后她们去了酒吧，酒精和烟在身体里燃烧着，让一切变得不是那么的具体，这里是任人发泄的地方，放下所有的伪装，露出本来的面目，一匹狼？一只母豹子？一条蛇？所有真实的面目，都可以在这里肆无忌惮地露出来，兽性的一面。当然，你也可以加上一点天使一样单纯的伪装。

肮脏浑浊的空气，空气里漂浮的暧昧的气味，躲在人的面目里面的兽性的欲望恣意张扬。

涟青很快地喝多了，音乐非常地强劲，非常地刺激。她和方红雨一人手里夹着一只烟，在完全忘我的，用力消耗自己残留的体力的人群里扭摆抽动，离奇地灯光分解着痴迷的脸，像夜一样地琢磨不定。

渐渐地，涟青感到了有趣，一双男人的手，试探着在她腰间游移。她回头，用很挑拨的目光冷冷地看那个男子，一个令人心动的家伙，漂亮的外表，还透着一点成熟男人的味道，脸上架着一副细边眼镜，短短的平头和健壮的体格让人觉出他男人的强悍。

涟青很快地把头吊了回去，更加拼命地扭动自己矫人的身姿，如水蛇般撩人的身体。男人的手愈加地放肆起来，很老练很温和地在涟青的腰际、屁股上令人心醉地抚摩。兽性慢慢地浮出体外。最后他们相拥着离开舞池，在走廊上激烈地亲吻，涟青像水蛇一样紧紧地缠绕着面前很有魅力的男人。到处是酒精和烟混合的味道，到处是人们迷茫走失的欲望。昏暗的灯光里，十分地神秘和诡异。

原本他们也许是没有想到在卫生间那样肮脏不洁的地方做的，但他们已经没有地方可以躲了，他们已经变成了两只野兽。男人很果断地拥了涟青去洗手间，很有力的手臂，是和她经历过的每一个男人都不一样的感觉，最有能让人释放原始欲望的感觉。

在男洗手间里，他把她抱进了一个小间，她感到了一些害怕，突然间她想逃，他抓紧了她，狂热地吻她，太刺激的感觉。他的手像蛇一样在她身上游移。很快地她的裤子就没有了，她有些恼怒他把她的裤子丢在肮脏的地上，涟青把裤子捡起来，长裤，底裤，一件一件地往挂钩上挂，就在这个时候，感到了身体涨裂的快感，她呻吟起来，很大的声音，没有一点假装，很自然地呻吟起来。然后男人又把她抱了起来，让她坐在他的身上，男人很粗地喘息，混杂着隔壁马桶抽水的声音，还有撒尿的声音，还有臭味，所有一切，都强烈地刺激了两个暂时忘记了自己的男女。门外有人在敲门，大声地说：“哥们儿，悠着点儿，别着火了！”在叫声中高潮像山洪爆发般的来临，涟青听到从自己的喉咙里爆发出奇怪地叫声，颠峰过后，人就虚脱了。男人闭着眼睛，咧着嘴，高亢地粗喘起来，他颤抖着在涟青的身体里爆发。

慌乱地穿好自己的裤子，突然觉得这个地方是这样的肮脏，脏得不想多呆一分钟。

“我怎样跟你联系？”男人意犹未尽地问。

涟青很快地跑了，似乎这是保持自己骄傲的一种方法，到底是谁玩谁，谁放得下，就是谁在玩，谁放不下，谁就被玩了。

洗手间模糊的镜子里，涟青看到自己凌乱的头发和潮红的脸，眼睛还在欲望里神经质地挣扎。一种陌生的表情。涟青扭过头来，那不是她，她跑了出去，在门口把一个刚进来的男孩撞得侧了一下身，男孩立即兴奋起来：“MM，不再玩儿一会儿？”

再回到舞池，觉得已经没有什么意思了。一只手搭在了涟青的肩上，今天的热情已经用完了，她恼怒地回头，要呵斥打搅她的人，却看见是方红雨被灯光分离得很诡异的脸：“去哪里了，我到处找你！”

涟青摇摇头，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拿起自己的酒瓶，一仰脖子，就进去了一大口。她觉得自己真的是已经很成熟了。

蝴蝶碎了（九）
金子

此刻的涟青靠在广告箱上，把玩着手里点燃的香烟，眼睛很漠然地看着远方，小男式的短发有些凌乱，大大的帆布双肩包，黑色的紧身毛衣，宽大的牛仔裤，脖子上系了一条不能御寒的细长的绿色围巾。耳朵上的N个小银环在灯光下很醒目地闪着寒光。

“嘿，要我送你回去吗？”是那个戴眼镜的漂亮男人，他跟着自己的，涟青意识到这一点，难免的有了一点得意。男人一身很考究的衣服，在自然状态下很淡定的神情，也许，他是个室内设计师。但不管他是什么，涟青都不想和他再纠缠了，她要把主动权握在自己的手里，她不和这样“轻浮”的人交往，如果他们是玩的话，也是她玩他，虽然他比她大了许多。

只是涟青没有想到，这个酒吧里邂逅的男人，会彻底地进入她的生活，让她发生那样突兀的事件。相遇和结果，都仓促地让人始料未及。

一辆车过来，涟青把烟头扔在地上，用她的松糕鞋把它踩灭，然后没有一点牵挂地上了车，她觉得自己真的是长大了。而且，世界上可爱的男人实在是太多了，特别在这座城市里，到处都有受过高等教育，各方面素质都不错的年轻人，里面当然包括许多可爱的男人，一个高啸海现在实在是算不得什么。但不管他再怎样算不得什么，他也伤害到她了，她会报复，来排解心里的怨恨。

第二天，涟青就按照她和方红雨的计划，在公司的局域网上张贴了一张帖子，以一个受害女子的身份，向同事揭露高啸海玩弄女性感情，肆意践踏女性尊严等等。打不倒他，也得臭臭他。在高啸海气急败坏地到处找她之前，她就交了辞职报告，离开了公司。

离开时，听到同事之间小声地议论，公司里弥漫着压抑的兴奋和躁动。涟青心里实在的得意，想玩她？没那么简单！

当天，涟青就和方红雨一道，去一家模特公司参加了面试。

出来以后，两个人都笑得腰都弯了，原本就是爱笑的年龄，加上今天的一个恶作剧，再加上以后更加多姿多彩的生活。

蝴蝶碎了（十）
金子

沪妮要把小言的骨灰盒送回重庆，小言曾经说过，只有在重庆才有有根的感觉，重庆是她最喜欢的城市。

甚至没有请假，星期六和星期天，一共有两天的行期，她不想在那座城市多呆。

买了往返机票，然后拖着飘然的身体在繁华的大街上游走。生命有太多的变数，一个美好的生命也可以以这样的方式嘎然而止，还有什么是可以把握的呢。

蜷缩在沙发上，翻看小言遗留下来的照片。照片里大多都有很好的阳光，阳光下小言很灿烂地笑，笑得妩媚明朗，风情万种。彩色照片里的阳光明明还是新鲜的，却因为小言的离开而陈旧了，突然地陈旧。

门锁开动的声音，沪妮还是懒懒地靠在沙发上，一动不动，从此小言，也就只存在在这些照片里了。

“沪妮！”

沪妮抬头，看见穿着整齐西服的秋平，手里拎着他的便携电脑。

“今天没加班？”

“本来要加班的，想早点见到你，就把它拿回家里来做了。”

秋平在沪妮身边坐了下来，沪妮疲倦地把自己的身体投向秋平的怀抱：“对不起，秋平，我总是让你担心。”

“如果你需要我，我觉得很高兴。”秋平抚摩着沪妮的头发说。

沪妮紧紧地搂着秋平的脖子，把自己的脸深深地埋在秋平的肩膀上，熟悉的令她安定但又痴迷的气息。

看着沙发上散落的照片，秋平问：“什么时候出发。”

“明天。”

“几点的飞机？”

“十点四十的。”

“我和你一起去。”

“不用！”沪妮拒绝，那里有太多伤心的记忆，她不想秋平去那里。

秋平坚持要陪她去，沪妮坚持地要拒绝，最后秋平赢了。

走到机场出口处，没有小言的家人，没有人来接小言。

沪妮怀里紧紧地抱着小言的骨灰盒，小小的匣子，就是小言藏身的地方。

周围到处充盈着地道的重庆话，熟悉也让人辛酸。没想到离开几年以后还会回来，是以这样的方式回来。

机场大巴离城区越来越近，沪妮紧紧地缠绕着自己的手指，眼睛看着窗外，不堪的过往，很真实地一幕幕再现，那些冰凉坚硬的过往。

秋平抓住了她已经僵硬的手，“放松一点，沪妮。”

可是她也是想要把那些都忘掉的，但它们事实存在过，就像时间燃烧过后的灰烬，到处飘散着，在昨天陈旧的阳光里恣意飞扬，铺天盖地。

重庆城区的变化是很大的，找小言的家费了很大的周折，周围的房子都变样了，沪妮和秋平是按照门牌号找过去的。小言的家，已经在一栋商住楼里了。

敲响门铃，里面传来悉悉索索的声音。沪妮突然地就想起几年前的小言，穿着红色吊带衫，露着半个屁股的牛仔热裤的小言，脸上新鲜得没有一灰尘的小言。就在沪妮拼命要忍住自己眼睛里往外挤的水样的悲伤情绪时，门豁然打开了。门里站了一个头发已经花白的老妇人，目光呆滞，神情黯淡。看着沪妮怀里的盒子，她脸上的肌肉突然地痉挛了，缓缓地伸出手，抱过骨灰盒，把脸埋在上面，无声地啜泣起来。

“进来吧。”小言爸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了妻子的身后。一样是已经花白的头发，一样是

暗淡的神情。只是沪妮不知道他们的头发都是在一夜间突然地花白了。

外面悉悉索索的声音惊动了里面躺着的老人，断断续续的不清楚的声音，陈旧得粘满了灰尘。

“妈，不是小言回来了，是小言的同学找她玩来了，不是小言。”

粘满灰尘的陈旧的声音又断断续续地说了起来，听不明白她到底在说什么。

“奶奶不知道？”沪妮问。

“不敢告诉她。”

沪妮把小言能够留下的东西从包里一件一件地拿出来，小言妈佝偻着她不久才佝偻了的背一件一件地抚摩，那些还留有她女儿气息的遗物，没有一点声音地哭泣。小言爸站在妻子身后，颤抖着满是胡须的下巴，眼睛里泪光点点，这个家，突然地就染上了灰尘，变得陈旧起来。

虚掩的门打开了，阳光直射进来，阳光的光柱下，站着一个挺拔的男人，他身体的边缘因为光的缘故而模糊起来。男人的目光紧紧地盯在了小言妈手里的盒子上，然后在几个人的脸上搜寻着答案。他走进来，盯着那个小小的盒子问：“是小言回来了吗？”

沪妮茫然不知所问。

曾经充满阳光的少年已经长大了，粗糙的衣服，有些凌乱的头发，被刮得发青的下巴，眼睛里喷发的痛楚的火焰。

沪妮想起小言的戏言：如果有一天真的碰得头破血流了，再回小刚那里吧，如果那个时候他还说他在等她的话。

小言是回不来了，但也许她是以这样的方式回来也未可知。

小言爸哑着嗓子说：“不要再告诉别人。”

男人的脸抽动起来，然后固执地掉转了身，大步地向外走去。

“小刚！”沪妮叫住了他，从包里掏出那枚小刚送给小言的装饰戒指，在那个炎热的夏天的午后，在沪妮的房间里，到处都是西瓜甜腻的味道，还有膨胀的热浪和暧昧的味道夹杂着汗的气味……

男人微微地回过头，倔强地看着沪妮手里那枚有着一朵玫瑰花的戒指，脸上满是眼泪，他没有拿戒指，回头很快地消失在阳光射进来的门外。沪妮的指尖，戒指上鲜红的玫瑰独自闪烁着耀眼的寒光。

里间又传来断断续续的粘满灰尘的陈旧声音，还夹杂着咳嗽的声音。沪妮从虚掩的门朝里看进去，没有拉开窗帘的房间很昏暗，在那间房里，时间停止了一样的缓慢。式样很新的床上，隆起了不大的一块。陈旧得像灰尘吊子一样的声音，就是从那里；传出来的。

蝴蝶碎了（十一）
金子

在大街上徜徉了很久，沪妮都没有从小言父母家装饰一新，陈设奢华的压抑里解脱出来。以前的小言，那个清新漂亮，稚嫩俗气的小言充斥了沪妮的整个身体。

“有什么好玩的地方，我们去玩一玩。”秋平努力地想让自己显得轻松一点，好让沪妮也轻松起来。

“……我真的不是一个好向导。”沪妮抱歉地说，在重庆两年时间，对重庆其实还是陌生的。“我带你去看我以前工作的地方。”

“好！”

在解放碑找到当年的那家商场时，它已经变得几乎不敢相认，解放碑一片，已经是怎样的气派和繁华。

“这里以前没有怎么漂亮的，已经改装过了。”沪妮有些失望的说。进了大厅，当年的大厅是不能和眼前的相比的。总服务台里面，站着两个玉洁冰清的绝色女子，重庆是个美女如云的地方。看着那两个女子，时间就回到了从前，那样年轻得还不知道珍惜的时光，小言每句话都带着的粗口，那样还不知道作态的傻笑，下班时在门口骑着单车等待的小刚……那样贫穷而又年轻的岁月啊。沪妮惊觉自己在怀念和感叹。她的怀念不是因为她老了，而是许多的快乐和悲哀都留在了记忆里，在陈旧的阳光里飞扬的陈旧往事。

他们还去了沪妮当年租的地方，还好那里还没有拆，但外围已经在开始拆迁了，一副大兴土木的架势。

走进小巷，还是别样的洞天。因为冬天，人们都不在外面纳凉了，但在外面的炉子上生火做饭的女人们也是热火朝天的。路边，依然摆着修鞋铺和剃头铺子，生意清淡，但也不断地有客源。那棵很大的黄桷树下还有老人在拉琴唱川剧段子，早早吃过晚饭的老年人开始把录音机搬出来，腰间系了红绸带，或是拿着扇子，准备在不大的空地上跳老年迪斯科。不远处传来居委会老婆婆的叫声：“关好门窗，注意防火防盗……”在这里，时间是停顿的，空气是舒缓得近乎静止的。

“你以前住在这里？”

“是啊，这里房租便宜，离我上班的地方也近。”沪妮指着已经把红门重新刷过的那栋小楼：“就是那里，二楼的那扇窗。”

“哪一扇？”

“有一角窗帘的那一扇。”

两个人看了黑洞洞的小小的窗户，都不做声了。

红门嘎吱一声打开了，房东胖胖的小儿媳妇怀里抱着一个几岁的孩子出来，后面近跟着她干瘦的丈夫，嘴里还在不断地说：“你龟儿个烂婆娘！是哪个看娃儿的嘛！娃儿发这样高的烧！”

“你说老子，你龟儿一天人都还看不到一个呢，老子一天在屋头给你看娃儿，还要哪个嘛！”

紧跟着老两口也出来了，急急地跟在后面。

“哎呀，给你们说了喊你们不去，偏要去，发这样一点烧，全家人都不得安宁了。”做儿子的不想让老人出去。一家人吵吵嚷嚷地经过沪妮和秋平的身边，走了。

“张伯母，张伯伯，走哪里去哦？一家人都出动了。”一个在门口烧饭的老太婆向一家人打着招呼。

“李伯母啊，我们家孙儿感冒了，有点发烧，到医院去给他看一下。”

“严重吗？”

“不严重，就是发点烧，早点去看，不要拖，娃儿的毛病拖不得。”

“对头，现在的娃儿都娇气得很。”

沪妮和秋平对视着笑了笑，慢慢地转身离开，在这个时间几乎停止的小巷里，心境是格外地安宁。

重庆的冬天已经很寒冷了，沪妮穿着黑色的大衣，脖子上围着一条黑白格子的围巾，是刚刚在商场里买的。即便这样，冷的风还是往衣服里钻着。

“你冷吗？”沪妮问秋平，他穿了一件防寒服，露出里面黑色的毛衣。

“不冷，你冷吗？你的手还是冰的。”秋平握着沪妮的手说。

“不冷，只是好久没有试过这样的冬天了。”看着已经大变的街头，时间仿佛又回去了从前，其实今天一天，沪妮都在现在和过去之间徘徊。那样寂寞孤单的除夕夜，那一个个接不通的绝望的电话。沪妮紧紧地抓牢了秋平的手，现在一切都好了，塌实而安全。

在众多琳琅的广告牌里，其中一个广告牌引起了沪妮的注意，上面豁然写着：XX室内设计公司，由XX大学美术系主阵设计。突然地，肖文更清晰地浮在了脑子里，带着剧烈的疼痛。

“我以前就在这所大学上学。”沪妮指着广告牌说。

“要不要去看看，反正回酒店还早。”

“不去了，没什么好看的……我带你去吃重庆小吃好吗，很好吃的。离开重庆，最留恋的就是这里的小吃了。”

在好吃街一个小吃摊，沪妮和秋平点了满满一桌子的东西。酸辣粉，担担面，窝窝头，还有烫着吃的串串。夜色中的好吃街格外的热闹，从这里路过的人，无论男女老少，手里大多端着一碗酸辣粉或凉粉，要吗就是玉米棒子和串串，边走边吃。

秋平是怕辣的，他要的东西都一再地强调了少放辣椒，但还是被辣到了，嘴里唏噓着，放弃了面前的酸辣粉，用筷子夹了很小的窝窝头吃起来。

“小兄弟，吃不得辣哈？酸辣粉不放点辣椒就不好吃了。”系着围裙的精瘦的老板娘手里拿着汤勺笑着说：“要不我再给你烫一碗，一点辣椒都不放。”

“不用了，谢谢，够了。”秋平笑着回答。

“吃这些东西能吃饱吗？”沪妮问。

“当然能了，经常加班吃的东西才是什么都有，有时候吃面包，有时候吃方便面，有时候

在外面叫外卖。像我们这种人的肚子，是最好打发的。”

沪妮不说话了，只觉得心里隐隐地心疼，就低了头吃东西。

满满的一桌东西，价钱却惊人的便宜。

“太便宜了点。”秋平付完钱感慨着：“这样做也太辛苦了。”

沪妮笑笑，以前，这样吃一次对她来说是怎样奢侈的一件事情。

夜晚的解放碑更加地热闹起来，华灯溢彩，衣鬓飘香，许多人都在步行街流连往返，打发富裕的时间。

酒店里，秋平已经昏沉沉地睡熟了。沪妮轻轻地从他的臂弯里撑起来，掀开白色的床单，轻轻地下了床。电视闪着单一的麻点，伴着电流沙沙的声音。

走到窗前，掀开窗帘，窗外是错落有致的山城夜景，和依旧喧嚣的不眠都市。这座城市，以后也许真的没有机会再来了。无知得年轻得单纯得让人心碎的时光，被人不经意伤害的感情和身体……还有单纯的，幼稚的，可爱的，俗气的，幽雅的，成熟的小言，都随了时间的灰烬飘散在这城市里，亦真亦幻。心底里，突然地生出许多的悲凉。

迷路的小孩（一）

金子

春节在惶惑不安和激动中即将来临。秋平说他的父母已经把家里布置好了，等着他们回去。

涟青已经有一段时间没有工作，有时候会去当当平面模特，拍一些广告或什么宣传图片，她等着春节过后，再重新开始工作，现在，就权当作是一种休息。

在几乎所有的空余时间里，沪妮就徘徊在各个商场里，为给秋平的父母买什么样的礼物拿不定注意，还有小舅舅和小舅妈的，今年还要回上海。

春运还没有开始，涟青和方红雨就兴高采烈地收拾好行李回去了。她们这样的年龄，到哪里都是高兴的，只要是愉快地变化，都让她们高兴。沪妮羡慕她们这一点，非常地羡慕。

上完这一年的最后一天班，沪妮和秋平拎上大包小包的行李，登上了回去的飞机。突然地，有了一种回家的感觉，那个寒冷的村庄，没有雪花的干燥的寒冷。田野上荒芜的凄凉。在心里，是那样的温暖和亲切，原来，那里才是故乡，故乡，是在没有亲人的地方。

窗外，是白茫茫的云朵，看不到其他。穿着毛衣和粗布裤子的秋平在看一份报纸，小桌上放着一杯冒着热气的咖啡，这是她的男人。沪妮无端地就从心理升起许多的甜蜜。她喝了一口自己面前小桌上的椰奶，慢慢地翻看着一本地理杂志。不管飞机带他们到什么地方，她都是坦然的，幸福的。因为秋平在她身边。突然地想起齐豫的一首歌：……车厢里面对面坐着，你的眼底，惊慌少女的倒影，火车一直向前去啊，我不愿意下车，不管它要带我到什么地方，我的车站在你身旁，就在你的身旁，是我，在你身旁！……

飞机在城市的边缘停了下来，出了机场，他们又搭上了汽车，方向背离喧闹的城市。看着窗外越来越熟悉的模样，没有绿色的光秃秃的大树，两边荒芜的土地里只有留下的枯黄了的上一季的农作物的桩部。汽车不时地超过系着铃铛的经过的马车，就像沪妮当年和小舅舅一起坐着的那辆马车发出的声音一样。沪妮透过满是雾气的玻璃窗，看着越来越熟悉的风景，越来越

近了……

那个山顶，山顶上伫立的少年……

沪妮沉默着，不敢回头，身体里有许多的感慨和悲伤，还有喜悦，齐齐地从眼睛里流了出去，冰凉凉的，湿漉漉的。她被扳了过去，他温柔地擦着她的眼泪，然后把她拥进自己的怀里，两个年轻的男女，依偎着，看着粘满雾气的玻璃窗外昨天的快乐和悲伤，慢慢地走到了今天。

“秋平，我想下车。”

“我们还没有到呢。”说完这句话，秋平开始起身，“师傅，麻烦你停一下车，我们在这里下。”

“你们不是去县上吗，还没有到呢。”

“我们在这里办点事。”

汽车决尘而去，两个人拖着繁琐的行李，往旁边的小路上走去。

沪妮依稀还记得这条路，惊慌，绝望，心里漫无边际的恐慌和肝肠欲断的疼痛。她的整个世界，就是在这条路上彻底粉碎的。那天的人很少，秋平一家，还有两个帮忙的人。在路的尽头，那个被自己叫做妈妈的人，那个抱沪妮，亲沪妮，给沪妮穿衣服做饭吃的人，被放进了土坑里，然后掩埋了。沪妮不能接受就这样分离，不能相信妈妈从此就离开她的生活，以这样的方式。沪妮哭到脸色发青，转不过气来，但她们还是这样分离了。从此，她就没有了她。从此，她就开始孤单地生活在这个世界，卑微渺小。

远远地，就看见了，那个拍着新土的小土丘，今天已经是杂草丛生的荒冢。手上的行李纷纷落地，这些年的分离，没有淡漠心里母女相连的疼痛。沪妮跪了下去，扑在扎人的荒草上，仿佛妈妈温暖的体温。妈妈，沪妮回来了，女儿回来看你来了，你寂寞吗，你孤单吗，你还难受吗。可怜的妈妈。那个站在大卡车上被捆成了粽子的妈妈，那个轰然倒在卵石上眼睛灰白的妈妈，那个身体上带着伤痕，抱着沪妮失声痛哭的妈妈，可怜的妈妈……那个曾经风姿卓越骄傲心高的妈妈……长大的沪妮更加地能够理解和同情当初的妈妈，一种剜心一样的疼痛，几乎让沪妮失去了所有的知觉，但愿没有知觉，不要有这样粉碎一样的痛楚。

秋平在沪妮身边慢慢地跪下，把没有了一点力气的沪妮靠在了自己的怀里，哑着嗓子说：“梅阿姨，您就放心吧，我会一辈子照顾沪妮，不会让她受一点委屈……”

夕阳已经慢慢地染红了天际，山间一座长满杂草的荒冢旁，依偎地坐着两个年轻的男女，夕阳照在他们脸上，很美好柔和安静的光泽。旁边，放着几包行李。四周干枯的杂草里，偶尔跑过一只觅食的野兔，带动杂草一阵脆脆的响声。

迷路的小孩（二）

金子

暮色中，两个年轻的男女在盘旋的山路上走着，去县城的末班车已经错过了，只能看有没有路过的便车可以搭乘。

远处，传来“踢——塌——！踢——塌——！”的声音，是马车。

“秋平，有车了！”沪妮突然地放松了脚步，松了一口气。

放下越来越沉重的包袱，秋平拉紧沪妮的大衣领口，问：“冷吗？”

沪妮摇头，嘴里呼吸出白色的雾气。没有月光，没有灯光，夜色居然还是还是没有黑尽。他们向身后张望着，山里的世界早早地就开始休息了。

马车慢慢地停了下来，车上裹着厚厚棉衣，下身穿着皮裤，头上戴着鸭舌帽的男人用嘶哑的声音问：“你们要去哪里啊？”

“去县城，车赶丢了。”

“算你们运气，我也去县城，上来吧！”

“好，谢谢你啊，师傅！”说着，秋平就把大包小包的东西放在了车上。

“这么多的东西！带媳妇儿回家过年的吧？”

“是啊！”

“在外地上班的？”

“是啊，一年也难得回来一次。”

“在外面好啊，我儿子也在外面打工，在家呆着没什么出息。”

“您是回家吗？这么晚了。”

“啊，我拉了一些年货去前面那个庄，现在赶回去，老婆孩子还在家等着呢。”

秋平拿出手机，还是没有一点信号。

“也许再过去一段就有了。”沪妮安慰地说。

“没事，我也没有说好几点会准时到家的。”秋平笑笑，搂了沪妮的肩膀，说：“就要到家了。”

抬头看天空，居然从云层里透出几颗星星，闪着寒冷的光芒。

县城的夜晚，因为春节将至而热闹起来，街边挂满了的红灯笼和小彩旗，每个单位的大门口都张贴着对联，挂着彩灯，不时有鞭炮的声音，还有零星的焰火划破黑寂的天空。

秋平已经打通了电话，让家里等待的人不是那么的担心。

路边有许多清闲下来的人群，还有穿着新衣，挂着鼻涕的孩童，他们吃着包里揣的各种零食，然后还不时地掏出一个鞭炮，点燃，抛出去，站在那里看着鞭炮爆炸，然后很过瘾地拍手欢叫。

“好热闹！”沪妮说。在妈妈走后，她是第一次感受到春节的热闹，第一次把自己放在了热闹之中，而不是远远地看着别人的热闹，自己倍感凄凉。秋平带给她的，实在太多。

秋平跳下了马车，向着前面疾步地走去。一个单位的大铁门前，站着一个向前张望的老妇人。

“妈妈！”秋平拉住了老妇人的手，中国式的表达方式，他们没有因为高兴而拥抱或什么，他们很含蓄地表达着自己的喜悦和对亲人的爱。

沪妮也下了马车，慢慢地向前移动，透过岁月走过的痕迹，老妇人的脸上依稀可辨昨天的模样和神态。沪妮又被真切地扯回了从前，那个陈旧的阳光里灰烬飞扬的空间。

“沪妮，过来呀！”秋平有些激动地催促。

沪妮慢慢的走过去，看到老妇人的手臂慢慢地扬了起来，下巴颤抖着，亲人样的等待。沪妮扑进了短胖的臂弯，扑向了童贞的悲伤的过往。

“阿姨！”从喉咙里发出的低唤，忍不住地，流着泪。

“沪妮！来，让阿姨看看你！”秋平妈推开沪妮，拉着她的手，笑着细细地端详，脸上也是潮湿的一片。“嗯！长大了，真漂亮，和你妈年轻时……”说着，笑容就凝固了，她意识到不要说的好，“走，我们回家去，饿了吧，叔叔在家煮饺子呢。”

“李老师！你不认识我了，我是狗旦他爹啊！”赶马车的人突然地叫起来。

“哦！是你啊，赶快下来，到家坐坐去。”

“不了，我老婆孩子还在家等着呢，改天来给你拜年。”

“好好！”

“这两孩子就是你的儿子媳妇吧？你好福气啊！”

秋平妈笑起来，“那你赶紧回去吧，真是麻烦你了。”

“哪里话，李老师，我那几个孩子都是你教的呢！我们感谢你还来不及呢。”

拎了行李走进铁门，一所放假期间空旷的中心校。但校工楼还是热闹的。三楼的一间宿舍没有关门，暖暖的灯光从里面射出来，被门框分割得整整齐齐的。

走上走廊，响动声惊动了里面的人，一个系着围裙的还算挺拔的老人走了出来，然后迎上来。

“老头子，你看谁来了！”

“沪妮！哎呀，你看……你妈这两天天天念叨着你们要回来了，来来来，快进屋。”

“爸。”秋平叫了一声。

“叔叔。”

“喂！快进屋，进屋！”

宿舍是两室一厅的套房，客厅里大大的书架在房间占了很大的位置，还有两个办公桌，该是老两口一人占据一张，每天晚上在那里备课和批改作业的战场。简单的布置，透着书香的味道。桌子上摆了满满的一桌菜。秋平叫起来：“妈，你们又做这么多，得多久才能吃完啊。”

“又不是做给你吃的，是做给沪妮吃的。”秋平妈嗔怪地笑了说，“去，洗脸去，洗了先

吃饭，你们肯定都饿了。”

“洗脸去，我给你们放热水。”秋平爸往洗手间走去。

“爸，我又不是不知道热水怎么放，我们自己来就行了，你和妈歇一会嘛。”

“我是担心沪妮找不到嘛。”

“有我呢。”秋平搂住沪妮的肩膀笑着说。

坐在桌前，有一种对状况还不是很适应的晕头转向，秋平爸正张罗着倒红酒，嘴里念叨着这是个值得庆祝的日子。秋平妈把一个大鸡腿放进了沪妮的碗里。

“阿姨，您吃吧，我自己来。”沪妮赶紧谦让，紧张和不安也是有的。

“沪妮，”秋平爸把酒瓶放了下来，慎重地说：“你们都快结婚了，就别叔叔、阿姨的叫了，该改改口了！”

“就是，沪妮，你不知道秋平他爸和我知道你们的事有多高兴。从小我们就没有拿你当外人，秋平来电话给我们说了你们两的事以后，我们更是拿你当自己女儿了。该改口了。”秋平妈也附和着说。

沪妮难为情地偷眼看了秋平一眼，他正喜滋滋地笑着看她。

“爸！妈！”亲切的称谓，把沪妮自己的眼睛感动到酸涩。

一顿很美好的晚餐，电视里播放着喜庆的节目，有一些媚俗，但很应景。饭桌上一家人其乐融融，幸福得让人感到轻飘。

秋平被安排在了客厅的行军床上，沪妮住在秋平的屋里。

老两口去洗脸的时候，沪妮悄声问：“爸妈不知道我们是住在一起的？”

“知道啊，我给他们说过的，大概是怕你多心吧，再说，他们是老师嘛，肯定是不提倡未婚同居的。”说到后两句，秋平偷着调皮地笑了。回到家，不自觉地露出许多孩童样的性子和表情，一个有爱的孩子才有的样子。

秋平的床柔软干燥，床单上还有阳光和肥皂的味道，很干净的味道。一天的奔波，沪妮很快地睡着了。

她又梦见了妈妈，站在飘着灰烬的陈旧阳光里，笑着问：“沪妮，你回来了？”

沪妮想说话，却说不出，妈妈还是那样问，声音轻柔得像一片羽毛：“沪妮，你回来了？”

沪妮想靠近一点，却迈不动步子。脚下，是干枯草地上零星的花瓣，四周，是耀眼的陈旧的阳光，阳光里的灰烬折射着强烈的光芒。

“沪妮，你回来了？”妈妈站在阳光里，还是那样微笑着问，头发上，是阳光投射的光芒。

沪妮出奇地安静，她非常地想要回答，想要跑过去，依偎在妈妈的身边，但她动不了，也开不了口，她只能站在自己的角落里，再一次听见妈妈说：“沪妮，你回来了？”

迷路的小孩（三）
金子

第二天，沪妮和秋平一家去了妈妈的墓地。在墓碑前烧了许多的东西，沪妮心里有了一点安慰，在“那边”，妈妈是富足的。秋平家一年会来三次，给沪妮的妈妈扫墓。清明节，春节，忌日。

此刻沪妮的心酸里带了一些欣慰：妈妈现在一定感觉到了热闹，妈妈现在是不孤单的。

许久，沪妮都不愿意离开。

“走吧，”秋平拥着沪妮的腰说：“过两天我们再来看妈。”

沪妮点头，随了秋平一家往大路上走去，寒风吹过，很是萧瑟。

迷路的小孩（四）
金子

在秋平家的日子安闲舒适。每天，都有学生和家长来拜年，房间里每一天都是闹热的。一家四口一起看电视，聊天，一起上街买菜，还买一些以前漏掉的年货。一路上，不断地有人给老两口打招呼，什么样的人都有，看得出来，他们是很受人尊敬的两个老教师。

时间很快地就到了除夕的夜晚，一个令人倍感凄凉的日子。但今年，显然是不同的，沪妮觉得自己也是热闹中的一份子，快乐中的一份子。但这种情绪常常因为想到孤单的妈妈而突然地有些低落。但毕竟已经是很快乐了。

节日免不了还是吃，桌上摆满了各种食物，热气腾腾，香味四溢。电视里自然是播放的春节联欢晚会，虽然年年的春节联欢晚会让人觉得失望，但这似乎又是一个家庭过春节的唯一选择，因为它是个应景的节目，而且不乏热闹和祝福。每个人面前，都放了一杯红酒，就是一年都不沾一滴酒的秋平妈，也端起了酒杯，这是个太特殊的日子。

电视里在放不太搞笑的小品节目，但今天的人们是可以原谅很多东西的，一家人吃着东西，聊着天，不时看看电视，对着强要挠观众胳肢窝的节目宽容地笑笑。

“沪妮，你平时工作辛苦吧？”做妈的问。

“还好，还不怎么加班。像秋平就比较辛苦了，他是常常加班的。”

“你工作常对着电脑吗？”

“会的。”

“那可要里电脑的距离远一点的好，电脑辐射对身体不好。”

“噢！”

“你们回去啊，就把结婚证拿了，两个人在一起，有个照应，我们也就放心了。”秋平爸

发话了。

“是的是的，先把结婚证拿了，然后我再请人帮你们挑个日子，把事办了。”

沪妮和秋平相视一笑，秋平说：“结婚证是要拿的，“办”就不用了，反正在深圳也没什么亲戚。”

“那怎么行？”秋平妈说：“不举行仪式，不请你们的同事朋友，算什么结婚啊。”

“妈，这些事你就别操心了，我们都想好了，到时候去教堂结婚，也不请什么人。”

“深圳人都这样结婚吗？学外国人了。”

“他们愿意怎样就怎样吧，孩子们的事，我们还是不要管那么多吧。教堂结婚也很不错啊，是个好形式。”秋平爸拿出了他一家之主的口气，慢条斯理地说。

“终身大事，可马虎不得。”秋平妈说：“不能让沪妮受委屈。”

沪妮的鼻子就酸了，放了筷子说：“妈，哪里就委屈呢，不委屈。”

“唉，看着你们这样，我和你爸也就放心了，再过一、两年，我们也退休了。到时候，你们有了小孩，趁我和你们爸爸还动得了，还能帮你们带带小孩，你们也都老大不小了。”

沪妮身子颤了颤，低了头看看秋平，他也正看着她，微微地摇了摇头。

秋平妈继续地说着：“沪妮，你们年轻人不太注意，到你有了小孩的时候，可不能再做对着电脑的工作了，对孩子不好，辐射太大了。到时候就换个清闲的工作，实在不行，就别工作了，生了孩子，养好身体以后再说。”

“妈，看你，我们都还年轻呢，哪能这么早就要孩子。”秋平打断了妈妈的话。

“好好，我不说了，你们自己明白就好了。”

“来，沪妮，吃鱼，这是学生家长送来的，在河里打的河鱼，肉嫩，很香的。”秋平爸把一块鱼肉放进了沪妮的碗里，犹如一座大山，压得沪妮喘不过气来。

一顿饭，再也没有滋味了。

秋平父母依旧地气定神闲，慢慢地吃着桌上的东西，饶有兴致地看节目，断断续续地说两句话，再舒心地笑笑，一副其乐融融安享天年的样子。

他们的幸福，让沪妮感到了极度的罪恶感，她知道他们会把他们的希望全部地击碎，十分彻底地击碎。她不能给他们留下未来的希望，她不能延续他们在这个世界的血脉，她会成为他们的罪人，或许秋平可以接受没有孩子的事实，但他们是不会接受的，也许他们因为善良的品德接受这个事实，但内心一定是非常痛苦的。沪妮心痛起来，痛得四分五裂，她又剥离了这个欢乐的气氛，身处其外，冰凉不安。

沪妮慢慢地站起来。

“怎么？沪妮，你要拿什么吗？”秋平妈体贴地问。

“不是，我去一下洗手间。”沪妮有些不能负重地逃离。慢慢地走进洗手间，把安逸的欢乐和秋平担心的目光齐齐地关在了门外。

站在洗面槽前，看着镜子里的脸，安静得没有一点声息。在心里，徘徊不定，挣扎难安。手伸到水龙头下面，水声哗哗的，手就这样伸着，在冰凉凉的水里，一直凉到了心里。

“沪妮，快点，是宋丹丹的小品。”秋平妈叫起来。语气快乐满足。

“哎，来了！”沪妮应着，把手擦干，走了出去，看见秋平担心的目光。她对他笑笑，然后在自己的座位上坐了下来。

“我应该给你家里说实话的，秋平……我们真的可以在一起吗？”沪妮拿着粘满了泡沫的碗和抹布说。

“别瞎说，今天过年，什么也别说，以后，等以后，我们再给他们说。”秋平也压低了嗓门说。

外面传来脚步声，两人赶紧地把话打住了。秋平妈走了进来，脸上带着很幸福的满足，她说：“你们看电视去，还是我来洗吧，你们都不知道这些东西放在哪里。”

“妈，你就好好坐着吧，看你的电视去，这里有我们就可以了，快去。”秋平说着就把他妈“赶”了出去。

沪妮把洗过第一遍的碗放进水槽，秋平冲洗，水哗哗地流着，溅得到处都是。

“秋平，我坚持不住，我觉得我在伤害你的父母。我……我们不能在一起。”

“以后，以后我们告诉他们情况，但现在不行。”

“真的……我们不应该在一起”沪妮的话轻若游丝，艰难地从嘴里吐出来。

秋平把沪妮搂住了，用他湿漉漉的手，说：“不要这样对我，沪妮，你这样对我太残忍了，你知道我已经不能没有你了……而且，现在有多少人都是不要小孩的，小孩对我们来说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在一起。”

沪妮看他，这个她已经十分熟悉的男人，他眼睛里的痛楚是真切的，那种真切深深刺痛了沪妮，让她欲罢不能。而且，她是真的想“罢”吗？她何尝不想结束自己漫无目的的漂泊，和自己爱的男人一起，度过平凡又满足的每一生呢。

“答应我，沪妮，不要再跟我说这样的话，不要再说了。”

沪妮心里艰难地挣扎，她知道“答应”是一个怎样脆弱的形式，她点点头，眼泪滑落下来，凉凉的。

涟青一离开家门，就突然地成熟了许多，前些天在家里的乖张跋扈自出家门以后，就很自觉地收敛起来了。看着她在家撒娇的样子，真是可恨之极。当然那里面还包含着沪妮的一点嫉妒。看着小舅舅小舅妈不遗余力地围着涟青转的情景，难免的让人感到有些心理失衡。但自一离开父母的视线，涟青就成熟了，一副很懂事的样子，跟在表姐和秋平的后面。

迷路的小孩（五）
金子

户口簿，未婚证明，三张结婚登记照，再加两个人的单人照。手续都齐了。有了这些东

西，两个人以后就是“受法律保护”的夫妻了，是一种形式上的认证，一种心安理得的拥有，有了一纸婚约，沪妮将不会再犹豫是否可以，不会再怀抱沉重的歉疚，她以为那种歉疚肯定会轻一些，因为他们已经是夫妻了。把这些东西把玩了一阵，沪妮把它们关进了抽屉，然后把穿着白色丝质睡衣的身体很舒适地放在了床上。

洗手间的水哗哗地响着，是秋平在冲凉。他已经请了一天的假，明天，他们去办证。从此，他们就是夫妻了，他们的一生都会相依为命。一种幸福在身体里蔓延开来。但也明明地混杂了一些虚假的东西，不可靠的东西。她摸着自已的小腹，这里是所有的不可靠的原因。

电话突兀地响起，没有接听沪妮就知道是谁来的。果然是秋平妈。她一再地叮嘱明天早晨不能吃早饭，晚上休息好。她的紧张传染给了沪妮，放下电话，沪妮的身体里是跳跃的兴奋和紧张。

洗手间的水声停了下来，然后门开了。只穿了一条短裤的秋平用一个大大的毛巾擦拭着头发，台灯下他的身体发出金色是光芒，动人心魄。从此以后，连做爱都是理所当然，受法律保护的了。沪妮奇怪地想。

他走过来，随手就拿起了床头柜上的书，然后拍拍沪妮的肩膀：“早点睡吧，明天还要起早呢。”

沪妮翻身静卧，暖暖的灯光搅动着人的神经，令人兴奋不已。秋平的书在缓慢的翻动，很轻微的书页翻动的声音，定时地敲击等待着的脑袋里的一根弦。

沪妮翻身抱住了秋平，一个自己爱着的，就要和他度过一生一世的男人。他放下了书，感觉到她的潮湿。他把自己英俊的脸俯了过来，沐浴露的味道和他特有的气息强烈地刺激着沪妮的感官。他轻轻地吻她，慢慢地，吻变得激烈起来，在他的爱抚之中沪妮像花朵一样地开放了。

沪妮微微瞌上了眼睛，感受无路可逃的欲望的激情。秋平变得模糊起来。高潮把沪妮重重地抛向了天空，浑身忘我的酥软，然后像片没有思维的羽毛一样，不能自已地又飘落下来。随即而来的，是潮水一样袭来的困顿。

没有理由再失眠，没有理由觉得一点点的不幸福，世界就像鸭绒被一样的柔软温暖，明天像甜腻的棒棒糖一样在向沪妮招手。

沪妮又做梦了，梦见自己踩在陌生的花瓣上，花瓣上闪烁着耀眼的露珠，那样令人迷惑的七彩光芒。天空有蜻蜓在飞，许多的蜻蜓，五颜六色的蜻蜓，在沪妮四周很轻盈地飞舞……

迷路的小孩（六）
金子

闹钟尖利的声音把沪妮拉回了阳光明媚的清晨。睁开惺忪的眼，看见秋平懒洋洋地把手伸了出来，抱住沪妮的肩，在她的额头上吻了一下说：“早上好！我的老婆！”

沪妮笑了，有些不安。

两个人挤在了洗手间刷牙、洗澡。秋平很快乐地催促，说他的同事给他介绍的经验，就是要早，过了那个点拿表格都拿不到，而且体检什么都排在了后面，很耽搁时间的。气氛欢乐，不容沪妮有一点质疑。此刻他们是飞在天空的气球，飞得高高，但沪妮知道气球是轻飘而且不实在的，没有亲人认可的婚姻，真的幸福吗。但沪妮也不愿意把飘在天空的气球扯回来，

她回避着一些问题，让虚假的快乐把她自己催眠了。

医院里的婚前教育教室里，已经簇拥了许多年轻的男女，一看这样的架势，沪妮和秋平就做好了等待的准备。上午，忙碌地在几层楼之间奔跑，在十一点多终于把手里的化验单全部交了出去。

下午看录象，介绍一些很基本的性知识，看到一半就被妇产科的医生赶了出来，说是要在这里上产前教育的课。

一大堆人拥在了检查室的外面，向负责婚检的一个老医生投诉。不到十分钟，这群人又坐在了教室里看录象，那个胖胖的妇产科医生和她熟悉的那个产妇很傲气地出了教室。

教室里认真看录象的人不多，大多都在看报纸，还有人伏在桌上睡觉，其实他们只是想等化验单的过程中，有个坐的地方而已。

录象在介绍女人的生殖结构，沪妮的喉咙里像哽着一块鸡骨头一样的难受，就是这个录象，让她有勇气在领结婚证的那一瞬间，把飘在天空的气球扯了回来，哪怕看到秋平失望到哀伤的脸。要得到许可。这是沪妮坚持的话。我不能欺骗老人。沪妮流着泪心痛地坚持。秋平看着飘远的气球爱莫能助，他只能做到让他的父母在暑假来深圳，然后找个机会告诉他们。他有信心他们一定会接受，因为他们的善良，因为他们都是老师，因为他们是那样地喜欢沪妮，因为他们还算是开明的。但是他也不敢贸然地在电话里讲这件事，因为他们是老套的，是传统的，还是很想抱孙子的。

他们沉默了回去，手还是拉着手，只是让他们快乐的天空漂浮的气球不见了。

再等一等吧。沪妮这样说的。

好，再等一等。秋平妥协了。

气球一次没有抓牢，以后还会有机会让你抓住它不断漂浮的细线吗。

迷路的小孩（七）

金子

日子很平静地过着，匆忙平淡，平淡得连身边的幸福都不容易察觉。

周末的傍晚时分，沪妮系着围裙开始烧菜。今天秋平会在家里招待他大学的同学，因为大家都没有见过他的新居，也都还没有认识他结婚的对象。

记得小言曾经揶揄地嘲笑过现在许多女人们努力的方向：在客厅像贵妇，在厨房像主妇，在床上像荡妇。他妈的！你说现在的女人累不累，为了那些个不值什么的男人，至于把自己搞得那么下贱吗？这是小言的原话。可是她因为男人把自己的命都丢了，一个把什么都看得很清楚的女人，把自己丢在了自己的男人手里。

锅里的酸菜鱼咕嘟咕嘟地冒着热气，这道菜也是小言教的。沪妮把自己会做的菜通通做了一遍。除过那道酸菜鱼，还有一份回锅肉，也是小言教的。然后是番茄炒鸡蛋，凉拌黄瓜，一大锅乌骨鸡汤。小言一个月至少要喝一次乌骨鸡汤，她说那是女人的美容汤，一个月至少得喝一次。

空气里弥漫着油烟和菜的味道，没有别人做菜时诱人的香味，只是一种很普通的菜的味道。沪妮有些懊恼自己平时没有从菜谱上学到什么拿手的招数。其实她是愿意取悦秋平的。用

取悦这个词非常地合适，沪妮是非常愿意做到像小言批评的那种女人的，只要秋平喜欢，她很愿意像那样“全面”。如果小言在，她一定会嘲笑自己的，有时候朋友的嘲笑也让人觉得愉快，只要她还在。

沪妮轻轻地叹了口气，把菜一样一样地摆在了桌上，还有几样她在超市买来的凉拌菜和卤菜，用来补救她不精的厨艺。

然后洗脸，把蒙在脸上的油烟洗掉。再把有些凌乱了的头发梳理整齐。端详着镜子里的自己，深潭一样的大眼睛，小巧挺拔的鼻梁，精致的嘴唇，象牙白的皮肤，瘦削的脸，尖尖的下巴。在外人看来应该还是漂亮的，甚至是很漂亮的。但在沪妮眼里已经憔悴了，她见过自己几年前冰清玉洁的模样，对现在镜中的自己，沪妮有一点无奈的忧伤。这越发地让她感到幸运，因为她有了秋平，不管世界还有什么样的变化，总有一个人，她最爱的人，和她一起在承担这样的变化。

客人一拨一拨地到来，都是还算年轻的男人，带着他们多姿多彩的老婆或女朋友。这是一个健康的圈子，正常的工作，正常的生活方式。这座城市最普通的，被称作“高级白领”或“金领”的中资阶层，社会最稳定的阶层，最努力的阶层。靠自己脑袋的智商打天下的阶层。

一群阅历丰富的人侃侃而谈，其间也夹杂着一些或荤或素的笑话。桌上的菜没有因为它味道的匮乏而影响到销量，它们令沪妮十分满意地削减着，酒瓶里的红酒也慢慢地减少，换来了饭桌上的人更加兴奋地畅谈。

重重地摔门声暂时地打断了兴奋地交谈。涟青把高跟鞋摔在地上，赤脚走了进来。她平生最恨穿高跟鞋，一点都没有她想要的那种酷酷的味道，还平白地把她的脚夹的生疼。如果不是导演要求今天的MTV一定要穿高跟鞋的话，她是怎么也不会穿了高跟鞋去的，还一穿就是两天。一上公共汽车，她就迫不及待地把鞋脱了，本想着下车穿的。但车到站以后，却怎么也不想再把脚伸进狭窄的坑里去了。她就这样拎了鞋一路走回来，路上有许多的人看她，她就瞪他们，心里带着一点得意。因为别人看她很有可能还因为她罕见的漂亮。拍这个MTV的导演就一再地向涟青表露自己的心迹，下次他拍电视连续剧的时候，一定要给涟青安排一个角色。涟青淡淡地敷衍，她已经不是小姑娘了，想拿不可预见的“期货”来引诱她，没门！但涟青还是把自己的手机号码留给了口水都快流出来了的导演，万一他真的搞到一部电视连续剧呢，万一自己真的凭借一个角色一举成名呢，就像前些年太有号召力的“小燕子”。想着自己不可预见的辉煌未来，涟青很坦然地笑了。

一群人都被门外突然进来的人吸引了，太年轻的脸惊艳动人，修长性感的身材，褐色的细嫩光滑的肌肤，有些凌乱的小男式头发，耳朵上闪烁着的N个银色耳环。

“涟青，吃饭了吗？”沪妮关心的问题非常地现实，对涟青的皮肤和身段，在她眼里是次要的了。

“吃过了。不过……”涟青很有兴致地靠拢来，看了桌上的菜就失望地调转头：“你们吃吧，我已经吃过了。”

“我小姨妹，梅涟青。”秋平因为酒精的作用显得有些兴奋。

“过来和大家一起玩吗？”沪妮随时要表现自己对表妹的关怀，毕竟她是借宿在自己的家里。

涟青从冰箱里拿了火炬冰激凌舔着，往沙发上蹭去。她敏感地感到有目光专注地在自己脸上游移，突然地转头，伴随着心里恶作剧的窃笑，她要把这个偷窥的家伙吓一跳。

当她看到那张成熟漂亮带点风尘的脸，脸上架着的细边眼镜，还有剃得很工整的平头，她被大大地吓了一跳。是的，被吓到的是她，他似笑非笑的眼神也吓到她了，她伸出的舌头很性

感地停在了冰激凌的尖头上。真是见鬼了，在自己家里碰到这个家伙。涟青马上打消了自己要看电视的念头，向自己的房间踱去。

“涟青，你吃点水果吧，朋友送来的，很新鲜的。”沪妮说。

“是啊，很新鲜，还带着叶子的。”漂亮男人说，嘴角带着一丝冷冷的嘲笑。

涟青把自己的舌头收回来，说：“我吃冰激凌。”进门之前，她看到漂亮男人身边坐着的女人，是一个还算清秀的女子，也戴着一副眼镜，中学教师的模样。涟青心里暗暗的松了一口气，那个女人比不上自己。其实她不知道那个女人同样有着很拿得出手的学历，并有一个月一万多月薪的工作，在涟青眼里，女人的工作，都是玩儿的，当然也不可能靠它赚到什么象样的钱。

涟青释然了，夸张地舔着冰激凌在漂亮男人似笑非笑的注视中骄傲地回了自己的房间。呆在没有什么娱乐工具的房间里，涟青被外面的声音吸引着，其实心里蠢蠢欲动的，不是涟青听到的热闹，而是那个在酒吧里遇到的男人。涟青下身热起来，不由自主地潮湿着，欲望像水中的巫婆一样诱惑了涟青想要站在他视线范围里，让他看着她的美丽流口水。

涟青坐不住了，凭什么她要躲着他。她带着一些不是十分自然的骄傲，在漂亮男人似笑非笑的注视下，坐进了沙发里。组合音响里正在放着雅尼的唱片《IN THE MIRROR》。啪的一下，把音响关了，打开电视，搜到一个有许多俊男靓女的青春偶像剧，看着，其实心里突突地跳得厉害。背对着他们坐着，其实眼睛像长在了脑袋后面一样，前面的东西，都迷糊了。

涟青从杂乱的声音里分辨出酒吧里的男人的声音，低低的带着性感的沙哑。他和他们在谈论读书时的一些笑话，然后笑起来，肆无忌惮。

有人开始离座，去阳台吹风，看从那里看出去的景致。

男人端着酒杯走了过来，涟青浑身的肌肉都紧张起来。

男人在沙发上涟青的旁边坐了下来，很自然的模样。涟青吓得几乎跳起来，她侧目看他，他正带着研究的表情似笑非笑地瞟她。

身体里有种东西在躁动，暖烘烘的一片，他特别的性感，他的身体周围有强烈的磁场，撩拨着涟青的意识、乳房、全身，很难压抑的冲动。

“还好吗？”男人问。

涟青差点被自己的口水呛住，她咳嗽了一声，没有回答。她是骄傲的。

中学教师模样的女子也走了过来，坐在了男人身边，很温顺的样子，劝男人少喝一点酒。

男人用他性感的笑容注视那个女子，然后用很性感的声音说，好的。

心里有那么一点点隐隐的痛，涟青恨恨地决定不再给他好脸色看，可恶的男人！

秋平走过来，向他们做了介绍。他叫颜谷，一个很奇怪的名字。女子的名字涟青忘记了，她没有必要记住她的名字。

“梅涟青……”男人在嘴里玩味着，“很好的名字。”

躺在床上，涟青还在回味他的话，希望从里面找到一些别样的信息。但似乎什么也没有。

涟青失眠了。满脑子是那天在酒吧的激情场面。她挣脱了被子，把自己身上的衣服全部剥掉，兰色的月光透过窗户照进来，把她修长性感的身體蒙上了一层很神秘的兰色薄雾。她在床上痛苦地扭动着，低低的呻吟，想象他身上烟草和男人的气息……

电话尖利地响起，涟青很快地把话筒握在了手里，她知道是谁，会在这样夜深的时候，拨打她的电话，他在想她，她肯定。

“喂？”

“……”

对方没有声音。涟青不甘心，“喂？”她再一次向他呼唤。

“你好！”果然是他！涟青的血液在身体里燃烧起来，很快的速度，无法控制的速度，几乎让人窒息的速度。

“喂？”很庸懒的声音把涟青吓了一跳，她分辨出声音来自表姐，她被吵醒了。

“表姐，是我的电话！”涟青赶紧申明。

“哦。”那边的电话搁下了。

“……”

“你怎么知道我是找你的？”颜谷说话的语气也是那种似笑非笑的样子，松松垮垮的。

涟青很想把电话挂断，如果家里只有她一个人，可以保证他下次打进电话表姐不会接的话，但现在的情况不允许她太过矫情，但涟青还是严正地威胁：“那我挂电话了！”

“别！给你开开玩笑的，我就是找你的。”

“你老婆呢？”涟青一边说话，一边用手玩弄着下身弯曲的绒毛。

“她睡了。”

“找我有事吗？”涟青故意问。

“我在想你！”

听着男人性感沙哑的声音，涟青几乎要粗重地喘息，压抑着自己的气息，把电话慢慢地挂断了。

迷路的小孩（八） 金子

涟青开始了她在深圳的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恋爱。纯粹的偷情。所以他们比起一般恋爱的恋人多了许多的刺激和浪漫。

他们是很登对的一对，有着狂热的野性和充沛的欲望。他们在这座城市的每一个角落做爱。偏僻的小巷，公园的灌木丛里，楼梯通道的阶梯上，颜谷的别克轿车里，所有可以的地方他们都做。还有他们做爱时他老婆打来的电话，也强烈地刺激着他们。这时候，颜谷会一

边抽动，一边平稳了自己的声音温柔地回答老婆的询问。然后两个人更加狂热地亲热，仿佛世界末日已经来临，要在这样很有限的时间里，体会世间最美妙的感官享受。甚至在上班的时候，涟青有时也会想起他们在一起的情景，露出恍惚的神情。

涟青满意目前两个人的状态，没有将来。他太老了，对涟青来说他太老了，他比涟青大了一轮。将来他都老得走不动了，涟青还会有盎然的生命力。他们的节拍是不合的，他们只能拥有现在，现在的他们极其合拍。在涟青感到身体里溢满了对他的爱时，就会这样来说服自己，她会找到更合适的，比他更好的。

又是一次激情的约会，一个大雨的天气。

颜谷开着他的别克车，已经离开市区很远了。他还在寻找，涟青的身体已经热了起来，她知道他在寻找一个僻静的地方。

大雨冰冷地下着，车灯穿透眼前迷蒙的黑暗，透着诡异的气氛。车终于停了下来。

音响里放着恩雅的《CHINE ROSES》，空间突然地变大了，冷风从空调口慢慢地吹出来，却不能缓解身体的燥热。涟青一翻身坐在了颜谷身上，伸手摘除颜谷的皮带。金属的声音清脆的撞击，两个人都被激烈地刺激着，衣服被慌乱地剥掉，沥涟青傲人的身体向后倾着，青春健美的身體在欲望的的张扬下，强劲地摇摆，她肚脐眼上的光环在夜色中闪耀着寒冷的光。他们不遗余力地做爱，音乐在车里回荡，还有弥漫的身体的气息，欲望的味道，还有……游移在四周的死神的宽大衣袖……

一辆大卡车疾驶过来，没有发现转弯处关着灯的小车。

很强烈的碰撞，这辆发动着的别克车翻下了离路面一米多高的杂草丛，先抛出去的是涟青，她惊讶地从颜谷身上摔了出去，撞开没有关严的车门，扑倒在杂草丛里，随后汽车翻身压在了她的半个身子上，血从她裸露的身体里流出来，又被雨水冲走了……

迷路的小孩（九）

金子

电话在半夜响起，沪妮从梦中挣扎着醒来，一个鲜红的梦，漫天遍野的鲜红枫叶，绚烂而绝望。

电话继续地响起，秋平昏沉地呻吟了一下。沪妮抓起电话，或许是找涟青的，半夜的电话，一般都是找涟青的，也许涟青今天睡得太熟了。

放下电话，沪妮飞快地跑到涟青的卧室，凌乱的床上没有人，涟青钟爱的大狗熊孤独地躺在地板上。沪妮惊恐地搜寻房间的每一个角落，希望发现涟青鲜活的身体，但房间在月光的笼罩下是死寂的一片。涟青真的不在。

“怎么了？”秋平睁着惺忪的眼在身后问。

沪妮回头，眼睛里已是雾朦一片，“涟青……他们说她出事了。”

秋平看凌乱的床铺，在他们睡觉之前，涟青应该是在床上的，什么时候，她又出去了？

在医院里，隔着玻璃沪妮看到了血肉模糊的涟青，周身插了许多的管子，脸上戴着氧气罩。在那里他们碰到了颜谷的妻子李兰，她的意志几乎已经被摧毁，目光呆滞，神情恍惚，她失去的，是她的世界，亲密爱人背叛的世界。颜谷伤势不重，已经苏醒，也没有缺胳膊短腿

儿。只是，在半个小时不到的时间里，医生宣布涟青不治身亡……

黑色的恐怖，到处，都是黑色的恐怖，青春洋溢的涟青从此就在这个世界消失了，沪妮不敢相信这样的事实。她无力地瘫坐在医院的走廊上，半夜的医院非常的安静，白色的灯光把整个走廊照得冰冷生硬，秋平办好手续匆匆地走过来。

沪妮软绵绵地流着泪，脑子里的世界混乱一片。

涟青，终于彻底地自由了。终于挣脱了。你大笑吧，你尖叫吧，你做爱吧，你漂亮吧……漂亮的小孩啊。

涟青的父母第二天就来了，震惊的悲伤让他们一夜之间苍老了二十岁。小舅妈疯了一样地扑向自己的女儿，惊声尖叫，哭声凄怆惨烈。小舅舅流着十几年也没有流过的泪，喉咙里发出嘶哑的声音。

沪妮远远地站着，她已经憔悴得没有了人形，眼睛因为太多的眼泪而红肿着。自从小舅舅他们来了以后，秋平和她都不能靠近涟青了，他们是罪人，他们没有照顾好涟青。沪妮只能远远地看着他们，世界上她仅有的亲人们。

涟青火化之前，沪妮找机会在她的右胸上垫了一块垫子，重压下，她右胸里的盐水袋破裂了。涟青是爱美的，她一定不能接受自己那样的模样。

颜谷来过，小舅妈歇斯底里地给了他重重的几记耳光，直到打得她自己没有了一点力气，摊倒在地上嚎啕大哭。

秋平走过去，默默地看着他，用隐忍的目光，然后说：“你怎么可以这样！”

颜谷抬起他伤痕累累的脸，哑着嗓子说：“我很爱她，真的。”

听到这句话，沪妮哭起来，喉咙里发出沉闷的声音。

但涟青，就这样离开了。

迷路的小孩（十）

金子

沪妮还没有从涟青离开的痛苦中走出来，她变得有些神经质了，她怕秋平开车，极力地说服秋平把车卖掉。她开始疑惑，为什么自己身边的人总是这样地消失。半夜，沪妮会从梦中惊醒，鲜红的梦境，凄怆的红。她只能紧紧地抱紧了秋平，她仅有的他。黑夜里，她不知道该怎么地去对抗过去，争取未来。

秋平绝对是命运安排给她的最忠诚最重要的爱人，他不遗余力地挽救她濒临崩溃的意志，他带她出去郊游，认识许多的朋友，他让她参加健身班，参加义工活动，他自信可以带她走出来，那个黑色的深不见底的黑洞。

但是，伸手，沪妮就能触摸到黑夜的孤寂和死亡的冰冷。

她急速地憔悴着。她开始隐藏自己，把自己放置在黑暗中，掩饰着自己的憔悴和痛楚。

但沪妮自己也知道是不能够放弃的，她还不到三十岁，她还有秋平，她得要有力量，她要 and 过去对抗，她要向未来争取。

秋平说，休息一段时间吧，不要工作了。你不是喜欢写作吗？就在家做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情吧。

沪妮坚持着上班，害怕一个人独处的时间。

在盛夏的一个傍晚，沪妮和秋平去机场接回了秋平的父母。

一家人欢喜团聚，但是沪妮明白，有的事情，她终于要真正面对了。

大家都回避着涟青的离开，一副欢乐融融的样子。父母的卧室设在了过去的书房，涟青的房间已经改成了现在的书房，活着的人，会想尽办法忘掉忧伤。

为了陪父母，也因为这段时间工作的不在状态，沪妮把职辞了。整天地在菜市场，厨房里忙碌。沪妮已经能烧出各种不同的小菜，好看，也好吃。

秋平回来，一家人就快乐地围坐在一起，吃着饭菜，谈论大家都感兴趣的话题。秋平爸已经从一个沉默的男人变成了一个充满温柔的话多的老头。特别在一杯酒进了肚子以后。但今天的闲聊显然是秋平妈事先想了许多遍的问题。

秋平妈接过沪妮给她盛的一碗鱿鱼汤，眯着她因为发福而显得更小了的眼睛，脸上很惬意地微笑着说：“说吧，怎么拖到现在还没有扯结婚证，秋平，我可警告你，你可不许欺负沪妮啊，你欺负她，我和你爸可饶不了你。”说完，就拿细眯的眼睛慈爱地看看这个，再看看那个。

沪妮把夹在筷子上的青菜送进嘴里，尝不出一滋味。她偷眼看秋平，他愣了一下，笑着说：“还不是想你们来了我们才去扯，大家热闹点嘛。”

“又不是举行仪式，就这两天吧，我和你爸的意思都是就这两天，你们把证扯了，名正言顺的，不亏沪妮。”

“好！”秋平爽快地回答，大口地吃着一块鸡腿，微笑地看着沪妮，眼睛闪闪地发着亮光。

“扯了证，就可以计划要一个小孩了，我明年就可以退休，到时候我来帮你们带小孩。”秋平妈因为兴奋而神采奕奕，脸颊上若隐若现地漂浮着两朵红云。

“你妈呀，想抱孙子都想疯了！”秋平爸笑着取笑自己的老伴。

“你不想？看见别人家的孙子还不是眼馋的不行！说我。”

沪妮偷眼看秋平，他递了一个眼光过来，非常地镇静，然后笑着说：“还早，还早！”

“不早了，你想以后沪妮更辛苦啊……”

“别说了，妈，吃饭吃饭，以后计划就是了。”

沪妮很清脆地嚼着嘴里的芹菜，分辨不出一味道。

吃过饭，一家人围坐在电视机前，翻看索味的电视节目，有一搭没一搭地说话，嘴里嚼着已经被沪妮去皮剥核的水果。

气氛欢乐融洽，沪妮身处其中，却觉异常沉重。

该是对秋平父母说明的时候了，结果怎样，听天由命吧。

但是，直到两个老两口回房休息，沪妮也没有张开嘴。实在不愿意破坏这样美好的气氛。

“秋平，应该对你父母说了。”躺在床上，沪妮轻声地说。

“不要！”秋平坐起来：“我不想冒一点险了，我们不要对他们说这件事。”

“可是……秋平，我们不可以欺骗他们的。我们都做不到。”

“……以后会有办法解决的，现在不要说，实在不行，我们可以领养一个小孩，没有关系的。”

“秋平……”

“不要再说了，沪妮，不要说，答应我，不要说，让他们保持目前的快乐吧。”

沪妮不说话了，她在黑暗中坠落，秋平都没有把握。

秋平的鼾声渐渐响起，他爱她，因为爱，他有所有释怀的理由，所以他很坦然地入睡，明天的事，大可以明天解决。但沪妮不行，因为问题在她身上，因为他们都是很传统的人。但沪妮是要幸福生活的，她紧抓了绮丽绚烂的幸福，她的秋平，那个让她可以把过去和未来衔接起来的男人，实在的不愿意放手。不说吧，就让大家这样快乐着，实在不行，就像秋平说的那样，抱养一个小孩也可以。或许，过两年，科学发达到不用女人自己来孕育小生命了，现在不是已经有试管婴儿了吗，或许他们可以要一个试管婴儿，秋平亲生的孩子……

兰色的月光下，沪妮慢慢地起身，走到窗台前，看着深蓝天空里点点的星星，在遥远的天际闪烁着寒冷的光。阳台上的兰花已经开了，在夜色中异常地妖艳迷人。

迷路的小孩（十一）

金子

但是，有的事毕竟是不能当它不存在的，特别是在这样的时刻。

家里的两个男人已经睡了，秋平妈叫住了沪妮。沪妮记得秋平进屋时的目光，他是叫她不要提起那件事。沪妮也暗暗地决定，不要提起，不提，永远也不提。

在橘黄的灯光下，秋平妈因为幸福的滋养而特别地慈祥，圆圆的胖脸透着发自内心的喜悦。她把沪妮拉在自己身边坐下，掏出一个首饰盒，打开，里面是块玉佩，晶莹剔透，翠绿得仿佛要滴出世界上最纯净的水珠。一种不能负担的重力向沪妮压来。

“沪妮啊，你们结婚妈也没有什么好送你们的，这块玉佩是我和你爸结婚的时候，他妈妈留给我的，没什么用，是个意思。”

“妈，还是你留着吧。”沪妮不敢伸手。

“拿着，沪妮，以后我们都是一家人了，打小，就看见你和秋平那样要好，你们也都是好孩子，知道你们在一起，我和你爸可都高兴了……”声音低低地，细柔地在耳边盘旋，在房间里萦绕，非常温柔地，把沪妮的坚定一点点挤碎。

“妈，有件事，我们一直想找机会对你们说，又一直不敢说……”

同样轻柔的话语，让秋平妈的幸福飞扬的世界猛地沉入深谷，油光还浮在脸上，安定喜悦的神情却不见了，满脸的震惊，粉碎般的震惊。

话没有说完，秋平妈已经慢慢地站了起来，慢慢地进了自己的房间，房门轻轻地关上，轻轻的声音，震得沪妮抖了抖。

沪妮呆坐在沙发上，慢慢地把头埋进膝盖里，用细长的手指抓扯着自己的头发，她不是个可以带给人幸福的人……

“沪妮！”

沪妮抬起头，看见秋平站在了面前，他一直在担心。快速地搜寻她的脸，用他令人心碎的眼睛，他俯在上方的行云流水的脸庞。沪妮抱住了他，她实在是不舍得放弃这个男人。

他低头抚摩她的头发，低声问：“怎么了？沪妮，你告诉我。”

沪妮抬起泪眼婆娑的眼睛，说：“我说了，我对你妈妈说了。”

秋平不再问什么了，他拍拍沪妮的头，说：“先睡吧，明天我会和他们谈的。别担心。”事情已经挑开，秋平确实就不太担心了，他相信自己的父母是还算开通的。他希望这样。

这个夜晚，沪妮又做梦了，梦见自己走在高耸入云的围墙上，周围有风声呼呼吹过，为了不让自己摔下来，她坐在了墙上，世界万分的孤寂，空无一人的可怕。在心里，却是焦灼难安的，她要找秋平，她不见了秋平，可是在这高高的围墙上，她该到哪里去找……

迷路的小孩（十二） 金子

九点钟，沪妮出门，去超市买菜。今天她没有等秋平父母。事实上秋平妈到现在还没有起床，这平时太不一样了。秋平父母都是习惯早起的人，九点钟，他们已经晨练回来，吃过早饭，然后已经在超市里挑选新鲜的蔬菜了。

秋平爸今天也在回避沪妮的目光，沪妮没有坚持，自己上街去。秋平已经请了假，他们一家人，需要谈一次。

沪妮懒洋洋地走在小区的小径上，昨天的梦让她今天精神不振，当然还有他们谈话的结果，让沪妮忧心冲冲。

“沪妮，你公公婆婆今天怎么没有来晨练啊？”

沪妮被一个有些苍老但绝对有力的声音唤醒，抬头看见隔壁家的老头陆伯正牵了自己的宝贝狗“乖乖”溜达。

“陆伯早！他们……昨天睡晚了，今天起完了。”

乖乖看见沪妮，拼命地朝她的脚边蹭着，一只精力特别旺盛的小狗。

“睡懒觉可不行，又不是小年轻了，让他们每天都要按时起床。”陆伯用力扯着自己的小狗说。

“好！”沪妮低头拍拍尾巴乱摇的乖乖，继续向外面走去。

超市每天这个时候都有许多的人，辞职以后沪妮才知道原来上班时间也有许多人是不会在办公室里的。在蔬菜架和肉架间来回走动的，或年轻或年老的女人们，职业就是买菜做饭，照顾家庭。

在穿梭的人群中，不难看出有的女人曾经受过的高等教育，甚至还残存着在职场上的干练精明，但是家庭让他们退了回来，心甘情愿地驻守在后方，告别波澜壮阔，一心一意地相夫教子，犹如宿命的安排。安宁但嫌过于平淡。

没有心绪地买了一些菜，就匆匆地向回走，结果，就像等高考结果一样地紧张，比等高考结果紧张了许多倍，这是一生的命运。

出门时勉强的淡定现在一点都没有了，沪妮在街道旁疾走，世界退回到一个次要的角落，车水马龙，人流涌动，都不过是晃动的风景，没有声音的风景。

喘息着打开门，沪妮的心有些发颤，手也有些发颤，浑身都有些发颤。鼻尖，已经浸满了细密的汗珠。

小心地走进来，房间里没有一点声音，客厅里，没有人。

秋平妈突然的有些失控的声音从他们的卧室传来，把沪妮吓了一跳。声音带着失控和绝望的尖利：“不行，绝对不行，你爸没有兄弟姐妹，我们就你一个儿子！”

“……妈，现在不是有试管婴儿了吗……”

“住口！没有在母亲肚子里长大的小孩，怎么会和正常的小孩一样呢！”

“……算了，由他们去吧，反正他们已经这样了，你总不能让沪妮走吧。”

“可是我就是想留一滴血脉在这个世界上啊，没有小孩的家庭不是完整的！我可以当沪妮是我的亲生女儿，我们可以补偿她……”

“妈！你不要再说了！……我不会离开沪妮的。”

“你！秋平！妈是为你好！一个人到头来，他最大的幸福是他的孩子，是他流在这个世界上的一滴血脉，你怎么不明白！”

“妈，我不会让沪妮离开，我娶定她了。妈，你就点个头吧！”

“算了，就由了孩子们去吧。”

“不行……没有孩子就是不行。”

“妈，我们今天不说这个事好吗？以后再说。”

“以后？等你们结婚以后？那还有什么好说的！”

“……反正，我这一辈子只要沪妮。”

“秋平！你怎么还不明白！我是为你好，等你将来老了，什么念头都没有了，孩子是你最大的骄傲和希望……”

沪妮轻轻地退出了房间，轻轻地关上房门，提着一大包菜到了楼下草坪边的石椅上坐下。在这件事情上，她是没有一点主动权的，只有等待，一个结果，或许结果已经出来了。深深叹一口气，突然地，感觉释然了。

天空，有人字形的大雁飞过，这个美丽的城市是这样的温情脉脉。

迷路的小孩（十三）

金子

再回去，碰见秋平妈怒气冲冲地提了行李要走，左边是秋平，右边是秋平爸，他们都在阻拦，他们都希望事情能够中庸一点的解决。圆满不了了，但可以折中。但秋平妈不能，她就秋平一个儿子，秋平爸就秋平一个儿子，她说得对，在他们都离开这个世界以后，还有一滴血脉，一点希望留在这个世界上，作为他们的延续。

看见沪妮，三个人都有些尴尬和为难，秋平的父母昨天一定是经过了一个不眠的夜晚，眼睛里布满了红血丝，还有因为焦虑而突然憔悴的脸，这些让沪妮感到内疚，她想要的幸福，是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上的，不被祝福的幸福。

秋平妈就说话了，扬着她凌乱的花白头发说：“沪妮，你是个好孩子，……我没有一点要冲你来的意思，……可我……就是想要个孙子。”说完，眼圈就红了。

“妈！你不要走，再陪秋平一段时间。”沪妮没有想到这样的结果，比她想象的还要强烈。她走上前，抓住秋平妈的行李，说：“再多住一段时间，算我求你。”

“唉，你们有你们的生活，我也管不了你们，你们好自为之吧。”

“妈，求你了，再呆些天。”沪妮抓住秋平妈的胳膊说。

沪妮要不遗余力地留下秋平妈，她得帮助秋平度过一段难熬的日子。事到如今，沪妮已经别无选择，她不可能看着秋平妈的失望不顾，硬生生地嫁给秋平，她做不到，她唯一能够选择的，就是离开。

“妈！”秋平恳求地叫。

“老太婆，就再住段时间吧，你看你，这是……”秋平爸的语气万分地无奈。

“妈，再说，现在票还没有订呢，要走，也要把票定好了才能走啊。”秋平说。

秋平妈放下行李，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迷路的小孩（十四）

金子

沪妮曾经在许多个平凡的日子里渴望着发生能够改变点什么的事情，但生活总是以它最平淡的姿态削减着人的希望。幻想一点一点的破灭，人无可奈何地不得不随波逐流，对命运再没有做抵抗的勇气和念头，生活更加地真实和平淡。但沪妮遇到了秋平，他是让她可以心安理得平淡生活的借口和理由，而且有了他，她又怎么会平淡。生命的奇迹，眼看要消失了……

离开秋平，万分不得以。

“秋平，再抱抱我。”沪妮幽幽地呼唤笼罩在月光中的爱人。

“还不累吗？”

“不累，我还想要，我还要。”

“吃不饱的小馋猫！”秋平打趣地笑。

沪妮在喉咙里笑了一下，眼泪突然地滑落。赶紧地掩饰着把眼泪擦掉。他们紧紧地拥抱，兰色的冰冷火焰在黑暗中疯狂地燃烧，生命里最后的有感知的光，要记住啊，一定要记住啊！

高潮把沪妮抛上了轻飘的云端，四周空寂一片，只有秋平，秋平的身体，秋平身体传达的眷恋。秋平颤抖着在沪妮身体里释放，脸上表情有些痛苦，沪妮莫名地心疼。轻抚那张令她心碎的脸，这一生，她都会把这张脸刻在自己的心里，永远，不舍得忘记。

没有终点的旅程（一）

金子

为秋平做好早饭，看着他出门，快乐的样子动摇着沪妮的决心，但是，她已经别无选择了。门轻声地关拢，从此，他就走出了自己的生活，像一场放完的电影，像天空突然燃烧完的烟火，来不及叹息，已经灰飞烟灭。悲伤无法遏制地翻滚。沪妮跑进卧室，收拾着自己的行李，趁着秋平父母还没有晨练回来，赶紧地逃掉吧。痛苦欢乐，都让它灰飞烟灭吧，她的生命注定了失败和孤寂，也许从一出生就已经决定了这样的命运，无力抗争，只有选择逃避，逃离，和幸福挥别，和爱人挥别，带着空洞的躯壳逃离，这次离开，没有山顶伫立的坚定的少年，他们不再会有相逢的奇遇，他们再也不会相遇了……

行李极其的简单，没有秋平，别的东西还有什么意义呢。

放上两封事先写好的信，慌张地夺门而去，临走，没有忘记把钥匙放在客厅的茶几上。伴随沪妮狂奔的，是思维里漫天盘旋的尖叫的黑鸟，裂人心肺的疼痛……

秋平是被父母通知回去的，眼前的一切，都让人不相信沪妮走了，她只带走了一些衣服，因为匆忙，没有来得及把自己的东西全部带走。但是两封信让人明白，她真的走了。

看过信，秋平瘫坐在沙发上，秋平父母也都乱了方寸，不断地自责。“她怎么一点东西都不带，一个女孩子，这样出去，怎么好？”

秋平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他只想着柔弱的沪妮，像只小鸟一样冲进天空的沪妮，他珍贵的沪妮，许久，他才缓缓地说：“妈，沪妮是个柔弱的女孩，她好可怜！”话没有说完，眼泪却掉了下来，他站起来，向门外走去，开始了他的寻找。

秋平妈捏着手里的信纸，上面要他们多陪陪秋平，帮他走出这一段的阴影……

秋平妈浑浊的眼泪流了出来。

没有终点的旅程（二）

金子

经过了多少天的寻找，沪妮就像人间蒸发了一样，没有了一点消息。秋平端着碗，在父母焦虑的注视下扒拉了几口饭，他已经明显地憔悴了，但在父母面前，还是要强颜欢笑的。放下碗，眼睛就盯住了电视，里面有滚动播出的寻人启示，寻找沪妮的。还有几家报纸，沪妮平时爱看的报纸上，都登了寻人启示。一个多月过去了，没有一点消息，但“放弃”两个字是绝对不提的，人的精神被摧跨，心灵被掏空的时候，支撑他的就一定是信念。他要找回沪妮，在两年前的台风季节，他们在天桥上相遇，他们就注定了不会分离，他一定可以找回她，他不能不坚信。

清水河，弥漫着垃圾臭味的老街尽头，一栋两层楼的破旧老楼，楼下是一对四川来的夫妻，在下面十几平米的房间里开了一个小店，卖串串兼米粉。从旁边的木楼板上，是三间狭小的房间。

其中的一间出租屋里。没有空调的房间郁闷燥热，热腾腾的空气在头顶、四肢周围缓慢地游动。沪妮坐在窗前唯一的桌子前，手里燃烧着一只劣质香烟，夹烟卷的两根手指已经被熏黄了，过量的香烟让人有要呕吐的欲望，还没有食欲。头发上和身上都散发着难闻的汗的味道，这些，对沪妮来说都无所谓了。生命又回复到只有生命本身，而且，很彻底地回复，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绝对。唯一的寄托，是面前的一只笔和厚厚的一摞纸，什么欲望都没有了，都死掉了，都灰飞烟灭了，惟独剩下了倾诉的欲望，和血管里流动的鲜血一样滚烫狂热，势不可挡。但这次的写作已经绝对不是为了给自己找一个出路，就是倾诉，就像面对小言时的倾诉。世界静得可怕，因为没有一个人可以倾诉。

天黑了，天亮了，沪妮还在写，害怕空下来的时间，有一种可怕的欲望死死地纠缠着她，她在拼命地挣扎。实在感到了腰酸背疼，还差一点点，那些飞扬的文字终于完成了，一挪屁股，就把自己扔在了床上，想象着秋平，秋平也这样把自己放在了床上，他温热的身体，熟悉的气息，他令人心碎的脸庞，心里痛得想发狂，一个在阴森的丛林中疯狂的女子，静静地仰卧在铺着旧竹席的床上，瞪着幽黑的眼睛，扑闪着长长的睫毛，看着屋顶上租来的天花板，到现在，还是要流离失所，在这个世界，没有一片天空是自己的，没有一块屋顶是自己的，没有一丁点儿地板是自己的。离开秋平以后，什么也没有了，什么也不想去拥有了。“过去”已经牢牢地俘虏了沪妮，“未来”已经彻底地抛弃了沪妮，跌得太重，就爬不起来了。沪妮把烟头重重地按在自己的手腕上，那里，已经留下了几个已经开始流浓水的疤痕。“滋”的一声，一缕轻烟突然地冒起，还夹杂着烧焦的糊味，一阵揪心的疼痛，痛快，舒畅，但还不够。

透过菲薄的窗帘，可以看到外面的太阳是怎样的明媚，就像梦里的，陈旧的阳光。沪妮再一次被一种念头紧紧吸引，像迷路的小孩，看着丛林中一点闪烁的灯火，忍不住地想要向前。或许，就可以走出这片漆黑森林，或许，可以开始新的生命，一次美好的生命旅程。人不是有轮回的吗。

在以前的日子里，不管遇到什么样的事，沪妮始终像朵向日葵一样，坚决地向着太阳开放，本能地希望自己一天一天好起来。以前的沪妮轻视对自己身体自残的人，但她现在像依赖鸦片一样地依赖着把烟头向自己的手腕上按去，因为她怕自己会用抽屉里一把生锈的工具刀割断自己的脉搏。死亡像个妩媚妖艳的女巫一样，在沪妮狭小的房间里翩翩起舞，浮在空中唱着清幽的歌。有什么理由让自己留下，沪妮再点燃一只劣质香烟，她在想一个可以让她活下去的理由，哪怕只有一个。但是没有，她甚至怀疑自己，血管里是否流着兰色的液体，不然为什么身体会这样的冰凉，没有一点生的希望。

一个没有父母，没有亲人，没有朋友，还痛失了自己的爱人的人，一个没有前途，没有未来，没有归宿，没有激情的人，一个空荡的躯壳，留着干什么呢？

楼下食物的味道不时地飘上来，那两个不到五岁的四川小孩在尖叫着嬉戏，不时听到他们的妈妈厉声地呵斥他们。有亲人的人是怎样的幸福。

饥饿一如既往地袭来，却没有一点胃口，似乎真的没有力气了，没有一点力气来向昨天对抗，没有一点力气来向明天争取。

生命太灰暗了。

起身，拉开抽屉，里面安静地躺着那把红色的工具刀，是这个透着霉味房间里唯一鲜艳的红。沪妮仔细地端详它，也仔细地端详着自己的生命，突然好想要一种解脱的轻松，解脱，彻底地解脱。

沪妮慢慢地拿起工具刀，慢慢地把刀刃推出来，推出时工具刀发出“嘎嘎”的声音，像丑陋魔鬼的笑声。也许，她能够和妈妈见面了，还有小言和涟青。死亡也许只是一个过程，为了更好的开始……

刀划过手腕，一种异样的快感，沪妮深深地松了一口气。嫣红的血从手腕上的裂口处喷射出来，鲜艳凄怆，溅在稿子上，一切都结束了，痛楚，希望，沪妮的心激动地跳跃着，跳成了她生命里最疯狂的舞蹈。渐渐地，手麻木了，沪妮安静地躺在床上，等待那一刻的到来。头越来越昏，身体轻飘飘地悬浮。沪妮回到了过去，其实她一直就是生活在过去的，一个生活在过去的人，怎么能拥有明天。

沪妮看见了妈妈，阳光下漂亮的妈妈，四周是美丽的各种鲜花，蝴蝶在空中飞舞，搅动金色的光环。妈妈抱起了沪妮，小小的沪妮，沪妮笑起来，很响的声音，生命里重未感受的幸福……

没有终点的旅程（三） 金子

秋平家，刚吃过晚饭的秋平坐在电视机前，这是他每天必须做的事情，或许能从这里发现一点什么。秋平爸已经回去了，学校早开学了。秋平妈不敢丢下秋平一个人回去，她要守着儿子，当然更希望秋平有一天能缓过劲来，重新开始一次完整的感情。做母亲的，难免自私。当然，她会担心沪妮，毕竟她是喜欢沪妮的。

洗衣机叫起来，被子洗好了。秋平妈站起来，准备把今天最后的家务干完。

“要我帮忙吗？妈。”

“好的，你帮帮我吧。”秋平妈忧心冲冲地看着萎靡不振的儿子，心痛不已。

秋平把洗好的被子从洗衣机里捞起来，不自觉地就想起了沪妮在的情景，他们端着盆子，把被子搭在大大的凉衣架上，沪妮说，以后就不会为晾被子这样的事发愁了，反正家里有了一个高高的凉衣竿，还是个大力士，然后她站在阳光下面笑，脸上没有一点尘埃，干净剔透，像是水晶做的女子……

“秋平，你在想什么？”秋平妈担心地看自己发愣的儿子。

“哦，没有。”秋平把被子往衣架上放，秋平妈在一旁帮他。

电视里，播放着一条新闻，清水河的一个出租屋里发现了一个切脉自杀的女子，因失血过多而昏迷。她楼下租住的一对四川夫妻因为看见屋顶木板上滴落下来的血迹才报的警。现场记者分析可能是因为失业造成女子自杀的原因，因为据楼下的住户反应，该女子自搬来以后，极少出门……

秋平重新坐在电视前，里面正在播放广告，一个漂亮的女孩，可爱地撅着嘴洗脸，一个关于洗脸液的广告。

知道沪妮的消息，是在三天以后，看见前一天的旧报纸。不敢确定就是沪妮，但秋平的心不能遏制地狂跳起来，他抓了报纸，飞快地离开办公室，到车库取了车，飞快地向医院赶去，但愿沪妮是平安的，但愿他还来得及。一向遵守交通法规的秋平在这一段路违规了。他闯了红灯，然后又闯了单行道，他的后面跟了闪着红灯响着警报的交警车，他不惜一切，血红了眼往医院赶。

医院外科，秋平确定了那个女子就是沪妮，但是，她已经出院了，她坚持要出院。秋平瘫坐在走廊的椅子上，欲哭无泪，身体被抽干了样的虚弱。

然后，接受交警严厉的处罚。

从此，沪妮就真的消失了一样。这座钢筋水泥做的城市森林，真的把沪妮掩埋了。

从此，秋平爱上了开着车，在深圳的每条小巷兜圈，或许，可以再有一次奇迹，让他们再在台风中相遇。

但台风季节已经过了，又来了，又过了。生命里，还有多少次台风可以经历，特别是花样年华的台风季节。

茫然地寻找，盲目地等待，听不到呼唤，看不到希望。

能有的，只有坚持。

但是坚持，又会有多久呢？

结局
金子

就这样，两年过去了，又是台风季节。

海南，酒店里的XX胶卷专卖店里，一个三十岁左右的漂亮也憔悴女子，脸上带着淡然安静的微笑，接待不断前来买胶卷的顾客。她的脸有些浮肿，因为有那么的一段时间酗酒造成的轻微酒精中毒，在生命失控的那段时间，人躺在烟和酒筑成的废墟里，站不起来，直到有一天医生告诉她，她突然发生的心脏颤动是因为酒精过度引起的，直到有一天，她决定就这样平淡地生活下去，面对所有的平庸和无为，随波逐流的过下去。在这个岛屿上，在这个边缘地带。

常常地没有工作，靠写作来维持生活，也常常地贫困，偶尔地，有一笔不算小的收入，但谁还在乎以后，有了，就用了，然后，再不停地写，觉得孤独了，就出来找份工作，不用做太久，因为不用太久，就会觉得腻了。所以，总是找不到太满意的工作。

在这里的城市生活，人会有一种很沧桑的感觉，这个古代流放文人墨客的地方，至今还残留着当时的萧瑟和悲凉，而且那种情绪直至沪妮的心底，让人更加感到“天之涯，海之角”天之尽头的苍凉。

有新到的一拨客人坐在大厅的沙发上休息，等着领队的取房卡。

“孟总，你的房间在1206，可以看见海景的房间。”秘书把房卡递给了一个穿着粗布休闲裤和T恤的挺拔男子。

“谢谢！”男子接过房卡，带上简单的行李，向电梯走去。

有客人在抱怨这里的胶卷太贵了，沪妮淡淡地解释，这是统一价格。

生命仿佛在继续，但每天同样没有新意的重复，又仿佛生命已经停顿了，时间很慢的蠕动，几乎忘记了呼吸。远处的海面上有海鸟飞过，沪妮静静地看着它，有片刻的失神。如果已经丢失了足够的力气，就只能对过去回避，对未来消极抵抗。尽管如此，还是偶尔会有一些不安分的因子跳出来触动生命里永远的回忆。

没有梦的一个夜晚，很久都没有梦了。尖利的铃声把沪妮从昏睡中扯回来，睡梦中是黑呼呼的一片，眼前也是黑呼呼的一片。打开台灯，旁边是一叠凌乱的书稿，那是诉说欲望的结果。旁边的烟灰缸里，满是昨天夜里燃烧过的劣质香烟的灰烬。秋平曾经说过，昨天，只是时间燃烧过后的灰烬，它飘在昨天的陈旧阳光里。秋平不明白，有的灰烬像梦魇一样飘进了今天的阳光里，挥之不去。

梳洗过后，穿上一条白色的棉质长裙和沙滩鞋。天还没有亮。

今天想去海边看日出，看那样惊心动魄的希望诞生的景象。好久没有去看日出了。

海风还是凉的，沪妮慢慢地走在松软的海边，海的尽头是什么，或许真的什么也没有了。

海边零星地走着一些游客，都是赶早来看日出和拾海螺的。

天渐渐地红了，瑰丽壮观的红，凄怆鲜艳的红，无与伦比的红，一轮红彤彤的太阳浮出了海面，才露出那么的一点点，光芒照在海面上，波光粼粼地红色里，偶尔涌动一点冰冷的蓝，水与火就这样奇异地交融，仿佛冰冷的海水也在激情地燃烧……

在远处的沙滩上，一个穿着粗布短裤，白色T恤和沙滩鞋的男子正慢慢地在海边漫步。他们部门开会，地点选在了这里。昨天晚上入住的亚龙湾沪妮工作的酒店。

沙滩上有一个颜色绮丽的海螺，是昨晚涨潮冲到沙滩上来的。他弯身把它捡起来，仔细地端详，然后看着已经慢慢白亮的天空，怅然若失地叹口气。

然后，他看见了远处向这边慢慢走来的女子，海风吹拂着她的长发和长裙，他无数次轻抚过的头发，至今，还记得那样的柔软和冰凉。海风吹得她瑟瑟发抖，她抱紧了双臂，慢慢地靠近了。

他的心开始狂乱地跳动，是那张刻在他脑子里的脸，一张忧郁默然的脸，神经质的青白肤色，眼底深藏的荒芜和悲凉。他茫然等待了两年的女子……

她停了下来，她看见了他，她在恍惚的梦境和现实之间苦苦挣扎。或许，她一直都在等待，在世界的尽头等待……

两个人就又这样注视着对方，幽幽地，过往和将来，仿佛就这样衔接了。（全文完）

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五日 第一稿

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 第二稿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第三稿